

## 《毕业八年，我勾兑上了高中的校花》

### 情满自溢 第一章

如果这是个虚构的故事，就让我从此永垂不举。

故事发生在两个南方城市之间，发生在我27那年。27岁，这是一个操蛋的年纪。

按理说，大学毕业四年了，在社会上摸爬滚打的，这时候应该混出点人样来了。偏偏我还是灰头土脸的，呆在一个操蛋的公司，拿一份操蛋的工资。老板心眼太多，手下心眼太少；加薪是个童话，加班才是现阶段的基本国情。

行，那就辞职吧。咬咬牙想半天……唉，还是算了，等金融危机过去再说。

事业就是这个鸟样，那谈家庭吧。同样按理说，从高中就开始早恋了，到了这个年纪，就算还没结婚，也该有个固定的女朋友了。两个人住在一起，心照不宣的，施工时都不戴安全帽，只等着搞出人命，才能豁出去奉子成婚。

偏偏我女朋友换来换去，硬是没有一个能修成正果。我不是喜新厌旧，实际上，在经历过的女人达到二位数以后，我发现，女人就是那么回事，产品的同质化相当严重。我不止一遍地问自己，娶谁不是娶呢，为什么就不能认定一个女人，鼓起勇气，跟她死磕到民政局？

对于这个问题，我想不出一个答案。或许是我命犯天煞孤星，注定孤独终老。

好了，这就是我27岁那年的基本情况。活着没有盼头，想死更没有理由。曾经的理想都见鬼去了，每一天过得像行尸走肉。如果说混得不好不是我的错，那最让我郁闷的是，我身边的这些个鸟人，全都混得风生水起，形势喜人。

故事开始的那个晚上，我跟两个有前途的鸟人去吃饭。南哥照例带着他的漂亮老婆，小川开的是新买的雷克萨斯。去的不是什么高级酒店，就在一个大排档。都是熟客了，老板招呼得很周到。炒了些小菜，喝了些

啤酒，挺惬意的。

吃完饭大家就散了，我回到自己的住处，一看不对劲，大堂门口的台阶上，一字排开坐了一大群人，有老有少，有男有女。我认出了住隔壁房的小萝莉，全身汗津津的，bra在校服下若隐若现。青春，真可爱青春。

我记得那天晚上很热，是一个操蛋的天气。

我走向那个小萝莉，她一边用手扇风，一边眨巴眨巴眼睛看我。虽然是邻居，我却从来没有跟她说过话，一方面这年头，人情淡薄，另一方面，虽然我是大叔级的人马，却不是一个萝莉控。

我笑着问，小妹妹，怎么大家都在这.....

小萝莉叽里呱啦地说，在这里乘凉呢，楼里面停电了，不，电梯跟走廊都有电，是房间里停电了。

我顺着她的手指，抬头看去，果然，楼上房间的窗口，都是一片黑乎乎的。

小萝莉继续说，是线路问题，供电局在抢修，我作业也做不了，烦死人，最早要到十二点才来电呢。

我谢过小萝莉，走了几步，在一个人少的地方坐下来。现在该做什么呢？回家不是个好主意，这鬼天气，没空调是肯定睡不着的。那么去开房？一个人去酒店，我有毛病啊？嗯，得找个伴。

我掏出手机，开始找那些女人，那些爱过或者恨过，现在还愿意跟我来场友谊赛的女人。首先是大学时代这个，腰很细。我拨了电话过去，嘟嘟两声接了，我第一句话问，现在方便讲吗？

她劈头盖脸地说，合同还没做好呢，等明天我上班再说吧。

在她挂掉电话之前，我听加旁边的电视声，还有她老公问，谁呀？

我嘿嘿笑了一下，行了，别破坏别人的家庭感情。嗯，那就这个吧，前两年泡吧认识的，腿长胸大，最重要的是没老公，也没男朋友，至少没有固定的男朋友。打过去，电话响了好久，在我准备放下的时候，她突

然接了起来。

她的声音显得很高兴，那种太过夸张，一听就是装出来的高兴。她说，哎呀，邓大官人突然来电，小女子受宠若惊。

我单刀直入，Cat，我有些想你了。

Cat放荡地笑，是想我了，还是想日我了？

我说，我以为这是一段精神恋爱，原来在你心目中，也是一段赤裸裸的肉体关系。

Cat哈哈大笑，过了一会说，真能扯，不过我就爱你这能扯的劲。行了，别磨蹭了，老娘今晚一个人。

我心中暗喜，却不动声色道，行，你还是住那吧，我过去接你。

Cat说，没错，老娘还是住那，不过这会儿出差了，在北京，房都开好了。你打个飞的过来吧，我一边热身一边等你。

我翻了翻眼皮，这姑奶奶拿我寻开心呢。于是不客气地说，我要有这功夫，还不如直接去东莞呢，人家小姐可比你敬业多了。

Cat笑骂道，行，我等着去艾滋病医院看你。

然后两人又是胡扯了几句，就挂了电话。我收好手机，摸出一支烟，叼在嘴里，点着了。不远处有只大金毛，大概是闻到了烟味，朝我恶狠狠地吠。我只好站起身来，向远处走去。

我点燃身上最后一支烟，在路灯杆下百无聊赖。抬头看看，楼上的窗口还是一片黑乎乎的，那种漆黑，就是孤独的颜色。其实孤独并不可怕，可怕的是在孤独的时候，竟然没一个人可以用来想起。

狠狠地踩灭烟头，还是掏出手机，拨了刘麦麦的号码。这婆娘是个大咧咧的角色，我跟她小学时就认识了，一直称兄道弟的；到我读大二的时候，她跟家里人闹翻了，没钱交学费，干脆就辍学了，在我租的房子里睡了小半个月。

刘麦麦接起电话，懒懒地说，死人头，那么晚了，找我干嘛？

我说，关心一下我们的儿子，最近没灾没病，健康成长吧？

刘麦麦说，那当然了，你留给我的骨肉，我能不好好照顾吗？

她确实有个儿子，已经三岁了，长得人见人爱，车见车载。其实刘麦麦的儿子，跟我一点关系都没有，我跟她虽然同居了半个月，都是我睡床，她打地铺，我们井水不犯河水，手都没碰过一下。

虽然我这人是个下流胚子，但朋友就是朋友，女人就是女人，这两回事我还是分得清的。

当年她在我那住了小半个月后，勾搭上了一个英国海归，程序员，都已经见过他家父母了，不知为什么突然变卦，以迅雷不及掩耳盗铃的速度，嫁给了个税局上班的公务员。

她老公比她大三岁，年纪轻轻就当科长，整天脸上乐呵呵的，其实精得要死；我跟刘麦麦常开些过分的玩笑，但她老公知道我们底细，所以并不介意。

我问，儿子睡了？

刘麦麦说，还没，在客厅看电视呢，跟他后爸。咋了，有话快说，有屁快放。

我说，没事，就想跟你谈一下人生跟理想，宇宙如何形成的。

刘麦麦切了一声说，拉倒吧，我看你呀，一定是身边没女人，慌得睡不着觉吧？不是我说你，也该找个老婆了，总吃了上顿没下顿的，前列腺早晚憋出毛病。

刘麦麦结婚后，由她老公出学费，去考了个医师证，现在在一个私人诊所上班，专医男女泌尿系统疾病，开口闭口的，不离皮带下面三寸。

我说，我倒是想娶呀，没人愿意嫁。

刘麦麦说，要不我给你介绍个？我这有个护士，87年的，嫩得能捏出水来，我都想咬一口。

我说，拉倒吧，你们那的护士，日理万鸡，我有心理障碍。

刘麦麦问，那你喜欢什么样的？

我想了想说，嗯，长头发，皮肤白，声音要甜，胸得要大，最好是我们那边的人.....

刘麦麦突然大笑起来，哈哈哈哈，有点歇斯底里的样子。

我一阵莫名其妙，问道，发什么神经，脚气菌上脑啊？

她好不容易止住笑，断断续续说，你描述的这女人，不就是叶子薇吗？都多少年了，还没忘记她？你呀.....

我突然间就有点恍惚，心里又甜又酸的。叶子薇，我有多久没想起这个名字了？以为自己身经百战，是个刀枪不入的老淫棍，却原来在我心里，也还有一块柔软的地方。

只是，那么多年过去了，她早就嫁了吧？

刘麦麦一针见血，搞得我有点恼羞成怒，我索性说，没错，我就是一直暗恋她，怎么了？

她倒来劲了，说，哎哟，真看不出，你还挺痴情的呀。那，要不要我给你们撮合一下？

我说，行啊，你就跟叶子薇说，我喜欢她，喜欢得快要发狂。

刘麦麦问，真有那么喜欢？

我说，对，这十年来，我每次打飞机都得叫她名字。

她说，哈哈，那我.....

突然之间，旁边传来一阵欢呼。我抬眼去看，两三秒内，楼上的窗口又亮了几盏。

我打断刘麦麦道，行了，说得我心痒难耐，打飞机去了，不跟你扯。

然后就掐了电话，跟着人潮一起涌进了电梯。刚才的小萝莉也在，脸上一片欢喜，大概是提前来电，让她感受到了社会主义的优越性。

回到房间，什么都不理，先洗个冷水澡。呼，一个激灵，整个世界都清凉下来。

之后就是喂宠物了。身为一个有爱的大叔，我养了一群热带鱼，还给它们起了名字，大娃、二娃、三娃……七娃。另有一条肿头肿脑的金鱼，它叫做白雪公主。

喂鱼的时候要注意，别一次放太多饲料，要不然鱼就会一个劲地吃，直到把肚皮撑爆。这就像大多数人，都是死于贪婪。

在床上看了会小说，然后就睡觉了。一夜无梦。

第二天下午，我正在准备开会的资料，突然收到了刘麦麦的短信。她是这么说的，云来，我打了电话给叶子薇，说你心里一直放不下她。她还没结婚呢，空窗期，这她手机号，人家叫你打给她……

我在脑门上狠狠敲了两下，刘麦麦这婆娘，是蠢得不知道我在说笑，还是故意看我出洋相？没错，我承认暗恋过叶子薇，但好马不吃回头草，更何况是上世纪的陈年旧草。

八年里毫无音信，不知道她漂到了哪个城市，也不知道她变怎么样了，残花败柳，或者胖成了个沈殿霞？

我摇了摇头，还是赶紧弄材料吧，不然一定挨批。老板是个妇女，四十多岁了还没嫁，整一个内分泌失调，荷尔蒙失败，就喜欢折磨我这种如花似玉的美少男。

开完会已经快七点了，我掏出手机一看，有两个未接来电，然后是三条短信。都是些猪朋狗友，安排周末的节目。只有最后一条短信，是大学里那个细腰女朋友的。就一句话：邓，明晚有空吗？

## 情满自溢 第二章

周六晚没去开房，直接带回家，省钱。

吃晚饭的时候，她还装得像个良家妇女。电梯里就不行了，那眼神荡得，比白炽灯还耀眼。

我还没摸出房门钥匙，两个人就吻在了一起。她的舌头倔强有力，一如

往昔。我的手在粗重的喘息声中，上下求索，去到腰的位置时，心里却是一凉。

一指缝的赘肉，岁月不饶人哪，毕竟。

我们滚上了床，她在我身下扭动，像一条热力四射的蛇。事实证明，我是个值得信赖的妇女之友，在这样的紧要关头，仍然担心着对方的安全。

我撑起身子，说，等一等，我去拿……

她却用力按住我的背，往下，她说，不要紧的，反正我已经有了。

不知道你们是怎么想的，对于我来说，这还算是一次奇怪的体验。她的儿子或女儿，出生以后，会记得我的样子吗？

尽兴过后，是无边无沿的空虚。我仰卧，她枕在我胸上，用手指在另一边画圈。

我没话找话，问，几个月了。

她说，三个月。

我爬起身来，借口上厕所，躲在里面抽烟。她最讨厌我吸烟，谈恋爱时我为她戒过，长达半年。我狠狠吸了一口，心想，幸好我没有娶她，要不然现在戴绿帽的那个，不就是我自己？

突然听见她喊，邓，手机响了。

我把烟头扔进抽水马桶，出来拿起手机，短信，一个陌生的号码。又是些卖房卖车，要不然就T台选秀，预订三免的吧。

里面却说的是，你这家伙，怎么不打电话给我？

这不争气的手指，竟然微微有点颤抖。我翻开刘麦麦的短信，验证一下，没错，是那个女人的号码。

喔，叶子薇。尘土飞扬的小镇，她是那一朵花，开在每个少年的心里。

如果是在平时，对于这条短信，我有信心应对自如。毕竟不是十年前的毛头小子了。但是现在，我的床上正躺着一个偷情的女人，头发惺忪，支起半个身子，用探询的目光看着我。

我的心就有点乱。算了，碗里的先吃着，锅里的以后再说。

她翘起嘴角问，怎么样，需要我先走吗？

我笑了一下说，无聊人的短信而已，不用理。

她光着身子从床上爬起来，柔情蜜意地抱着我。我关了手机，把它扔在床上，说，再来一次？

她眉毛上挑，用眼睛问，你行吗？

我当然要用铁一样的事实，来打击她的嚣张气焰了。我心里是这样想的，只可惜，身体跟不上思想的步伐。毕竟，不是十年前的毛头小子。

我只好也抱住她，慢慢酝酿情绪。

她却没脑没脑地说，邓，我们不能再这样做了。

我沉吟道，是吧，该换个体位了。

她说，孩子出生后，我要做个好妈妈。

我用手捏起她的下巴，看着她的眼睛，里面有泪光闪闪。她说，邓，好好爱我一次，最后一次。

我的心立刻软了，其它的却正好相反。

那天晚上她没有回家，我抱着她直到天亮，像刚开始时那样。

第二天醒来的时候，她已经走了。我在屋子里转了一圈，她洗了上个月留下的碗，刷了杯子里的茶垢，还帮我叠好了衣服。

以前她走的时候，总会留下张便笺，夸奖我技艺了得，或者说其它一些无聊的话。这次她什么都没有留下，所以，她是真的不会再来了。

我有伤感吗？未必。但是我站在阳台上，有一搭没一搭地抽烟。我喜欢让自己看起来很伤感。

然后就开了手机，里面再没有叶子薇的短信。我心想，在刘麦麦提起我之前，她或许都忘了我的存在。之所以发来短信，兴师问罪，不过是因为美女的虚荣心，受到了小小挫折。

虽然是这样，我还是字斟句酌的，给她回了个短信。我说，对你的感情埋得太深，反而不知道怎么开口。我总是默默注视着你的背影，你知道我是爱着你的，二师兄。

这样的话半真半假，进可攻，退可守。好吧，我也算是情场老手了。

抽完了几支烟，还是没有回音。或许，她领会不到我的冷笑话？

中午在楼下的真功夫，随便要了一个套餐，又回房看了半个下午的小说。然后就去爬山，跟小川一早约好的。南哥没有来，他从来不参加这样的活动。按照他的说法，爬山不能拉动内需，对GDP增长没有贡献，无益于国家和人民。

来到山脚下的停车场，一眼就看见了小川的雷克萨斯。我把普桑停在旁边，下车一对比，操，这俩玩意都叫汽车？

小川在入口处等着我，看见我过去，扔给我一瓶矿泉水。我拍拍他的肩膀，走吧，上山。

前半截路是我领头的，然后他慢慢就超过了我，步伐稳健地走在前面。每次都是这样。

我们到了山顶，小川说，云来，空气真好啊。

我弯腰扶着自己的膝盖，气喘吁吁地说，不要每次都来这一句，好吗？

我们站在栏杆旁边，脚底下一半是城市，一半是海水。其实那一片水泥地，几条柏油路，20年前也是海水。堆填区。

我闭上眼睛，深呼吸。小川突然说，云来，月底我要去一趟长春。

我说，哦，出差？

小川盯着我看，过了一会才说，你知道，我们支行的行长是东北人，这次要杀回去了。他回去组建新的分行，升一级，变成分行长。

我挠挠头发道，他要带你过去？

小川说，没错，让我做部门经理。

我问，比你现在的职位高？

他点头说，是，分行部门经理，跟支行长同个级别，不过没那么大实权。

我掏出一支烟，自顾自点上了。小川不抽烟。

真操蛋，27岁的银行行长，仪表堂堂，前途无量。我为什么要跟这样的鸟人是兄弟？

小川望向远处，像是对着海水发问，云来，要是你的话，去不去？

我说，当然去，东北妞可带劲了。

我想了想，又问，可是刘行长啊，你家小兔没意见？

小川回过头来说，小兔你是知道的，没别的好处，听话。

我说，那不就行了嘛。

早在读高中的时候，小川就看上小兔了，不过他那时是个闷骚的少年，连个屁都不敢放的。高考过后，两人刚好进了同一间大学，小兔有什么事总找他帮忙，一来二去的，也就近水楼台先得月，得偿所愿了。

如今他们住在一起，结婚证已经拿了，打算年底摆喜酒。数一数时间，两人在一起七年了。一段长期而稳定的关系，我从来没有过的经历。

我吐出一个烟圈，马上被吹散了。今天的风真大，抬眼看去，天上的云走得那么快。

接下来的时间，我跟小川没有太多的对话。朋友分两种，一种是需要说话的，一种是不用说话的。

到了天色发沉的时候，我们就下山啦。走到停车场的时候，小川说，今晚去我家吃饭吧，黄豆萝卜干焖猪脚，小兔的拿手菜。

我打开普桑的车门道，你不早说，今晚我约人了。

小川说，那好吧。

在他坐进雷克萨斯的那一刻，我脱口而出，还记得叶子薇吗？

小川愣了一下，然后就笑了。他说，记得，当然记得。当时你跟我说，她是全省胸部最大的校花.....

我接住下一句，简称胸花。

小川饶有兴致地看着我，问，怎么，你跟她勾搭上了？

我点头说，没错，正搞得高潮迭起，一发不可收拾。昨晚我跟她商量好了，要赶在你前面摆酒。

小川笑着摇头，两个人各自上车，就此道别了。

晚上，我给自己煮了一大碗面。史云生鸡汤打底，袋装拉面，切片火腿，冬菜，茼蒿。我喝了一口汤，还挺鲜的。

架子上还有几瓶酒，有红有白。火腿该算是红肉吧，那就喝红酒好了。

我还把CD机开了，一个人慢慢享用，也挺惬意的。

每次爬山回来都很饿，这次也一样。我把一碗面全部干掉，连汤都喝个精光。呼，舒畅。

我摸着滚圆的肚子，瘫倒在躺椅上。饱暖思啥？淫欲呀。

我拿起手机，没有想太多，随手就拨了叶子薇的号码。出乎我的意料，对方马上就接了。

那边的环境很吵，一个甜润的声音脱尘而出，说，你才是猪八戒呢！

我过了两秒才反应过来，哈哈，原来她懂我的冷笑话。

那边紧接着说，对不起呀，下午一直在逛街，手机扔包里了。刚看到你的短信，正准备打给你呢，你的电话就过来了。

这个时候，我应该是心跳加速，连声音都带着颤抖的吧。可是我没有。这也说明了，我的演技还欠火候。

我哈哈一笑说，二师兄，我们心有灵犀呀。

那边又笑了起来，她的笑声如记忆里一样好听，或许更好听了。

她突然止住笑，又道歉说，哎呀，上菜了，同事催我吃饭呢。改天再打给你好吗？

她又补充道，女同事。

这是一个讯息，明显的。不管她说的是真是假，那么急着澄清，就代表对我有些想法。

我笑着说，慢慢吃，拜了。

情满自溢 第三章

星期天，然后就是星期一。这是地球上永恒的真理，就像每个人到了最后，都他妈的要去死。

早上签了份很难看的合同，要是放在一年前，这生意打死我也不接。操蛋的金融危机。

中午在茶餐厅，吃了份咸蛋三宝饭。走回公司楼下的时，一个穿着黑色套装的女孩，从斜刺里冲出来，手里拿着一沓传单。她用很快的语速说，先生，这是我们的英语教程，了解一下。

我摆手笑道，谢谢，不用了。

那丫头却不肯罢休，叽里呱啦地说，先生，现在经济危机，正是自我增值的好时机，我们这个课程.....

我走快两步，扔下一句说，谢谢，但我真的不需要。

对方仍然不知死活，死缠烂打地跟上来说，我们这个课程，是专门为您这样的高级白领设计的，我们开设了.....

我索性停了下来，打断道，小姑娘，我英语很好的，不用学了。不信你听我说，fxxkyou, fxxkyouverymuch。

小女孩愣了一下，然后说，操你妈。

我说，谢谢，她老人家也不需要。

她刷一下转身走了。年轻人，火气太大，过两年会好一点的。

刚才面对面说话时，视线都被她的粉刺吸引了，现在看着她的背影，才发现她有一头漂亮的长发。就像叶子薇那样。

突然间，就很想给她打电话。

但是，叶子薇昨晚说，改天会打给我的。这样一来，我方就不宜轻举妄动了。正所谓敌不动，我不动，敌一动，我乱动。

那就打给Cat吧，Cat属于自己人。只知道她出差回来没。

Cat的声音有点疲倦，她说，邓大官人，又想我了是吧？

我说，姑娘真是冰雪聪明。还在北京？

Cat说，昨晚就回来了。

我惋惜道，还想去机场欢迎你呢。

Cat冷笑说，怎敢劳您大驾。

我诚恳地说，都是属下办事不力，要不，今晚请你吃饭赔罪？

Cat说，吃饭就免了，我今晚已经约了人。十点钟过后，你直接来我家。

我笑道，行啊，今晚你就夹道欢迎我吧。

Cat终于被我逗笑了，骂道，你流氓。

我装傻说，什么流氓，我说啥了？

她不屑地说，装吧你。行了，就这样吧，今晚见。

我放下手机，心想，那盒玩意用完了，不过也不要紧，她家常备着的。

今天反正没什么事，一下班就直奔Cat那。她家楼下有间星巴克，我要了杯咖啡，一件芝士蛋糕，看自己带的小说。

这个小区正好在航线下，每隔几分钟，就有飞机从头上经过，轰隆隆的。Cat抱怨说吵死了，我倒觉得还好，算不上讨厌。

小说太快看完，我只好翻星巴克里的无聊杂志。等到店里快打烊时，Cat才打电话给我，一听就是喝醉了。

她拉长音调说，喂……亲爱的，你在哪呀？

我说，你楼下的星巴克，你呢？

她结结巴巴地说，我呀，你说我呀，在你家楼下，不，在我自己家楼下。

我从桌旁站起身来，疾步走向她住的那一栋楼。走过转角，一眼就发现了Cat，今晚穿一件白色背心，牛仔裤。此时，她正扶着电灯柱，弯腰，作势要呕。几个过往行人，正放慢脚步，打量这漂亮的女酒鬼。

看样子她是打的回来的，要是由男人送，一定会顺路送到楼上，今晚也就没我什么事了。

我三两步走上前去，扶住她说，Cat，忍住，跟我上楼。

她回过头来，对我一脸媚笑，娇滴滴说，老公，你来救我啦。他们都坏，他们要灌醉我。

我懒得跟她多话，右手揽住她的腰，再把她左手搁在我肩膀上，一二三，齐步走。这婆娘身材真好，穿着平底鞋，都跟我差不多高。

我扶着她进了一楼大堂，保安什么都没问，大概已经见怪不怪了。

电梯里，Cat一直在胡言乱语，什么老公我要，什么再来一打喜力，搞得全电梯的人都盯着我们。我抱歉地笑了一笑，对围观群众解释道，不好意思，我老婆喝醉了。

Cat一听这话，马上不乐意了。她紧紧抓住我的手，大吵大闹，谁说我是你老婆？我明明是你炮……

我赶紧捂住她嘴巴，这白痴。

好在电梯很快就到了，我拖着她走到房间门口，又从她的包里翻出房门钥匙。先把她送进了卫生间，对着马桶干呕一通，什么东西也没有。等我把她扔到床上时，她都快成了一滩烂泥。

在这个时候，正人君子的做法，应该是帮她换上睡衣，然后锁好门离开。可惜，我是个如假包换的小人。

更何况，Cat一直在那里喃喃自语，老公，我要。

你要，我没理由不给你的。

Cat的白色背心很好处理，紧身的牛仔裤就有些难脱了。她的腿很长，笔直，但一年四季的，从没穿过裙子。第一次跟她上床时，我就找到了症结所在。

她的腿上有大面积的疤痕，触目惊心，我猜是被开水烫到的。当然，我只是随便猜猜。每个人到了二十几岁，都会有一些不愿意提起的回忆，如果你不想惹上麻烦，最好还是闭嘴。

如何承受这好奇，答案大概似剃刀锋利。

况且对于我来说，这不是什么难以解决的问题。把注意力集中到Cat的上半身，就会觉得她很美，像个天使。

让我惊讶的是，都醉成这个样子了，她竟然还说了一句，关灯。

半夜里我突然惊醒，被楼下的汽车防盗器。

Cat租的是一个单身公寓，整栋楼装修得像酒店，房间里是一个古怪的格局。40多平米的大单间，一个尺寸超大的落地窗，再加上小厕所、小阳台、小厨房各一。站在窗前，极目远眺的话，可以看到一点点海。

我拉开窗帘一角，凌晨三点，梦醒时分。如果早一些的话，会有深夜航班从头上飞过。我喜欢那一种景象，前面是两条光柱，后头拖着轰隆隆的声音，像穿梭在云层里的巴士。

我转身到床头的裤子上摸烟，却把Cat也吵醒了。她坐在床上说，喂，给老娘也来一支。

我们俩站在落地窗前，一起抽烟，一起沉默，像一对情侣什么的。只是光着身子，空调又太冷。

我问，不是说这里太吵，要搬家么？

Cat说，不想搬了。

我说，哦。

Cat却突然说，要不然，我们就凑合着过吧。

我一本正经道，好啊，明早就扯证去。

她把没抽完的烟扔出窗口，黑暗里划出微弱的红光。然后她一把攥住了我，厉声道，正经点，老娘不是说笑的。

我龇牙咧嘴道，贼婆娘，要杀要剐，悉从尊便，却如何拿这些话来吓我？

Cat手上又加重了力度，我刚要喊救命，幸好她松开了。

她说，算了，又不是第一天认识你。裤子都没穿上，就翻脸不认人。

她咬牙切齿说，邓云来，你这狗日的。

我上下打量着她，忍不住笑了。

其实真不能怪我。不是我嫌弃Cat，她私生活稍微有些不检点，OK，婚

后能改就行。说到底，我也不是什么好东西，跟她正好凑一对。

抽烟，酗酒，不会做饭，这些恶习都在其次。问题在于，她不能生育。

Cat亲口跟我说过，她之前打胎的次数太多，已经变成习惯性流产。医生断定，她这辈子都不可能有孩子。

我是家中独子，我们邓家的香火，不能断在我手里。

Cat比我更清楚这点，所以我想，她并非真的打算嫁给我，只是时不时吓唬我一次，觉得好玩。

我把她搂过来，在脸颊上亲了一下。

她抱着我的腰，说，我知道的，就算我能生孩子，你也不会娶我的，对吗？

我笑了笑说，你的酒还没散，我去倒些热水给你喝，好吗？

她却拖着不让我走，继续道，你不会娶我的，我知道。没有男人敢娶我的。这太不公平了，为什么你们男人能花天酒地，我们女人就不行，为什么？

我叹了口气，很忧伤地问，厨房里有刀吧？等会把我那玩意切下来，再给你装上，好吗？反正我当了二十多年男人，都他妈的当腻了。

Cat直勾勾地看着我，十秒钟过后，扑哧一下笑了。

她再一次攥住我，但这次温柔多了。她说，行啊，在你变成太监之前，老娘再消费你一次。

我拍了拍那不存在的袖子，说，喳，领老佛爷懿旨。

情满自溢 第四章

我终于等到那个电话时，三天已经过去了。我接起电话，从办公室走出阳台。

叶子薇说，嗨，云来。

我说，早啊，子薇。

她问，在上班？不会打扰到你吧？

我哈哈一笑说，当然不会。公司都快倒闭了，我每天来这里静坐，光等着拿遣散费呢。

叶子薇也笑了，她说，我们有十年没见面了吧，你还是那么搞笑。

我更正道，是八年才对，也够长了，抗日战争都打完了。

叶子薇说，对啊，好久好久了。要不是麦麦跟我说起，我还以为你都结婚啦。

我说，家穷人丑一米四九，哪个姑娘瞎了眼，愿意嫁给我呀。

叶子薇笑着说，肯定是你女朋友太多，挑花了眼。对啦，听麦麦说，你在深圳上班？

我嗯了一声说，对啊，毕业后就留在这了。你呢？难道也在深圳？

叶子薇说，我在广州，不远。这个周末可能要去深圳一趟呢，到时候打电话给你，有时间的话，就一起吃顿饭吧。

我暗喜道，行啊，没问题。

电话说到这里，就应该互相道别，然后圆满结束了。谁料道，她突然又问了一句，云来，我问你哦，麦麦说的那些话，都是真的吗？

我一时想不起来，问，刘麦麦说的什么话？

叶子薇静了一会，犹豫着说，呃，她说你一直在等着我，所以才没有结婚。

我的脸刷一下就红了，一直到了脖子根。天知道，我有多少年没脸红过了！

我支支吾吾地说不出话来，过了好一阵子，她轻轻叹了口气道，果然，你是开玩笑的吧。

我心念电转，刘麦麦说的纯属虚构，但是事到如今，与其婆婆妈妈的不像个男人，倒不如一咬牙认了。反正，男人老狗，也没什么好丢脸的。

于是，我用力吸了一口气，用尽可能诚恳的语气说，我不希望吓到你，但事实就是这样子的。

电话那边，叶子薇似乎很开心，她甜甜笑了一下说，嘻嘻，好的，我知道了。云来，我们见面再说哦。

我昏头昏脑地说，好的，我等你电话，拜了。

挂了电话，被阳台的风一吹，才发觉耳朵烫得不行。没想到，事隔多年，我还有“害羞”这个功能。

等我冷静下来，转念一想，刘麦麦这个八婆，到底跟叶子薇说了些什么？不行，我要打个电话，问她个究竟。

打了三次才接，她一拿起电话就数落道，干嘛干嘛，死人头，不知道我这业务繁忙吗？

我没好气地说，别忙活了，你那些性病患者，死一个算一个。

刘麦麦奇怪道，怎么啦你，吃错药啦，这么冲。

我问，你都跟叶子薇说啥了？

刘麦麦哈哈笑了起来，原来是这回事呀，怎么了？她打电话给你了？

我不耐烦地说，你别管，你就告诉我，到底跟她说了什么？

刘麦麦想了一会，说，我告诉子薇，说你喜欢她，喜欢得快要发狂。

我想起停电的那天晚上，心说不妙。

刘麦麦接着说，我还告诉她，这十年来，你每次打飞机都得叫她名字。

我非常无语。

刘麦麦得寸进尺地说，这些都是你说的呀，忘了？

我终于爆发了，怒斥道，刘麦麦！你缺心眼啊？连开玩笑都听不出？

电话那边咯咯咯笑了，过了一会，她说，死人头，你可真不经逗。放心吧，我又不是脑残，我只是跟叶子薇说，你心里有她。

我收住火气，半信半疑地问，真的？

刘麦麦说，当然是真的。这年头，做好事都被雷劈呀。我说啊，如果你们真的勾搭成奸，得给我媒人钱。

我心里松了一口气，敷衍道，好好好，给你二百五。

刘麦麦不以为意，继续顺着自己的思路说，子薇可是当年的校花啊，你赶快跟娶了她，生个漂亮女儿，好给我儿子泡。

我说，我肯定生个儿子，去爆你儿子菊。

刘麦麦又是哈哈大笑，突然想起来似的说，哎呀，患者可要气疯了，我得赶紧回去。死人头，过了这村可就没这店了，把握机会呀！

阳光刺眼，我竟乱了方寸。

深吸一口气，好吧，一段良缘或许就此开始。

既然对方已经发动攻势，那么礼尚往来的，我也该有所回应了。这一天的晚上九点，我准备打个电话给叶子薇。

选择九点这个时间，是有科学根据，并经过大量实践验证的。一般来说，这时候对方已经吃过晚饭，夜生活还没到点，更不用说睡觉了。所以，晚上九点，是勾搭的黄金时间。

我特意选了CD，钢琴曲，再调到合适的音量。有情调，又不会吵。再一把拉开窗户，确保手机信号畅通。

万事俱备，只欠拨通。我深吸一口气，按下号码。

请不要挂机，您拨打的电话正在通话中，请耐心等待。请不要挂机，您拨打.....

人算不如天算，子曰，真他妈操蛋。不过这也正常，美女总是认识很多男人的，这其中难免有一些人，跟我有着同样的勾搭哲学。

我扔掉手机，正准备换一张庸俗的CD，突然之间，电话铃声响了。我如获至宝，抢起来一看，真的是叶子薇打回来的。

我一边按下接听键，一边对自己说，镇定，镇定。

电话那边说，云来，刚才打电话给我？

我笑道，对啊，在忙？

叶子薇说，不忙，自己在家呢。刚才跟一个姐妹在聊八卦。

我沉吟道，八卦我也在行，你跟我聊就行了。

叶子薇不信道，你一个男人，不是吧？

我说，不光八卦，什么太极啊、易经啊，我也略懂一二。

电话那边传来甜甜的笑声，不愧是校花级的人马，简简单单的一笑，都是如此销魂，如此动听。

等她笑完之后，我们就正式进入了勾搭的程序。我们在同一个小镇生活了18年，拥有一大堆共同话题，所以谈话进行得很顺利。

你还记得那个谁吗？去年结婚了，生了对双胞胎呢。某某老师身体还好吧？可不太好，去年脑溢血，差点没抢救回来。哦对了，你们班的那个谁最讨厌了，每天都往我单车篮里扔情信。哈哈，那小子.....

欢乐的时间过得特别快，不知不觉间，一整张CD都播完了。

叶子薇说，哎呀，聊得我都饿了，都怪你。

我问，要是在老家就好了，请你出来宵夜。在外面久了，还是觉得老家的东西最好吃。

她赞同道，就是说啊，我最想吃牛肉丸汤河粉了，老街口的那一摊。

我笑着说，哈哈，我最怀念地胆头鸡汤，我妈炖的.....

叶子薇打断道，云来云来，求求你别再说了，今晚我要饿得睡不着了。哦，对了，差点忘记跟你说，本来周末要去深圳一趟的，可是公司的车又坏了。

我心里不禁有点失望，还以为这星期能见到她，原来是空欢喜一场。

她却说，所以我自己坐火车下去。星期六你忙吗？如果请你到火车站接我，再当一早上司机，会不会很过分呀？

我心头狂跳，按捺不住满腔欢喜，连声说，不忙不忙，不过分不过分，很荣幸很荣幸。

叶子薇说，真的啊？那太好了，我也挺想见你呢。那，明天再跟你定确切的时间，现在先晚安了哦。

挂了电话，我滚上床垫，却没办法入睡。到底怎么回事，是我的心在往上飘，还是地板在往上飘？

人一旦有了期待，时间就过得很慢。

好容易熬到了星期五晚上，又是我们几个的聚餐时间。店还是那家店，人还是那些人，我，小川，南哥，只不过今晚他老婆没来，说是给学生补习去了。

才喝了几杯金威，南哥的情绪就上来了。他把玻璃杯啪一声敲在桌上，故弄玄虚地说，云来，小川，我给你们出道IQ题。

我们早就习惯了他这一套，一边吃菜喝汤，一边敷衍道，好啊好啊。

他用手梳了梳头发，很有台型地问，你们听好了，为什么穿山甲老是在挖洞？

小川说，怕给人抓去吃。

我说，葫芦娃被蛇精抓住了，穿山甲要去救。

南哥的眼神在我们脸上巡视了一阵，确定我们没什么要补充的了，就得

意洋洋地笑，嘿嘿，你们都猜不出来。为什么穿山甲老是在挖洞.....

他又梳了一下头发，脸一甩，眉头一扬说，因为它在找穿山乙！

我一筷子牛肉差点掉到桌子上，只觉脑后阴风阵阵，鸡皮疙瘩一身。他一向爱讲冷笑话，不过今晚这个，真是冷得过分。

南哥一个人笑得前仰后合，大拍桌子，我和小川面面相觑。不知道该说我们缺乏幽默细菌，还是该说南哥的笑点太低。比这个城市的海拔还低。

一顿饭吃完了，又是南哥埋的单。跟他俩一起出门，我很少有掏腰包的机会。南哥一边剔牙一边说，怎么样，是先去KTV喝酒，还是直接杀上东莞？

我说，今晚就算了，明早还有事呢，去火车站接个人。

小川马上就猜到了，问，叶子薇？

一听这个名字，南哥顿时瞪大了眼睛，什么？叶子薇？校花？你泡上校花了？

我心里乐开了花，其实男人都是虚荣的，就跟女人一样。脸上却装出很无所谓的样子，淡淡地说，吃个饭，叙下旧而已。

南哥一脸的亢奋，靠，云来你行啊。不过她那么漂亮，不可能还没嫁吧？

小川也表达了同样的疑问，他说，去年听人讲起过她，跟一个广州电视台的男主持人拍拖，都快结婚了。

我掏出一支烟说，嘿嘿，你们都说到哪了，老同学见面而已，管她结婚没结婚。不过.....

南哥身子前倾，追问道，不过怎样？

我说，不过我问了她，确实没结婚，而且还是空窗期。

南哥靠回椅背上，表情夸张地说，靠！你小子捡了大便宜。早知道，我

就不那么早结婚咯。

他又干了一杯啤酒，感慨万分地说，娶老婆，还是得娶老家的女人啊！像小川两公婆那样，多好。

南哥的老婆，小张老师，是哈尔滨过来的美女，有一点俄罗斯血统，高头大马的。两人是通过介绍认识的，第一次见面，南哥就被小张老师的异国风情吸引住了。小张老师对他也挺有好感，两个人迅速确定关系，不到半年就结婚了。

不幸的是，按照南哥的说法，这是他一辈子最错误的选择。生活习惯不同，饮食习惯不同，更糟糕的是小两口打起架来，南哥不是小张老师的对手。

南哥爱玩网络游戏，他总结道，这牛头人女战士很强力呀。

南哥强烈要求明天一起去接叶子薇，我说，那也不是不行，带上你家小张老师，我们刚好两对，也能打打麻将什么的。

南哥沉思良久，最后梳了一下头发，叹道，唉，算了。

今晚既然不能去夜生活，我们也就散会了。在停车场里，小川拍拍我肩膀说，云来。

我回过头去，问，咋了？

他看着我的眼睛说，你真的打算跟叶子薇发展？

我皱起眉头道，嗯？你想说什么？

小川笑了笑说，没什么，你这家伙，别糟蹋了人家。

他钻进了雷克萨斯，隔着车窗挥手道别。看他那样子，一定是知道些什么。

这没什么好奇怪的，一个27岁还没嫁的美女，身边不可能没有故事。再说了，我又不是打算娶她，想那么多干嘛？

回到家，又看了会小说，然后就上床睡觉了。还担心会兴奋得失眠，实

际上很快就睡着了。

半夜里，被一阵尖锐的铃声吵醒，我迷迷糊糊地摸起手机，问，谁呀？

一个女人的声音说，是我。

我下意识地问，子薇？

那边静了一会，吐出一个字，Cat。

我打了个哈欠道，哦，Cat。怎么啦？

她说，我在玩扫雷，就快赢了，剩下最后两个方格算不出来，只能碰运气。你觉得哪一个才是雷，上面这个，还是下.....

我啪一下挂了电话，顺手关机。这婆娘，疯疯癫癫的。

情满自溢 第五章

第二天我起了个早，说好十点钟见，我提前半小时到了火车站。

这里的停车场位置独特，把车子开上水泥桥，然后泊在一排房子的天台上。从通道走楼梯下去，是一间形迹可疑的按摩院，再往下一层，才是往火车站的通道。

这鬼地方像个迷宫，幸好我之前来过，要不然一时半刻的，未必能找到。

叶子薇坐的是广深线，和谐号，她发短信给我说，多十五分钟就到了。如今我守在地底下的出站口，周围人来人往，混乱不堪，吵得像个菜市场。我找了一个人少一点的角落，背倚着柱子，打量着过往人群。

说一点都不紧张，那是自欺欺人。八年没见了，当年的校花会变成什么样子呢？没那么漂亮了，还是更漂亮了？

人一紧张，就想上厕所。在火车到站的这十五分钟内，我去了三次，还是四次？拿什么拯救你，我的前列腺。

刚擦干双手，裤袋里的手机就响了。掏出来一看，叶子薇说，云来，我

下车了。

我走到出站口前，不断调整呼吸，平静心绪。这里暂时没人，呈现出一种暴风雨前的宁静。真操蛋，膀胱又开始麻痒了，我说争气点好吗？

这一批的乘客出站了，栅栏里人头涌动，像是一锅沸粥。叶子薇出来了吗？是左边那个吗？天哪，不会是前面那胖女人吧？还是头发像鸡窝的那个？呼，幸好都不是，那.....

难道说，我已经认不出她了？

嗨嗨，邓云来！

在这一瞬间，世界变得悄无声息。八年的光阴，与灰色的人潮一起褪去，只留下她站在原地，像一支出水的芙蓉。

咚咚，咚咚。

叶子薇笑了起来，眉眼生动，光彩照人。突然之间，许多回忆涌上心头，尘封的一切都被再次提起。那多年以前的记忆，当我还是一个少年。

我深吸了一口气，说，嗨，叶子薇，好久不见。

她走上前来道，喂，你不会认不出我了吧？

我笑着说，是有点认不出来，你掉进时光隧道里了吗？怎么比高中时还年轻了？

她对我的恭维很是受用，笑道，少来了你，就会哄人开心。

我把手捂在心口，向毛主席发誓，我说的都是真的。

叶子薇退后两步，上下打量着我，她说，云来，你也没怎么变呢。

与此同时，我也好好打量了她一回。她穿着一条灰色短裙，肩上挎一个大号的NeverFull手袋。重点是她的上衣，藏青色，深V，胸口那一片雪白，惊心动魄。

更加要人命的是，她的领口本来就够低了，还要在正中间夹一副太阳镜。而且，我完全有理由相信，即使没有那件上衣，太阳镜仍然可以夹在那个位置。

胸花这个外号，绝非浪得虚名。

出站口是建在地下的，所以我带她上了电梯，回到地面的广场。

我问，是先去吃饭呢，还是先送你去那家公司？

叶子薇抬腕看了看手表，说，先去客户那吧，办好事情，我再请你吃饭。

她的手表在阳光下熠熠生辉，我认不出是什么牌子，但一看就不是便宜货。欧米茄？雷达？一万还是两万？再加上她那个LV的手袋，这一身行头价值不菲，俨然一个小富婆。

我领着叶子薇，钻进按摩院，上楼梯，来到天台的停车场。她掩着胸口，指着下面说，哈哈，还以为你要把我卖掉呢。

我说，我怎么舍得，要也是留来自己享用。

我们一同钻进了普桑，在这闪闪发光的大美人映衬下，这烂车更显得寒酸。不过，她脸上倒没露出嫌弃的样子。

叶子薇从手袋里翻出一张卡片，说，这是客户公司的地址，你认识路吧？

我点点头说，放心吧，包在我身上。

在我打火的时候，她笑着对我说，太好了，我最喜欢识路的男人，有安全感呢。

我踩下油门，一本正经地说，实不相瞒，我刚获得深圳市妇联颁发的锦旗，上面八个烫金大字，“男士楷模，妇女之友”。

车子在深南大道上走着，叶子薇望向窗外，感叹道，深圳多漂亮啊，空气又好，广州就差远了。

我说，这里节奏太快了，压力大，还是广州好，生活气息浓厚，适合居住。

叶子薇说，其实都一样的，在哪没有压力呢。我这次来深圳，就是催货款来的。本来说好是老板自己来，突然又跑到澳门赌钱去了。真拿他没办法.....

我心里想，这样看来，她呆的也不是什么大公司。

我们聊得还算投机，并没有久别重逢的紧张。不多久，就到了她客户的楼下。我问，要陪你上去吗？

叶子薇说，不用了，你在这等我就好，半个小时。

她走到一半，又回过头来说，千万要等我哦，中午请你吃好吃的。

我把车子开到路边的树荫下，打开车窗，翻起随身带的小说。过了一会，一个夹着公文包的眼镜男，走过来问，师傅，去南山走不走？

这家伙把我当成野鸡车了，这也难怪，我的车跟人都貌似。我笑道，不好意思，我是在等人。

又过了好久，叶子薇终于下来了。她吐着舌头说，对不起对不起，这客户太八婆了。

我问，那事情办成了吧？

她点头说，算是。

我启动车子，笑道，好，那我们吃饭去吧。

从漂亮的深南大道下来，七拐八拐的，进了一个不那么漂亮的城中村。这里破破烂烂的，跟我们老家那个小镇，倒有几分神似。

叶子薇惊讶道，深圳也有这种地方啊？

我们在一条狭窄的小路停下，幸好我技术了得，才能把车挤进一个墙角，停好。

我对叶子薇说，哪，中午请你吃这个。

她抬头看看招牌，念道，雄记牛肉汤粉。

我们进了店里，找一张桌子坐下。我对叶子薇介绍道，你不是说想吃老街口的汤粉吗，这家算是深圳分店了，两家的老板是亲兄弟来的。

叶子薇表情夸张地说，哇，云来，你对我真好。

服务员这时走了过来，开始写单。我问叶子薇，中午要喝什么汤？

她却狡黠一笑说，不用叫汤了，我自带着呢。

然后她那个巨大的手袋里面，拿出一个子弹头的保温壶。

我心想，不会吧？

她拧开保温壶，证实了我的想法，她笑盈盈地说，地胆头炖鸡汤。难喝也不许说出来哦，我早上六点钟起床煲的。

叶子薇把汤倒进壶盖里，我用双手接了过来。

她说，快试试，我没放多少盐，不知道会不会太淡。

我像喝茶一样抿了一口，细味这随身携带的关怀。感动吗？有点。

叶子薇期待地问，怎么样怎么样？

我一口把壶盖里的喝光，抹嘴道，滴滴香浓，意犹未尽。

两个人都笑了。

这时候，我们点的菜也陆续地上了。这里虽然打着河粉店的牌子，其实菜式挺齐全的，都是纯正的家乡风味。我们一边吃一边聊，声势浩大，气氛愉悦。

来这家店的顾客，大部分是老乡。我们小地方出来的人，无论在大城市住了多久，都改不了那一份好笑的狭隘。如果你带着个女人，哪怕长得跟女明星似，只要是讲普通话，他们就会在心里说，哦，北妹。

我们的校花，叶子薇，她皮肤白，身材好，一头漂亮的长卷，比北妹还要北妹，偏偏是纯正的老家土著。在这一顿饭的时间里，邻座投来的嫉妒，就像是火烫的熨斗，把我的心熨得无比妥帖。

邓云来，你真他妈的肤浅。

吃完饭，叶子薇抢着埋单，被我严词制止了。我说，你们省城人民，就那么看不起特区吗？怕我们一顿饭都请不起？

叶子薇笑着说，你当了我一早上司机，报答你嘛。

我摇头道，叶小姐此言差矣。我的劳动力很低廉的，那壶鸡汤就够租我一整天了，你还要请我吃饭，难道想我给你做一辈子司机？

她快乐地眨眼，说，那你做不做嘛？

我们说笑着走出店门，外面是晴空万里，微风荡漾。我建议说，你不要着急回去，找个地方坐坐吧？难得来一次。

叶子薇爽快地答应了，她说，好呀，反正我回去也没事做。

我掏出车钥匙，心想，那不回去的话，会不会有事做呢？

我带着叶子薇，去到中信广场的那间星巴克，随便要了两杯什么。窗外的阳光很好，音乐又正慵懒，这样的下午，最适合回忆往事。

叶子薇端起杯子，浅啜一口，然后说，云来，你怎么还不结婚？

我手指轻轻敲着桌面，说，这不等着你嘛，从上世纪暗恋到现在，你不是不知道。

叶子薇做了个无奈的眼神，揭穿我说，喂喂，别忘了，高中时你是跟何小璐在一起的呀。

我哈哈笑道，你还记得呀，看起来，心里还是有我的嘛。

她剜了我一眼说，我怎么会忘记，当年你们好风光的，升旗时校长点名批评。还以为你们会结婚呢。

我喝了一口咖啡，摇头道，我也是这么想的，可惜人家硬要抛弃我。

叶子薇说，其实她也没什么，就是会读书而已。哼，话说回来，我最讨厌你们这群成绩好的。

我笑道，学校里的分数，是最没用的东西。你看我们那时候的尖子生，如今有哪个混得好？有出息的，像小川这样，都是当年的中层生，后进生。

叶子薇用圆润的指甲敲着杯沿，思索道，小川，小川，这名字好熟啊，是你们班的？

我说，小川嘛，就是坐我后……

这时候，她的手机突然响了。叶子薇对我抱歉一笑，说，不好意思，里面太吵，我出去接个电话。

我坐在原处，注视着她摇曳生姿的背影。一个不能当我面接的电话，会是谁打来的呢？

## 情满自溢 第六章

十分钟后，叶子薇回到桌前坐下，说，又是公司里的事情，烦死了。

我说，有得烦，就说明有钱赚。你们公司是做什么的？

她解释道，是做电子类的，我们买一整柜的洋电子垃圾，然后……哎呀，不讲这个了。你刚才说的小川，结婚了吗？

我笑道，结了，不过他还有个单身的哥哥，你有兴趣？

叶子薇说，我才不要呢，话说起来，我倒是有好姐妹可以介绍给你。

我眉毛一挑说，哦？真的？

叶子薇说，当然了，我认识很多美女的。你喜欢什么样的女孩子？像何小璐那样？

我注视着她的眼睛，微笑道，像你这样。

叶子薇也盯着我，她的睫毛那么长，挠得我心旌荡漾。她似乎强忍着笑意，说，哦。

然后她又低下头，扑哧一声笑了。

我端起杯子，喝了一口咖啡。是这拿铁变得太苦，还是我自己变得太甜？

欢乐的时光过得特别快，不知不觉，三个小时的辰光，就跟太阳一起滑了过去。她看了一眼手表，我斟酌了一下，还是问，要不要吃完饭再走？

她笑着说，不要了，吃完饭再去搭火车，那就太晚了。

我本想说，吃完饭，我可以直接送你回广州。当然我只是想想而已，心急喝不了热粥，勾搭这回事，最紧要的是看火候。

在火车站里，我抢着给叶子薇买了票。她拿出一张一百块的，硬要塞到我手里。

我说，求求你，别跟我客气了。我们特区人民都很好客，要是让别人知道我待慢了您，以后他们会不带我玩的。

叶子薇摇头笑道，那好吧。

穿梭在两个城市之间的列车，叫做和谐号，每十五分钟一班，所以没等多久，我们的校花就上车走了。我倒宁愿是五十分钟一班，这样子会更和谐。

我回到天台停车场，钻进我的普桑。车上还有她的香水味，带一点淡淡的绿茶味道，我说不好是哪个牌子，哪个型号。

夕阳的余晖，懒懒地穿过车窗。在副驾驶的座位上，那个子弹头保温壶，反射出橙红色的光。

叶子薇说，还有一小半呢，你今晚给我喝完它，听见没有？保温壶下次还给我。

我在一个红灯前停下，揣摩着她的语气。下次。

我打开车窗，点了一支烟。八年后第一次的相遇，她对我很好。太好了。她没有必要这样，所以，这一定是有原因的。

我吐了一口烟雾，何小璐这个名字，突然弥漫在眼前。何小璐，我搞早恋的对象，那个比我还瘦的女孩。自从她离我而去，就再没联系过。她嫁人了吗，她又过得好吗？

你一定要过得很好，才对得起这些年来，我的落魄。

晚上一个人去了喝酒。也可以约上别人的，但今晚我想一个人。这样的一种行为，可以理解为伤感，也可以理解为装逼。

场子里唱歌的是个小姑娘，盘儿挺亮的，声音就不怎么样了。女版刀郎。

那就唱刀郎的歌嘛，2002的第一场雪，比以往时候来的更晚一些。可她不，偏偏要唱梦醒时分。

唱到副歌部分，她闭着眼睛，脸上很痛苦，很陶醉的样子。早知道伤心总是难免的，你又何苦一往情深；因为爱情总是难舍难分，何必在意那一点点温存。

一首歌里面有一个故事，而我在这首歌里面，有太多的故事。所以我就耍了一杯酒，然后再耍一杯。

酒吧里有不少女的，其中一些可供勾搭，但今晚我还是想一个人。这样做倒不是出于装逼，是怕勾搭上了，带回家了，衣服脱了，结果今晚根本不在状态，不行。那就太对不起人家了。春宵苦短呀，别浪费在我身上。

出门的时候当然是醉的，不过没关系，离家不远，我轻车熟路。

深圳的凌晨是橙色的，那是路灯的光。这座城市，是一头永不入睡的巨兽，现在，它不过是在打盹。

路上冷冷清清，车辆不多，我在一个十字路口停下来，趴在方向盘上，等候红灯。突然间，车尾被什么东西撞了一下，砰的一声闷响，并不很激烈。然后是哐啷，什么金属制品掉在地上。

我的酒一下就醒了大半。有人追尾了。

从倒后镜看去，撞上来的是一辆小车，白色，而且还挺大一辆。这时候，车门齐刷刷打开，两三个人影晃了下来。我顿时明白，夜路走得多，终于遇上撞车党了。

这样的事情已经听过太多，这些人在酒吧、饭店门外蹲守，看着你醉醺醺地走出来，就开着一辆车，尾随你，时机恰当的时候，很有技巧地轻轻碰上。你一下车，几个大汉呼啦啦围上来，为首那个就给你念交通法。

那鸟人一定是背得滚瓜烂熟的：按照交通法规定，醉酒后驾驶机动车的，处十五日以下拘留和暂扣三个月以上六个月以下机动车驾驶证，并.....

现在的交通法就是这样子的，你醉酒驾驶，就算对方是追尾，也由你负全责。

然后他就会说，朋友，不想进局子是吧？行，那就私了，你看我这名车，给个五万吧。

其实都是些款式很老的宝马、奔驰，要不然就是没有牌号的跑车，保险杠弄得一刮就掉。

五万当然是太高了。唉，算了算了，当交个朋友，给我一万八就成。没那么多现金？不要紧，你看我那么多兄弟在，陪着你去ATM取。

南哥去年就遇过这种事情，把认识的交警都叫来了，赔了三千八了事，还不算给交警的红包。后来他总结道，PVP服，遇一大群部落，千万别下马呀。

此时，我从倒后镜看去，几个人影正在围上来。绿灯刚好亮了，说事迟那时快，我换挡，一踩油门，逃之夭夭了。

兜了十几分钟，确定对方没有跟上来，我才慢慢往家里开。一般来说，这种事情逃过了现场，就不会再有麻烦了。就跟谈恋爱一样，你抽身而去，对方与其苦苦纠缠，倒不如找下一个目标，更来得有效率。

对于女人来说，我并非什么好男人，对于撞车党来说，我也不是一只优

质肥羊。放过我，不难。

回到住处的停车场，下来看看车尾。没什么大问题，不过刮掉了点漆。撞车党也是靠技术吃饭的。

然后就上楼了，一进门就是喂鱼，从大娃到七娃，还有白雪公主。幸好鱼是没有胃的，要不然像我这个喂法，肯定会得胃病。

洗完澡后，把上次剩下的半瓶红酒，喝了个底朝天。庆祝今晚大智大勇，逃过一劫嘛。

第二天起来的时候，已经快要中午了。下楼开车，随便往哪一倒，造个现场，让保险公司来拍照。然后就送去维修厂，连以前的刮蹭一起弄，大概要一个星期。也没什么大不了的，最多挤公车上下班。

然后就接到南哥的电话，让我今晚过去吃饭。

我说没车，不去了，又把昨晚怎样遇上撞车党，详细汇报了一遍。

对于我的处理方式，南哥感到很满意。但他非常质疑其中的一个细节，他说，被撞的时候，你车上不可能没有女人的，坦白交代，是谁？是不是叶子薇？

星期天，我以没车为理由，推掉了所有应酬，呆在家里读小说，煲碟，晚上到楼下跑步，自由自在，不亦乐乎。当时我还想，没车也挺好的，结果才到星期一，我就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。

早上八点多，挤在人肉罐头似的车厢里，我明白了一个道理：乳沟是挤出来的，褥疮也是挤出来的。以后有哪个操蛋的家伙，敢反对计划生育政策，就罚他来深圳搭半个月的公车。

总之，我开始想念我的普桑。

接下来的几天里，我跟叶子薇一直有联系，发发短信，聊十几分钟电话，属于交往的暖场阶段。

她约我说，有时间就上广州找我，反正又不远。

我叹了一口气道，我也想见你，可是省城不敢去啊，怕上环。

叶子薇不解地问，上环？上什么环？

我笑着解释说，上环城路啊，架在半空，绕来绕去的，头晕。

她哈哈笑了一阵，然后说，放心吧，我住在中山大道西，华师这边.....

我接着说，喔，你那里确实不用上环。

叶子薇假装不懂，说，好啦，过来之前先预约哦，等你电话。就这样，先拜啦。

放下电话，我热烈想念我的普桑。或许车子就像老婆，平时嫌旧，一旦没得用了，又愁得慌。

情满自溢 第七章

星期四下午，小川打电话给我，说他今晚要去宝安机场，九点钟的航班，飞长春。

我问，不是说下个月吗？

小川说，计划不如变化快。云来，你这几天刚好没车用，要不今晚先一起吃个饭，然后开我那辆到机场。车子你拿去用，我回来时你再到机场接我。

我想了想道，也好，你什么时候回来？

小川说，星期天吧。

我笑道，那行，就怕你出差太久，我见财起意，开着你的靓车逃窜了。

小川说，要就送你吧，帮我按揭就好。先挂了，今晚见。

我对着手机摇头，他老婆小兔跟我说过，这车是全款买的，哪里有什么按揭。这家伙，是怕自己太有钱了，以后我不愿意跟他玩？

南哥今晚要去应酬，所以晚饭只有我跟小川。吃完饭，他自己一路开到机场，停在候机楼门口。我们下了车，他从后座拿了行李，然后把车钥

匙交到我手上。

小川说，我进去了，对了，记得加97的油哦。

我目送他步入候机楼，然后我打开车门，钻了进去。真皮沙发，真皮方向盘，弥漫着一股富贵的味道。LEXUSIS300，我回忆了一下，这的确是我开过的最高档的车。

我摸索出一个电视遥控器一样的玩意，输入密码，再按下解锁键。喇叭里面传来一阵女声，您好，车辆已撤防。

小川刚才告诉我，如果没有输入密码，强制打火三次，就会经由卫星什么的，把油路还是发动机锁定，让你想开也开不了。同时，系统会打110报警，并且把门窗全部锁死，让蠢贼无路可逃，只好束手就擒。

所以说，科技不一定以人为本，科技主要是以人民币为本。

我发动了车子，窗外的景物慢慢后退，人一下子就抖擞起来。开名车，就是拉风。如果我按下车窗，路旁那些女人，拖着行李箱的，至少有一半愿意上车。

操蛋，有钱真好。你总觉得有钱人太嚣张，因为你是个穷光蛋。有朝一日你发达了，一样会走路迈八字步，鼻子朝天，一副欠扁的嘴脸。

实际上，有钱就是了不起。

车子开出了机场，看着头上的路牌，我突然有了别的想法。从这里上广深高速，去省城，不过是一小时而已。

如果现在去找叶子薇，会让她觉得惊喜吗？

我把车停到路旁，开始思考一个问题。去，还是不去呢？

不如这样吧，让我先看看时间，如果还没到八点四十五，我就去，如果超过了，我就回家。嗯，好的。

我深深吸了一口气，然后掏出手机。该死，八点四十九分。

好吧，这个不算。我是成熟男士，不能用这种幼稚的方法，来决定自己

要做什么，不做什么。还是先打个电话给叶子薇，看她方不方便，然后再做定夺。

电话很快通了，她那边很吵，说是在逛街，天河城。

我问，一个人？

叶子薇说，当然不是啦，跟我最好的姐妹，饭姐。怎么了？

我说，没事，就想跟你秉烛夜谈一下。你慢慢逛，下次再聊吧。

挂了电话，我已经做好决定，要去天河城门口等她。还要带上一束花，玫瑰太具攻击性，那就买百合吧。这样正儿八经的追求，感觉挺不错的。

我用力踩下油门，体验传说中的推背感。开名车，泡校花，今晚的生活质量真高。

我开着雷克萨斯，飞驰在漆黑的广深高速上，穿过整个东莞，来到了广氮收费站。过了这个站，就该算是广州了吧。在这座城市里，我爱过恨过，又用了几年时间来淡忘。

我本想再打个电话给叶子薇，又怕意图太明显，被她识破。算了，还是直奔天河城吧，记得在路边找间花店。

上了中山大道，再转天河路，天河城灯火通明，就在眼前。我在路边泊好车，熄掉引擎，心却突突突跳个不停。看着旁边座位上的百合花，真不知道她喜不喜欢。

我掏出手机，多少有些踌躇。她会不会已经回家了？又或者今晚陪她逛街的，根本不是什么好姐妹，而是一个男人？

有这么一瞬间，我甚至想要放弃算了，现在就开车回深圳，当今晚什么都没发生。患得患失，像一个情窦初开的少年。或许，这次我是真的动心了。

我闭上眼睛，深呼吸，再深呼吸。下意识地按下了拨号键，电话被接起来的一刹那，我的心脏停止了跳动。

叶子薇笑着问，又是你呀，秉烛夜谈是吧？

旁边还传来另一个女人的笑闹声，那个女人说，嗲死人了，新沟的仔？

叶子薇嗔道，八婆，别乱讲。喂喂，云来，怎么不说话？

我正在犹豫。刚才来的路上，我准备了一整套的说法，风趣幽默，既可以体现我的热情，又不会让对方觉得冒犯。然而在这一刻，我把所有的技巧都被抛在脑后，只是直勾勾地说，子薇，我想见你，我就在天河城门口。

那边传来叶子薇的惊叫，天哪，不会是真的吧？云来，你是在开玩笑吗？

我斩钉截铁地说，如假包换。

叶子薇说，不可能，别拿我开玩笑。我现在就在天河城门口，没有看到你的车。

我按下车窗，一边向外张望，一边说，天河城门口那么大.....

是的，天河城门口那么大，我却一眼见到了她。她就站在七八米远的地方，穿着一袭白衣，惊艳了整个夜晚。

叶子薇手里拿着电话，正在四处观望，她的头发被风吹起，就像许多人梦里那样。

我挂掉电话，跳下车子，径直朝她走去。她也发现了我，瞪大眼睛，购物袋都扔在地上，双手捂着嘴巴。

我走上前去，从背后变出一束百合，子薇，送给你的。

身旁传来一声尖叫，哇，拍戏咩？

一直到了这时，我才发现叶子薇身旁的女伴。其实她长得还好，眉清目秀，皮肤白净，只是她站在叶子薇身旁，被夺去了所有光芒。

叶子薇接过我的百合，注视着我的眼睛说，你对我真好，谢谢。

我笑道，能让美女开心，是我的荣幸。

叶子薇拉起身旁女伴的手，介绍说，这是我的闺蜜，饭姐，这是我的高中同学，邓云来。

饭姐撇嘴道，好心你看下自己啦，都姣成这样了，还高中同学？

叶子薇作势要去撕她的嘴，娇嗔道，你这死八婆，乱讲话。

我挠挠头发说，你们打算回家的是吧，饭姐，我先送你回去？

饭姐推开叶子薇的手，正色道，不用啦，才不做你们电灯泡。而且我跟胸姐是两个方向，你不顺路的。

我哑然失笑，胸姐，这名头是相当的贴切。

叶子薇用力捏了饭姐一下，捏完说，喂，我们先送你回家啦。

饭姐倒吸着冷气说，我是穷人家的孩子，坐不起你们的凌志。我搭公车回家就好，也免得半路给你们肉麻死。

然后她拎起自己的购物袋，大踏步向车站走去。走出几步，突然又回过头来说，胸姐，快带你高中同学回家吧，别忘了今天是什么日子喔。

叶子薇对着她喊，好啦八婆，快滚吧。回到家记得发短信给我哦。

我帮她拎起地上的购物袋，走向路旁的雷克萨斯，帮她打开车门。她甜甜地说，你真体贴。

我把购物袋放到后座，然后也钻上了车。她并没有问是谁的车，这让我感到很舒服。

叶子薇捧起手里的花，说，你怎么知道我喜欢百合。

我一本正经道，用紫薇斗数算出来的。

她打了一下我的胳膊，嗔道，就会乱说。听着哦，以后别浪费钱了。

我转过头去，观察她的表情。别浪费钱了，这句话可以有两种解释，显

然，她表达的是好的那种。多么贴心的一句话，似乎暗示在不久的将来，我的钱也将会和她有些紧密的联系，所以，留来做更重要的事情。

我启动车子，右手搭在变速杆上，问，你住的地方，是往这边走吧？

她不回答我的问题，反而问道，云来，我问你哦，大半夜跑来广州干嘛？

我很诚恳地说，为了见你一面，给你一个惊喜。

叶子薇不信道，骗人。

我笑而不语，凝视她的眼睛，投映我的真诚。

她伸出左手，用指甲轻轻挠我的右手手背。真痒。然后她说，云来，你干嘛做这么让我感动的事？

我的心比手背更痒，忍住笑意说，因为啊，十年来我都喜欢着你，喜欢得快要发狂。

叶子薇说，真的？

我毫不犹疑地说，如假包换。

然后，我们就接吻了。在狭窄的车厢里，窗外夜色缭绕，灯火流动。

这是我跟她的初吻，她的嘴唇比我想象中的柔软，更别说那些看上去就很柔软，如今抵在我胸口的东西了。

闭着眼睛，所以会想起许多。十年之前，有两个同样柔软的女孩，在舞台上合唱了一首歌，带给我最初的迷惘。那时我吻了何小璐，今晚，我吻了另外一个。

或许冥冥中自有天意，只是当年阴差阳错。如今我要纠正这个错误，就从这一吻开始。

我们过了很久才分开，是叶子薇推开我的。她狠狠地瞪着我，嘴角却含着笑意，她埋怨说，要死了你，干嘛咬我舌头。

我摆出回味无穷的样子，说，谁叫它香香的，软软的，好像很好吃的样子。

但事实也是如此，我的嗅觉已经被她灌醉了，唇膏，香水，甚至是带着雌性荷尔蒙的汗味，分外销魂。如果等会遇上警察拦车，要我吹气球，或许会被判为酒后驾驶。

两个人看着对方，一起沉默了十秒，然后又不约而同地笑了。

我建议道，已经晚了，先送你回家吧。

叶子薇问，那你呢？

我很正人君子地说，回深圳，明天还要上班呢。

她皱着眉头问，云来，你真不知道今天是什么日子？

我一边踩油门，一边沉吟道，呃，莫非是你生日？

叶子薇说，乱讲，我生日在十二月。你听好哦，今天是七月十四，盂兰节。

## 情满自溢 第八章

被她一说，好像真有这么一回事。我想了一想，上星期四是七夕，公司的前台还约我去看电影，被我推掉了。一星期后的今天，农历七月十四，果然就是盂兰节了。

传说中，每到盂兰节的夜晚，酆都的城门将会大开，孤魂野鬼可以休一个有薪假期，到凡间来游荡。时不时的，带回去几个倒霉蛋。

需要说明的是，我并不是一个怕鬼的人，多年的马克思主义教育，已经让我成为一个彻底的无神论者。可是，广深高速上没有路灯，跟狗屎一样黑，我又是第一次开这辆雷克萨斯，操作并不熟练。

万一，万一？

我皱着眉头，苦苦思索。真操蛋，我又不可能厚着脸皮说，子薇，那我今晚就留在广州过夜吧。因为如果这样，就会显得我今晚所作的一切，

都是有预谋的。

天可怜见，按照我今晚的预想，真的是见上叶子薇一面，然后就很绅士地离开。

这是一件非常矛盾的事情，在过去的几年里，我确实是一个灵魂肮脏的人；今晚我难得纯洁一次，所以，更害怕被冤枉。

叶子薇似乎看出了我的纠结，她握住我的右手，善解人意地说，云来，今晚你就留下吧，明天早点回去就好了。

这就是我想要的结果，可是由她先说出来，我还是觉得意外。我迟疑道，这.....

她想了一会，轻轻说，云来，你听我讲，你今晚是上来找我的，万一回去的时候出了什么事，你家里人还有你的朋友，都会怪死我的。

一秒钟都不用，我马上被这个理由说服了。是的，我只能留下，我必须留下，难道我忍心让她成为罪人？

我点头道，好啊，听你的。

车子沿着天河路向西，走向中山大道。路上行人渐渐稀少，我心里想的却越来越多。

首先，要不要跟叶子薇表个态，说我自己去开房就好？但是这样一来，会显得我很不真诚。我也会瞧不起自己的，邓云来，你装什么好人？

另一个问题是，我还没有洗澡，今天本无出门的打算，当然也没带衣服了。这南方该死的天气，就算外衣可以忍住不换，内衣呢？袜子呢？

电视剧里就不会有这些麻烦，可恨的是，我们都生活在现实中。我斟酌了一下，还是表达了我对洗澡的疑问。

叶子薇是这么回答的，她说，不要紧，我家楼下就有超市，趁着还没关门，我们赶快去买换洗衣物，还有毛巾什么的。

我笑着说，好啊。

心里却有种说不清道不明的疑虑，这么说来，她果然打算让我在她家过夜。没错，刚才我们接吻了，但这也就是目前为止，我们最深刻的交往。甚至，我都没要求她做我女朋友。

那么轻易就带男人回家，虽然这个男人就是我自己，还是觉得太快了。

我想了一会，突然就笑了。邓云来啊邓云来，得了便宜还卖乖，这不是犯贱么？再说了，我有什么好损失的？还是别想太多，顺其自然吧。

叶子薇轻轻捏了我一下，问，喂，你笑什么啦？

我哈哈一笑道，我在想啊，今晚是盂兰节，如果我色鬼上身，你不是要亏大本？

叶子薇用力捏我的手背，娇嗔道，你敢，看我不捏死你。

很快就到了她的住处，这是一栋挺高的公寓，跟Cat住的差不多。我按照她的指示，开到了地下停车场门口。保安亭里面坐了一个老头，他说按照规定，非本住宅区的小车，不能停进里面。

叶子薇向他挥手，叫了声林伯，那老头认出是她，于是打开了闸门。

在停车场里，我刚泊好车下来，叶子薇就拖起我的手，她说，走快一点，超市要关门了。

我们用最快的速度，在超市里选了内衣，袜子，牙刷，毛巾。拿内衣的时候，叶子薇是背对着我的。我还顺手买了一件沙滩裤，一件棉的短袖，今晚当睡衣用。

埋单之后，我拎着超市的塑料袋，还有她从天河城带来的购物袋，大包小包的，还插着一束百合花。我把左手弯成一个C字，向叶子薇示意。她会意一笑，把手插进我的臂弯。

走出超市门口，我问，看我们的居家造型，像小两口吗？

叶子薇说，像老夫老妻多一点。

我们走回她住的公寓，上了电梯。她按下按钮，很高的一个楼层。电梯毫不犹豫地向上，我们就这样站着，都没有说话。等多几分钟，我会第

一次踏进她家，而且会在她家里过夜。她家是怎样布置的，是买的还是租的，她又是不是一个人住？

要想的事情太多，而电梯走得太快。叮咚。

叶子薇说，到了。

一踏出电梯门，就是一个通透的走廊。风肆无忌惮地吹来，塑料袋啪啪作响。叶子薇向里面走去，而我停在原地。事情发展得太快，早已超出了我的控制。

风洞穿了一切，我抬头看天上的云，在广州的夜空，它们也是橙红色的。

走廊里的感应灯亮了，传来细碎的钥匙声，然后叶子薇喊道，云来，快点过来呀。

我回过神来，快步走了过去。叶子薇已经打开了房门，却不让我进去。她对我事先声明，云来，我有三四天没收拾了，家里乱得很哦。

我打趣道，没关系，我给你当钟点工，一小时十五块。

叶子薇却不搭我的茬，继续道，你听我讲，等会进去之后，你在客厅里坐着别动。我要先进房间收拾一下，里面太乱了，羞死人。

我点头道，好啊。

她推开房门，打开电灯，再次交待道，云来，千万别进我房间哦。

我把一大堆袋子放在鞋柜旁边，然后直起腰来，扫射一下四周。这大概是个一房一厅的架势，房间在电视墙的后面，旁边是一个开放式的厨房，连着卫生间。

叶子薇问，很乱吧？

我说，不乱啊，比我住的地方好多了。

她埋怨道，都是你啦，上来广州之前，也不先告诉我一声，害我都没时间整理一下。

我打哈哈道，这才是省城人民真实的生活状态嘛。

叶子薇剜了我一眼，然后把我领到沙发上坐下，问，要喝什么？

我说，喝茶吧。

她转身去取杯子，又从饮水机旁拿出一盒立顿。我注意到一个细节，她先把茶包的绳子缠在杯耳上，然后在冲水时，标签就不会被扯进杯子里。这真是实用的一招，星巴克里的侍应就是这么做的，而我从来没想到要学。

她把茶杯端到我面前，开了电视机跟机顶盒，然后把遥控器塞在我手里。

叶子薇说，你乖乖看电视哦，我收拾房间去。

我表示服从命令，看着她走进房间，又顺手关上房门。

她家的液晶电视很大，屏幕正下方写着AQUOS，好像是夏普的吧？这样的尺寸跟型号，我猜得两万。再回到这房子本身，广州的房价我不太清楚，但看这里的环境，一万二是跑不掉的。

我站起身来，在客厅里面打转。沙发旁站着她的大幅艺术照，穿着白色低胸的裙子，明明是一张平面的照片，却给人呼之欲出的感觉。

沙发正对面，电视柜的两旁，是两个木质的音箱，一看就很高档。此外还有一个玻璃管的功放，无间道里刘嘉玲用的那种，叫做胆机？

电视墙上做了一排壁橱，满满当当放的都是CD盒子。我走了过去，随便拿起一张，却是从未开封的，塑料膜上落了些灰尘。

我把CD放了回去，摸着下巴，心里的疑虑越来越重。我记得她读的是大专，即使比我早出来一年，但作为一个27岁的单身女人，她还是太有钱了。

让我们来猜一下。

房子可以说是她家里人买的，或者是父母给首期，她自己来供。但这些奢侈品呢？大大超过一个普通白领的支付水平。还有名牌腕表，还有

LV的手袋，还有今晚天河城的大包小包。

你当然可以说，这所有的一切，都是她通过奋斗得到的。这样的事情可能性虽小，但还是会发生的，就好象有人去了趟游泳池，回来发现自己怀孕了。

但是，如果你愿意换一种说法，解释起来会轻松得多，也合理得多。别忘了，她是校花级的美女。

所以，她今晚的表现，就越发显得可疑了。这堵墙后面，她到底在收拾些什么？

正在这时候，房门打开了条缝，叶子薇露出一张脸，瞪了我一眼说，喂，你在发什么呆啦？

我笑道，在研究你家的油漆。

她做了个晕倒的表情，然后说，忘了叫你先去洗澡了，卫生间在那边，热水器你应该会用吧？

我说，只要不是钻木取火，我担保会用。你安心收拾房间去吧，我先洗澡。

叶子薇笑了一下，然后再次关上房门。我从塑料袋里翻出毛巾什么的，走向卫生间。然后我看到，在门口的垫子旁，放着两双塑料拖鞋。一蓝一红，一大一小。

我愣了两秒，接着，竟然笑了。

一分钟前，我心里还有一点点纯洁，想着今晚是不是睡沙发算了。现如今，我决定不做傻事。我穿上了蓝色的那双，趿拉着走进浴室。谢谢拖鞋。

这个澡洗得挺舒服的，门后挂的是新衣服，新毛巾，门外是新的女人。我站在莲蓬下面哼歌，唱得不成调儿。阿里，阿里巴巴，阿里巴巴是个快乐的青年。

没错，这是一个快乐的夜晚，本该如此。实际上，夜晚的同质化相当严重，就如同现在的女人。刚才，是我想太多了。

当我走出客厅，叶子薇已经坐在沙发里，额头上有细密的汗珠。她松了一口气说，终于收拾好啦。

我手里拿着换下来的脏衣服，问，这些放哪？

叶子薇说，放那个洗衣篮里。

我照做之后，走到她旁边坐下，问，累吗？要不要我帮你按摩？

她推开我的手说，去，我浑身都是汗，洗了澡再说。

我沉吟道，好的，但我有一个请求。

叶子薇问，什么请求？

我笑着说，请你一定要忘记带浴巾，我才好送进去给你。

她晃动手指说，哪哪哪，不许调皮哦。

## 情满自溢 第九章

我保证不会轻举妄动，她满意地起身，收拾好东西，进了卫生间。里面传来衣物跟肌肤摩擦的声音，然后是哗啦啦的水声。这简直是一种折磨，你知道，那种门大多是磨砂玻璃。

我坐在沙发上，心痒难耐，更好地理解了什么叫做……翘首以盼。

逃出阳台，我本来打算抽烟的，想想还是算了。在房里没看见烟灰缸，或许她很讨厌烟味。小不忍则乱大谋。

我向楼下张望，斜对面有个新楼盘，没人施工，但是灯火通明，估计是用来晒干水泥的。接着我又抬起头来，欣赏阳台上晾的那些东西。嗯，看来叶子薇的品味，跟我挺一致的。

这个澡洗了很久很久，当她终于从卫生间里出来时，突然之间，客厅的灯都暗了几分。

又或许是她的肩膀，白得太过耀眼。

我从阳台走进客厅，好好打量她一番。细肩带的丝绸睡衣，颇长的脖子下面，是恰到好处的锁骨。她的头发是湿淋淋的，而手里正拿着一把电吹风，对我说，云来，帮我吹头发好不好啦。

我做了个西餐厅侍应的姿势，低头说，愿意效劳。

她在沙发上侧身坐下，我接过电吹风，开始帮她吹头发。

在一片轰鸣声中，她说，本来今晚要你睡沙发的，算你运气好，客厅的空调坏了。

我说，那我睡冰箱好了。

叶子薇笑道，那倒不用，你可以在我房间里打地铺。

然后她回过头来，一本正经地说，不过你要先答应我，会规规矩矩的哦。

我笑着说，放心吧，我是金牛，十二生肖里最老实的星座。

叶子薇想了一下，然后哈哈笑得花枝乱颤。她在我大腿上捏了一下，骂道，贫嘴。

这时候，从我这个角度看下去，有白花花的光波荡漾。我要感谢电吹风的轰鸣，掩盖了我稍微加速的心跳声。

她笑完了又问，云来，其实你相信星座吗？

我说，一般啦，男人都不会太信的。

她却用两根食指，卷起一绺头发，自顾自地说，不知道金牛跟射手配不配。

我突然就有点走神，多少年前，我帮何小璐吹头发，她跟我有过相同的对话，只不过把射手换成了她的星座。这两个女人，那么地讨厌对方，但却连卷头发那个小动作，都是一模一样。

女人啊，女人。

或许是因为感情里有太多的变数，现实世界复杂得无法分析，她们才会转而寄托于星座。你看，谁跟谁相配，谁跟谁不配，一条一条的，都在星座书上写着呢。说到底，她们还是在寻找安全感，纵然是自己也明知不可靠的安全感。

那么，金牛跟射手到底配不配呢？

我摸了摸她的头发，关掉电吹风说，好啦。

叶子薇站起身来，笑道，那我们进房间去吧，空调已经开好了。

我卷好电吹风的线，跟着叶子薇，走进了她的闺房。她打开房门，笑着说，还是很乱哦。

我站在门口观望，房间里以粉色调为主，只有双人床是深棕色的。床边放着一张电脑桌，此外还有些衣柜、杂志架、毛绒公仔等等，琐碎但不凌乱，跟其他女人的房间差不多。

房间里最引人注目的，不是梳妆台上数不清的瓶瓶罐罐，而是挂在天花板上的投影仪。按照它摆放的方式，人可以躺在床上，轻轻松松地欣赏电影。我摸着下巴暗忖，这样的设计，让人不想歪都难。

叶子薇从衣柜里拉出一床拉舍尔毯，对我说，快过来帮忙啦。

我们齐心合力的，把毯子铺在电脑桌前的地上，叶子薇又拿来一个枕头，一床薄薄的被子。她用光脚丫碰一碰毯子，说，今晚委屈你咯。

我用手探了一下，空调的风直吹到毯子上，心里顿时有了主意。嘴里却说，不委屈，不委屈。

叶子薇又说，哎呀，挺不好意思的，要不然我睡地下，你睡床吧？

我一下滚到毯子上，抱着枕头说，我平生最爱打地铺了，你不准跟我抢。

她摇着头笑了，然后也爬上了床。我对着天花板说，你快睡吧，睡熟了我好下手。

她从床垫上探出半张脸，头发柔柔地垂了下来，佯怒道，你敢？

我装出一副害怕的样子，转过脸去对着空调，准备假装打个喷嚏的，谁知道被冷风当头一吹，却是假戏真做了。

哈秋！这一声惊天动地。

叶子薇吓了一跳，啊，怎么啦？空调太冷吗？

我裹紧了被子，抽着鼻子说，没事。

她伸出手来探空调风，哎呀了一声，从床上跳起来，一边找空调遥控器，一边说，风都往你那边吹呢，我得往上打一点。

我坐起身来，皱着眉头说，那不就吹到你身上了？

叶子薇说，不要紧，我被子厚。

我挠着头发说，把你吹感冒了，我会内疚到内伤的。要不这样吧，我也上床睡，反正我后半夜都要动手的，现在躺哪都一样。

她放下手中的遥控器，眼珠子朝上，思索道，让你上床也不是不行啦，我相信你不是那样的人。

我如获至宝，拿起枕头被单扔到床上，然后砰一声把自己也扔了上去。我拍着身边的位子，对叶子薇说，快过来睡呀，我会证明给你看的，我就是那样的人。

叶子薇爬上了床，在我左边躺下，侧卧，盯着我说，你要是敢乱来，我一脚把你踹下去。

我点点头，同时迅速伸出右手，揽在她的腰上，问，这样算是乱来吗？

她试图把我推开，笑骂道，色狼，有色狼！

我手上加重了力度，把她搂得更紧，看着她的眼睛说，叶子薇，我喜欢你。

虽然刚才在车上，我也说过这句话，但甜言蜜语就好像化妆品，有哪个女人会嫌多呢？

床头灯在她身后亮着，是温暖的黄色。两人离得那么近，她的影子遮住了我的眼睛，我能感受到她温暖的鼻息。

她安静下来，扑闪着睫毛，说，你骗人。

我说，我这辈子最大的缺点，就是诚实。

叶子薇扬起下巴道，好，那你说，是什么时候开始喜欢我的？

我毫不犹豫地，高二。

叶子薇撇嘴道，详细点。

我脱口而出，时间是高二上学期，人物是你，地点是军训后的联欢会。从此之后，你的倩影就在留在我心里，挥之不去。

她闭上眼想了一下，然后睁开眼睛说，我那时怎么了？

我帮助她回忆，说，你在台上唱了首歌。

她咬着下唇，嗯？

我再一次提示道，梦醒时分。

叶子薇哦了一句，恍然大悟的样子。突然之间，她用力在我胸口推了一下，迅速转过身去，背对着我。她把被子蒙在脸上，气鼓鼓地说，邓云来，我记得了，我是跟何小璐一起唱的！

我试图把手搭在她腰上，却被她狠狠捏了一下。我吃痛地收回手，却又再次摸索了过去，对她说，有种你就捏死我，我变鬼还是一样喜欢你。

她呼一下转过身来，捶着我的胸口，怒斥道，别以为我忘了，军训完之后，你就跟何小璐拍拖了。还说喜欢我，邓云来，你这个大骗子！

我抓住她的双手，神色严肃地说，其实，这里面有个故事，你愿意听我说吗？

她恨恨道，不听，不听！

我深吸了一口气，缓缓道，那么多年前，我看着你们在台上唱歌，突然有个声音在远处说，邓云来，你会娶台上的女人为妻。只可惜，当时我会错了意。

我用掌心覆盖她的双手，温暖着她说，天意不可违，她是我第一个女朋友，你做我最后一个，好吗？

叶子薇咬着嘴唇，若有所思的样子。笑靥是像花一样，一点，一点，慢慢绽放的。

她飞快地瞥了我一眼，又垂下眼帘。嘴角满是笑意，低声道，那就试一下咯。

我左手从她脖子下面伸过去，轻轻按着她的后脑。其实这个动作是多余的，因为她的唇已经迎了上来。我们吻在一起，湿吻，嗯，今晚用的是同一种牙膏。

你知道，这样侧卧着接吻，是很费力的一件事情。一方必须稍微撑起身子，才好把两个人的头颅，像剪刀那样错开。所以我一个翻身，直接把她压在身下，这样就方便多了。

我右手抚摸着她的睡衣，丝绸的质感从掌心传来，又麻又痒。她的肌肤胜雪，会比丝绸更滑吗？对此，我很有兴趣探索一下。

然而，叶子薇紧紧握住了我的手腕。她轻轻咬了一下我的嘴唇，含混不清地说，云来，不要。

我当然是要的。

如果你有过同样的经历，你会知道，从不要到要，是一个多么漫长而艰巨的过程。如果你有过同样的经历，你更加知道，有许多障碍，在设下的那一刻，就是为了被越过的。

我的经验是，除非对方狠狠给了你一巴掌，否则她就是在礼节性地拒绝，是在客套。要不然怎么的，盖棉被，纯聊天？都是大人了。

在我的不懈努力下，她终于不再说不要了。我正准备进入主题，突然间五雷轰顶，我想起刚才买了那么多东西，竟然忘了最重要的日用品！

我右手撑起身子，左掌啪一声打在脑门上。叶子薇睁开眼睛，疑惑地看着我。不知道她家有没有备着，不过就算有，她也不会拿出来。我们还没熟到那种程度，何况她也不是Cat。

我摸着下巴，焦急地说，该死，我忘了买那个，你楼下有便利店吧，刚才上来时好像有看到.....

叶子薇不说话，只是看着我。然后她轻轻握住我的手腕。谢天谢地，在这个时候，我的经验终于弥补了失误。我听到了她没说出来的那句话，她说的是，今晚不用了。

## 情满自溢 第十章

抛开小小的顾虑之后，战事再度重启，我们越吻越烈，打得火热。当我终于褪去她所有的防备，竟然不由得摇了摇头。天哪，她跟我那么多年来所想象的，竟然是一模一样。

我从来不相信神的存在，这时候却有那么一点点动摇。如果不是神，这么完美的艺术品从何而来？

战况到了这个时候，又有了一些反复。她挣扎着要穿回衣服，我拿出战胜一切的革命毅力，在又一次由上至下的拉锯战后，终于，我撕开所有防线，进入了敌方。

叶子薇拍打着我的肩膀，那力气绝对说不上重。她皱着眉头，好像要哭出来一样，她说，太快了，怎么会这样？

我想要好言相慰，给她一个许诺，话到嘴边，却什么都懒得说了。

真好笑，怎么会这样？这不就是你营造了整个晚上，想要得到的结果吗？为什么一定要这样，虚伪而且无趣，为什么你一定要是受害者，不能是从犯？

我张了张口，最后，还是一个字都没有讲。

以后多少次回忆这个晚上，我体会到的是巨大的绝望，对自己，也对这个世界。埋藏已久的热望，在得到满足的一瞬间，感受到的竟然不是欣喜，而是“不过如此”的失落。索然无味，还有怨恨。

叶子薇，你这个蠢女人。你不该那么轻易被我得到，真的不应该。

我咬紧牙关，开始感受每一次复仇般的挺进，感受这条不太长的通道。这里是生命降临的地方，也是这个故事真正开始的地方。随之而来的纠缠和撕裂，真正的爱，以及真正的恨。

在富有节奏的律动里，她眼角的泪终于被震落，喃喃地说，云来，我们怎么会这样？

灯光还是那么温暖，她紧闭双眼，所以看不到我嘴角的冷笑。我哼了一声，心里说的，竟然是这样一句：

又要做婊子，又要立牌坊。

虽然应该是安全的，但在最后关头，我还是抽身而出了。小心驶得万年船，更何况今晚是盂兰节，万一搞出人命，那肯定是怨鬼投胎。

我呼出长长的一口气，翻身下马，倒在睡床的一侧。叶子薇慵懒如泥，挣了几挣，终于还是靠了过来，把脸枕在我的胸膛上。我闭上眼睛，掌心掠过她的肩背。

寂静世界，不发一言。

沉默是由她打破的，第一句话是，云来，刚才哦，你跟我想象的不一样。

我差点就睡着了，惊了一下，醒过来说，嗯，有什么不一样？

叶子薇说，我以为你会斯文一点的，你是好学生呀。

我哑然失笑，无话可说。我不做好学生很多年。

她自言自语道，会不会有孩子呢？然后又抱怨道，云来，我的腰好酸。

我笑出声来，哈哈，你别抢我台词呀。

叶子薇在我腰里狠狠捏了一下，说，你还笑，我没想到会是这样子。

我问，那你会是什么样子？

她说，以为我们会聊天，一直聊一直聊，直到有一个人先睡着。

我轻轻叹了一口气，假如真的是这样，这个夜晚会更值得铭记。在这个操蛋的世界上，纯真是多么珍贵的东西，哪怕是装出来的纯真。

她却警觉地抬起头来，紧张地问，为什么叹气，是不是嫌弃我了？我早知道你会嫌弃我的……

我实在无心解释，只好用吻封住她惹人怜爱的嘴唇。谁知道长吻刚刚结束，她却像个小女孩一样，盯着我的眼睛，期待地问，云来，你……

绝不能让她把剩下的话说出来，于是我粗鲁地挠了挠大腿内侧，大惊小怪地嚷嚷，哎呀，我得先去洗个澡。

卫生间里湿漉漉的，刚才洗澡的水都没干。排气扇嗡嗡作响，灯光比我的皮肤还要苍白。

我站在莲蓬头下面，让水清洁我的身体。疲倦是随着水花一起落下的，我狠狠抓了一下湿淋淋的头发，防止自己在卫生间里睡着。

没有让叶子薇来鸳鸯浴，因为我不习惯跟女人一起洗澡，哪怕是很熟的女人。男体大多是丑陋的，我更无意展览自己的胸膛，它像奇石一样嶙峋。

这真是一件操蛋的事情，像我这样没脸没皮的男人，竟然对自己的身体保持着旺盛的羞耻心。对不起，它长得这么难看。

洗完擦干之后，我又穿上了今晚新买的沙滩裤，还有短袖上衣。打开房间门的刹那，我发现叶子薇并没有睡着。她穿着丝绸的睡衣，眼睁睁地盯着天花板，若有所思的样子。这不是一个好的预兆。

我假装轻松道，我洗好了，到你咯。

她从床上起来，没有说什么，走出房门的时候，回头望了我一眼。我勉强笑了一下，几乎在沾上枕头的那一刹那，我就睡着了。

做了一个奇怪的梦。盛夏的教室里，电风扇无力地转动。老师在讲台上说些什么，声音虚无缥缈，粉笔灰在阳光的缝隙里飞舞。我趴在课桌上昏昏欲睡。坐我后面的小川，用圆珠笔捅了一捅我，说，云来，有人找

你。

我睡眠惺忪，朝教室门口看去。却是何小璐，她扎着马尾辫，手里牵着一个男孩。他七八岁的样子，身穿90年代初常见的那种水手服，白色上衣是的确良料子的，蓝领子，蓝短裤。脸上却是一团模糊，看不清眉目。

何小璐低下头，扯了扯小男孩的手，哄道，快叫爸爸。

我猛然从梦里惊醒，瞳孔极速放大，心脏跳得快要发狂。我从床上坐起身来，背上已经湿了一片。

真见鬼，七月十四，这个邪门的日子。

叶子薇被我吵醒了，摸着我的手臂，含混不清地问，云来，怎么了？

我抹了一把冷汗，再深吸一口气，平静自己的心绪。然后，我把脸埋进她双乳之间，瓮声瓮气地说，我们再来一次。

云来，起床了。

嗯？

我揉揉惺忪的睡眼，一个女人站在床前，轻轻抚摸着我的脸。晨曦穿过她的蓬松长发，洒落在枕头上面。

我的睡意还没有完全散去，朦朦胧胧想喊一声“妈”，觉得不对劲，又想说“璐”。幸好，我及时醒悟过来，打了个哈欠来掩饰，然后说，早啊，子薇。

叶子薇俯下身来，在我额头上亲了一下，微笑着说，起来吃早餐了，大懒虫。

她好像突然想起什么，呀了一声，急急忙忙跑了出去。

我在床上坐起身来，伸了个懒腰。厨房传来滋啦啦的声响，还有食物的香气。阳光是崭新的，空气里都是居家的温馨。这是一个美好的早晨。

我洗漱完毕，到餐桌前坐下。两碗白粥，潮州咸菜、黑橄榄各一小碟，

炒蛋一份，还有一盘煎的带鱼。她家的餐具都很细致，搭着这些开胃的小菜，一看就有食欲。有多久没吃这么像样的早餐了？

我用手在鼻子前扇了扇，表情夸张地说，好香啊。

叶子薇夹起一块带鱼，放到我面前的小碟子上，一边嗔道，油嘴滑舌的，跟高中时一点都不像了。

我做了个鬼脸，然后喝一口粥。应该是她刚才就盛起来凉了，所以现在的温度，入口刚刚好。

叶子薇双掌交叉，撑在下巴前，微笑着看我。我夹起一块带鱼，笑着说，你真体贴，知道帮我补锌。

她摇头笑道，你啊，没救了。

吃完早餐，就到了告别的时候。两个人隔着餐桌，各有心事的样子。昨晚的百合站在瓶子里，跟我们一样沉默。

我敲了敲桌子，没话找话，子薇，要不要先送你去公司？

叶子薇玩弄着碗里的匙羹，说，不用了，公司离得近，我走路就可以。

她又抬起头来，笑着说，而且白痴哦，现在才几点？

昨晚洗的衣服果然干了，我穿戴整齐，确定东西都带了，就站在门口穿鞋。每次过完夜，准备闪人的时候，心里都有种解放似的轻松。这一次，好像稍微有些不同。

叶子薇站在我旁边，叮咛道，高速路上要小心哦，宁愿迟到，也不要超速了。

我穿好鞋子，直起腰来，笑着说，嗯，超速两百，比迟到罚得多。

她瞪了我一眼说，不是这个意思啦，是要你注意安全。

我点头道，遵命。

叶子薇低下头，两只食指轻轻相碰，低声道，那就这样咯。

我不愧是善解人意的妇女之友，把她搂了过来，准备在额头上亲了一下。但是她仰起长长的脖颈，闭上眼睛，嘴唇微张的样子，我只能却之不恭了。

这本该是个告别的吻，却比昨晚那个还要长。她身上的味道很好，有那么一瞬间，我突然想问起两双拖鞋，还有双人床。或许这些东西，都是她的前任的遗留而已，或许她能给我一个合理的解释，或许，这一切没有想象的那么糟。

当然了，我并没有问出口。经过昨晚一役，攻守已经换位，现在我方处于优势地位，又何必心急？广大男同胞应该欢呼雀跃，当今世界，说到底还是个男权社会。

道别之后，我转身出了门。叶子薇的声音从身后传来，她再次交代道，云来，路上小心，到了给我个短信。

我把车子开上地面，看一看时间，想要不超速又不迟到，是不可能完成的任务。靠在路边想了一下，索性还是发个短信给老板，胡乱编了个借口，请假一天。

那么，接下来去哪好呢？回到楼上，跟叶子薇再缠绵一回？听上去不错，但这样一来，或许她会产生误解，以为我有了长期发展，甚至是结婚的打算。我用手指敲着仪表台，想了几分钟，终于打定主意。难得来广州，那就故地重游一次吧。

去那个地方的路，我曾走过许多次的，不过那时都是在大巴车里。如今我开着车，在路上游弋，慢慢穿越这个城市。跟几年前相比，沿途的景物都有些改变，不变的，是塞车和拥挤。

到了白云山脚下，我停好车，走到那个大门前，找个地方，坐下来抽烟。此地的变化很大，不变的是进进出出的女孩子，年轻，漂亮，打扮时尚。毕竟这所学校，是以美女和女同性恋而闻名。但是对我而言，这个学校，只是何小璐的学校。

我平生第一次被抛弃，就是在这里，因为何小璐坚决不让我再进她的宿舍。那个午后黄沙弥漫，阳光刺眼，那个午后，我知道有些东西永远无力挽回，只能眼睁睁看它离去。这就像人一生下来就注定要死，那么坚硬而无力。

我抽了一口烟，现在回想起来，她并没有什么好的。长得有一点点像莫文蔚，当然腿没那么漂亮。这个故事也没什么惊心动魄之处，不过就是日了，淡了，散了。只不过因为是她先说分手的，所以才折磨了我那么久。

那一天后，我学会了抽烟。

其实我要感谢你，在经历过绝望之后，让我变得没心没肺，从此感受不到痛楚。人的感情是一个容器，像玻璃杯，装满了水之后，就会溢出来一些，再也装不进新的东西。

再其实，有个人可以让你装在心里，恨一辈子，也不失为一件好事情。

情满自溢 第十一章

回到深圳，已经是中午时分。我打开家门，饭也顾不上吃，直奔枕头。昨晚本来就短，折腾了两次，还抽空做了个噩梦，哪能不困？实际上，刚才在广深高速上，我已经是一路的哈欠，好几次差点打瞌睡，能活着回来就不错了。

我在床上睡得死去活来，醒来时天色已经黄昏。仍然是被电话吵醒的，公司的前台妹妹。此姑娘傻乎乎的，年方二十三，“恨嫁”两个字已经写在脸上。我招惹不起，一向是避之唯恐不及。

前台妹妹关切地说，邓哥，今天没来上班，生病了吗？有没有去看医生？

我打个哈欠道，看了，医生说是杨梅大疮。

她迷糊地问，那是什么病？不严重吧？

我一本正经地说，还好，发现得早，医生给我开了些福寿膏，一碗水煲成七碗，喝完就能好。

前台妹妹的声音更加迷糊了，福寿膏，又是什么东……

我装作焦急地打断道，哎呀，我煲的药滚了，先不聊了，拜。

杨梅大疮就是梅毒，鸦片美其名曰福寿膏。我倒不是有心调戏她，不过

是习惯了一开口就胡扯。这大概属于一种条件反射，跟巴普洛夫的狗是一样的性质。

挂了电话，肚子咕噜噜叫了起来，这才发觉自己饿得够呛。想要自己做饭，又怕饿昏在厨房，算了，楼下真功夫对付一餐吧。我抄起一本小说，开门准备下楼，突然之间想，如果叶子薇在我身边，今晚她会做什么菜呢？

吃完饭后，在楼下四处走动，帮助消化。俗话说，饭后百步走，活到九十九，饭后万步走，得，你又饿了。

我走到一个路灯下，前一阵子那个断电的晚上，就是在这里打电话给刘麦麦，告诉她我对叶子薇的仰慕之情。在此之后，故事连滚带爬地前进，不过半个月时间，就搞定了惦记十年的校花。

早上离开广州之前，就先给叶子薇发了短信，谎报军情，说已经回到深圳。她马上回了信息，说，那就好，中午好好休息。过了十几分钟，又发了一条，问，云来，我们是不是发展得太快了？

我当时正在开车，不过即使闲着，也不会回答这样愚蠢的问题。的确是太快了，可那又怎么样？做都做了，还能倒带吗？

我站在路灯杆下，把小说卷起，塞进裤兜里。先抽了根烟，然后打电话给刘麦麦，没接，估计正在带儿子。我又抽了根烟，想了一想，还是拨通了叶子薇的号码。

她的声音听起来有些抱怨，她说，还以为你再不找我了呢。

我安慰说，傻瓜，你那么好，我怎么舍得？

叶子薇更加不满了，少哄人，早上都不回我短信。

我解释道，今天上班忙嘛，更何况，两情若是长久时，又岂在一两条短信？

她的声音有点欢喜，真的？那你说哦，我们现在算不算是男女朋友了？

我毫无责任地随口答应，那当然算了。

叶子薇甜甜地笑了，用嗲到骨头发麻的声音说，男朋友，我命令你，给我讲个笑话。

我用肩膀夹住手机，一边点烟，一边说，没问题，讲笑话我最擅长了，实不相瞒，我是省港澳第三届笑话大王。

叶子薇快活地说，好啊，那你快讲啊，笑话大王。

我狠狠吸了口烟，然后说，听好了，笑死不偿命的。你还记得南哥吗？王浩南，也是跟我同班的。

她说，记得记得，是不是留一个中分，总喜欢用手梳头发的那个？一想起他就好笑死了。

我笑道，是，不过我要讲的这个笑话，主角是他老婆.....

叶子薇哇了一下说，他也结婚啦？

我清了清嗓子说，嗯，你听着，他老婆是在小学里教英语的，我们都叫她小张老师。话说这一天，小张老师正在上课，她在讲台上说，同学们，今天我们来学A、B、C、D.....这时候，一个男孩站起来说，老师，你讲的这个B，是不好的。

讲到这里，叶子薇已经嘻嘻嘻地笑了，看来她的笑点也不高。

我接下去道，小张老师就问啊，B怎么不好了？小男孩说，我妈妈讲，B是骂人的脏话。小张老师连忙说，你妈的B，跟老师的B是不一样的。

叶子薇努力压抑着笑，哈哈，咯咯咯。

我停了一下，模仿女人的腔调说，你看啊，老师这个B，是外国人用的。

电话那边传来一阵爆笑声，上气不接下气的，我能想象出她笑弯了腰的样子。其实，小张老师教的是英语没错，但这样粗俗的笑话，只能是我编排给她的。

我一边抽烟，一边耐心地等叶子薇笑完。结果，一分钟后，她又下达了第二个命令，她说，亲爱的，再给人家讲一个嘛。

下一个，然后又下一个，这是一个没完没了的电话。当我们最后说再见时，天已经黑透了，城市里万家灯火。我看了一眼手机屏幕，通话时间：2小时29分。

我给自己翻了个白眼，先是捐了150给广深高速，现在又为中国移动创造了几十块钱利润。按照南哥的说法，我助推了GDP增长，为国家发展出了一份力。到了实现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的那一天，党和人民不会忘记我的贡献，绝对不会。

星期天下午，小川从长春回来了，我开着雷克萨斯去机场迎驾。这车借我显摆了几天，现在也该完璧归赵了。

我停好车下来，刚抽了两根烟，就看见小川远远地走过来，风尘仆仆的样子。我帮他打开车门，弯腰摊手，一脸谄媚地说，刘行长，请上车。

他在我胸口插了一下，笑骂道，别装神弄鬼的。

我举起手来，晃动着钥匙说，你自己开？

小川捧着胸口，心有余悸道，还是有劳你一程吧。这两天可把我折腾坏了，那一群东北哥们，喝白酒都用钢化玻璃杯。

我们各自上了车，小川嗅了一下说，咦，你竟然没在车上吸烟，真难得。

我一边发动车子，一边说，嗯，革命靠自觉嘛。我就是在后座上搞了个90后，弄得水漫金山，你得洗一下座垫。

小川哈哈笑了，刚要说什么，我口袋里却响起了铃声。是叶子薇。我掏出手机，接起来说，正开车呢，回去打给你。

放下电话，小川嘴角挂着笑，看着我问，谈恋爱了？

我心里一惊，这小子眼睛真毒。脸上却不动声色地说，嗯，就是那90后，跟我讨几十块，好买劲舞团的衣服。

小川摇头笑了一下，然后回过头去，若有所思地看着前窗。路面和行人都快速掠过，像再也无法挽回的时光。

沉默了好一会，他叹了口气说，云来，感情的事情我不懂，但听我这一句。跟她在一起，你要收放自如。

前面明明是绿灯，却硬有人拖家带口的，十万大军横渡斑马线。我烦躁地按了几下喇叭，却假装平静说，小川，你要是知道点什么，直说，别跟我兜圈子。

小川说，我能知道些什么，我知道的，你肯定都知道了。

他又笑了一下说，能不能当我什么都没讲过？要不然，以后胸花成了我嫂子，你们还不得跟我绝交？

我心里暗自不悦，顶你个肺，你要说就说，不说就别挑起话头。本打算嫌他几句，想想还是算了，为这种事情置气，犯不上。

于是我用开玩笑的口气说，莫不是你跟她有过一腿吧？

小川哈哈笑道，你啊，就别瞎猜了，我跟她高中毕业后就没见过。再说了，你知道我的，心思不在这上面，要不然.....

他的意思是说，要不然他太多女人好搞了。据他说，办贷款的客户里，有几个芳心寂寞的富婆；有一次我去他行里，也看见个女实习生对他大抛媚眼。依我看来，那个穿黑丝的实习生，是准备着，时刻准备着，为革命而自动献身。

我跟小川说，子曾经曰过的，有女自远方来，不亦日乎？

他叹气道，邓大情圣啊，你以为人人跟你一样潇洒？我要顾虑的太多了，有贼心，没贼胆。

其实要我说，他不是没贼胆，而是没时间，没精力。这几年来，他全心全意投入到事业上，闷声发大财，其余的都无暇顾及。应该这么说，白手起家，他是新世纪的典范。

小川毕业之后，刚到银行没多久，就赶上了全国房价大跃进。他有银行的信息跟资源，看准时机，决定放手一搏。一开始，他申请了各种银行的信用卡，一共十张，五万块，交了第一笔首期，买下很小的一套房子。

紧接着，他把这套房子卖掉，赚了第一桶金，大概八万。用这八万又买了第二套，再卖掉，抽出一部分还了卡数，接着买第三套。就这样滚雪球似的，不断重复操作，滚出了市区里一大一小两套房子，滚出了我们坐着的这辆雷克萨斯。

当然，这些投机倒把的炒房伎俩，他是事后才告诉我的，而且语焉不详，关键的细节一概不提。如今他身价数百万，我还是个打工仔，有时候我会揶揄他，小川，当时有机会发财，你也不提携一下我？

他就会一本正经地解释，我现在是赚了，可当时谁知道呢？如果我叫上你一起炒，炒焦了，欠一屁股贷款，难道我们一起逃到泰国？

## 情满自溢 第十二章

星期天晚上，终于取回了普桑。这车虽然外形寒酸，内饰都是塑料，转动方向盘时，硬得像冬天的橡胶管，但这毕竟是自己的车。所以，别说在里面吸烟了，就是烧烤都行。

星期一回公司补了张假条，然后又开始沉闷的工作。地狱那么多层，除了“无间道”，一定还有一层“上班道”。在这一层里，冤魂被罚永世上班，一年365天，一天24小时，上够十万八千年。

其实，我小时候的梦想，是当一名作家，或者是江湖艺人，行走天涯，表演胸口碎大石。后来，我渐渐长大，成了一个上班族。这真是一个忧伤的故事。

好容易一天熬了过去，我站在公司门口打卡，前台妹妹凑过来说，邓哥，你身体好了吗？

我愣了一下，回过神来，好了，现在我没毒。

她还想说什么，但后面的同事像潮水一样，裹挟着我们，涌进了电梯。四壁都是喧闹，每个人都在热烈发言，柴米油盐，无聊笑话。生活跟之前没有不同。喔，生活。

唯一不同的是，在电梯门打开的一刹那，我的手机响了。我不知道该怎么称呼这个女人，叶子薇，校花，还是女朋友？总而言之，我接起了电话。

我钻进了车子，手机夹在肩膀跟脸颊之间，一边打火，一边汇报道，校花同学，我这正要开车呢，要不回家再打给你？

她沉默了两秒，撒娇道，嗯，不要嘛，我们边开边讲好不好，反正你车技那么棒。

其实我应该拒绝的，就像拒绝以前那些女人一样。但是，我想了一下，还是乖乖就范了。

实际上，自从星期五晚开始，这种趋势就开始了，而且有越演越烈之势。叶子薇会打很多电话给我，而且每个都会讲很久。有几个情况是允许挂电话的，上班，洗澡，吃饭，本来开车也是可以的，但现在终于被剥夺掉了。

我的耳机早不知道扔哪去了，所以这些天来，我连上厕所都是单手操作的。

但是说到底，这所有的麻烦，都是我自找的。正所谓，吃人的嘴软，日完了心软。再强势、再无情的男人，心里都有那么一块柔软的地方，就像是蛮牛的鼻子，只要给它上个环，就能乖乖牵着走了。

所以，奉劝所有男同胞，一定要管好上下二巴，否则的话，终有一天会受制于人。

不过换句话说，我肯被她牵着鼻子走，愿意花那么多时间跟她煲电话粥，说明我还是把她当成女朋友了吧。分隔两地的恋人，因为不能经常见面，只好用一些无聊的对话，来填补空出来的剧情。

久违了啊，双城之恋。女主角虽然换了，场景还是那两个城市。只不过，多年前的宿舍电话，换成了今天的手机。

星期五的时候，我接到了两个邀约。

第一个是Cat，问我晚上要不要去泡吧。她兴高采烈地说，老娘上星期拍了一组男人装的照片，还没出街，你请我喝酒，我带给你看。

我故意问，哦，摄影师小伙子帅吗？

Cat不搭我的茬，继续说，在一个建筑工地拍的，老娘戴安全帽，穿工

装裤，上半身真空，火辣得一米。

我笑着打断，拉倒吧，你身上哪块火辣的我没见过？

Cat不高兴了，问道，邓云来，你到底看不看？

我说，我买一本杂志，可比请你喝酒便宜多.....

啪，她挂了电话。Cat来自全国三大火炉之一，所以这种火爆性格，算是有迹可循。其实，我挺想看看那照片拍成什么样，不过还是算了，下次吧。

另一个是来自南哥的，自从得知我跟叶子薇勾搭上了，他显得比我还亢奋。南哥在电话里说，明晚九点，钱柜，房我订好了。你，我，小川，一律携眷出席。

我装糊涂道，我那么多眷，你要我携哪个生肖的？

南哥不耐烦道，叶子薇，叶子薇！你要不带上她，门都不给你进。

本来我就跟她约好了，她明天早上就会坐火车来深圳。既然人民群众的呼声这么高，我也只好带她出场了，叶子薇，传说中的大胸校花。

唉，其实我是多么低调的人。

我又在火车站接叶子薇了，上一次我们是老同学，这一次，我们是勾搭成奸的老同学。

带她来到了停车场，看见静静蜷曲在阳光下的普桑，她表情还是为之一滞。进了车子里，我解释说，上次那辆雷克萨斯，是小川的车。

她问，那这辆是你的吧？

我说，是。

她爽朗地笑，那就好了。

她低下头，从手袋里翻出一件什么东西，说，这是我从北海道带回来的护身符，我可不想系错地方了。

我转过头去，她手里拿个小红布袋，上面绣着“平安御守”四个字，正自作主张地系在倒后镜上。

完了之后，叶子薇又闭上眼睛，双手合十，装模作样地拜拜，口里念念有词，菩萨保佑，一路平安，一路平安。

我不禁哑然失笑，说，这里是中国菩萨的地盘，你那日本菩萨，不管事。

叶子薇撅着嘴说，那你喜不喜欢嘛？

我头点得像鸡啄米，连声道，喜欢，喜欢。

她用指尖轻蹭我的手背，说，你喜欢就好。

这个动作让我心痒难耐，车子的手刹放下去了，另一个手刹却砰地站起来。只可惜车窗没有贴膜，当务之急是加大油门，赶快回家。

这一次感觉比上次好多了，或许因为我有主场之利？

我住的地方是一个小复式，楼上楼下都空荡荡的。地板上这里一堆，那里一堆，到处都是书，像遍地的微型碉堡。如今我们在楼上所谓的卧室里，阳光穿过窗帘，呈现出一派暖色调，空调发出嗡嗡的微响。

两三件锦绣衣服，顺势放在一大堆书上。她穿着我的白衬衫，我穿着我的黑裤子；我光着上身，而她光着下身，有一条小蕾丝，简直可以忽略不计。

白衬衫是白的对吧？但在她大腿的对比下，就显得有些米黄色了。她正面对着我的时候，春光乍泄，那种诱惑就不要说了；当她转过身去，衬衫的下摆，勾勒出一个倒立的大桃心。好几次的，我差点把持不住，要扑上去咬一口。

我躺在椅子上，懒洋洋地翻一本小说。视线却常常不由自主的，从字里行间滑了出去，落在她身上。偶尔也会吞一下口水，没什么好掩饰的，人之常情。

叶子薇蹲在窗前，凝神看那群热带鱼，突然好像发现新大陆一样，惊喜地叫，云，快过来看呀，这只鱼要生BB了。

我懒得起身，应付道，你说白色那条吧？那是四娃，肚子一向就那么  
大，不是要生孩子。

她转过头来，疑惑地问，丝袜？

我岔开话题说，子薇，我们中午出去吃，还是在家里做？

她想了一会，出去又要化妆，还是在家里做吧。

我打了个哈欠道，好啊，等会我去煮个面。

叶子薇却说，煮什么面，我给你做饭。

她站起身来说，我先去看看冰箱里有什么菜。

我来不及阻止，她已经蹬蹬蹬下了楼。我刚刚无奈地起身，楼下的惊呼  
响彻云霄，啊！

理论上来说，我家的冰箱有半年没整理了。实际的操作建议是，在打开  
冰箱前，最好戴上防毒面具。

我慢慢走下楼梯，明知故问，怎么了怎么了？

叶子薇捏着鼻子，一脸无辜地说，好难闻啊，快把我熏死啦。

我喔了一声，懒洋洋倚在扶手上，安慰道，你算幸运的了，上次我打开  
冰箱，里面跑出来一头猛犸象。

她砰一声关上冰箱门，手撑着额头，叹气道，你啊，不会照顾自己就算  
了，还总是不正正经的。

她又低着头，像在自言自语，这样子，怎么做人老爸。

我犹如五雷轰顶，吓得花容失色，差点从楼梯上滚了下来。好不容易稳  
住身形，结结巴巴地说，什，什么老爸？

叶子薇抬起头来，笑容像阳光一样灿烂，她说，傻瓜，就只准你开玩笑  
啊？

我松了一口气，还想再确认一下，她却已经转过身去，四处走动，对着我家里的摆设，开始指点江山。

她一点不把自己当外人，用当家作主的语调说，这边摆个书架，把地板上的书都放上去。没电视机，怎么连茶几都没有？对了，这里还得添两张凳子……

叶子薇一路巡进了厨房，我也尾随进去，打开水龙头，仔细地洗干净双手。

她一样样地清点，数道，要买炒锅、锅铲、砧板、多两个盘子，味精、盐、鸡精，还有封袋夹也要买。云来，你快去拿张纸记下来，我们先去吃饭，下午去超市跟宜家，一次全部采……

我擦干双手，突然欺身上前，左手从背后托住她前胸，右手贴着大腿往上。她还来不及反抗，我的拇指拨开一层薄薄的障碍，钻了进去，堵住她源源不绝的唠叨。她嚤哼一声，有些地方软了下去，有些地方越钳越紧。其实，我是个手艺人。

我贴在她耳朵旁边说，好啦，听你安排，不过出门前，你得先随我安排。

### 情满自溢 第十三章

中午我们随便吃了顿饭，然后便开赴宜家。因为之前没有去过，只是大概知道在哪个方位，所以找起来颇费了一点周折。俗话说得好，女怕嫁错郎，男怕没导航啊。

进了宜家，我更觉得头晕气短。这根本不是什么家俱店，是一个用货架围成的巨大迷宫。照我推测，一定曾有人在里面迷路，然后直接饿死。叶子薇倒是显得轻车熟路的，她挽着我的手臂，指引前进的方向，这样我才不用撒面包屑做记号。

叶子薇总结道，这间宜家跟广州的差不多。

我点头附和道，是的，我也觉得。

她看了我一眼说，广州那家你去过？

我老老实实交代，没有，连深圳这家也没有。不过我无条件接受你的领导，也无条件同意你的看法。

叶子薇却说，看起来，你这几年的感情生活挺空白的。

我沉思了一会，从某一个角度来讲，她说的也对。

我们看了许多展示出来的样品，一一记下型号，然后就去了领货的区域。正在搬货的时候，我的手机响了，是南哥打来的，他问，云来，今晚要不要先一起吃饭。

我咨询了领导的意见，然后答复道，不用了，今晚直接去钱柜就好。

南哥在电话里问，嘿嘿，你小子，跟叶子薇在一起是吧？

我搬货搬得有些气喘，急促道，嗯，出来买点东西。

南哥会意一笑，然后他用过来人的语气，循循善诱道，年轻人，是金子总会发光的，是精子总会花光的，省着点用啊。

大采购之后是大整顿，在叶子薇的英明领导下，我们决心改造万恶的旧社会，来个天翻地覆慨而慷。

从宜家买回来的东西，大多需要自己组装，这种事情当然不能让女人来做。有一种理论说，工作中的男人最帅，对此，我很好地提供了一个反面教材。不过算了吧，狼狈就狼狈一点，我又不打算当水管工。

搞完住之后，就要搞吃了。这个项目由叶子薇主持，我主吃。忙活了一下午，我食欲大开，而且她的厨艺真的不赖。

吃完饭快八点钟了，我开始洗碗的时候，她已经进了浴室；洗完碗之后，我又看了几十页小说，她还没从里面出来。关于爱因斯坦的相对论，我是这样理解的，时间在男人这里过得快些，在女人那儿过得慢些。

又等了一会，我终于坐不住了。是可忍，孰不可忍。

我敲响了浴室的门，里面已经没了水声，叶子薇问，怎么啦？

我催促说，快迟到啦。

她答道，化一点点妆，马上。

结果，又马上了十几页书。

浴室门终于打开时，她施施然走了出来，脸上很淡的妆，眉眼恬然，毫无慌张的样子。今晚她穿一件咖啡色长裙，白色上衣，标志性的深V。她站在浴室门口，顾盼着说，哎呀，应该带正式点的衣服。

我拿着自己的换洗衣物，迎上前去道，叶子薇同学，我们是去唱K，不是去慈善晚会。

她牵起两个裙角，弯下膝盖问，先生，我看起来行吗？

我唱道，andIsaidyes,youlookwonderfultonight。

她笑着说，听不懂你的英文啦。

她又把我推进浴室，嘱咐道，洗快点哦，别害我们迟到。

当我们赶到钱柜时，已经快要十点了。一路上，南哥差点把我的手机打爆，他批评道，无组织无纪律，下副本你敢这样，早给工会开除了。

我们跟在服务员身后，走在去房间的路上。叶子薇扯着我的手臂，有点紧张地问，我好久没见他们了，第一次就迟到，他们会不会生气啊？

我安慰道，没什么啦，主角总是最后出场的，喔，我指的是你。

服务员微笑着说，您好，到了。

我说了声谢谢，然后透过房门玻璃，向里面张望。两位家属正在合唱，南哥跟小川在那里玩大话骰。我回过头来交待叶子薇说，记得我刚才讲的喔。

她不耐烦地笑道，记得啦记得啦，我们快进去吧。

房门刚一打开，欢呼和叫骂同时响了起来。

南哥站起身来，骂骂咧咧道，你小子终于……哇，校花你好耀眼啊！

小张老师跟小兔两位妇女，把手里的话筒当成塑料花，边摇边喊，欢迎欢迎，热烈欢迎。

小川举起手里的喜力，笑着说，迟到，罚你们半打，两口子自行分配。

我牵着叶子薇的手，走到沙发旁边坐下。小张老师用话筒宣布，邓云来同学，邓云来同学，请先介绍你的美女老婆。

我又站了起来，笑着介绍道，大家好，这位是我的女朋友，传说中的叶子薇。

然后我一边指指点点，一边说，子薇，我详细介绍一下，哪，这是路人甲、乙、丙、丁，我不太熟的。

甲乙丙丁笑骂着围了过来，一定要罚我喝酒。我手搭在叶子薇小腹上，正色道，酒后驾车，万一出事，这可是一车三命啊。

叶子薇乖巧一笑，很配合地说，我又不会开手动波的车哦。

南哥不满道，遇一次撞车党就怕成这样，大不了打的回去嘛，带发票找我报销。

其实，我本来就是打的过来的。不过今晚他们有组织有预谋，摆明了要灌我，想要推酒，总是得找些借口。我这样温文尔雅的男人，喝醉酒也一样失态的，我可不想在新女友面前出丑。

两位妇女把叶子薇挟持到一边，三人开始热烈地八卦，那亲密无间的样子，就像她们老早就是闺蜜一样。要我说，古代三个女人一台戏，我们这三位现代女性，可以演一部棒子剧。

这边厢，我们三个男的还在打酒官司。推酒并不是滴酒不沾，不过就是打个折扣而已。南哥坚持要罚我三瓶，小川在中间和稀泥，最后我干掉两瓶了事。

罚酒喝了，三个人皆大欢喜，坐下来玩大话骰。起叫是三个一，四个斋，五个不限，四次一瓶，劈加倍。玩这个小川是强项，他算数好，观颜察色也很在行，讲真话假话都是浑然天成。其次是南哥，他有一种无

所畏惧的气场，想劈就劈，决不手软。像我这样子，心计跟胆量都是半桶水的，畏首畏尾，拖泥带水，往往输得最惨。

我喝了大概有四瓶吧，就苦着脸讨饶，说再这样就回不了家了。然后不管他们答不答应，我火速跑去点歌，又拿了话筒站到电视前，架势一摆，算是安全离场。哼哼，先让两虎相斗，等会再来收拾你们。

我用手指敲了敲话筒，装模作样道，同志们请注意，同志们请注意，野猪马上就要拉屎啦，野猪马上就要拉屎啦。

其他人都是敷衍地鼓掌，只有叶子薇转过身来，眼神期待地看着我。我捏着嗓子说，今晚音道有点发炎，请大家见.....

节奏就来了，开唱。你说你，从来未爱恋过，但很珍惜，跟我在消磨。这首歌算是暖场，张国荣作曲的，如果你知我苦衷。

一曲终了，掌声寥落。接下来是我的保留曲目，我清了清嗓子，一往情深道，接下来这首歌，献给我的女朋友叶子薇。梦醒时分。音乐起，你说——你爱了不该爱的人，你的心中满是伤痕；你说你犯了不该犯的错，心中满是悔恨。

这首歌小川他们耳朵都听出了茧，已经免疫了，但对于叶子薇来说，还是有很大杀伤力的。她从两个八婆中抽身出来，静静看我。她轻轻拍着手掌，在每个空隙赞叹道，好听好听。

没错，我的确唱得很好。当一首歌你用了十年时光来浸润，你熟悉每个音的升降，正如你熟悉每段感情的起承转合，这首歌，一定会有打动人心的力量。

早知道伤心总是难免的，你又何苦一往情深；因为爱情总是难舍难分，何必在意那一点点温存。叶子薇，这个坐在我面前，眼波流转的女人。这首歌不但是给你，还给那个不在场的人。

一曲唱完，南哥一边摇着骰盅，一边抱怨道，每次带的妞都不同，每次唱的歌都一样，什么时候才能换换啊？

小川抬起头来，笑着对叶子薇说，嫂子，别听他乱讲，喝多了。

叶子薇不说话，只是笑笑地看着我。

小兔把另一只话筒塞到她手里，说，薇，人家给你唱了，你也还他一个吧。唱什么，我帮你点。

叶子薇歪着脑袋，想了想说，帮我点SHE那首，花都开好了。

小兔拉着小张老师去点歌，一边点一边介绍道，薇唱歌可好听了，我们高中有什么联欢会，压轴是大合唱，倒数第二个节目总是她。

叶子薇手持话筒，站在房间中央。她先是低着头，音乐响起来的那一刻，她抬起头来看着我，盈盈浅笑。屏幕亮光的明灭之间，她眼里有什么在流动，那应该叫做感情，还是——爱？

她轻启朱唇，低吟浅唱。如果没遇上，那么多转弯，怎能来到你身旁？现在往回看，每一步混乱，原来都暗藏方向。

她还是凝望我，那样子地凝望我。她眼里流光溢彩，嘴唇上挑的角度，恰到好处，拨得我心弦荡漾。心底最深处的那根弦，少年时倾慕的女人，她不是在我尘封的记忆里，她就站在我面前，楚楚衣服，轻歌销魂。

颜色艳了，香味香了，花都开好了；你是我的，我有爱了，世界完成了，喔哦。她唱到这里，走上前来，轻佻地用食指挑我下巴。旁人纷纷起哄，我堪堪一笑，低下头去，竟觉得耳根发烫。

意乱情迷，是的，这四个字。

情满自溢 第十四章

是满室不足的氧气，还是血管里流动的酒精，让我觉得燥热不安？

叶子薇已经唱到最后了，心紧贴着手紧握着，没有遗憾了，我很快乐，我很快.....

一直都是情深款款的，突然之间，她却笑场了。只有我知道原因，早上出门之那一发，她快到的时候，也是这么呢喃的。

这个女人，是天生的尤物。

接下来的时间就有些凌乱了，先是大家纷纷上去唱歌，南哥吼的是Beyond的岁月无声，小川献唱陈奕迅的Shallwetalk，三个妇女同志又合唱了一些我没听过的新歌。然后南哥提议，六个人一起玩大话骰，女的输了，都由她老公喝。

嘿嘿，就等你这么说呢。

房间里除了小张老师，我们都是来自同一个小镇，这时候一边玩骰盅一边怀旧，气氛非常好。叶子薇也玩得不错，偏偏南哥校花当前，急于表现，所以总是出错，我们都说他是来骗酒喝。到后来他明显高了，反而是由小张老师代的。

这中间，叶子薇说要去上厕所，出门前把手袋也挎上了。我们都把骰盅扣着闲聊，等她回来再玩。小兔跟小张老师讲起某一期的康熙来了，是小S还是蔡康永说，如果你的情人跟你在一起时，手机总是调成震动，那对方一定有问题。

我的心突然就晃悠了一下，自从那次星巴克后，叶子薇的手机，确实没在我面前响过。我不是没注意到，只是不愿想太多。

南哥瘫坐在沙发上，高高举起手里的喜力，酒都洒了一半。他吵吵嚷嚷道，来，我们是共过患难的，三兄弟走一个。

我取笑道，共什么患难，我们去东莞又没给抓到过。

小张老师瞪了我一眼，估计明天南哥酒醒，又要受一轮严刑逼供。

南哥醉得不知死活，分辨道，东莞那是小事，我说当年高考.....

我打断道，行了行了，别说那些乾隆年间的事。

这时候门口传来动静，是叶子薇，她走过来坐下，挎住我左手。小川站起身来，笑着说，嫂子，你真有眼光。云来看上去吊儿郎当的，其实很重情义，高考时要不是他.....

我再次打断道，刘行长啊刘行长，不要痛说革命家史了，行不？

小川哈哈一笑，好好好，总而言之，这瓶是我敬你跟嫂子的，我先饮为敬，你们随意。

我也站起身来，笑骂道，不就是想我跟你喝酒吗，绕那么多圈，来，干了！

酒只剩下几瓶，不久就清场了。南哥还嚷着要来多一打，我们齐声喝止。是时候散场了，各回各家，接下来的是余兴节目还是交公粮，看你自己怎么想了。

南哥醉得脚步踉跄，被小张老师扶着走，幸好她会开车。小川跟没事人似的，不声不响刷卡买单。我跟叶子薇就此告辞，走快两步，以免被发现我们打车。

我们上了的士后座，叶子薇倚着我的肩膀，不胜酒力的样子。车窗上，路灯摇曳出黄色的光轨，她的发丝之间，暗香浮动。

她还是用指甲划着我手背，低声问，刚才小川说什么高考，是怎么回事？

酒精让我的头脑变得迟钝，我一时间不知道她说的是什么，想了一会，才哦一声道，过去的事了，没什么好说的。

她抬起头来，撅着嘴道，说嘛，人家要听。

其实也没什么好说的，不过是高考作弊而已。语文跟英语，我最拿手的两门。当然，我们成功了。

高考比不得平常考试，如果被抓住的话，一辈子就完了。我们之所以铤而走险，一半是因为有必要，另一半是因为有把握。

我们就读的高中，是全县最好的中学，也是历年来的高考考场。这所学校有初、高中部，我们在里面读了六年，一砖一瓦都非常熟悉，这就占了地利的优势。监考的老师里，有一半是自己学校的，可以算是人和。至于天时，大概是我们三人的八字里，都有作奸犯科的命。

在我们那个年代，有个Call机就很了不起了，现在的种种高科技作弊工具，那时候有个毛线。由于客观条件的限制，我们只能走low-tech路线。

那一年的六月份，我们经过反复探讨，最终敲定了一个方案，此方案毫无科技含量，而且臭气熏天。我们利用夜修的时间，实地演练了几次，

证明这方法确实可行。好吧，那就豁出去了。

在高三最后一次夜修的晚上，我们打开了红油剥落的铁盖子，爬到教学楼的天台。在这里厮混了六年，再多几天，终于要离开了。那个晚上月明星稀，云朵被风吹散，像一些不确定的未来。

我们手搭着手，对天发誓。

我说，如果谁不幸被抓.....

小川说，绝不出卖兄弟.....

南哥喊道，否则，小弟弟骨折！

哈哈哈哈哈，我们仰天长笑，衣袂飘飘，那时的年少。

关于这个计划，我没有对何小璐透露丁点。否则她一定要阻止的，她会说，你真傻，凭什么要帮他们？

七月流火，考试真正开始了。十年寒窗，为的就是这几天，如果你也经历过，一定会记忆深刻。

考场是由电脑分配的，小川跟南哥被分到了同一间教室，我是另外一间。根据计划，我事先准备好一小张白纸，做完选择题跟填空之后，把答案抄在上面，小心翼翼的。

由于试卷分AB卷，所以我抄的不是选项，而是答案开头的几个词。

然后，在约好的时间之前，我申请去上厕所。其中一个监考老师会跟着你，但不会跟进厕所里面，他在门口抽烟。我会真的撒泡尿，然后把抄有答案的白纸，揉成一小团，放在厕所的水泥隔板上。

过不了多久，南哥和小川也会依次来到这里，把纸团上的内容记在心上。至于答案的准确率，好吧，我高考语文是860，英语也过了800分。

车窗外灯火阑珊，我坐在的士后座，笑着说，小宝贝，故事讲完了。

叶子薇哇了一声，惊叹道，云来，没想到你那么大胆。

我手往她裙下探去，低声道，还有更大胆的。

她吃吃地笑，用力捏我的手背，而我忍痛前进。司机大佬见怪不怪，连从倒后镜偷看都没。

她已经开始娇喘，突然却说，云来哦，你有没有想过，如果不是你们考试作弊了，或许小川就不会去那所大学。如果小川没去那所大学，他就不会跟小兔在一起。

我手上加大了力度，坏笑道，如果，如果，哪来那么多如果。如果我们高中就开始拍拖，或许现在，家里有一大群儿女，正等着你跟我。

接下来的星期天，我们过得极为奢侈。

我们像一对闲来无事的小夫妻，在家里消磨了一整天。叶子薇穿着我的运动短裤，坐在长沙发里，用笔记本上网。我手里拿着一卷小说，有时坐着，有时枕在她洁白的大腿上，皮肤的感觉有些微凉。

阳光还是很好，笔记本里播着一些又轻又懒的音乐，巴萨诺瓦什么的。

叶子薇在网上聊得挺开心的，不时轻轻笑上两句。她今天没有用香水，我把头靠在她小腹旁边，可以感受到她的热力，还有身体原来的味道。突然之间，就有了一种感觉，自己是一艘漂泊得太久的船，如今终于找到她的港湾。

我索性扔掉小说，双手抱着她的腰，脸贴在小腹上轻轻磨蹭，像一个失宠多年的孩子。

叶子薇把手插进我发根，轻轻抚摸，突然想起来似的问，云来，你那么爱看小说，为什么自己不写？

我咕哝道，有啊，写过一点。

她问，在哪？电脑里面吗？

我说，电脑上没有，楼上那堆杂志里有。

叶子薇有点兴奋道，真的吗？快去找给我看看。

我故意发出鼾声，假装是睡着了。她在我腰上捏了一下，我只好不情不愿地起身，伸了个懒腰，然后晃晃悠悠地上楼。那几本杂志跟其他书混在一起，放在一个瓦楞纸箱里，找了好一会才找到。

说实在的，这些东西写得幼稚而矫情，我不太愿意给认识的人看。况且，还有几篇是牵涉到何小璐的。我蹲在地上翻来翻去，选封面跟内容都比较干净的，嗯，就这两本吧。

叶子薇拿到两本杂志，捧在手上，很认真地看了起来。我不揭穿她，过了一会她问，云来，我找不到你的名字，哪篇是你写的呀？

我再一次把头枕在她大腿上，告诉她文章的标题。我喜欢胡乱地用笔名，让自己写的东西随意散落。如果有个一个人，最好是一个女人，她刚好看到了其中之二，会不会产生某一种猜测？

我喜欢想像这样的场景，喜欢这种不确定性。

叶子薇装作很认真地在读，我知道她是装的，因为她从来就不是一个爱读书的人。所以我解围说，子薇，这两本书送给你了，带回去慢慢看吧。

她欣然同意了，把书放在沙发的扶手上。然后大概觉得自己做得太明显了，又弥补道，云来，那你有没有出过书哦？

我笑道，没有，我太短了，不够长。

其实这样说也没错啦，写长篇小说需要更多的阅历，更大的智慧，以我现在的能力和时间，只适合写些短的，随意，无需负责。

叶子薇捏着我的下巴，笑嘻嘻地说，云来，如果我们以后结婚了，你写一本小说来纪念，好不好？

我敷衍道，好啊。

她却一本正经地幻想开了，小说的名字一定要是很浪漫的，然后呢，封面就用我们的婚纱照吧。还有还有，等孩子长大了，就可以给他们看哦.....

我枕在她大腿上，温暖得昏昏欲睡。我朦朦胧胧地想，算了吧，我写的

小说，只能把儿子熏陶成淫贼。

## 情满自溢 第十五章

终于还是要离别的，我们生活在两个不同的城市。送走她之后，我们会一边滥用着通讯工具，一边期待下个周末的来临。一切都似曾相识。

叶子薇四点多就开始做晚饭，吃完之后，我开车送她到火车站。还是我买的车票，这一次她没有再推辞。我们已经不是外人。

我们走到进站口，她停下来，若有所思地看着我。

我挠着头发说，咋啦？

她说，我们不来个吻别吗？

虽然我的内心极其淫荡，但在人多的时候，我还是喜欢装成好人。大庭广众下接吻，成何体统？只有我年轻时才干这事。

她却那样地看着我，所以我们还是接吻了，大庭广众的。心跳的加速，让我觉得很年轻。

然后她低下头，从包里掏出三件东西，一个半新不旧的手机，充电器，还有一个蓝牙耳机。

叶子薇笑着说，哪，送给你，别嫌旧哦。这卡加入了我们公司的集群网，以后我们打电话，一个月只要10块钱的管理费。还有这个耳机，以后开车时就安全些了。

我接过手机，按下电源。开机问候语，云，我爱你。

我摇头笑道，看来你是吃定了我啊，校花同学。

人来人往，而我们依依不舍地拥吻，然后时间到了。叶子薇上了回广州的火车，我又钻进了我的普桑。

刚刚驶离停车场，她的电话就来了，我手忙脚乱地戴上蓝牙耳机。叶子薇说她已经上了火车，说她旁边坐个黑人，香水味好熏，她说我忘了把上次的保温壶还她，下次又不能给我带汤了。她说，云，我已经开始想

你了。

她讲到这里的时候，我已经走上了滨海大道，左手边是海，城市从我右侧滑过。我无知无觉地聊着天，当醒悟过来时，已经错过了要出去的那个路口。

叶子薇问，云来，怎么了？

我说，没什么。

一切并非没有预兆。我走在和目的相反的路上，正在越走越远，我身不由己。如果想要掉头，还得等下一个路口。

其实我还是不够低调，又或者是拍拖的人身上都有股骚味，特别容易被识别。公司的前台妹妹对我冷淡了不少，其他同事说什么话的都有，特别是我假装无意地展示了手机壁纸之后。那是一张叶子薇的照片，从上往下俯拍的，很深邃，很销魂。

隔壁部门的同事过来倒水，很八卦地问，小邓，听说你拍拖啦？

我打哈哈道，是啊，又被无知少女欺骗了。

就有人起哄说，浪子回头金不换啊。

还有人冷笑道，我们邓总一向犯桃花啊。

我站起身来，谦虚地说，哪里哪里，都是些烂桃花。

然后眼角滑向那人，微微笑道，不过，总比有人烂菊花好。

那人怒目圆睁，按着扶手，似乎想起身跟我对骂。不过最后他还是转过身去了，拿电脑键盘出气，打字跟打桩似的。不怪他孬种，公司上下，谁不知道我是死剩一把口的人？跟我斗嘴全无好处，因为我谁都不怕得罪，只除了老板，因为她能扣我钱呢。

无惊无险的，又到了下班的点数。我一钻上普桑，还没来得及打火，就先戴上了蓝牙耳机。人的习惯，其实是很容易养成的，特别是坏的那些。

出乎意料的，我等来的却是一条短信。叶子薇说，亲爱的，今晚我弟过来了，我要陪他吃饭，晚点不忙了再打电话给你哦。亲。

她有个亲弟弟在珠海读书，这我早知道了。那好吧，终于能放一晚上假了，我心里轻松了一下，却突然有点空落落的，还有中说不清道不明的情绪。亲爱的？她以前没这样叫过我。

打电话给小川跟南哥，约吃饭，都说今晚有事。又打了个电话给刘麦麦，她一直嚷着要我请吃饭，答谢她这个红娘的。谁知道她说，儿子发烧两天了，得照顾他，出不了门。

我非常严厉地责怪道，你这妈是怎么当的？把我儿子烧成性无能了，你拿什么赔？

刘麦麦切了一声说，那我给你再生一个。下次再请我吃饭吧，放心，跑不了你的。

挂了电话，我想了一会，还是打给了Cat。没错，我是有了女朋友，但跟别的女人吃顿饭，也不是大问题吧。

Cat用那种语气说，哟，邓大官人，今天想起我啦？

我笑道，没错，本大官人今晚要翻你牌。怎么样，吃饭了没？

Cat揶揄道，有空请我吃饭？我还以为你拍拖了呢。

我下意识地矢口否认，然后又笑着说，好吧，拍拖又怎么了，请你吃顿饭都不行？

Cat冷笑两声，然后斩钉截铁道，对不起，就是不行。老娘最喜欢日有主的男人，见了你，我怕把持不住。等你被甩了再找我吧，拜拜。

我只好挂了电话，怎么了，拍拖就那么罪大恶极？小川，南哥，刘麦麦，Cat，你们四个是合伙来孤立我吗？

回到家，叫了份外卖，随便打发了一顿。我靠在窗台上，来支饭后烟，天一寸一寸渐渐黑透了。前几天这个时候，我正在热烈通话中，而如今，两部手机都很沉寂。

我抽了几支烟，觉得挺没瘾的，就蹲下来看那些鱼。它们正在游泳，没心没肺的样子，偶尔吐出几个气泡。书上就是这么说的，鱼的记忆力只能维持七秒，所以它们从不寂寞。

其实可以打个电话给她的，但这就有点查岗的意思了，还是算了吧。我想了一想，决定发条短信给叶子薇。我说，跟我小舅子吃了些什么？不忙了就回我个电话吧，想念你的声音了。

然后就拿了本小说月报，蜷在沙发上看。两部手机都放在旁边，时不时就瞅上一眼，可是，没来电，也没短信。会不会是信号突然出问题了？这样想着，我给自己发了条短信，滴滴，很快就收到了。

我于是收敛心神，回来看书，却越看越烦躁。这都是些什么烂作者？这本书小说的素质，一向是良莠不齐没错，但这一期估计是亲情专刊，作者都是编辑的七大姑八大姨。纯文学，也是有潜规则的。

我把书扔到一边，算了，换条短裤跑步去。出门时瞅了一眼，两部手机都躺在沙发上，所以在我跑步的时间内，叶子薇也找不到我的。这就算是名正言顺的小小抗议吧。

在楼下跑了四十多分钟，开门回家时，心里多少有些甜蜜的焦急。可是当我拿起手机，不禁大失所望，因为它们仍然没有动静。

我终于耐不住性子了，现在已经是晚上九点多。如果是跟弟弟吃饭，不至于忙到短信都没时间回吧？是手机放在包里没听到，还是出了什么意外？

我在沙发旁边走来走去，踌躇了一会，抓起手机打了过去。用的是集群网的那部，电话是通的，可是嘟，嘟……无人接听。

行，够了。这样的电话一个就好，因为对方如果有意不接，那打一万个也是白费劲。我搁下手机，心里的焦虑一点一点升起，就像是灼热的水泥地，被雨点扑打得灰尘四起。

叶子薇到底在做什么呢？真的跟弟弟在吃饭？

答案只有一个，但想法却可以有一万种，有好的，更多是坏的。

在这个世界上，最容易让人陷入的不是爱情，而是猜疑。更遗憾的是，

爱情会随着时间而泯灭，猜疑除非被证实或证伪，否则的话，它就一直在那里。

我又开始抽烟，窗外夜色缭绕，热浪袭人，火红的烟头一明一灭，闪过许多想法。

想要缓解心里的焦躁，可以打个电话给小川，刘麦麦也行。当然不会说我现在的状况，可是扯一下淡，时间就会好过得多。一个人独处，最容易想东想西，哲学家都是这样出来的，还有精神病。

但我还是不打了，我怕不小心流露出的情绪，让他们察觉到我的软弱。两个人都不是等闲角色，刘麦麦有女人的直觉，小川那家伙更不用说了。

有那么一瞬间，我甚至想要开车上广州，但一秒后我就笑了。太不现实了，邓云来，你以为自己还年轻吗？再说了，冲动型的男人早就过气了，现在这个时代，就是装也要装得成熟些。

我闭上眼睛，狠狠吸了一口烟。很久没有这样折磨过了，或者换句话说，很久没有这样享受折磨了。

这几年过去，以为自己有些历练了，可惜啊，还是道行不够。

抽完烟关好窗户，我打开笔记本，拨号上网，准备玩玩游戏什么的，转移一下注意力。突然我想到，可以去看看叶子薇的博客，了解她这几年的生活轨迹。

让我失望的是，里面可以看见的日志并不多，而且都是些很虚的东西，某一时某一地的情绪。不知道她是只写了这么多，还是隐藏起了一些。不过她的文笔，倒是比我想象中好多了，有点像张小娴——我当然不是说张小娴有多好。

草草看了几篇日志后，我转战到她的相册里。这里的内容倒是很丰富，美女嘛，总是爱拍照的。相册专辑是按照地点来排序的，云南、新加坡、北海道、南昆山，等等。我一个专辑点开来看，有个人旅行，有公司团体游，无论照片里有多少人，她都是焦点所在。

渐渐的，我发现了一个问题。在那么多的照片里，有跟上次那个饭姐的

合影，有其他女伴，也有与同事的大合照，可是，没有任何一张跟男人的亲密合影。

最令人疑虑的，是那个云南丽江的相册，里面只有她的独照。那么，拍下这些照片的、被刻意隐藏起来的人，到底会是谁？

## 情满自溢 第十六章

我仔细钻研了二十分钟，也没从她博客里看出个子丑寅卯。那就算了吧，我没有帽子里的螺旋桨，更没有小侄女和大黄狗暗中相助，做不了神探加杰特。

关了笔记本电脑，我把头重重摔在沙发背上，开始总结这一段时间。在跟叶子薇勾搭上了之后，我似乎渐渐迷失了自我，又或者，我的功力大为倒退，变成了十年前的我，那个少不经事，患得患失的我。

与其说是为情所困，我宁愿承认自己是因为锌的大量流失，导致各项智力指标严重下降。

我陷在沙发里，深深地吸了口气，然后毅然、决然、凛然地站起身来。去他令堂的！我不能纵容自己这样下去了，今晚之后，我要收回自己的感情。

其实故事走到这里，真相已经很清楚。纵然她博客里找不到确凿证据，但这种掩饰，本身就是一种证据。叶子薇一定是对我有所隐瞒，而且她知道如果真相大白，我们就不可能在一起，所以她隐瞒得这么用力。

一切线索，都指向同一个答案，一个很合理的答案。我一早应该猜到了，或者说我一早就猜到了，只是瞒着自己。这个社会里，相同的故事，我们已经听得太多。

哦朋友，你只好承认，现实比想象中残忍。

还是有一点点疼的。真相是含在口里的刀片，无论多么小心翼翼，把它吐出来的那一刻，还是会划伤自己。

我走到窗前，推开窗户，吐出憋了很久的那口气。啊.....

想清楚一点，我有什么好损失的呢？其实我是赚了。往远里说，我圆了少年时代的一个梦，往近里说，我为那一个无聊的二位数，又添上了一笔。好吧，只要我收敛感情，她不过是又一副隐形眼镜，博士伦——日抛型。

可就在这时，电话响了。

我一个箭步蹿了过去，抓起那部手机，集群网的，只有叶子薇才知道这个号码。

我接起电话，她笑着说，傻瓜，你找我吗？

我对她应该是淡漠的，还是热情的？就好象有太多的情绪一起急着涌出，全都堵在喉咙口，所以我张目结舌的，只是很低能地嗯了一句。

她像抚慰一个被遗忘在家的小孩，缓缓道，小傻瓜，我跟我弟，饭姐还有她男朋友，吃完饭就来唱K了，吵死人，所以没听到你电话呢。

我几乎马上就要相信她了，但理智勉强回到了我身上。我偷偷吸了一口气，想了一会，说，哈哈，还以为你去见别的候选人了。

她嗔道，白痴哦，我现在在走廊，我弟就在房里唱歌，你要跟他讲吗？

我推托道，跟小舅子讲话我会紧张的，下次等我准备好了。

叶子薇说，不要脸，谁是你小舅子了。对了，我还跟我弟提起你了，他说对你有印象呢。

我奇怪道，哦，有什么印象？我做人一直那么低调。

叶子薇叹了一口气说，他读初一时，我们读高三。他记得升旗大会上，你给校长点名.....

我赶忙打岔说，哇，有飞碟。

她也就不再提了，笑着说，饭姐说多一阵子她有年假，要一起去旅游，让你.....

然后是门突然打开的嘈杂声，一个女人大嚷要叶子薇回去唱歌。我笑着

说，好好玩吧，等你回家再讲了。

挂了电话，我甜蜜地松了口气，同时又产生了深深的挫败感。这样说来，今晚我是错怪她了。可是，刚才我想了那么多，难道全都算了？

我像一个初出茅庐的年轻剑客，耍着一套虚张声势的剑法，而那个魔女走了过来，只是轻轻一个手指，就化解了我所有守势。

几乎所有的怀疑，都得到了合理的解释。根据叶子薇的说法，她弟弟叶子萌有时会到她家过夜，所以浴室里的剃须刀，门口的蓝拖鞋，等等，都是了为他而设。

再比如说今晚，叶子薇唱完K回家后，打了个电话给我。在我们通话的途中，我确实听见她用我们家乡的方言，跟弟弟说了几句。

叶子萌站在不远处问，姐，今晚我睡哪？

叶子薇说，客厅空调修好了，你睡沙发吧。

还有其他一些小小的疑问，但是都不值得问了。出于对她技巧的信任，我相信只要我开口问的，她都可以有很好的解释。合理的，自成逻辑的解释，而真相并不是最重要的。

真相。只有在小时候的电影里，才会有水落石出的真相。还有那些黑白分明的角色，不是我党就是日伪，不是革命群众就是汉奸，地道战，地道战，埋藏了雄兵千百万。

长大后，现实生活里都是模棱两可，难辨黑白的。对于我来说，相不相信叶子薇，答案只有两个，但选哪个都是错的。

一个人要骗另一个人并不简单，但如果两个人一起骗，就会容易得多。尤其当那一个帮凶，就是受害者自己时。或者退一步想，有一个女人肯挖空心思，为你编造一个又一个谎言，至少说明她心里是有你的。

更何况，这是个回头率跟回床率都很高的女人。

在今晚这个电话里，我们还详细说到了旅游的事。饭姐所在的单位非常诡异，她说的年假其实就是我们的国庆节。在我缺席的情况下，叶子薇、饭姐、饭姐的男朋友饭哥，已经做出了一起去旅游的决定。

至于具体地点，叶子薇说，等你周末上来一起商量咯，云来。

很快就到了周五，我下班后没回家，直接奔广州。这时候的广深高速，其实并不太高速，我打电话让叶子薇先吃饭，她却说一定要等我。

夕阳由黄而黑，路旁的田地还有厂房，一寸寸被黑暗湮没。突然觉得自己是集体郊游的小学生，玩一整天累了，正走在回去的乡间小路上。手里拿着水壶，路边炊烟袅袅，还有秸秆燃烧过后，那一种温暖的味道。

思念把路程拉得很长，在打开房门的一刹那，叶子薇像小狗一样扑了上来，紧紧揽着我的脖子。我们连房间都忘了进，就站在门口耳鬓厮磨，说一些谁都说过的傻话。

晚饭是叶子薇早就做好的，热一热就能吃了。我刚才在楼下的7-11买了瓶红酒，不贵所以也不太好喝，图的是那个意头。两个人一边吃饭，一边说说笑笑的，不知不觉就把一瓶酒喝光了。

酒能乱性，其实是有科学根据的。酒精促进血液流动，身体温度升高，某一方面的欲望就变得急切。这顿饭吃到后来，叶子薇已经是面若桃花，目光迷离，三岁小孩都能把她推倒。

晚饭后，我们连碗筷都没有收拾，从餐桌旁就开始脱衣服，连滚带爬地上了床。我把她压在身下，吻她的脖子跟耳垂。她的身体软得像湿了水的棉花，勉强吐出几个字，云来，我要。

我要了她一次，又要了一次，两次都很好。洗完澡后两个人筋疲力尽，搂在一起昏沉入睡。半夜我口渴得醒了，起来喝水。我端着水杯站在床前，而月光照在她洁白的肌肤上，仿佛微微呼吸的玉器。

多么美的造物，如果我能陪着她渐渐老去，岂不也是好的？

早上晨勃的时候，顺便又来了一发，然后倒头睡到中午。叶子薇比我先起来了，在厨房里做午饭。我放在床头的手机响了，摸起来一看，是小川。

我打了个哈欠道，早啊。

小川说，不早啦，我都干一上午活了。

我问，忙什么呢？不是周末吗？

小川叹了口气说，银行那点破事，我是劳碌命，没办法了。今晚一起吃饭吧？

我挠头道，在广州呢，你上来？

小川笑道，刚才我心里就想呢，果然是。云来啊，看样子你是陷进去了。

我一本正经地说，没办法，她步步紧逼，我无法自拔的。

小川想了两秒才反应过来，然后哈哈大笑。我们又扯了一些别的，叶子薇在外面喊我起来吃饭，这才挂了电话。

吃饱饭后，我们先去了购书中心。叶子薇陪我转了两个多小时，我买了一堆明知道带回家也不会看的书。然后又去了对面的天河城，逛来逛去，试了很多衣服，每一件放在她身上都很好看。但是她很体贴的，只选了一件两百多的裙子。

其实我倒宁愿她买多些，这样月底我为了她而手头拮据，会有一种莫名的满足感。

到了下午四点多，叶子薇就催着要走。我问，不买多几件？

她笑着说，饭姐饭哥等着我们呢，走吧。

昨天就已经约好了，今天我们先去接那两口子，然后到帽峰山下面吃烧鸡。广州的路我本来就不熟，幸好有叶子薇热心地指路，这样走错了几个路口，兜了个大圈之后，终于还是到了饭姐家的小区。

没什么好责怪的，女人不认路，就好像男人不能怀孕，都是造物主一手安排，天经地义的事情。

情满自溢 第十七章

车到了饭姐的小区门口，一眼就看见他们站在路边，光天化日的，竟然身穿一套情侣装。一样的迷彩短裤，一样的白色T恤，胸前印着一样的卡通图案。

饭姐比我记忆中的娇小很多，可能是她今天没穿高跟鞋，也可能是因为旁边的饭哥比较巨大。他倒算不上很高，但肩膀有两个饭姐那么宽，身材不能说胖，也不能说壮，介于两者中间。

我开车慢慢朝他们靠近，他们却没有发现，直到叶子薇摇下车窗，朝他们喊起来，喂，八婆。

钻进后座的时候，饭姐问了一句，咦，怎么换车啦？

叶子薇回过头去，嗔道，都跟你说了，上次那辆是别人的。

饭姐哦了一声，意味跟声调都拉得很长。

叶子薇向后座介绍道，这是我男朋友，邓云来，也是我高中同学。

我一边开车，一边笑道，没错，我暗恋了她十年，现在终于骗到手了。

饭哥笑得很有分寸，然后他也开玩笑说，子薇，云来，名字搞到跟琼瑶小说一样。你都叫我们饭姐饭哥，我们也叫你胸姐胸哥好了。

饭姐也大声附和，我和叶子薇相视笑了笑，也只好当是默认了。

饭哥对广州的路很熟悉，他只是偶然抬起头来，来说一句左转右转直行多少分钟，就能指引我走在一条准确无误的道路上。其它时间里，他们小两口都在后座上讨论一些鸡毛蒜皮的事情，饭姐说上次跟谁吃饭，AA制的但她多出了五块，饭哥则在说什么羊城通月卡，一个月能省多少钱。

他们的对话里，显示出了大城市人特有的那种.....那种精细吧。正是这一种日常生活里的精细，像一些细密的根须，让他们牢牢扎根于自己的城市。而像我这种不切实际的人，无论是在广州深圳，还是上海北京，永远只能飘着，毫无归属感。

此地的烧鸡其实没什么特色，那么多人山长水远地跑来吃，也不知道图的是啥。是周末闲得蛋疼，还是立志为中国石油做点贡献？

我们四人一桌，一边吃着烧鸡和其它农家菜，一边海阔天空地闲扯。席间我了解到，饭哥虽然看上去年轻，实际上已经三十出头。原来如此，我不过是“奔三”而已，人家早已是“双颌”——两个下巴，有福气。

过了不久，餐桌上的战场进入了扫尾阶段。纵观整场战役，饭哥消灭了将近一半的敌人，我跟叶子薇、饭姐合力消灭了另外一半。由此我们可以看出，饭哥的胖是非常合理，也非常合乎逻辑的。

我看着他碗边摆放的鸡骨头，突然说，对了，我给大家讲个冷笑话，跟鸡有关的。

饭姐点头道，好啊，胸哥快讲。

我笑着说，这是我从朋友那听来的，他最爱讲冷笑话。我来问你们，什么鸡快，什么鸡慢？

饭姐抢答道，飞机，飞机很快。

叶子薇接着说，慢的那个，是拖拉机？

饭哥笑而不语，看来他是听过了，不过留个面子给我。我于是揭开谜底道，错了，是原味鸡块，妮可基特曼。

谢谢大家，冷场的效果很好，我尽得南哥真传。

等她们从这个笑话里缓过来之后，我们开始讨论旅游的目的地，并且逐步达成了一致意见，那就是国庆节去鼓浪屿。大家又各自分配了一些功课，谁负责订机票，谁负责小吃、景点攻略，等等。如此这般，会议算是圆满结束，我们准备打道回府。

我举起手臂，打个响指，召唤服务员埋单。在我掏荷包的时候，饭哥坐得非常安然，仿如一尊弥勒佛，饭姐则跟叶子薇叽叽喳喳。我在怀念南哥跟小川的同时，对于即将来到的厦门之旅，也多少有了些疑虑。

一般来说，在共度了两天周末之后，星期天的晚上就该劳燕分飞了。但是叶子薇让我留下，她说，陪我多一晚，明早再回去，好吗？

其实是不太好的，无论从哪个方面。缠绵变成了缠绕，就像一些树木死于藤萝。可怕的是，对于她的请求，我毫不犹豫地答应了。

第二天早上起来，仍然是居家的幸福在等着我。早餐比上次更丰富了，我却好像梦游一般，吃着吃着差点睡着了。好困。我甚至在想，是不是又请一天假算了？

吃完早餐，我慢腾腾地收拾东西，站在门口穿鞋。好像听见叶子薇说，携带，携带。

携带什么？我漏了什么吗？

我还没有反应过来，叶子薇已经蹲下身子，帮我系起了鞋带，一边系一边责怪道，你呀，跟小孩子似的。

心里觉得担当不起的同时，又涌起了无限的温暖。自从上了小学之后，再没人帮我系过鞋带了吧？在相处的这段时间以来，她给了我无微不至的照顾，屡屡让我有回到孩提时代的幸福，正是这样一种感觉，让我对她言听计从，就像小时候听妈妈的话吧？

然后她站起来，又转身拿给那个暖壶给我，星期五刚带上的。她笑着说，没有好茶叶哦，还是立顿的，给你醒神用。路上千万要小心，爱你。

我在她额头上吻了一下，想要回应那一句，说出来的却是另外的三个字：我走了。

我关上房门，尽力不去回想她失望的脸。自从跟何小璐分手之后，我刻意逃避着那三个字。如今心甘情愿的，却已经开不了口。

接下来的路程还是和梦游一般，我喝再多的茶也无济于事。我甚至用力捏自己的大腿，没用，太困了。广深高速路从眼皮底下经过，瞌睡让它们变得又沉又涩，普桑在路上晃晃悠悠的，就像《一树梨花压海棠》刚开始的那个场景。

后来我实在支持不住，在虎门出口附近有座高架桥，过了桥，最右边是一个废弃的路口，我开到这里停下来，小睡十五分钟。双闪灯有节奏地响着，朝阳刺眼，但我睡得无比安详。

在封闭路口的水泥墩上，涂鸦着草药治糖尿病的小广告，那个“糖”字写错了，我至今还记得。

我梦见两只蜻蜓交尾，把阳光闪耀的车前盖当作一汪清泉，不断在上面点水。以满腔热情，去徒劳无功——就像人类。

然后好像从梦里醒来一般，突然就是国庆前夕了。一切都已准备就绪，

机票订好了，酒店订好了，攻略也记了好几页纸。现代科技就有这个好处，明明从未去过一个地方，也能对当地了如指掌。

对于我来说，唯一需要解决的问题，就是那几条该死的热带鱼。虽然它们不像人一样一日三餐，但六天都不喂，也肯定是死翘翘的。

如果是以前，我可能会找Cat，她不出门的话就托她照顾。给她我家钥匙也行，整个水箱搬到她那也行。然后请她吃一顿饭是少不了的，吃完饭后也该是有节目的。

但是现在不行了，现在我有了女朋友。说起来挺装模作样的，但我单身时可以允许自己混乱，有了明确的恋爱关系时，从来没有劈腿过。

我思来想去，最后的解决方法是给了隔壁住的小萝莉，就是停电晚上的那个。因为要上钢琴班还是什么的，她国庆也没有旅行计划，而且对我的托管提议表现出了极大的热情。

当我最后把鱼饲料交到小萝莉手上时，她妈妈在一旁责怪说，哎呀，妮妮，又没养过鱼，万一把叔叔的鱼养死了怎么办？

我心领神会，笑着说，没事，这鱼都是楼下随便买的，10块钱3条，不值钱。

机票是由饭姐订的，一号早上由广州机场出发，自然而然的，前一天晚上我就住在叶子薇家了。

她刚刚收拾好行李，弄得香汗淋漓，如今正在淋浴。我已经洗好澡了，穿着宽松的短衣短裤，坐在电脑前，用土豆网看《老友记》。其实已经看了无数次，不过，经典剧集是越煲越香的。

我如此喜欢这部肥皂剧，其实是有原因的，因为我从三个男主角身上，看见了自己的影子。或者确切地说，是因为我博采了三人之长。我的幽默感像钱德勒，泡妞的功夫略胜于罗斯，智商更是和乔伊有一拼。

整整看完两集，叶子薇还没洗好。我突然想起很久没去邮箱了，不如看看有什么信件。输入帐户名密码，打开收件箱，新邮件不少，但都是些广告邮件、节日贺卡之类。

我刚要退出登录，却发现众多的邮件之中，夹杂着这样一个标题：邓云

来，不看你会后悔一辈子的。送信人，Cat。

我一边点击一边摇头，这个姑奶奶，又搞什么妖蛾子？

邓云来狗日的：

你打开这封信的时候，老娘已经在北京了。这次不是出差，是跳槽到原来客户的公司。别臭美了，不是因为你谈恋爱了我才走的，是我跟客户勾搭上了，他答应给我高官厚禄。你狗日的不知道，有多少人垂涎老娘的美色！

上次说的男人装照片，我选了几张最火辣的在附件里，给你打飞机用。再见了，后会无期。

又及：想想还是该通知你，上次跟你做了之后，我就没来了。我记得你戴套了对吧？可是你玩得太猛了那次.....老娘知道你在想什么，上一次MC之后，我就只跟你搞过。不过你放心，老娘自己会处理的，除非你.....

正文到这里就换行了，我刚要滚动鼠标滑轮，房门的把手突然转动起来。我于是一飞鼠标点了红叉，关掉浏览器。怕被叶子薇发现是一方面，另一方面，我也不相信邮件里所说的。

那么久以来，Cat喜欢时不时地戏弄我，就像以前逼着我娶她一样，这一次，不过是她的新把戏。她明知道自己生不了小孩，再流产的话可能命都搭上了，所以对于避孕，她应该是比我更紧张的。

情满自溢 第十八章

房门开了，叶子薇站在门口，穿着丝绸的睡裙。她笑着问，在干什么呢？

我说，看看你电脑里有没有爱情武打片。

她走过来撕我的嘴角，嗔道，你白痴哦。

我一把搂住她的腰，右手顺着向上攀援。两个人一边笑一边闹，顺势就滚上了床。我正要掀开她的睡袍，床头柜上却又是一阵轰鸣。调成震动的手机，所以，是叶子薇的。

今晚她在收拾行李时，手机已经响了好几次。每次她都走到阳台上接，然后回来时就抱怨说，老板真变态。我问她到底怎么变态，她又笑着说，没事，不用理他就好。

这一次她拿起手机，盯着屏幕，咬紧下唇，直到它停止震动。我注视着她的表情，她似乎犹豫了一会，终于按下了关机键。

我笑道，这样才对嘛，周星星说，国家大事不如儿女私情紧要。

叶子薇放下手机，一边脱衣服，一边嗔道，就你心急。

我已经把床头灯调暗了，当她掀开那件丝绸睡袍的时候，整间屋都亮了起来。除了胸大之外，她就是这一点好，通体似雪，纯白无瑕，让我看不够。

她对我笑了一笑，然后爬上床。我正准备亲她，突然听见一阵有节奏的声音，咚咚，咚咚咚。我觉得好笑，指着墙壁说，有人比我更心急。

她搂住我脖子，奇怪道，这房子隔音不该这么差呀。

我往她耳朵里吹了一口气，热辣辣地问，我们要比他们更大声，好吗？

她身子软到一半，却突然僵硬起来，用力推开我，拿过枕头挡在胸前，警觉地说，你听。

隔壁真是操蛋，拿日用小家电在钻井啊，用得着这么大动静？我倒要听听是哪一家。

咚咚，咚咚咚！

声响越来越大了，我们互相看着对方，突然就明白过来了。这不是隔壁钻探的动静，是有人在拍门！

叶子薇的反应比我灵敏多了，飞快地溜下了床，捡起那件睡袍，套在身上。

我也坐了起来，指针从十点掉回了六点。是谁？都那么晚了。

她背对着我，手里好像在做什么动作。叮叮咚咚，是开机的音乐。她把

手机放在耳朵旁，尖声骂道，变态，你这个死变态！

叶子薇狠狠把手机摔在地上，啪一声，电池都飞了出来。自从我们交往以来，她从来没有失态过，事情在这个晚上失去了控制，如同终于脱轨的列车。

外面的声音停了，静得很轻，又静得很重。

咚咚咚咚咚！敲门声重新响起的时候，再没有了节奏，一阵疾风暴雨，像挂8号风球。

我穿上短裤，下了床，轻轻走过去，从背后环抱着她，尽可能温柔地问，怎么回事？

叶子薇回过头来，脸色苍白，欲言又止。她搂住我的腰，用力抱了一下，又一下，最后终于说，是我老板，怎么办，他好像有点喜欢我。

我的心跳突然停了。早知道答案像剃刀一样锋利，但当你亲手从锋刃上划拉过，那种疼痛——你知道的。

我深深吸了一口气，端起她的脸，看她的眼睛。

叶子薇却把头埋到我肩膀上，带着哭腔问，怎么办，要怎么办？

我心里的想法，我要说的话，用“复杂”两个字哪里够形容？脑海里转了千百句，到了嘴边，只化作紧咬牙关。

我深深浅浅地透气，一下一下抚摸着她的背。我想起她对我的种种好处.....

好吧，无论十分钟后会如何，在这一秒，我还是要站在她身边，我应该支撑着她，我应该更有主见。无论如何，她只是个女人。

这短短的沉默似乎有十万年那么长，但我最终还是开口了，我说，子薇，我出去开门，我会跟他说明白的。

叶子薇好像有点害怕，她说，那他要是冲进来呢？他是个疯子。

我口气强硬地说，他不进来，我还要把他拖进来呢。打他一顿，看他还

疯不疯。

其实我不大会打架，万一她老板是个一米八几的大汉？我的腿肚子在微微颤抖，说不清是愤怒、紧张，还是胆怯。

或许都有一点。

叶子薇却抬起头来，断然拒绝道，不行，你打了他，我还能在公司上班吗？我从她的语气里听出了责怪，好像说如果不是我在她家，她也不至于这么为难。

我不说话了，推开她，坐回到床上。

敲门声越来越急，好像还夹杂着喊叫。她在原地站了好久，终于拿定主意，走过来抱着我的头，说，云来，给我一点时间，我先去跟他讲。你不要出来，好吗？

我抬起头来看她。

她的眼神很可怜，她说，云来，求求你了。

我强笑一下说，好吧。

叶子薇在我额头上亲了一下，捡起地上的手机跟电池，一边装上一边往外走。

我抄起墙上挂着衬衣，追上去递给她，夜里冷，把衣服披上。

她回过头来，讨好地笑了一下说，你等我，很快。

叶子薇走了，留下我一个人站在卧室里，不知道自己想干什么，更不知道自己能干什么。

“他好像有点喜欢我”。

她说得倒是轻描淡写，但事情不可能这么简单。大家都是成年人了，我他妈的又不傻。

我在卧室里不知等了多久，终于忍不住了。我们是正二八经的男女朋

友，又不是奸夫淫妇，这样躲着算什么事？我是那种没用的男人吗？我不承认，叫我怎么承认！

杀人不过头点地，小腿一伸拉鸡八倒，弄他！

我打开房门走出客厅，看见叶子薇正站在玄关，手里拿着手机，隔着一扇门跟外面的人讲电话。我听见她说，你走吧，要不然我叫保安了。

我走过去说，还跟他废话什么，让他快滚，不然直接打110。

外面的那人听见了我的声音，疯了一样地拍门，大声质问，May，你跟谁在一起？

他的声音从门外传进来，又从手机里传出来，像是可笑的二重奏。

她可怜巴巴地看着我，估计是让我别出声。我索性一把抓过她的手机，放在耳朵旁，客客气气地说，你好，请问你是哪位？

那人愣了一会，反问道，你是谁？

我回答说，我是叶子薇的男朋友，有什么问题吗？

那人说，男朋友？她说今晚跟表妹在一起。

我看了叶子薇一眼，她应该没有听见这句话，脸上还是一副可怜兮兮的表情。好吧，事实就是这么残酷，一点都不讲情面。我没有猜错，这女人，叶子薇，是个大话精。

我继续刚才的问题，请问你是哪位？

那人说，我是她老板，我姓王。

我说，那么王总，那么晚找我女朋友，有何贵干？

那人突然提高了音量说，我还想问你呢，那么晚在她家里干嘛？

还能干嘛？当然是干她了。不过我只是说，王总，这好像不归你管吧？你是她老板，又不是她老爸。倒是王总你那么晚过来骚扰，已经吓到她了，你知道吗？

那人说，我拿笔记本给May，就算国庆去旅游也要带上，国外客户是不放假的，你开门拿一下。

我捂住手机，对叶子薇说，你老板说要把笔记本拿给你，有这回事吗？

叶子薇想了一想说，昨天他有说过，要我随身带上笔记本，我才不理他。

我说，但人家都过来了，我们就收下也不会怎样，最多明天别带出去就好了。

她低着头没有说话，我接着说，子薇，我现在给他开门，你说好吗？

她紧紧抓住我的手，还是那一句，云来，万一他冲进来怎么办？

我抚着她的肩膀，安慰她道，万大事有我，我是你男朋友，这事就交给我处理了，好吗？

她看了我几秒，终于点了点头，又慌忙补充道，你们别打架好吗，我最怕打架了。

我笑了笑说，放心吧，不会的。喏，你拿着手机。

我想整理一下衣服，才发现自己根本没穿上衣。我在短裤上擦了擦手，然后就去开门。她向后退了两步，看来是真的害怕我们打起来。我暗暗握紧了拳头，哪怕他是苏联摔跤手，我就是想打架。

门开了，外面站着一个人，一个虚弱的胖子，一个浑身大汗的——死胖子。

那人看见我开了门，没有冲进来，反而向后踏了一步，随时可以逃跑的样子。我细细打量胖子，他戴一副近视镜，右手提着个硬纸袋，衣服湿湿地粘在身上，每个毛孔都向外渗透着汗液，像是一捏就出水的海绵。

他没我高，比我胖，我在心里掂量了一下，虽然我是半个排骨型，但饱他一顿老拳，还是没问题的。

我伸出右手说，王总，你好。

他犹豫了一下，把硬纸袋换到左手，然后把右手伸了过来。

我一把攥住他的右手，用力盯着他说，王总，这几年来，谢谢你对我女朋友的关照。

胖子大概没料到我会说出这种话，牛头不对马嘴地答，我来就是把笔记本拿给May，公司很多事情要处理。

他举起左手的硬纸袋，我却不接；他想把右手从我手里抽出来，我紧紧握住不放，用力捏他的关节。我说，王总，进来坐坐吧。

皱眉头就对了，我就是要激怒你。来吧，只要摩擦发生了，我就可以让它扩大。没什么说的，我就是想打你一顿。

他却很没种地说，不坐了，我要回去了，还有事。

这时叶子薇走了过来，接过胖子手里的硬纸袋，对我说，就让他走吧，好吗？

我松开手，他一句话都没有多说，转身就走，算是落荒而逃了。

我看他的背影消失在走廊，然后才关上房门。她把硬纸袋放在茶几上，我往里面瞥了一眼，果然是笔记本，还是白色的苹果Macbook。

她走过来抱住我的肩膀，期期艾艾地说，云来……

我推开她，到沙发上坐下，摸出一支烟，点上。我发现抽烟是个错误的决定，因为它在我手指间不停跳动，放大了我的颤抖。我狠狠吸了一口烟，感觉整个肺都在燃烧。

已经不需要再说什么了，大家都清楚，这是怎么一回事。无论她怎么解释，无论我怎么表态，其实都是心照不宣的外交辞令。我知道她在撒谎，她知道我根本不信。但如果还想维持这段关系，双方都要配合着演下去。

如果我过去生活得很干净，没有像Cat这样的情事缠绕，现在这个形势，我当然可以愤怒。很可惜，我不是。

情满自溢 第十九章

时间过得那么快，香烟快燃到了指间，桌上却没有烟灰缸。做个决断是那么难，而且无论我怎么做，看起来都是错的。

我可以把烟蒂扔在地上，霍然起身，蹂灭那暗红的火光，然后跟叶子薇说分手。她一定会哭的，会说我错怪她了，会求我不要离开。但有什么关系呢，我相信自己心肠够硬，抛弃女人的事情，我又不是第一次做。

然后，我们就作废了明天的机票，还有这一段感情。之后，我会继续以前的生活状态，一边明着放纵，一边暗自等待。终此一生，或许我会等来比她更好的女人，或许不会。

香烟弥漫的同时，挂钟滴滴答答在响。指间的焦灼越来越近，我脑海里乌烟瘴气，却明明白白地知道，事情得做个了断。

就算了吧，坏人我来做。

我咬紧牙关，刚想起身，叶子薇却转身而去，倒了半纸杯的水，放在茶几上。然后她轻轻夺下我手里的烟蒂，投进水里。纸杯发出滋啦的微响，是什么被熄灭的声音。

纵然是丝丝点点计算，下一秒会发生什么，终究和预计的相差太远。

我还是站起身来了，她垂手而立，欲言又止，脸上那做错事的表情，让我毫不犹豫地心软。她似乎想要抱我，在她轻轻举起手臂的同时，我已经把她揽入怀里。

我并不是那么急切地要抱住她，我只是害怕，如果继续面对面地凝视下去，她会发现我眼里的亮光。而这一种与生俱来的软弱，正是我所深恶痛绝，拼命想要掩饰的东西。

我们就这样拥抱着，长久的沉默。叶子薇把头伏在我肩膀上，渐渐开始抽泣，然后终于哭出声来。她断断续续地重复一些话，无非是老板疯子，他想害我，云来我不能没有你，诸如此类。

我安抚着她的背部，斟酌良久，用低沉而坚定的语气说，子薇，无论事情怎么样，你都要记住，我们是站在一起的。

她轻轻一颤，双臂把我箍得更紧，喃喃道，你真好。

此时此刻，我怀里确实实抱着个温软的女人，我可以闻到她发丝里的香气，同时感受她的爱意、愧疚和感激。这个女人柔软得像一个梦，我不忍醒来，一晌贪欢。

我心里清楚，有一些事实坚硬地存在着，就像茶几上那个笔记本；但既然无法面对，也只好摆到一旁。以后的，以后再说。

我不知道我们是什么时候开始接吻的，我只知道她的反应比我还热烈。她用力吸吮着我的舌头，指甲深深陷入我的肩胛，似乎想把自己嵌入我的胸膛。我竭尽所能地回应她，两个人的喘息里，充满了迷乱和狂热，又那么绝望。

我们几乎要在客厅沙发上来的，后来她双脚缠在我腰上，我举步维艰，挪进卧室。我们一起跌倒在床上，叶子薇马上就想要，我说，等等，我先去拿……

她却执意不肯放手，在我耳边说，云来，我给你生个儿子，好吗？

儿子。我想给她相应的承诺，比如结婚。最后，我什么都来不及说。

第二天吃早饭的时候，我偷眼看了一下茶几，上面的笔记本已经消失了。我一句话都没有问，过去的就让它过去，我是个识趣的人。

电闸拉下，水龙头关了，还有煤气阀。我们背着旅行袋出门，在电梯里有说有笑，就是那种一起去旅行的、最幸福的小夫妻。我们如此亲密无间，简直像是某个秘密的同谋。

我们搭的是机场快线大巴，车上人头涌涌，所有人脸上都是一派喜庆，仿佛大家不是去旅行，而是在牢里蹲了十几年，如今重获自由。叶子薇拿出手机，打电话给饭姐，笑说迟到的那一对，要罚在大庭广众接吻。

叶子薇的语气欢快而自然，像是昨晚的一切都没有发生。我越过她的脸庞，车窗外阳光明媚。就把所有不悦当成一场梦，因为现在，你有义务要快乐。

大巴轻快地到了机场，我们拿好行李，挤下了车。你预料到国庆节的机场，应该是有很多人的，但你仍没想到竟会是那么多，多得操蛋。

每个乘客都步履匆匆，一副来者不善罢甘休的样子。有一种人流是无痛

的，而我眼前的这种人流，有坚固的箱角和细高的鞋跟，会把你弄得很痛。

叶子薇皱着眉头说，哇，好多人哦。

我牵起她的手，一边朝里面走去，一边笑道，这说明自改革开放以来，随着我国居民经济水平的上升，打飞机的次数有了极大飞跃。

她正要掐我的手背，我们却听到一把浑厚的男声，喂喂，胸哥胸姐，我们在这！

情满自溢 第二十章

我循声看过去，除了那一对狗男女，还能是谁？他们没有穿上次的情侣装，而是换了另外一套情侣装好一对活泼可爱的米老鼠，饭姐就不说她了，饭哥多大年纪了，拜托你成熟点好吗？

当然了，这些话我只是在心里说说而已。相比于他们而言，我跟叶子薇这一对，要算是更为低调、更有心计的狗男女。

饭姐指着我们，大笑道，你们慢到，罚你们破一个！

我笑道，好啊，子薇破你，我破饭哥。

饭哥凛然道，别搞我。

叶子薇飞速在我脸上轻轻吻了一下，饭姐说，切，没意思，算了算了。

我抬起左臂，看着手腕上那不存在的表，抿嘴点头道，时辰已晚，我们赶快搭飞机去。

接下来，我们两对男女说说笑笑，步入大厅，找到航空公司的柜台，排队办理登机事宜。叶子薇跟饭姐有说不完的话题，我们两个男眷夹在队伍中间，有种被冷落的感觉。我们努力想变得熟络，各自找了些话题，聊了几句，又都半途而废了。

终于排到了柜台前，我们换了登机牌，托运好行李，然后一路过五关斩六将的，到登机口找位置坐下。叶子薇跟饭姐继续热烈地八卦，饭哥全神贯注地玩弄PSP，我也只好从随身的背包里，摸出一本小说月报。

饭姐的视线飘过来一下，然后一半鄙夷，一半好奇地问，胸姐，他爱看那种没营养的书啊？

我翻页的动作为之一滞，心里非常无语。没错，小说月报是很不争气，总拿一些莫名其妙的家具图来做封面，让别人误会也是难免。她有可能是误会了，但也可能，她确实认为文学“没营养”，而那些狗血淋头、奇技淫巧的明星八卦，能带给她更高的精神享受。

我多么想站起来慷慨陈词，捍卫文学的尊严，但同时我又知道，即使我面红耳赤，费尽口舌，最后换来的，可能只是她面无表情的一声“哦”。

那好吧，我转过身去，尽量让自己投入到小说里，胸口却仍有东西堵着。人一旦有了想捍卫的东西，就会变得软弱。

等了半个小时之后，我们从容地上了飞机，分成前后两排，从容落座。飞机从容地在跑道上滑行，我从容地紧紧抓住扶手，有一滴冷汗从容滑落。

好吧，我承认我稍微有点恐机症。

不要跟我说什么飞机是最安全的交通工具，这一定是航空公司编出来的谎言。忘掉那些狗屎统计数字吧，相信人类对危险的直觉。我每次坐飞机都有种植物神经紊乱的感觉，而我从没见过有人骑三轮车会脸色苍白，冷汗直飙。

试想一下，你乘坐着一个冷冰冰的金属制品，以那么高的速度飞翔，脚下是一层铁皮，再往下是三万英尺的高空。最让男人无法忍受的是，这个危险的庞然大物，根本不由得自己掌控。你的小命捏在机长手里，万一他老人家活腻了呢？

机身明显地颤抖了下，估计是脱离跑道，开始起飞了。我紧张地闭上了眼睛，听到耳边温柔的女声，叶子薇问，云来，你怎么啦？

我吞了一口口水，勉强笑道，没事。

叶子薇拿出一张纸巾，帮我抹去额头的汗水，好笑道，没想到你还怕搭飞机哦，大男人。

我分辨道，这有什么奇怪，打飞机不会搞出人命，搭飞机可说不准哦。

她捧起我的右手掌，在我手心轻轻抚摸，安慰道，放心啦，算命的说我是生儿子的命哦，现在儿子都没生出来，我们怎么会有事？

她又笑着说，那个算命先生很灵的哦。

我用左手去摸她的小腹，说，那你怀一个哪吒吧，三年内我坐飞机都要带上你。

情满自溢 第二十一章

或许是托了哪咤的鸿福，一个小时后，我们平安降落在厦门机场。去鼓浪屿是要搭渡轮的，而码头离机场还挺远，需要搭计程车过去。

按照之前所作的攻略，从机场到码头有两条路，其中一条路横穿市中心，比较近；另外一条则是环岛路，远一些，但可以看到沿途风景。比较远的路，当然会花比较多的路费，但既然我主动坐到了前排，饭姐饭哥也就没什么意见。

的士司机是个四十多岁的大叔，颇为健谈，一路上滔滔不绝，为我们介绍厦门的风土人情。路上最值得一提的是针锋相对的两个巨型标语，我们这边的是“一国两制，统一中国”，金门岛上的是“三民主义，统一中国”。

我回过头去，微笑着对后座的三人说，在这里，我有一个不伦不类的比喻，其实海峡两岸，就像是因为吵架而分手的恋人。这个故事告诉我们，男女双方对同一件事的描述，有可能是完全相反的，所以旁人决不能偏听偏信。

原本笑闹着的三个人顿时冷了下来，饭姐勉强笑着说，这个比喻确实挺.....

饭哥接上道，不伦不类的。

叶子薇摇头笑道，你啊，就是乱七八糟的书看太多啦。

过不多久，我们就到了码头。付了的士费，我又自告奋勇地去买船票。刚刚走了一班渡轮，所以我们又要坐下来等候。此时的情景，和两小时前在候机室差不多，两个女人在八卦，饭哥在把玩PSP。我下意识地把

手伸进背包，想要拿的是书，最后摸出来的却是一包烟。

我站起来对他们说，我出去抽根烟。

原来读书和吸烟一样，都是一种恶习，会让当事者上瘾，还会让旁人掩鼻皱眉。

我们订的酒店在鼓浪屿的西边，要坐渡轮环绕大半个岛，从一个小码头上岸。渡轮接驳的地方像一座烂尾楼，只有空荡荡的骨架和楼梯。被海水常年侵蚀的部分，布满了如同疮疥的贝壳。

这间酒店跟热闹的购物区相隔甚远，在这人头涌涌的国庆节，勉强算是一个幽静的所在。酒店大堂前面的院子里，有一株巨大的榕树，枝繁叶茂，气根密布，活过了多少年的历史。

我们四人在大堂登记入住，然后便跟着服务员上房。这里的一切都那么.....古色古香。楼房只有五层，电梯欠奉，楼道狭窄，我们走过一间间客房，木门上油漆斑驳，门槛上甚至长出了小小蘑菇。

有一瞬间我以为自己穿越了，空气里充盈着八十年代的味道，就像我们小时候偶尔去过的招待所。嗯，这其实是一段怀旧之旅。

我跟叶子薇住在408房，另外一对在我们隔壁。两对狗男女约好外出的时间，然后就各自进了房间。我们房里的家具和布局，都是表里如一的怀旧，不过拉开窗帘，倒是有无敌海景。

叶子薇刚进浴室洗澡，我便听到了敲门声，打开来一看，却是饭哥和饭姐。饭姐兜头就问，你们这里有热水吗？

我问了下浴室里的叶子薇，她说里面一切正常。那就是409房的供水系统出了问题，十月份的厦门不算热，但女士们还是不愿用冷水洗澡。

于是我们一起到楼下大堂交涉，一开始是饭哥饭姐齐齐上阵，得到的答复是，抱歉，请耐心等待，我们会在今晚之前修好的。

这时候我决定出卖男色，以我俊朗的面容，不俗的谈吐，征服柜台里面的小姐。果然，经过几分钟的据理力争，我得到了不同的答复。那位小姐带着甜美的笑容说，先生，请您往旁边站一点，不要妨碍其他客人。

好吧，我的优点是帅，而我的缺点，是帅得不太明显。

情满四溢 第二十二章

最后的解决方案是，饭姐也到我们408的浴室洗。洗澡对于女人来说，是一项耗时巨大的工程，所以等到叶子薇洗好，饭姐进去之后，我已经饿得有点灵魂出窍了。

饭哥躲在409里玩PSP，我跟叶子薇站在窗户旁聊天。海的颜色很好，她刚洗完澡，身上散发着温暖气息。

我突然捂着肚子，大叫一声，啊！

叶子薇吓了一跳，问道，云来，你怎么啦？

我皱着眉头说，惨了，我的胃正在消化它自己。

她嗔怪地打了我一下，又问，我包里有些无糖饼干，你要吗？

我表示不用，然后抱怨道，刚才怎么不让饭姐跟你一起洗？节省时间。

她撇嘴说，咦，这样会很怪吧？

我说，有什么好怪的，很香艳啊。

叶子薇却说，那你会跟饭哥一起洗吗？

我一时语塞，过了一会才分辩道，可是我跟他不熟啊。

她上下打量着我，笑着问，嘻嘻，那等到很熟以后呢？

只能怪我想象力太丰富，此时此刻，我脑海中浮现出和饭哥共浴的场景。这幅画面该怎么形容？瘦头陀与胖头陀恩爱共浴，谱写神龙岛温情诗篇？

我吞了一口口水，突然就不那么饿了。

叶子薇却摇起我的手，追问道，会不会嘛？

我咬牙切齿道，不会啦。

她笑着说，怎么啦，怕他看到你的.....可爱小牙签吗？

我正色道，牙签还好啦，起码是硬的，怕就怕是牙线。

叶子薇笑得花枝乱颤，我捏住她的下巴说，乖，小妹妹乖，叔叔今晚帮你剔牙哦。

我们正准备接吻，浴室门突然被推开，饭姐一边走出来一边大嚷，饿死了饿死了。

好吧，感谢饭姐的及时出现，不然我可能会因为饿昏了头，咬下叶子薇的香舌。

饭姐走过来说，不好意思哦，让你们等那么久，我们快出去吃.....

她突然惊讶地哇了一声，拿起窗台上的一个小玻璃瓶。这个小瓶是叶子薇用完之后，随手放在那里的，造型像是一支金色的唇膏，插进一小块冰里。

饭姐爱不释手地捧着小瓶，嫉妒地说，哇，胸姐，原来你都在用这个啊。

我打趣道，嗯，这是我送给子薇的，大宝SOD蜜，金装版。

饭姐用眼角扫了我一眼，不屑道，什么大宝啊，这是Dior的凝世金颜，一瓶四.....

叶子薇赶忙抢过那个小瓶，催促道，八婆，你不是说饿死了吗？快出去吃饭吧，回来再给你试用。

我看着她手上那轻巧的瓶子，心里却突然有些发沉。听饭姐的语气，这一小瓶东西肯定不是四百，那只能是四千多了。我一个月工资还不够买两瓶的，而她往脸上抹的时候，却是那么漫不经心。

这几年来，她到底在过什么样的生活？

阳光洒落肩膀，我们走在人来人往的街头。饭哥饭姐手里拿着地图，正

在找我们要去的那家驰名鱼丸店。叶子薇抱住我的右手，撒娇说，喂，还在想着那个吗？我又没让你给我买啦.....

我摸着饥肠辘辘的肚子，又看看眼前汹涌的人潮。我心里清楚，吃饭应该在饭点比较好，我也知道来鼓浪屿旅游，最好避开公众假期，这样人才没那么多。可是人生不如意十之八九，很多事情不是你说了算的。

我对着叶子薇笑了笑，温和地说，傻瓜，你想太多了。

我心里一清二楚，如果是前几年就开始和她恋爱，这段感情可能会更完美。但操蛋的是，现实就是这个鸟样，你想要拥有一些什么，就必须容忍另一些什么。

什么时候你学会妥协，什么时候你才真正长大。

情满自溢 第二十三章

这一整个下午，我们就在鼓浪屿的街上，走走停停，吃吃喝喝。要我说，此地的小吃有些名过其实，就如同此地的风景。或许它们本来都是好的，可惜被这流量过多的人潮稀释掉了。

我想，岛上蜂拥而至的这大票人，其实不是来旅游的，他们是来参加一场声势浩大的露天派对，或者干脆想要压垮这座岛，让它沉进海里。

只有那传说中的猪肉松，算是没有辜负广东人民的厚望。另有一样好玩的饮品，由Babycat独家提供，名字叫做“铁奶”。我好奇地点了一份，端上来一喝，却原来是铁观音奶茶。

老板，你太有才了。

晚上吃完饭后，我们绕着海岸，路过大半个岛屿，慢悠悠走向酒店。

我们各自回了房间，叶子薇一身香汗，急着要洗多个澡。幸好隔壁房的热水已经修好了，要不然饭哥捧着衣服进浴室的情景，会让我产生不舒服的联想。

趁着叶子薇洗澡的空档，我坐在窗台旁边，读没营养又不争气的小说月报。玻璃窗外，一抹月牙懒洋洋挂在天上，别有一番情趣，可我的心思不在那里。月，是小布尔乔亚情调，日，才是劳动人民的正经事。

我洗完澡出来的时候，看见叶子薇坐在床上，咻一下关了电视机。看来今天晚上，她同样充满了革命热情，要和我干一番大事业。我们在床上展开了亲切会晤，当我提及计划生育这一项基本国策时，她却甜蜜地笑着说，不用，我不准你用。

看起来，革命不是请客吃饭，而是把对方推倒的暴力活动，分分钟搞出人命。

好吧，事已至此，就让我们狠狠地把革命进行，到底。

在家的時候，我們總是循規蹈矩的，可能是陌生的環境，反而讓人放開了。這個鼓浪嶼的晚上，我們從床上轉戰到了電視櫃，然後又殺入了浴室。

我讓叶子薇趴在盥洗台上，自己站在後面，雙手扶着她的腰。大理石是黑的，涼的，偶爾摩擦着兩朵小紅花，卻是那麼的熱。我們可以從鏡子里欣賞自己，這是一個階級分明的姿勢，有助於了解是誰在革命，誰在被革命。

因為怕空調太冷，我之前就關上了浴室門，又打開蓮蓬頭，讓熱水灑在浴缸里。如今浴室內水氣蒸騰，鏡子逐漸變得花白。我不斷命令叶子薇，讓她用手擦去鏡子上的水汽；這一種支配的過程，讓雙方都感到興奮莫名。

突然之間，有一股淡淡的腥甜，鑽进了我的鼻腔。我疑惑地低头看去，地板的白色瓷磚上，正滴答綻放着幾朵紅色小梅花。很快我就反應過來了，叶子薇當然不是處女，所以這幾滴血，只能是另外一種解釋。

叶子薇驚叫了一聲，顯然她也發現了這件事情。她驚訝地嘆了一聲說，早了那麼多……

然後她又回過頭來，對我抱歉一笑，說，其實不要緊的。

但實際上，我對血海翻波沒有太大興趣，所以我從她身體里退了出來，隨便清洗了一下，然後又走出浴室。叶子薇顯然又要洗澡了，我把自己扔到床上，心里頗為掃興。

不過也好啦，至少我不用擔心奉子成婚什么的。

我没等到叶子薇洗好，就迷迷糊糊睡了过去。有一些挥之不去的回忆，出现在我梦里。比如说，窗外投进来的黯淡月光，充满陈旧气息的房間，还有那触目惊心的——血。

午夜梦回，我发现有个女人，此刻正枕着我的胸膛。我睁开朦胧睡眼，看见她长发如水，披在我的肩上，散落在月光之下。半梦半醒之间，我心底暗自好笑，刚才做了个那么长的梦，梦里有许多人和事，竟像过了十年。

好在那只是梦，好在，我还抱着你。我轻轻抚摸着那女人的背，不由自主地唤了一声：璐。

## 情满自溢 第二十四章

那次军训后不久，我就跟何小璐好上了。

一辈子里，你可以谈很多次恋爱，但初恋只能有一次。那应该是简单而美好的，对吧？虽然会带些青涩，虽然，结果往往是伤感的。

我一直尝试让自己相信，我的初恋也是单纯美好的，但我心里明白，那真的算不上是。

何小璐，我生命里的第一个女人。她是隔壁班的班长，团支部书记，预备党员，年级前五名，绝对担得起“品学兼优”这四个字。

她的家庭其实并不幸福，父亲早年因病去世，母亲改嫁，继父是农机厂的下岗工人。现在回想起来，正是这样的身世，养成了何小璐争强好胜的性格。她一定要凭自己的能力，离开这个破烂的县城，过上更好的生活。

后来叶子薇对我说起，在军训的时候，她跟何小璐分配到了同一个宿舍，并且无意中提起了对我的好感。而正是从此以后，何小璐对我表现出了前所未有的热情。我想，这两件事并不是没有联系的。

无论如何，回首往事，我不愿意说成是何小璐主动勾搭我，因为那样的话，会显得我的动机非常可疑。仿佛我之所以开始初恋，不是为了追求真爱，而只是为了打发时间，或者结束处男之身，等等琐碎的原因。

那好吧，就让我这样总结，当年的那一对少男少女，是情投意合，水到

渠成，然后就勾搭成奸。

我们的第一次接吻，是在中午学校的单车棚里。或者用“吻”这个字眼，有点抬高了那个动作的技术含量。当时我们毛毛躁躁的，又害怕被人同学看见，所以从技术上说，我们只是把舌头塞到对方嘴里。

在我的记忆里，那个中午寂静无人，操场上的阳光白得炫目，还有知了铺天盖地的聒噪。实际上，那应该是十月中旬的某一天了，我不禁怀疑，树上真的还有知了吗？

人的一生，只有回忆是属于你自己的。可是就连回忆，也是一副阴森森的脸色，处心积虑，时不时要骗一下你。

初吻后的那天下午，放学后我去了学校附近的小网吧，跟南哥一起玩星际。那天刚好小川也来了，我们三个坐在一起，打五家电脑，用的地图是BigGameHunters。

南哥惯用的是虫族，他孵了一大堆口水怪，一边指挥它们蜂拥而上，一边大唱张信哲的歌。我的爱如潮水，爱如潮水将我向你推.....

在一盘的间隙里，我装出满不在乎的样子说，喂，跟你们讲，中午我亲了何小璐。

小川瞪大眼睛问，不会吧？

我心里暗自得意，虽然南哥声称他在初二就破了处，但小川一直没谈过恋爱，而且，接吻对那时的高中生来说，该算是一件新鲜刺激的事。更何况，对方是一个人所周知的好学生。

跟“好学生”做“坏事”，就好像是在对抗老师，学校，甚至整个教育制度。无论是哪一代人，在躁动不安的青春期的，都有些反社会的叛逆心理。

南哥一副过来人的语气，关切地问，年轻人，初吻吧？

大概是爱面子吧，我毫不犹豫地说，不是。

南哥点了点头说，那还好，要不你就亏了。高三那个长毛，你知道吧？他好久前就跟我说过，他亲过何小璐，还.....

我的脸一下子就涨红了，南哥注意到了，赶忙打住。

胸腔里充满了巨大的情绪，好像快要爆炸一般。愤怒、耻辱、嫉妒，还有些别的什么，这是初恋男人独有的体会，复杂得难以用语言解释。

何小璐中午明明说过，那也是她的初吻，她为什么要骗我？她怎么可以骗我！难道她当我是傻子吗？

不行，我一定要问清楚，现在就找她问清楚！

## 情满自溢 第二十五章

自从石拱桥的那个下午，我跟何小璐就一起密谋，要如何交换双方的童贞。在那段时间里，为了短短的十几厘米，我们走了很长的一段路。

最初的尝试，始于一个星期天的下午。我跟家里人说要去小川的老屋，在田里煨番薯，就把家里那辆女式摩托开出来了。我在一个没人的巷口，跟何小璐接上了头，然后两人向着县郊驶去。

我们这一对秘密小情侣，为了避人耳目，只好走偏僻的小路。一路上风尘滚滚，何小璐从背后紧紧抱着我。让我记忆深刻的，并非她青苹果一般的乳房，而是比我还要嶙峋的肋骨。

我们来到县郊，找了一间老旧的旅社，在门口把摩托车停好。何小璐在外面等我，而我进去登记入住。柜台里的女人一直在嗑瓜子，我掏出身份证的时候，她飞快地朝门外一瞥，然后高深莫测地笑。

我给了她50，她找给我20，还有一条钥匙。房间号码是403，没有什么特别之处，可是我从不曾忘记。

我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，走到门外，把房号告诉何小璐。然后我转身就往里面走，因为我怕一有拖延，有人会紧张得放弃。

楼道昏暗而狭窄，还有一股可疑的尿臊味。阳光从楼梯转角的窗户射进来，被分割成一条条长块，灰尘在其间飞舞，从这跳到那，又从那跳到这。

我推开403的木门，房间里比外面更黑。一切摆设都那么陈旧，我怀疑桌上放着的那个红色暖瓶，都比我更大年纪。

我打开了电视机，又关掉。我坐在本该是白色的床单上，又站了起来。有一阵子我心里确定，何小璐一定是半途而废，偷偷跑掉了。在走向房门的那一刹那，我突然又想，她一定会来的。

楼道响起了轻轻的脚步声，像害怕惊醒了昏睡的阳光。房门被轻轻敲打，砰砰声似乎都在我心室上。我打开门，她就站在那里，于是我紧张得牙齿打颤。

何小璐走进房间，我看见她微微皱起眉头。我紧张得口干舌燥，手脚不知往哪处放，心里一个声音说，要不然，还是算了？

可是，就在我打起退堂鼓的时候，何小璐那么坚决地走了过来，我还没来得及反应，两个人就拥吻到了一起。她就是这样的人，想要得到什么，就会无所畏惧地去争取。

无论在这件事情上，还是在整段关系里，她是主谋，我是从犯。

我们站在电视机前，互相亲吻抚摸，说了些谁都说过的傻话。最后她说，云来，要了我。

我的手指那么笨拙，终于还是解开了她上衣的扣子。在昏暗的空气里，她的内衣显得那么洁白、崭新而廉价，一如青春本身。

我像一只缺乏经验的年轻豺狗，对着眼前的猎物，不知从何下手。从理论上，我知道那东西的扣子是在背后的，可是三番两次，硬是解不开来。何小璐对我笑了一下，左手伸到背后，轻巧地啪了一声，把它们展示在我面前——那一对青涩小巧的果实。

我弯下身子，开始亲吻它们。在小小的果蒂上面，我尝到了洗衣粉的苦涩清甜。

何小璐开始轻轻地战栗，呼唤着我的名字，云来，哦，云来。

然后我们就滚上了床，虽然床单的颜色那么可疑。在她的撕扯下，我也脱掉了自己的衣服，露出营养不良般的肋骨。我们光着身子，喘着粗气，应该坚硬的，像铁，应该湿润的，已经如水，一切都该水到渠成。

但是没有。

她紧张而且怕疼，我毫无经验，不得其门而入。两个人都到这个地步了，我很害怕成不了事，让她失望；而越是这么担心，就越是难以成事。

我的一切尝试，都像是做无用功，在进进退退之间，再而衰，三而竭，我慢慢就失去了冲锋陷阵的勇气。身体和意志一起软了下来，我心里无比懊恼，绝望地看着它。它真不争气，我真不争气。

真倒霉啊，我就这样搞砸了吗？

情满自溢 第二十六章

何小璐发现了问题所在，轻拍我的肩膀，安慰道，不要紧的。

其实这句话应该是我对她说的，如果她不要那么紧，我也就不会举步维艰了。事已至此，我们又根本不懂什么技巧，无法让畏缩的东西挺身而出。我只好翻身下马，躺倒在床上，任由她枕着我的手臂。

我们在床上躺了一会，窗帘外的阳光渐渐暗了下去。我们都是家人眼里的好孩子，今晚还得回家吃饭，所以便穿好衣服，打道回府。

回家的路上，夕阳把尘土染成了红色。我一路无话，心里暗自悔恨。分手的时候，何小璐对我说，不要担心，你还怕以后没有机会吗？

在接下来的一个周末，我们去了另外一家旅馆。可上次的失败就好象一个诅咒，让这第二次的尝试，仍然以失败告终。我又一次懊恼地躺在床上，何小璐没有怪我，反而帮我把责任归结到环境上，她说旅馆这里太过脏乱，墙壁又薄，让人提心吊胆。

最后她建议道，云来，你可以找一个熟悉的地方，这样就不会紧张了。

我感激地看着她，或许，真的是这样而已。

那一次分手之后，我改弦更张，开始寻找更适合的环境。有条件要上，没条件创造条件也要上，这样才不会辜负她对我的期望。

我最能放松的地方，当然就是我家了，但把何小璐带回家？除非我疯了才会这么做。幸好，我们家在城南的开发区，新建了一栋房子，暂时没有人住，空在那里。

于是，我借口说学习紧张，而家里临近夜市，每晚都吵得我无法读书，所以申请自己到新房去住，图个清静。家里人不疑有诈，欣然同意了，还帮我把书桌、椅子、床什么的，都搬了过去。

我跟何小璐无数次的幽会，便是自此开始的。

每晚在家吃完饭，洗过澡，大概八点多钟的时候，我便骑单车去城南的新房。路上人烟稀少，就如同在那房子里面，它也是空荡荡的。墙壁裸露着水泥原来的颜色，一楼偌大的空间里，只摆了一张乒乓球桌。

新房的楼梯还没装扶手，每天晚上，我会一手提着书包，靠着楼梯内侧，慢慢地走上二楼，然后在房间里坐下来看书。

何小璐的爸妈九点多就会去睡觉，之后她就会蹑手蹑脚地出门，来这跟我幽会。第二天早上父母起床，而她不见踪影，她的解释是很早就去学校了。

我在房间里看书到十点半左右，楼下就会传来敲门声。然后我就会跑着下楼，一推开门，何小璐都会扶着单车，笑笑地站在门口。外面的夜色像烟雾一样，飘过不远处的田野，将我们两个人，将这孤零零的房子笼罩。

我们会一起上楼，在房间里真的读一会书，然后上床厮混。实践证明，弄不进去并不是环境的问题，而是我自己的原因。在最初几晚的尝试之后，慢慢的我们就忘记了原来的目的，只是为了爱抚而爱抚，把爱抚当成一场游戏。

两个年轻而单薄的身体，在昏黄的灯光下纠缠着，在这小县城的尽头，世界的某个小角落。这样的缠绕无始无终，好像我们忘记了时光，要不然就是时光遗忘了我们。

我第一次真正地进入何小璐，是在我生日的晚上。或许是因为之前的那么多准备，所以在整个过程里，她没有多少破瓜的痛苦。她喘着气，轻轻感叹道，真好。

然后她抱着我的脖子，在耳边说，云来，我把我自己送给你，当是生日礼物。

窗外是黑的，床单洁白，而床单上有几滴鲜红，祝贺我的成人礼——因为在那一个晚上，我刚满十八。而何小璐，她还要再过两个月，才正式成年。

青春最后会烟消云散，就好象每个少年都终将死去。可是总有那么一些记忆，你并不是想要记住，只是没办法忘记。

## 情满自溢 第二十七章

身旁的女人翻了个身，睁开惺忪睡眼，我却吓得魂飞魄散，完全清醒过来。不过这样一来，我倒是分清了哪个她是梦，哪个她是现实。

我观察着叶子薇的脸色，她听见了刚才那句“璐”吗？叫错床上女人的名字，那可是会被踢下床的重罪。

好在她只是皱着眉头，迷迷糊糊地问，你怎么啦？

我松了一口气，解释道，我去倒水喝，你口渴吗？

叶子薇轻轻地摇了两下头，好像又睡了过去。我从床上起来，拿着电水壶到浴室去盛水，心里暗自庆幸。她没听到固然是最好的，如果她听到了而假装没有，那么她是个聪明的女人。就像出发前一天的晚上，我也是个聪明的男人。

我盛满了水，顺便在水龙头下洗了个脸。我告诫自己，清醒一点，以后要小心口舌，别让早该埋进土里的乾隆年间的往事，破坏了新社会里的男女关系建设。

擦干脸之后，我走出浴室，把电水壶放在底座上。打开开关，慢慢听见加热的轰鸣。水的温度会逐渐升高，过程是你早就知道，连最后的沸腾都在预料之中。

这就像接下的来几天，我们往返于厦门和鼓浪屿之间，一切都波澜不惊，该去的地方都去了，该吃的东西都吃了，却不过如此而已。或许，不是这里的景色不够美，而是你已经看过太多的美景。

旅途的最后一天，我们正在旅馆里收拾行李，却接到了小川的电话。我一边把衣服塞进旅行包，一边用肩膀夹住手机，毕恭毕敬道，刘行长，有什么指示？

小川的声音听起来眉飞色舞，他说，云来，我要摆喜酒了。

我笑道，恭喜恭喜，有钱人终成眷属啊。日子选好没？在哪里摆？

小川说，选好了，十一月初八，回老家的酒店摆。你当伴郎是早就讲好的，前几天小兔还说，如果子薇愿意去做伴娘，那就最好不过了。

我哈哈笑着说，要请我们这一对金童玉女，同台献艺啊？我们出场费可是很贵的呢。

小川故作严肃道，我们那么多年的感情，难道是用钱可以衡量的？

我也正色道，刘行长，这你就错了。友情还要用钱来养啊，唐代的李白就说过，桃花潭水深千尺，不及汪伦送我钱。

叶子薇正在旁边收东西，听到这捏了我一下，嗔道，你啊，就会胡扯，真是没救了。

电话那边，小川也笑着说，送钱还是太俗，这样吧，送你们邓氏伉俪，一人一张KTV钻石卡，终身免房费，怎么样？

我皱着眉头问，有那么好？不会是一打啤酒要800块吧？还是说……难道你的KTV开张了？

即使是小川，这时也难以掩饰内心的喜悦。他踌躇满志道，还没，不过很快了。这下子，我去长春发展也安心多了。

原来是这样子，我果然没有猜错。刚才就在想，小川跟小兔在一起那么久了，早该到了瓜熟蒂落的时候，他没理由表现得如此惊喜。这一间KTV他筹备已久，如今终于搞定了，双喜临门，不兴奋才有鬼呢。

我打趣道，刘行长，不，刘总，房费免了，那酒水呢？

我跟叶子薇对视，又故意淫笑说，还有小姐呢？

情满自溢 第二十八章

叶子薇剜了我一眼，又伸出两只手指，做了个喀嚓的手势。

小川说，刘总你没叫错，不过可不是我，是我哥。你有什么更进一步的要求，跟我哥商量去吧。

说起小川的哥哥，他叫刘大石，比我们大两岁，还没结婚。他们两人的样子很像，简直就是一个模子里印出来的，但如果论能力的话，两兄弟就差远了。

刘大石的学习成绩一向很差，大学不要去想了，连高中都是出一大笔赞助费去读的。高中毕业后，大石就到家里的大型眼镜店帮忙。他为人忠厚老实，换句话说，不是做生意的料。父母对他一直不满意，嫌这嫌那的，动不动就说，看你弟弟小川.....

两三年前，大石跟一个女孩子好上了，她是隔壁服装店的店员，外省人。父母坚决不准他娶一个“北妹”回家，处处搞破坏，最后让隔壁老板把那女孩子辞退了。一向逆来顺受的大石，这一次终于爆发，离家出走，到那女孩的出租房去住。

可惜，世事往往就是这样无奈，到了最后，大石不但跟父母闹翻了，那个女孩子也离他而去，不知所踪。这一两年来，大石三天两头才会一次家，其他时间就游手好闲，在县城里四处晃悠，成了有名的浪荡子。

小川的这一间KTV，地处关外龙岗的中心城，他费尽心思地张罗，一半是为了自己，一半为了他哥哥大石。本钱是家里出了一部分，银行贷了一部分；那些工商、文化、环保等等证件，都是他辛辛苦苦去跑来的，南哥也帮了些忙。

上上下下的关系，小川都已经打点好了，又从别的地方挖来了人，负责经营和管理。让他哥哥大石来当老总，其实就是给他一份体面的工作，让他好找老婆。

我不知道大石是怎么想的，我只是有点埋怨我妈，为什么不给我生个弟弟？

小川告诉我，星期四晚上南哥有个饭局，让我们一起去作陪，问我要不要去。我说到时候再看，又聊了一些有的没的，然后就挂了电话。

我们收拾好行李，跟隔壁房间的狗男女会合，退了房，然后就搭渡轮离开鼓浪屿，再打的去机场。他们三个在后座叽叽喳喳，饭哥发牢骚说，

他由于水土不服，已经便秘了三四天。

我回过头去，打趣道，你这是大肚能容，容天下难容之屎。

车子里顿时静了下来，像我预想的那样。而窗外阳光正好，我们结束了一段平常的旅途，即将要回到更平常的生活里。有些事情正在发生变化，只是我们都没有想到。

到了星期四的那一天，南哥又打电话给我，让我晚上一定要到场，帮忙喝酒。我不好意思再推辞，就答应去了。

晚餐在一间高档粤菜食府，主人是在关外开厂的许老板，以及一众随员；宾客则是三个打工族，我是蓝领，小川是白领，像南哥这样的公务员，我们称之为黑领。

席间有一位皮肤很白，头发黑得一看就是染出来的老头，他旁边则是一个年轻女人，浓妆艳抹，身材还算不错。我以为这老头是台湾或香港人，谁知道他一开口，说的却是日语。

许老板介绍道，这是某日本客户的驻华代表，名字叫高岛三郎。而旁边的这位陈小姐，则是高岛的翻译兼秘书。南哥、小川还有我，轮番向日本鬼子敬酒，感谢他对我国的经济支援，中日友好万年青呀，万年青。

过了一会，陈小姐离席去上厕所，许老板对我们挤眉弄眼，用一种狎玩的语气说，我们的陈小姐，可给祖国争了气呀。高岛老头来中国的两年里，足足骗了他八十多万，拿回老家建了栋房子，又养了个小老公……

日本鬼子不知道我们在说什么，面带微笑地看着我们，笑容里有一种跟年龄不相称的天真。为国争光的女人回来了，许老板打住话头，我们会心一笑，喝，继续喝，一切尽在酒中。

觥酬交错，宾主把酒言欢。几十年前的那场血腥的战争，到如今，只是多灌日本鬼两杯的借口。

情满自溢 第二十九章

到后来，日本鬼子喝得有些高了，他歪歪扭扭地站起来，朝我们三个敬酒，叽哩咕噜的，说了一大堆鸟语。

我们三个也站了起来，陈小姐翻译道，高岛先生说，你们三位是高中同学，对吧？如今过了许多年，还那么要好，在我们日本是很少见的。这份情谊，请三位一定要珍惜。

高岛三郎微笑着看她说完，然后仰起头来，把杯中酒一饮而尽。放下杯子时，他双眼似乎带着泪光，用蹩脚的普通话说，敬你们三兄弟。

我跟南哥、小川相视一笑，也把杯里的酒一口饮尽。除了小川，我跟南哥都是家中独子，并没有体会过血缘上的那种兄弟情，会是什么样子。而像我们这样，一起偷过学校生物园的芒果，一起踢过球，一起去过东莞，又一起指定对方做伴郎……我们这样的三个人，或许真的称得上兄弟？

在我们三个人里面，南哥的酒量最差，偏偏又爱出风头；小川其实很能喝，在酒桌上又进退有当。我的酒量跟酒品，在三人里都是居中，所以这晚醉的程度也居中。

回家洗完澡，跟叶子薇简单聊了下电话，便上床睡觉。睡到半夜，把自己渴醒了。倒水的时候，突然想起国庆旅游前，Cat的那封邮件。

我打开电脑，登陆邮箱，却是密码错误。再试，再错。我挠头想了好久，最后试了一次，却还是错的。怎么搞的，是我的酒还没醒？那封邮件我只看了一半，Cat说她有了我的孩子，难道她说的是真的？

孩子。

我举起手中的水杯，突然觉得头疼欲裂。我想起那个女人，真的为我怀过孩子的女人。

夜深人静，或许是那些该死的酒精，这一刻我的心底无比软弱。

快八年了，我们再没联系过。自从分手以后，我把她所有联系方式都删掉了，但是实际上，有一些号码，是永远烙在心上的。

我用拇指揉着太阳穴，脑海里思绪万千。这么多年了，她该嫁为人妇了吧，而我则和她曾经的敌人，建立一段稳固的感情。

我想，到了这个时候，我们应该可以坐下来，当成是多年的老朋友，云淡风轻地谈一些往事，有说有笑，偶尔叹一会气。

这块石头我已经背了太久，该到了放下的时候——而解铃，永远需要系铃的那一位，无论你叫那人冤家，或是死敌。

我闭着眼睛对自己说，联系她吧。好。

但是该通过什么途径呢？打电话或者发短信？这样子不但冒昧，而且按照她的性格，估计那么多年里，都不知换了多少个号码。那么，还是通过另一个方式吧。她的QQ是我帮她申请的，六位号码，而且很好记，估计她还在用。

我于是登录了QQ，查找，在对方帐号里，填下了永志不忘的那六个数字。在输入验证的那一栏，我苦思良久，最后写下的三个字是：

嗨，是我。

我想，她应该会记得我的。退一步说，如果她连这个都忘记了，或者她知道是我却不通过，那我也没必要和她说什么了。

我关了电脑，又把杯子里的水喝光，然后就上了床。心里有事，这个觉睡得并不踏实，半梦半醒的。好不容易陷入昏睡，却突然被一阵电话铃声吵醒。我睁开惺忪睡眼，一边看着窗外微明的天色，一边从枕头旁摸出手机。这会是谁呢，叶子薇，Cat，还是……何小璐？

我接起电话，那边传来焦灼的一声“喂”，却是小川的声音。

情满自溢 第三十章

我问了一句，怎么啦？

心里有不好的预感，小川在这个时辰打电话给我，肯定不是为了闲聊。

小川说，云来，我在北大医院，你马上过来，现在。

我顿时睡意全消，小兔还没有怀孕，所以医院里发生的不会是什么喜事。我还想问清楚些，但小川只是让我到医院后打他电话，见面再说。

小川拜托道，云来，快点来，我只能靠你了。

我挂了电话，胡乱洗了把脸，匆匆出门。走到门口又折了回去，把抽屉里所有银行卡都翻了出来。虽然小川用不上我这一点点钱，但我还是要带上，以防万一。

下了电梯，走出大堂，我看见天色渐渐发亮，一轮朝阳在高楼的背后，挣扎着喷薄而出。久违了，深圳的清晨。

突然间一阵凉风吹来，我打了个喷嚏，才发觉衣服穿少了。在这忘了季节的城市，好像在那么一瞬间，清冷的秋天就来了。

我驱车来到北大医院，打了好几次电话，小川才接了起来。他让我在停车场等他，说他很快就会下来。

我倚着车前盖，一支烟还没抽完，就看见小川急急忙忙向这里走来。我掐掉烟，问，到底怎么回事？

小川勉强笑了笑，说，我哥出了点事。

我心里咯噔了一下，还想问下去，他却按着我的肩膀说，我那辆车给他撞坏了，只好委屈你当司机。云来，先送我回家拿点东西，要快。

两人一前一后钻进了普桑，我发动车子，从倒后镜里看见他掏出手机，正在打电话给谁。马达轰鸣，而他的声音低沉，我只断断续续地听见几句。

洒水车……肋骨断了，幸好没插进肺里……皮都撞得卷了起来……吩咐护士，一定要阻让警察抽血，就说抽血的话，伤者有可能死掉，要他们负责……

最后他说，拜托了，爸。

我听出来了，这个电话是打给他未来岳父，小兔他爸爸——某区某局的局长，跟这医院有着某种利害关系。

我把小川送到他家楼下，他上去了十几分钟，再下来的时候，手里多了个黑色的小包。这一次他钻进车子，坐在我旁边，对我说，云来，我们回医院。

一路上，他仍在不停地打电话，有几个是跟伤势、抽血有关，另外的几

个，似乎是打给KTV的员工。这几个电话，都表明同一个意思，就是小川要尽一切努力，掩盖他哥哥醉酒驾驶的事实。要不然的话，大石这一辈子就毁了。

还有另一次简短的通话，不知道对方是谁。

小川问，他们来了吗？

小川又说，嗯，都准备好了。

小川最后说，行，我马上就到。

挂了电话，他转过头来对我一笑，抱歉道，云来，辛苦你了。

我懒得骂他的见外，问道，大石现在怎么样了？

朝阳的光芒穿过前窗，照得车内一片毛绒绒的金黄。小川闭上眼睛，深深吸了一口气，然后缓缓道，我哥还在昏迷中，没有生命危险。手脚都没大事，不会落下残疾。只是肋骨断了几根，还有破相是免不了。

我试着打趣道，那倒没关系，男人身上有几道疤，90后的非主流更喜欢。

小川摇头苦笑，拍拍我的大腿，还是那一句，云来，辛苦你了。

说完这些话后，他疲倦地低下头，再没有谈话的意思。我顺着他的视线，看见他手里紧紧抓着那黑色的小包。尽管疑虑重重，但我此时能做的，就是不断地松紧离合，变换档位，好在渐渐稠密的车流中穿插自如，尽快赶回医院。

太阳一寸一寸地升高，这个城市渐渐苏醒。这些人来来往往，脸上挂着昨天的疲劳和今天的期待。对于几个小时前发生的小小事故，他们一无所知，更毫不关心。

而我眼前浮现出大石的那张脸，跟小川那么像，只是多了几分憨厚。我记起在某个冬天的下午，我们那么多人站在田里，他双手倒腾着烫手的番薯，笑着递给我说，来，趁热吃。

情满自溢 第三十一章

我跟小川赶回医院，在走廊里，看见了一对哭天抢地的老夫妇。他们刚刚失去了年轻的女儿，车祸发生时，她正坐在大石身旁。

关于这起事故的前因后果，我是后来才慢慢了解的。KTV即将开业，各路人马都已经齐，其中有一位叫小雯的女服务员，跟刘总刘大石特别投缘。在车祸发生的前几个小时，刘总和几个员工在KTV里开怀畅饮，散场后，他坚持要送小雯回家。

在通往梅林关的一个十字路口，一辆洒水车从右边突然驶出，而我们喝得烂醉、一路飞车的刘总，直勾勾撞了上去。在旁边女人的惊呼中，他用仅有的一丝清醒——或者本能——往左打了一下方向盘。电光火石之间，雷克萨斯的右边车头撞上了洒水车，车前盖瞬间被挤成压缩饼干，而其后的那个女人，当场香消玉殒。

在我们生活的这个城市里，有人开奥迪，有人开奥拓；有人开奔驰，也有人开奔奔。有钱人的座驾是捷豹，开捷达的人更多。而无论钢板的厚薄相差多少，坐在车厢里的人，那一具血肉之躯，都是同样的脆弱。

这个女人，这个连二十岁都没到的年轻女人。她原名王银稳，在KTV里化名小雯。她打算凭借顾客施舍的小费和轻蔑，维持她老实巴交的父母，在深圳某一个出租屋里的生活。他们在老家贵州的山区里，辛苦耕作了大半辈子，女儿是想让他们享享福。

而如今，她身材单薄的老父母，正双双瘫倒在小川的膝前，哭得声嘶力竭。女儿就这样死了，被一张白色的床单覆盖着。在所有无济于事的悲伤过后，他们只好回去贵州。这个流光溢彩的城市，就像是女儿买来、此刻套在他们身上的衣服，光鲜而肥大，永远不适合他们。

我想抽一支烟，却想起这是在医院里。走廊又长又冷，弥漫着消毒水的气味，我背靠在墙壁上，眼前一出戏正在上演。

这样的情景，在电视剧里并不少见。小川把两位老人扶起来，让他们坐到走廊的椅子上，然后像一位杰出的牧师，站着给他们布道。

小川就是有这个本事，他演得像是跟老人们同一阵线，是在为了他们的权益而奋斗；他的每一个建议，似乎都是在为两位老人家着想。

我隔岸观火，看小川的表情不断变换，听他说的每一句话，那么进退得

当。小川的演讲富于感染力，他说的话有软有硬，连哄带骗，让这对老实巴交的夫妇晕头转向，诚惶诚恐，根本没办法拒绝。

但我还能怎么办呢？难道要我大声跳出去，说出酒后驾驶这个真相，以此作为两位老人的砝码，好让他们从我十几年的死党这里，得到更多的赔偿？

小川右手是那个小黑包，左手是一张列着条款的纸，他对那个干瘦的老男人说，阿叔，包里有十八万，只要你们在这里按个指模，现在就能拿走，现在。

老男人看了一眼妻子，他的眼神里是认命的绝望。老夫妻对视良久，最后她艰难地点了点头，而他颤抖着伸出右手，还用沙哑的声音说：

谢谢老板。

我闭上眼睛，胸膛里有什么东西正在翻腾。算了吧，就这样算了吧。这世界本就没有公平，没有正义，只是看你站在哪一边。

小川长长地松了口气，走过来拍拍我的肩膀说，云来，你帮我带两位老人家去处理后事，该签的都签了，不要留下后患。云来，我能信的人只有你了。

他再次拍我的肩膀，疲惫地笑道，辛苦你了，兄弟。

我突然觉得无比沉重，身形都矮了几分，这是因为他的手掌，还是那两个字？

情满自溢 第三十二章

处理好所有事情后，一天都过了大半。我开车送两位老人，回关外的出租屋。去梅林关的路上，车流拥堵，不知道那鲜活的生命，是消散在哪个十字路口。

一路上，两位老人悲痛欲绝，下车的时候，却没忘记对我说，谢谢老板。

老板？我不是老板，我只是打工的，跟你们女儿一样。

但我说出口的是，老人家，节哀顺变。

然后我掉头走人，倒后镜里，那干瘦的老人紧紧抱着黑色小包，就像不久之后，他们也会这样抱着女儿的骨灰盒，踏上回老家的火车。

在一个红灯前，我点燃了一支烟，把尼古丁狠狠吸入，再徐徐吐出。烟雾弥漫，车窗外的世界，依然在忙碌地转个不停。有人年纪轻轻，却躺进了殡仪馆，我有幸还没死，现在，我要回家睡觉。

回去洗了个澡，我把自己扔上了床。准备睡到五点多，然后就起床，等叶子薇的准点电话。我不打算告诉她今天请了假，就像小川说的那样，这件事越少人知道越好。

回想起跟叶子薇第一次见面，在中信广场的那家星巴克。我还打趣说，要把她介绍给小川那单身的哥哥。如今，我跟叶子薇已经快要谈婚论嫁，而大石却躺在医院的病床上，不知道醒来没有。

造物弄人，原来并不是“作弄”的弄，而是“弄他！弄他！”的那个弄。

我在床上翻来覆去，不知道怎么搞的，身体疲惫，脑子却异常清醒。算了，还是起床找点事干吧。

我打开电脑上网，又登陆了QQ。随着一声咳嗽，右下角的小喇叭闪动。我想这一定不是我想等的那人，但是点开窗口，上面赫然是何小璐的号码，已经通过了我的好友请求。

情满自溢 第三十三章

我把好友名单拉下，一眼就看见了那个熟悉的号码。她的头像是彩色的——她居然在线。我没有急着跟她说话，而是点开了她的个人资料，先看一遍。

何小璐把能改的内容都改过了，除了号码本身，一切都跟我记忆中的不同。她的签名是用白话写的，看起来，她已经抛掉了粤东小镇的一切，成为一个彻底的省城人。

经过那么长的时光，她唯一没有改变的，就是她喜欢改变。

我打开了对话框，打字的光标在不停闪动，我一边反复思量，一边又担

心她的头像，会突然就暗下去。

我是那个优柔寡断的唐僧，有一段往事被压在五指山下，过去了好多年。现在，我只要在键盘上敲打几下，就能揭下那一张符咒，打开枷锁，让妖猴重回世上，兴风作浪。

我的手指那么迟疑，打了几个字，删掉；然后再打几个字，再删掉。

陈奕迅的声音刚好在耳边唱：相约在一个适合聊天的下午，分开很多年，还以为没有包袱.....

最后，我终于咬紧牙关，按下回车。我说的是，嗨，在吗？

三秒之后，滴滴滴滴，她说，在。

然后我们几乎是同时问，你过得还好吗？

我摇了摇头，不由得一笑。你过得还好吗？这是一个问题。我应该坦承自己过得不好，以此换取她可能的一点同情，还是应该吹嘘自己过得很好，让她觉得当初离开我是一个错？

就在我想来想去的时候，她先回答说，我还好啦，昨天刚从尼泊尔回来。

我问，去旅行？

她打了个笑脸的符号，说，去度蜜月。

我对自己说，哦，她嫁了，何小璐，她果然嫁了。

当结果来临时，一切并没有想象的那么糟。这就像是股市里一个巨大利空，经过市场的长期消化，等到靴子真正落地，股价已经懒得再跌了。

尘埃落定，我心里的第一感觉，竟然是如释重负。郁积在心里的那口气，终于可以释放出来，整个人都轻松了不少。至于那一点点的失落，简直可以忽略不计。

那就这样了。

我的指关节不再僵硬，在对话框里飞快地输入，哈哈，几时摆酒的，也不告诉我。

何小璐却反问道，干嘛，想封个大利是给我啊？

我说，早就打到你瑞士银行的帐号里了。

说，好啦好啦，我们没有摆酒，旅行结婚。你呢？结婚没？

我说，还没，不过嘛，我女朋友你也认识的。

何小璐指责道，别卖关子了，是谁？

我说，叶子薇。

她发了个头晕的表情，说，天哪！你怎么会跟她？

我得意道，先说你的，我的等下再讲。

何小璐说，好啦。

在接下来的聊天里，何小璐用近乎欢快的语气，向我介绍了她的近况。大学毕业后，她在广州找了一家小型的外资企业，从文员开始做起，现在已经是部门主管。结婚证是几个月前领的，老公是地道的广州人。他们买了车，买了房，打算明年要孩子。

何小璐向我展示了几张婚纱照，还有这一次旅行的相片。她老公不算太帅，但也还好，笑起来很阳光，一看就有安全感。我想，他是一个好男人，一个比我更好的男人，他能让何小璐过得开心。

事业成功，家庭幸福，一个女人想要的东西，她都得到了。何小璐没有辜负我，也没有辜负那一次背叛；她在一个离我不远的城市，活得很好。

情满自溢 第三十四章

作为交换，我也如实反映了自己的婚恋状况。对于我勾搭上叶子薇这个事实，何小璐感到非常意外，甚至还有点淡淡的妒忌。毕竟叶子薇是我们高中的校花，而且她跟何小璐当年，本来就互相看不惯。

何小璐不无醋意地说，你呀，过得很风流嘛。

仅仅是半个下午的聊天，以前在一起时她的缺点，又浮现在我眼前。她“要心”太重，嫉妒心强，爱慕虚荣，固执己见——由于不幸的童年生活，何小璐的性格是有缺陷的。

我高中时就得出了这个结论，然而自从分手后，我逃避了她的种种不足，把她想象成一个完美的女人。

如今，我渐渐领悟到，在漫长的年月里，我所恨的并不是何小璐，而是一个我捏造出来的人，一个假想敌。正在跟我聊天的、活生生的这个何小璐，只是一个平凡的女人，并不值得我那么长久、近乎宗教狂热的憎恨。

现在回过头来看，我之后的那些女朋友里，比她好的不在少数。原来，我之所以活得不快乐，不是因为得不到想要的，而是因为想要得不到的。

我们聊到快要六点，她那边突然静了下来。是下班走人了吧？我刚想关掉QQ，信息又响了起来，她说，不好意思，刚去喝水了。一到尼泊尔就咳，回来也没好，难受死了。

我说，有一种黏糊糊的液体，要放进嘴巴里慢慢吞下，用来润喉特别好。

我又说，念慈庵川贝枇杷膏。

何小璐发了个冷汗的表情，说，你呀，一点都没变。我先下班了哦，下次聊。

我还没来得及跟她道别，手机就响了起来。集群网的那部，只能是叶子薇。

我接起电话，突然没头没脑地说，喂，我们结婚吧。

叶子薇愣了一下，然后笑道，你发神经呀？

说出这样的话，把我自己也吓了一跳。好像这句话不是我说的，而是从嘴巴里自动蹦出来的。不过，我之所以会心血来潮，大发神经，跟今天

发生的那么多事有关。

首先是何小璐，我长久以来的一个心结。如今她嫁人了，这事就此了断，我也终于可以放下执念。再加上凌晨的那场车祸，一死一伤，让我更加体会到了生命的脆弱。

结婚要趁早呀，要不然孩子都没生一个，突然就挂掉的话，那这辈子就亏大啦。

可是，无论何小璐还是刘大石，这两件事，我都不能跟叶子薇说。我挠挠头发，算了，还是继续装疯卖傻。

我故作一本正经道，子薇，我不是发神经，你看我的眼睛，多么真诚。

叶子薇嗔怪道，少来了。你以为结婚那么简单啊？要先合了生辰八字，然后是订婚，然后拍婚纱照，婚纱我不要借的，要自己订做的哦.....

我听得头皮发痒，大喊一声，哇，UFO！

电话那边静了下来，估计她是在无奈地摇头。过了一会她说，云来，这周末本来是我过去深圳的，但是我这边刚好有事。

我问，什么事？

叶子薇说，我有一个本科班的男同学，上个月刚生了个女儿。饭姐也是我们班的，她叫我周末一起去看他女儿。

我想了一会，那我上省城找你们吧，顺便当车夫。

她笑道，什么车夫呀，讲那么难听。对了，你说我们是送纸尿裤，还是送奶粉？奶粉怕不是她喝的牌子，还是纸尿裤好一点.....

这一次，我把手机贴在耳朵旁，静静听她絮叨。叶子薇说的这些鸡毛蒜皮，像是一条条细绳，捆在我身上，把我从游离的边缘，一点点拖回凡尘。这种感觉倒也不错，或许，我真的该考虑结婚。

聊了一会之后，我挂掉电话，又关了电脑。我把自己靠在椅背上，发了一会呆，然后莫名其妙地笑。此时此刻，我心情无比舒畅。

岁月静好，尘世安稳。

情满四溢 第三十五章

星期五晚上十一点，我坐在叶子薇的卧室里，满腔欲火，暗自忍耐。她正在浴室里洗澡，而我身体的某一个部分，早就翘首以待。

等她洗完澡，我要跟她大战三百回合。

为了今晚的盘肠大战，我已经提前做了准备。前几天晚上都有去慢跑，然后又买了哈药六厂的钙加锌，钙锌同补，只花一样钱，嘿，还真对得起咱这张脸。

哦，那是大宝的广告。

叶子薇洗了很久还没出来，想必也是在精心准备，要把最好的自己，呈现在最亲密的男人面前。

我坐在电脑前，百无聊赖地上网闲逛，突然想起Cat的那封邮件。国庆节前，在同样的情形、同样的电脑上，我看了她的半封邮件。等我回到家里之后，想看剩下的半封，却无论如何也登录不了邮箱。

到底是怎么回事？嗯，让我试试在这台电脑上，能不能打开。

我打开邮箱的登录页面，把光标移动到方框里，准备输入帐号。方框自动弹出一个下拉名单，记录的是这台电脑登录过的邮箱帐号。

我正要选择自己的帐号，突然之间，发现了其中的蹊跷。在这个下拉名单里，除了叶子薇和我，还有另一个陌生的帐号。

**TigerWang@167.com。**

**TigerWang**，王虎？叶子薇跟我提到过，她老板就叫这个名字。王虎，王总，那个站在门外，满身是汗的死胖子。

兜头一盆冷水，浇熄了我所有情欲。我眉头紧皱，这件事只有两个可能。王总来过叶子薇的卧室，像我一样坐在这里，用这台电脑上网；又或者，叶子薇知道他的邮箱密码，登录这个邮箱的人是她。

无论哪一种解释，都不会让我好受。更严重的是，在我的印象中，上一

次登录时，下拉名单里没有这个帐号。所以无论哪一种可能，都是在国庆后才发生的。

这就是说，无论真相如何，事情都是现在进行时。

如果是几年前的我，现在可能二话不说，拿起衣服，摔门而出，从此不再联络。可如今，我都快奔三了，脑子和前列腺一起变了，变得淋漓尽致，缠绵悱恻。

我也不想踢开浴室门，去跟叶子薇兴师问罪，因为我信任她。并非信任她这个好女人，而是信任她这个好对手。我知道，以她的技巧，在这件事上，她一定可以自圆其说。

比如，她会说，是公司同事来她家里打火锅，而王总刚好急着要用电脑；再比如说，这其实是一个公用邮箱，她要处理公司的一些业务。或者，是一些我想也想不到的，更无懈可击的解释。

在这样的前提下，只要我一出口质问，就占了下风。她会是一副受尽委屈的样子，而我则成了多疑、小气、缺乏自信的那个角色。

总而言之，如果我没下决心闹翻，那就干脆不要问。

我进退两难，想来想去，突然烟瘾发作。跑到阳台上，刚吸了半支烟，叶子薇就洗好了。虽然我心里有事，但看她那围着浴巾，出水芙蓉、吹弹可破的样子……罢、罢、罢，日后怎么样，还是日后再说吧。

在接下来的床第之欢，叶子薇发现了我的潦草。她不但没有责怪，反而主动俯下身子，含住了我。我多少有些感动，虽然从没要求过，但我知道，这是一个臣服的仪式。如果你的她，找出种种理由推脱，不愿为你用口，说多爱你都是假的。

我低下头，轻抚她的头发，看她那卖力的样子。如果说深爱的程度，跟深喉的程度成正比，那她是真的很爱我。

此时此刻，我的身体和灵魂，被温暖和湿润紧紧包裹，像是沉入一片泥沼。我应该抽身而去吧？可是到了这个关头，与其说我无力自拔，不如说我选择了深陷。

灯光的昏黄中，天花板渐渐升高，或者是床垫正在下陷。当淤泥漫过膝

盖，你预见了自己的未来，结局一早注定，你的口鼻都将被淹没。

认识到这一点，你停止了挣扎，心中的焦灼渐渐退去，取而代之的，是一种绝望的安全感。

### 情满自溢 第三十六章

第二天，我们起得不算晚。和她一起收拾了房子，然后下楼去买菜，顺便买送人的纸尿片。我在超市里推着购物车，突然发现轮子被什么卡住了，停下来低头一看，却是自己的鞋带。

叶子薇嗔怪地看着我，然后毫不犹豫地蹲了下去。这是她第二次帮我系鞋带。这一次，是在周末的超市里，大庭广众，人山人海。眼前半跪着的她，曾经是多少人眼里，高高在上的校花。

即使在这个时候，我也没有忘记昨晚的不快。可是，人类都有自我保护的心理机制，而且功能强大。此时此刻，我俯视着她的秀发，不禁在想，或许是我多心了，或许一切都只是个误会。

可悲的是，我一清二楚，这无非是在自欺欺人。

那么好吧，退一万步说，就算她真的对我不忠，难道我不能默默承受？或者换一个想法，如今她的所作所为，对我而言，既是惩罚，又是救赎——对于以前我在别的女人身上，犯下的所有辜负。

这个世界，原本就是这么污浊。我突然相信，只要我能容忍并原谅这一切，那么我将洗去身上的尘埃，偿还所有的债。我可以抛下过去，成为更好的男人。

我并非没有注意到，这些想法，其实充满了信徒的狂热。可是，真爱的本质就是自我牺牲，一如宗教。

这时候，叶子薇系好鞋带，从我脚下站了起来。她戳着我的脑门说，傻瓜，发什么呆？

我回过神来，笑着说，我在想啊，你这个样子，看来是吃定我了。

她揽过我的手臂，娇声道，绑住你，让你一辈子也跑不掉。

我们回家吃完午饭，又休息了一会，下午两点钟出门。先去接了饭姐饭哥，然后再去刚生了儿子的同学家。

那同学名叫小新，家住番禺，饭哥指路说，一直往南走，过了洛溪大桥，往南，再往南，转个弯就到了。

叶子薇跟饭姐在那里叽叽喳喳，讨论素未谋面的孩子。说什么小新老婆那么丑，儿子千万别像她呀；什么小新的村子福利好，生小孩有发多少钱呀；说什么9月中旬出生的，是处女座呀.....

饭哥插了一句说，男仔是处女座，总觉得怪怪的。

我说笑道，处女座还好，不是射手座就行。老是射在手上，说明找不到女朋友，多不吉利啊。

叶子薇白了我一眼，嗔道，就会胡说。

饭哥倒是接下了我的茬，学着电视剧里皇帝的口吻，装腔作势道，朕射你无罪。

过不了多久，我们来到一个的村口，有一辆紫色的飞度在等着。饭姐对我说，这就是小新的车，跟着他走。

小飞度在前面领路，我在后面跟着，在七拐八弯的村路里走了一会，然后一起停在他家楼下。

我们都下了车，互相介绍。小新跟我差不多高，长得很干净，看上去像二十出头的。寒暄过后，我们提着大包小包的纸尿裤，跟小新一起上楼。

客厅里弥漫着一股乳臭味，小新的老婆正在看电视，儿子躺在旁边的睡床上。看见我们来了，她赶快站起来迎接。就像饭姐说的，这女人长得真不怎么样，又黑又瘦，偏偏骨架很大。我突然想起童年的一首歌谣，盆骨宽啊，盆骨宽，外婆的盆骨宽.....

情满自溢 第三十七章

我们坐在客厅的沙发里，依次抱过了小新的儿子。婴儿的手脚那么小，皱起额头的时候，像个粉红色的猴子。

叶子薇送出了两大包纸尿裤，小新老婆一边说怎么好意思，一边伸出手来接下了。饭姐还拿出一对银脚镯，说是跟叶子薇合钱买的。

接下来，小新带我们在屋子里参观，看了卧室里的大幅结婚照，还有浴室里孩子洗澡用的浴霸。然后我们又坐回客厅，两个女人向小新老婆请教育儿经，我们三个男人彼此不熟，有一搭没一搭地聊着天。

正在这时，小新的妈妈从厨房里出来，端出一大锅甜醋煲猪脚，热情招呼我们一起吃。我慌忙摆手说不用，她却硬舀了一碗，端到我面前。我勉强喝了两口，借口说抽烟，逃到了阳台外面。

我站在阳台上，向远处看去。乡间的房子虽矮，空气却好得多。

抽了两根烟，回到客厅里，小新老婆应该是带孩子进卧室了，剩下四个人有说有笑的，正在热烈聊天。

饭姐大笑道，如果你们两个当时没分开，现在小新的孩子就.....

叶子薇看见我进来，狠狠剜了饭姐一眼。饭姐吐了一下舌头，赶紧收口。

我的表情多少有些不自然，你们拍过拖没关系，但至少该先跟我讲。我在叶子薇旁边坐了下来，这个女人，有太多事情瞒着我。

接下来，我们又聊了一会，然后就起身告辞。小新送到楼下，又准备开车给我带路。我说我认得出村的路，就不用再送了。他憨憨地笑了笑，对我说，结婚千万别忘了送帖给我啊。

出了番禺，饭哥饭姐说他们要去看新装修的房子，我就顺便送了。谁知道，这一送就送到了白云区往北，一个城郊的新楼盘。好不容易到了目的地，饭哥饭姐下车走了，只剩下我和叶子薇两个人。

我握住变速杆，叶子薇又握住我的手腕。她说，云来，你在生气吗？

我笑道，生什么气？

她咬着下唇说，我跟小新啊，其实我们在一起半个月，只是牵过手而已。

我装作恍然大悟道，哦，你说这个啊？我没生气，你想太多了。

她皱眉道，我跟他真的没什么，不信你可以问饭姐。

我心里暗自冷笑，问饭姐？你们两个人本来就穿同一条裤子，就算说你是处女，她也敢打包票。

我刚要说什么，叶子薇的手机却响了。她掏出来一看说，是我妈。

我便不再言语，专心开车。给饭哥饭姐骗到这么远，偏偏省城的高架桥飞来飞去，路上还是塞成了狗屎。桑塔纳在车流里停停走走，叶子薇坐在我旁边，跟她妈妈絮絮叨叨，家长里短。我渐渐就有些烦躁。

我们来到一座巨大的立交桥上，我放慢车速，仔细观察从哪个路口左转，才能回到黄埔大道上。叶子薇却在讲电话的间隙里，伸出手来，颇有气势地向前一指。

我就顺着她手指的方向直走，越走越觉得不对劲。这一条路，好像是直接通往番禺的。果然，在走了一阵子后，我又远远地看见了洛溪大桥。前方几百米有个缺口可以掉头，但是堵在我前面的车，慢得让人绝望。

我心中无名火起，脸色不由得沉了下来。这是我第一次在她面前黑脸。你不认识路没问题，那拜托你静静坐着就好。为什么要自以为是，颐指气使，把我往阴沟里带？

情满自溢 第三十八章

叶子薇见我脸色有变，跟她妈妈匆匆话别，然后就挂了电话。她看着前面的路，犹疑道，云来，我们是不是走错啦？

我不说话。

她又说，这条路我们好像走过……哎呀，是去番禺的，我们要掉头才对。

我还是不答话，难道她没有看见，我早就往路的左边蹭了吗？

叶子薇说，好啦是我不认识路，对不起。

我忍不住摇头道，问题不在这里，你不认识路没关系，我慢慢开，走错也不敢怨你。

她拉松了安全带，身体倾向我说，我又不是故意的，我怕你走错呀。

我皱着眉头，讥讽道，对呀，多亏你指路，要不然现在就走错到吐鲁番盆地了。

叶子薇说不出话，赌气似地重重坐回椅子上。我也没空闲理她，认真开车，生怕错过了前面的掉头缺口。

等到我终于掉了个头，开始走在正确的路上，心里不由得轻松了一下。我看了看时间，又估量了下路程，然后对她说，子薇，我们六点钟前就能回到家了。

岂料却没有回音，我扭过头去看她，她却故意不理我。好吧，这一次轮到她不说话了。其实我已经到了发作的边缘，但还是息事宁人地笑了笑，打趣说，怎么啦？难道现在还要我哄回你？

叶子薇却说，邓云来，我回去就看熟广州地图！

我砰一声猛锤喇叭，把她吓了一跳。

我很想大声怒吼，搞什么？到现在你都不知道错在哪里？

然而几次话到嘴边，我还是咽了回去。难道要我告诉她，走错路只是条导火索，挂在那一头的炸药是.....不，我不会说。

两个人在车里默默无语，昏沉沉的夕阳下，城市像一部发黄的旧电影，在车窗外慢慢放映。

就这样，终于到了她家楼下。我在路边停车，盯着车前窗说，你上去吧，我先回深圳了。

她扭过头来看着我，张张嘴却没有说话，然后就松开安全带，推开门下了车。

情满自溢 第三十九章

回到深圳，我随便吃了顿饭，然后到便利店买了瓶低价红酒，自己上了楼。

开了门开了灯，开了红酒，又开了CD机。是一张很老的唱片，以前街边卖的那种，一人一首成名曲。我对窗痛饮，杯子里是很新的葡萄酒，耳边是年份很久的歌。

早知道，第七首会是陈淑桦，梦醒时分，一如早知道我这样的心情，喝完大半瓶就会醉。

早知道伤心总是难免的，你又何苦一往情深。因为爱情总是难舍难分，何必在意那一点点温存。

小川一早说过了，跟叶子薇在一起，我要学会收放自如。现在看来，我的功力还是不够。她不是我有能力掌控的女人，而以我这种性格，也不可能放下戒备，任由她掌控。

我饮尽杯里的愁绪，站起身来。窗外有一轮明月，我醉眼朦胧，伸出拳头在眼前一握，似乎将它收进掌心；然而松开手的时候，它仍然挂在天上，像刚才那样，像几千年前那样。秦时明月汉时关，而我们是可笑的凡夫俗子，转眼百年，一切都是过眼云烟。

对于这段感情最后的结果，我不是现在才有预感；然而认认真真地萌生退意，这还是第一次。

明知道是镜中花，水中月，我何苦做那冥顽不灵的猴子？

想到要放弃，我突然就松了一口气。对于叶子薇带给我的烦恼，我并非一定要背在身上；而对于这一团乱麻般的感情，我更没有义务去解开。我完全可以就这样，扔下一切，轻装上路，做回我自己。

无非是个女人。

我坐了下来，又给自己倒了杯酒。心里有了底，手腕和酒瓶都轻了许多。当然了，如果可以的话，分手这两个字，最好还是让女方来说。

刚喝完这杯酒，手机就响了。掏出来一看，果然是叶子薇。我深深吸了一口气，收敛酒意，然后才按下接听键。

叶子薇在那边问，云来，回到家了？

我冷冷道，嗯，有什么事吗？

她愣了一下，然后用小心翼翼的语气说，云来，今天是我不好，没想到你会那么介意，也没想到饭姐嘴那么多。

我拉长声音说，哦.....那如果她不说的话，你准备瞒我一辈子咯？

叶子薇解释道，我不是这个意思，我只是觉得这样的事情，没什么必要讲。我对天发誓，我跟小新真的.....

我冷笑一声道，你用不着发誓，更用不着跟我交代。我怕一交代起来，两三天都听不完。

讲完这句后，电话那边静了一下。照我想来，叶子薇当了那么多年校花，追求者众，难免心高气傲。虽然现在年纪大了，不如以前吃香，但傲气还在那里，要激怒她并不难。

果然如我所料，等叶子薇再开口时，已经换了一副口气。她问道，你今晚是怎么了，喝酒了吗？

我很贱地学着她的口气说，喝不喝酒，我觉得没什么必要讲。

她终于按捺不住道，邓云来！你别这样幼稚好不好？麦麦说你跟她同一间房睡了两星期，你跟我讲了吗？

我一时语塞，没想到刘麦麦这个婆娘，会口无遮拦到这种地步。虽然没有必要，但我还是下意识地辩解道，我们一点事情都没有，我跟她怎么可能？

叶子薇似乎有备而来，紧接着答，是啊，麦麦也是这样说的。我相信你，为什么你不能相信我？

情满自溢 第四十章

我被她驳得无话可说，不由得有些恼羞成怒。不过幸好，我接起这个电话的本来目的，就是要跟她吵架。

于是，我索性破罐子破摔，强词夺理道，喔，那你是一早就知道这件事，却从来不跟我提起，就等着有一天我怀疑你了，你再拿来压我是吧？叶子薇，你未免太有心机了吧？

她似乎意识到了什么，用冷冷的声音问，你到底想要说什么？

我的心突然软了一下，好像看见了她退后一步、自我防备的样子。恋爱中的哪一方都害怕受伤，所以当危险靠近的时候，只好把自己变成浑身上下，布满钢针的怪兽。如果你想要放开胸怀去拥抱，在感动对方之前，你会先把自己搞得遍体鳞伤。

我闭上眼睛，在心里叹了一口气。长痒不如短痛，速战速决吧，趁着插进对方身体的，只是细细的钢针，还不是一把匕首。

于是，我咬紧牙关道，其实我想说的是，自从跟你在一起之后，我慢慢发现，许多事情不是自己想象的那样。子薇，这并不是你的错，可是我.....

电话那边，她突然大声喊叫，够了！我不要再听了！邓云来！我们分手吧！

没想到解脱来得这么快，我心里一松，口里却没反应过来似的，继续滔滔不绝道，嗯，这样子其实最好了，趁着大家还没伤筋动骨，留下一段美好的回忆，以后我们还是.....

嘟，嘟。她把电话挂了。

我看着手机发呆，这样的结果正是我想要的，连同随之而来的失落和伤感，也是我想要的。然而，还是那么的失落，还有伤感。

我把瓶底的葡萄酒一饮而尽，站在窗前，想着要不要下去买瓶好点的，就当是庆祝回归单身。

窗对面的那栋楼里，有些灯火温暖着黄色，还有一些在渐次熄灭。几家欢乐几家愁，每个窗户后面，那些男男女女的未来，似乎都有着无限的可能。

假如我们就此收手，假如故事到这里结束，至少，算不上一个悲剧。

---

PS: 今天还会再更新一次，但是今天之后.....我知道怎样的措辞都无法恰当，今天之后，我每天只能更新一次了。

我心里挺内疚的，这本来就是一个慢得操蛋的帖子，现在要变得更慢了。但是由于种种原因，现实里的，网上的，能说的和不能说的，总而言之，我只好这么办了。

在大家的支持下，这个帖子已经过了1000万的点击，我很想无休无止地写下去，写个100万字，陪大家到世界末日什么的。但实际上，故事的长度总是有限的，写到这里，已经过了一半；与其从容燃烧，我选择了苟延残喘。

说起来有些矫情，但是这样，我可以陪你们久一些。

喔，或许以后只是不需要每天来看，三两天来一回就可以了。我会保持着那么一点更新，少得可怜，但仍然在静静地等你，不会让你失望。

我是一个有着七情六欲的人，我在现实里琐事缠身，绝不如你们想象的豁达。我不是写作的机器，我只想以我终究有限的激情，把最好的奉献给你。

#### 情满自溢 第四十一章

我站在窗台前想了一会，最终没有下楼去买酒，而是开始收拾她的东西。其实也没有什么，几件衣服，小瓶装的化妆品，集群网的手机搁在她家了，充电器还在这里，也一并还给她。

至于她送我的一些小礼物，我打算留下，就当是纪念品吧。我早就是大人了，坚强得可以面对这些东西，成熟得不需要靠送回一切，来确定这段感情已告终结。

花了十几分钟，把东西都打包好后，我又发了个短信问她的详细地址，方便快递。谁知道这条信息刚刚飞走，手机就收到了一条短信，打开一看，却是饭姐来做说客了。

饭姐在短信里面说，关于今天的一切，她很抱歉，没想到我会那么介意。然后她又指天画地发誓，叶子薇跟小新真的没有什么，如果我们因

为这个分手，那她会内疚一辈子。

我刚想把短信连同这八婆的号码一起删除，却又收到了饭哥的短信。他的话就简单多了，他说，胸哥，过去的就算了，是男人就大方一点！

我不禁摇头，你们知道什么？叶子薇在你们面前，一定是扮成了可怜兮兮的受害者。我可以告诉你们真相，小新的事不过是个幌子，我真正在意的，是叶子薇跟她老板的勾当。包括国庆旅游前的那次拍门，包括她电脑上的邮箱记录。

那个站在门外，浑身是汗的死胖子，三十多岁的已婚男人。如果叶子薇真的跟他有一腿.....光是想想都让我恶心。我相信，把这个理由说出来之后，这次分手就变得理所当然了，会得到舆论的广泛支持。

问题是，我不想争个输赢，去辩论谁对谁错。我只想保持最后的一点高风亮节，就当是对叶子薇的补偿。反正都分手了，讲出来只会破坏叶子薇的形象，而饭姐是她走得最近的闺蜜。

我叹了口气，就算了吧，坏人我来做。

## 情满自溢 第四十二章

我刚删了他们的信息跟号码，三分钟没到，又来了个陌生号码的来电。毫无疑问，这又是叶子薇搬的救兵。我揉着太阳穴，不知道该接还是不接。

这么看来，叶子薇后悔了，她不想跟我分手。我心里一半是烦恼，另一半是近乎虚荣的欣喜。哦，这个女人，她舍不得我。

可是，这样程度的挽留，未免有些过了。吵架后请说客帮忙的女人，我不是没遇见过，但叶子薇搬的不是救兵，而是三十万天兵天将。

我看着屏幕上的陌生号码，猜测这是叶子薇的谁。是他吗？是她吗？老天保佑，千万不要是她妈。

我犹豫不决，在铃声快要响尽的时候，终于还是接起了电话。那一边是个似曾相识的年轻男声，这让我松了一口气。

他说，邓先生你好。

我犹疑道，你是？

他说，我是陈新，我们下午见过的。

他温和一笑道，是这样的，我听讲你跟May吵架了，还跟我有一点关系，所以我觉得很抱歉。如果你现在方便的话，我想跟你解释一下……

接下来，他把跟叶子薇交往的那两个星期，详细跟我讲了一遍。据他讲来，在那两个星期里，他很喜欢叶子薇，做了种种努力，而叶子薇却一直很淡漠。所以到了最后，他知道自己无法得到叶子薇的心，就主动退出了。

对于他所说的一切，我保持着应有的怀疑，因为许多地方是违反逻辑的。他在对我说谎，但是，我对他并不反感。

他打这个电话过来，诚心诚意地撒谎，不是为了自己，而是为了爱过的、已经不在一起的女人。我想，如果不是认识得这么诡异，其实我跟这个男人，可以成为朋友。

到了最后，小新说，嘿，老友，我要讲的就是这些了。

我想了想说，谢谢你那么有心，你讲的我都听起来了，不过，这不代表我会重新考虑。

小新笑了一下，用一种推心置腹的语气说，云来，我觉得你跟May很衬，你们应该在一起的。好好珍惜。

我说，谢谢，再见。

他说，拜，希望能收到你们的请帖。

挂了电话，我觉得身心俱疲。从目前的战况看来，叶子薇是想要发动群众，把我淹没在人民战争的海洋中。

如今我坐在椅子上，一边玩弄着空杯子，一边等叶子薇的电话。我明白，这三个人无非是铺垫，而今重头戏即将上演，我必须打醒精神，严阵以待。

当然了，这个时候，我也可以选择关掉手机。但你我都知道，这只是在

拖延问题，而不是解决问题。

我等了大概十五分钟这样子，她的电话却迟迟没有来。然后我突然醒悟，叶子薇，她是在守株待兔，等我主动打过去。她在捉我的心理，她知道我会按捺不住。而我，果然是要打回去的。

叶子薇，你真是个好对手。

她接起电话的时候，却是带着哭腔的。她的声音梨花带雨，百转千回，像是故作坚强之后，终于撑不住的柔弱。

她说，云来，求求你.....

我听得心尖都在打颤，差一点就要丢盔弃甲，举手投降。果然，前面那些虾兵蟹将，都是些可有可无的附赠品；仅仅是她的这一句唱腔，就已经值回票价。

情满自溢 第四十三章

我勉强收敛心神，用自以为很冷酷的声音说，不要哭了，分手是你讲的，该哭的人是我吧。

叶子薇抽泣着说，对不起，是我错了，是我太任性，你原谅我好吗？

仅仅是她说这句话的几秒内，好几次的，我都想要放弃了。我想告诉她，子薇，我们还是在一起吧。天知道，为什么“复合”这两个字，比“分手”两字要好讲得多？

然而，我还是咬紧牙关，冷冷道，但是子薇，你这个决定是没有错的，我也觉得我们不适合在一起。

她哭出声音来说，云来，那你告诉我原因好吗？我不想糊里糊涂地分手，当我求求你了，求求你.....

我长长地叹了一口气，心里想，叶子薇，我该怎么跟你讲呢？如果这个时候，我把心里真正的疑惑搬出来，质问她跟老板之间的关系，那她一定会在电话里大声哭喊，要以死来证明自己的清白。

其实到了这个时候，大家都知道对方真正在意的是什麼，但是那一层窗

户纸，谁都不愿意去捅破。而且，正所谓捉奸在床，我又没有真凭实据的，一说出来，马上就变得被动了。

我们两个在电话里，长久地沉默。两部手机后面，是两座不同的城市，隔着一段高速公路的距离。

她却似乎狠下心来，结束了哭泣，用一种决绝的语气说，云来，我现在就去你那。

我脱口而出，都那么晚了。

聪明如叶子薇，一定会从这句话里，看出我的软弱。我是希望她过来的，而且还担心天太晚了，她在路上不安全。

她是那么地善解人意，所以，她会给我一个不能抗拒的理由。

叶子薇用幽幽的口气说，云来，我手里有一瓶没开的伏特加，让我去你那，要不就让我喝完它。

情满自溢 第四十四章

事到如今，我还能说什么呢？我的心理防线被全部摧毁，我知道自己现在想要做的一切，就是抱着她，帮她拭去眼角的泪水，说以后再也不会欺负她。

我甚至很没骨气地说，可是你太不安全了，要不然，还是我开车上去吧？

她却不容置疑道，不要，你今天已经很累了。我打的士过去，你先睡个觉，我到你楼下再打你电话。

我说，这.....

叶子薇还说，今天是我错了，给我一个认错的机会，好吗？

我还在犹豫不决，她反过来安慰我道，乖乖的，听话。

我心里涌起一种安全感，就像是在读小学的时候，老师已经帮你安排了一切，你只要乖乖照做就好，那样的充实、温暖、无所顾虑。我再也无

话可说，只好轻轻讲了一句，路上小心。

叶子薇的声音里，已经带上了破涕为笑的喜色，她说，我这就下楼，你等我。

她又说，云来，我爱你。

我皱着眉头说，啊，我也……一样。

天知道，我就是没办法说出那三个字。自从跟何小璐分手以后，那三个字像是一讲就会死的魔咒，我再也没有讲过，每次只能含糊其辞地应付。好吧，我是个懦夫。

挂完电话，我收拾好酒瓶酒杯，上楼洗了个澡，又检查了橡胶日用品的库存，然后就没什么事可做了。

我挠着湿漉漉的头发，蹲下来看水箱里的热带鱼。自国庆回来之后，鱼的数量就发生了变化，不过不是变少，而是变多。

回想起去隔壁拿鱼的那天，小萝莉兴奋得直跳，她说，叔叔你看，小白生了小小白！

我顺着她的手指看去，发现四娃身边，围绕着六七条小鱼，只有西瓜核那么大。原来是这样，叶子薇第一次在我家搞完后，指出四娃是快要生BB了，她并没有看错。

如今，我盯着水箱里的鱼，不由得皱起了眉头。诡异的是，那个搞大四娃肚子的，又会是哪个家伙呢？

情满自溢 第四十五章

星期天的早上，我和她在同一张床上醒来，以恋人的身份。窗外秋雨初歇，又出了太阳。

她云鬓惺忪，食指在我胸前划圈，喃喃道，相公，我们今天做什么好呢？

我指着窗外说，娘子，今天我们就像外面的水泥地吧。

叶子薇皱着眉头说，什么意思？

我加重音调，一字一顿道，干了又湿，湿了又干。

她狠狠在我胸前捏了一下，疼得我哭爹叫娘。然后她说，我觉得，今天我们去找麦麦吃饭，答谢她这个媒人婆。

我嘶嘶吸着冷气，却又犯贱道，不用那么着急，可能过多半个月，我们又不用请她了。

她狠狠剜我一眼，作势又要捏我。我抓住她的手腕，顺势压了上去。窗外，又下起一阵小雨。

不凑巧，星期天刚好是刘麦麦最忙的时候，我们只好在她诊所旁，选了个还算干净的小饭馆，吃一顿仓促的午饭。

刘麦麦跟叶子薇多年没见，所以刚一会面，两个婆娘就大呼小叫，拥抱在一起。我在一旁打趣道，刘医生，请你放尊重点，抱我老婆可是要收费的。

刘麦麦切了一声说，死人头，你老婆借我一晚，我给你一万。

她又捏着叶子薇的下巴，像日本太君一样淫笑道，你的，花姑娘，大大的好。

这一顿午饭，她们两个聊得很狂欢，我基本上插不上嘴，只好埋头猛吃。刘麦麦介绍道，这家店的老板，也得过男性泌尿系统疾病，是她刘医生妙手回春。所以每次来这里吃饭，老板都会交代厨房，菜要弄干净些。

叶子薇好奇道，是什么男性什么系统疾病？

我夹起一条菜心，又夹起个牛肉丸，一起放进碗里，装腔作势地介绍道，各位观众，这就是男.....性疾病的典型症状。

叶子薇仍然一头雾水，刘麦麦却伸出拇指，夸奖道，你太有才了。

我耸耸肩膀，没办法，世界就是这样子，有人才华横溢，有人菜花肉粒。

## 情满自溢 第四十六章

一顿午饭很快就吃完了，刘麦麦赶着回去挣钱，临走时她威胁我说，死人头，你要是敢不娶子薇，我就跟你绝交。

我摆手让她快滚，她却又咬着叶子薇的耳朵，不知道嘀咕些什么。

等刘麦麦走了之后，我八卦地问，娘子，刚才她跟你说啥了？

叶子薇双颊飞起两朵红云，看了我一眼，又含笑低头说，麦麦讲，她有生儿子的秘方……

之后的下午里，我带叶子薇去了红树林，看别人放风筝，还有水面那些大鸟。到了傍晚时分，我又送她去火车站。我们在角落里拥吻，然后依依不舍地道别。

我看着她的背影，直至被人群淹没。然后我点了一支烟，狠狠吸上一口。不知道这一百多公里的缓冲，是让这段感情变得更好，还是更坏。

当我走回天台停车场的时候，却接到了我妈的电话。她老人家跟我客套了几句，然后就直奔主题，无非是老刘的儿子小川要结婚了，王姨要给孙子摆弥月席了，张伯的女儿……

我笑道，行了行了，我有女朋友了。

我妈喜出望外，真的？是哪里人？

我说，高中同学。我要开车了，以后再跟您讲。

挂了电话，我摇头笑了一下。从大学毕业开始，家里人就催我结婚了。这不难理解，我爸是家里的长子，我妈在家也是老大。二十多年前，我一呱呱坠地，就是义不容辞的长子嫡孙。我曾经笑话我妈，说她要感谢我的出生，大大提高了她的家庭地位。

她老人家却一本正经地说，你想不想也提高一下？

结婚，生子。明知道，这件事情我是非做不可，却又总觉得离我十万八千里。情场上我算是中级玩家，但在谈婚论嫁这个领域，我绝对是个菜鸟。形式上的繁琐就不说了，结婚之后，两个人的风花雪月，就变成了

柴米油盐。

而且，再漂亮的女人也会老，再过个几年，我每天早上睁开眼，看见的都是那张永远不变黄色的脸。这样子的未来构想，未免让人有些沮丧。

不过话说回来，我也不想到五六十岁了，去领个五保户的牌子，钉在门框上。而如果能扫清心头的疑云，叶子薇倒是个不错的结婚对象。最起码，娶了她的话，奶粉钱总能省一些吧？

情满自溢 第四十七章

星期三的下午，我出来给公司办点事，然后就去医院探望刘大石。我买了一大篮水果，还有他爱吃的糖炒栗子。不过这会儿，他估计得让别人掰了。

之前小川跟我讲过，他哥已经从重症监护室，转到了普通病房。此刻，我正在走廊上寻寻觅觅，一边被消毒水味弄得头晕脑胀，冷不丁有人蹿了出来，一把拽住我，把我吓了个半死。

等我定睛一看，却是小川他们的妈妈。

阿姨一边说人来就好，破费什么，一边接过了我手里的水果篮。我尾随着走进病房，她放下水果篮，就热情地攥住我的双手，反复摩挲。那样子，就像是农家大婶了解放军战士，党的恩情比海深，农奴翻身做主人，只差抹眼泪了。

我如实相告，说那晚我实在没帮上什么忙，她却无论如何不信。

阿姨说，小川都讲了，要不是你，啧啧.....

小川那家伙就是这样，他帮了你会绝口不提，万一你帮了他，能讲的他大肆宣扬，不能讲的更牢记心里，等以后报答。

阿姨还在絮叨个不停，病床上的大石咿咿呀呀的，像是在喊我的名字。我总算是摆脱了阿姨的热情，站在床边仔细看他。他身上的绷带没有我想象的多，不够格当木乃伊，勉强算是半成品。

照我估计，这些天里来看他的人不多，所以他才这么兴奋，一直口齿不清地跟我聊天。阿姨在后面偷偷捏了下我的手，其实不用捏我也知道

的，那就是别提小雯，以免穿帮。我不知道小川是怎么编的，我只知道，在大石的世界里，小雯一定没有死。

我看着大石的脸，被纱布笼罩的憨笑后面，他未必没有怀疑真相。只是，谁这样半死不活地躺在床上，还有勇气去刨根问底？

有时候真相太过残忍，所以骗你，是为了你好。

走出住院部大门，阳光铺满了一地，白花花的晃眼。我大步踏了出去，任由阳光洒落肩头，心里好一阵轻松。年轻人啊，既然你不在监狱里，又没躺在病床上，那还有什么好烦恼的？

我伸手想要去摸烟，这个时候，手机却响了起来。我掏了出来，阳光太刺眼，看不清上面的号码。我直接按下接听键，再送到耳朵旁边。

喂？

是一个陌生女人的声音，又有点似曾相识。

我皱着眉头问，喂，你是？

那个声音似乎喜出望外，她说，天哪，云来，你真的没有换号码。

我这个手机号是全球通的，从上世纪末用到现在，一直没换过。我一边在脑海中匹配这个声音，一边信口开河道，没换有什么奇怪，我这辈子最大的缺点是专一，然后就是恋旧。

说完这句话，电话那边传来夸张的笑声。

我突然就停住脚步，怔在当地。这笑声像一把锐利的标枪，由多年前的她投掷而来，穿过往事的迷雾，从黑暗里突围而出，最后刺破我的耳膜。

我知道她是谁。她是何小璐。

周围嘈杂的人声，把我带回到现实里。我干笑了两声，招呼道，嗨，何小璐。

何小璐夸奖说，哎呀没想到，你还听得出我声音，真厉害。

我开玩笑说，那是，早说过了，我这辈子都不会忘记你，我做鬼也不会放过你的。

如我所料，她又开始大笑，可是笑到一半，她突然咳嗽起来。我假模假式地关心道，上次的咳还没好啊？枇杷膏没喝够？

那一边的响动稍微小了，却是何小璐把手机拿远了。那咳嗽声听起来很空洞，像在巨大的院子里，用力拍打床单。我耐心地等着她咳完，本想再说句什么俏皮话，她却开口道，云来，我病了。

### 情满自溢 第四十八章

我那该死的幽默感刹不住车，仍然说笑道，有病要去看医生呀，身体是乱搞的本钱。

何小璐说，我现在就在医院。

她又强调道，云来，真的病了。

我的心突然就往下沉。在我的记忆中，何小璐是个从不认输的女人，永远精力充沛，热力十足，我很难把“病”这个字，跟她扯到一起。这时我突然醒悟到，已经多年没有联系了，她今天突然打电话给我，本来就有些不妙。

我沉吟着，不知该怎么开口，她却反而笑了，故作轻松道，看，吓着你了吧？其实也没什么大事啦。

我小心翼翼地问，是怎么回事？方便告诉我吗？

那边静了一会，然后她说，好呀，你愿意听的话。

接下来，何小璐用一种旁观者的沉稳语气，给我讲了她病情的来龙去脉。是上次她说的咳嗽，但绝非简单的那种。据她说，早在去尼泊尔之前，她就咳了很长一段时间，以为是支气管炎什么的，再加上新婚燕尔，工作又忙，一直抽不出时间去医院。

直到这一次，从尼泊尔回来之后，大概是因为高原反应对肺部的影响，咳嗽一下子就严重了许多。前几天夜里，实在咳得连觉都睡不着，于是被她新结婚的老公，扭送到了医院。

何小璐说，拿到检验报告的时候，老公脸色都变了，哎呀他好没用的。

何小璐还说，医生说呀，有可能是红斑狼疮，也可能是胸膜炎。听起来挺可怕是吧？不过都能治啦。

何小璐笑着说，早上他们给我抽了胸腔积水，能装满两个大可乐瓶。现在轻松多了，要不然说一句咳三句的，电话都没办法讲。

她最后说，老公去单位请假了，刚才我一个人躺在病床上，窗外有棵木棉树，然后.....就想起你了。

我牢牢地握住手机，小腿却有些发颤。往事像刺眼的阳光，潮水汹涌，瞬间把我淹没。

情满自溢 第四十九章

木棉花，英雄树，生长在气候炎热的地方。三四月的时候，大红的花朵在铁枝上盛放，像一些小小的火炬。

那是高二的下半学期，刚开学不久，我陪何小璐去邻市的妇幼保健院。穿过病房的窗户，天井里有几株高大的木棉，正开得如火如荼。那样子的情景，那样子时光，她不会忘，我也不会忘。

毕竟，说到打胎，我们都是第一次。无论快乐或痛苦，第一次，就容易永志不忘。

得知她有了孩子，是在年关将近时。而在过去的一个学期里，因为种种原因，我和何小璐的恋爱关系趋向公开，还因此被学校点名批评了一次。只不过因为双方成绩都好，老师没有太过为难。

那时候，我们走在湿冷的街道上，她戴着我买的手套，我系着她织的围巾。我正在打算要去哪里吃点心，一碗热呼呼的牛肉面，或者绿豆汤什么的。

她突然说，我那个没来。

我说，哈？

何小璐停下脚步，脱下手套，然后又戴上。她抬起头来，直勾勾看着我

说，云来，我有了你的孩子。

我始料未及，结结巴巴地说，上次我有什么啊，啊，难道是上上一次吗？

她冷笑了一下，问道，你怕了吗？

我勉强咧嘴笑了一下说，有什么好怕的。不过，那个，你是怎么知道的？会不会弄错了？

她盯着我的脸，失望地摇了摇头，然后突然甩下我，大踏步向前走去。我赶忙追了上去，拖着她的手，解释道，璐，别生气，我又没说我不负责。

何小璐头也不回地说，你不要管我，我会自己处理好的。放手，你放手！

刚好有一个街坊走了过来，我就真的放开了手。等到再要去追她的时候，已经来不及了。于是我就站在那里，看她跑到那个路口，一转身的，踪影全无。

## 情满自溢 第五十章

搞出这事，受罪的是她，惹祸的是我。只怪我年少无知，迷信什么前七后八；实际上，在安全期的尾巴，一点都不安全。

在肇事之前，她说要做措施，我坚持说不用；在事发之后，我们的意见倒是一致的，那就是这个孩子，无论如何都不能要。

于是，在接下来的日子里，我开始认真地做功课，内容都是围绕那个小手术的。感谢那个时代就有了网络，还有搜索引擎，雅虎或者搜狐什么的，要不然的话，这些事我该从何得知？

总而言之，在除夕到来的前几天，我趁着大人都在忙活的时候，偷偷摸摸在家里上网，查阅资料，然后抄在笔记本上。我一条条地详细罗列，包括手术的最佳时机、费用、注意事项，术前术后的调养、饮食。还有最重要的一条，就是邻市妇幼保健院的地址。

当然是要去邻市的。我们生活在一个很小的县城，街头巷尾都是熟人。

像这样见不得人的手术，谁会蠢到在当地做呢？

至于手术的费用，倒是很好解决，我从压岁钱里扣留几张就成了。

当我终于做完所有笔记，扔进带锁的抽屉里，已经是大年二十七了。窗外有零星的鞭炮声，街市上熙熙攘攘的，大人在办年货，小孩子在买新衣服。好一片欢天喜地，红红火火。

有谁会想到，一个高中生坐在他午后冷清的房间里，做好了周全的计划，要在新的一年，杀死自己未成型的孩子？

突然有一阵子，我觉得好难过。

楼下传来我妈的叫喊，来啊，还不去买对联？

我答应了一声，锁好抽屉，匆匆下楼去了。

高三这年的寒假特别短，除夕刚过，转眼到了初七，马上就开学了。整个年级的学习气氛越来越紧张，毕竟高考一步步逼近，而这是决定我们命运的大事。在这样的情况下，何小璐肚子里的那颗定时炸弹，我们更是欲除之而后快了。

我们按照手术的最佳时间，等到三月份，选了个星期天，大清早就出门，搭上了去邻市的班车。

那时候的客车都是卧铺，车厢里弥漫着可疑的味道，铺位更是油腻腻的。何小璐躺在靠窗的位置，我怕她晕车，准备了两个大的黑色塑胶袋。之前她就说过了，总有些恶心作呕，不知道是真的妊娠反应，还是心理作用。

一路上她都病恹恹的，看着窗外，不怎么搭理我。不过，那两个塑胶袋倒是没用上。

窗外的风景从城镇变成郊区，郊区到了乡村，又慢慢回到城镇。客车进了邻市，马上就要进站，车上的乘客都坐起身来，收拾收拾准备下车。何小璐突然抓住我的手，紧张地地说，要不然，我们回去吧。

我张张嘴巴，欲言又止，过好久才挤出一句话，对不起，可是我们说好的……

她对我摆摆手，示意我不用说了，然后又勉强笑了一下。她在笑自己傻吧？可是就连傻子都知道，我们已经回不去了，何况她那么聪明的女人！我们辛辛苦苦读了那么多年书，为的就是这一次高考，怎么可能为了这不该来的禁果，改变自己的人生轨道？

我还想说些什么，她却已经恢复了平日的冷静，轻轻说，我们下车吧。

如果她一直哭哭啼啼的，或许我还好受一点；她最让我心疼的，就是现在这有泪只在心里流，刻意坚强的样子。

## 情满自溢 第五十一章

我们在车站里下了客车，搭那种人力三轮，去妇幼保健医院。这是一座靠海的小城，阳光从云后洒落，车辆在路上喧嚣。我不禁想，阳光照射下的海水，是否也这样在沸腾？

其实这个地方，高二时我带何小璐来过。那时候两个人正勾搭上不久，到这没有熟人的地方拍拖。所以这一次，也可以算是故地重游了。

我们乘着三轮车，路过一间KFC。上一次来的时候，在这间店里面，何小璐吃了她人生里的第一个汉堡。因为我们那个山区小县城，跟何小璐家里一样穷，即使到了现在，也开不起一家麦当劳或KFC。

车站离医院并不远，即使三轮车走得慢悠悠的，还是很快就到了。我牵着她走进医院大门，开始了我不愿意提及、或者真的已经忘掉的，繁琐而冷冰冰的流程。

我已经忘了医护人员的眼睛里，流露出的到底是同情、鄙视还是麻木，我只记得，她一直握住我的手。紧紧的，死死的，带着爱，还带着恨。

然后，一切安排就绪。我坐在走廊的椅子上，那个小小的手术室外。里面躺着我的女人，正在以一个难堪的姿势，让冰冷的金属伸进身体里，去搅烂那一团肉，一点，再一点地挖出来。

这漫长的痛苦，全都由我而起。怪我年少无知，心存侥幸，贪图那本能的欢乐，几秒钟。

短短的几十分钟，对我来说，长得像一个世纪。最后，护士终于扶着她出来了，我仓促起身，看见她脸色苍白，快要虚脱的样子。

护士交代我说，到隔壁房间，休息半小时再走。还有，楼下大门对面，有卖红枣鸡蛋汤的。

我站在那里发呆，她责怪道，还不快去买？

我跳起身来，冲着跑下楼梯，脚步声在回响在苍白的医院里。窗外，木棉花红得像火。虽然最后会凋零，但它们至少燃烧过；还有一些生命，未曾绽放，已变成一团粉红色的泥。

情满自溢 第五十二章

我气喘吁吁地跑下楼去，在医院对面买了份红枣鸡蛋汤，然后又气喘吁吁地跑了上来。

何小璐躺休息室的病床上，双眼紧闭，手捂着小腹，这个姿势看得我心疼。我拉张椅子坐下，轻声道，璐，喝点汤，趁热。

她慢慢坐起身来，皱着眉头。我开始用汤勺一口一口地喂她，两人一句话都没有说。在我的记忆里，这个画面只剩红白二色，触目惊心。白的是医院的墙壁、床单、汤勺，白得像她的脸；红的是碗里的红枣，窗外的木棉。

然后，有泪滑落。

汤是甜的，暖的，泪同样是暖的，然而又苦又咸，任谁都尝过。

也就是在这一刻，我默默起誓，要用余下的所有生命，来对这个女人好。同时我又绝望地意识到，无论我怎么偿还，都不可能还得清楚，对于她，还有那团被捣碎的骨肉。那可以是一个生命，鲜活得如同你我。那是地上我生命的延续，而我亲手葬送。

这辈子，我永远有罪。

当天下午，我们搭乘同一班客车，打道回府。车上的乘客，看起来一个比一个眼熟，所以一路上，纵然我们有千言万语，却也不知怎么开口。三四个小时后，我们在县城的车站里下车，相视无语，分道扬镳。

我无精打采地回到家，我妈正在厨房里忙活，传出来一股奇怪的药材

味。我把自己锁进房间，却一眼看见那个笔记本，就这样躺在桌面上，明目张胆。我想起早上出门的时候，太过匆忙，只记得撕下地址，却忘了把它锁回抽屉里。

我的心一下子就提到了嗓子眼，我妈总会进来帮我收拾房间的，那么，她有没有发现这个笔记本？

这个疑问搞得我坐立不安，我想着下楼打探军情，刚进厨房，却看见我妈把一锅汤慢慢舀进保温壶里，面无表情地对我说，益母草炖鸡，给你的同学补补身体。

她又叹了一口气，儿子啊，你好造孽。

### 情满自溢 第五十三章

许多年后，回想起这一段，我总会忍不住假设，如果笔记本早两天被我妈发现，结果会是怎么样？或许，我妈会安排何小璐先把孩子生下来，休学一年，再回去读书。这样的话，我们的生活，会跟现在完全不同。

也许，我跟何小璐都没考上大学，留在那个破旧的县城，随便做点小生意，开个网吧什么的。想像一下这个画面，柜台前夕阳西下，她在后面的厨房里做饭，油烟四溢；我们的儿子刚放学回来，小小的书包还没放下，就缠着我要买变形金刚……

可惜，现实生活里，容不得也许。

在那以后的一个月里，我妈又炖了几次益母草鸡汤，后来我干脆让何小璐来我们家里喝。我妈其实不太喜欢何小璐，之前总在我面前唠叨，说来啊，你这个女同学下巴太尖，福薄。但可能是为了帮我赎罪，在那之后，无论我想买什么东西给何小璐，她总是一口应允。

等何小璐元气恢复过来之后，我们就投入了紧张的高考复习。我跟她约好了，要一起考去广州的那所大学，以我们几次模拟考的成绩，是没有多大问题的。然后，我们一起读大学，一起毕业，找工作、上班、结婚生子……

然而，人算不如天算，或许是因为帮小川和南哥作弊，得了报应，成绩出来的时候，何小璐如愿去了我们相约的大学，而我的分数，只能去深

圳的那所普通本科。

我们说好不会分开，然后，我们分开了。我不愿细说我对她有多好，正如同我不愿细说，分手后我有多么绝望，多么想不通。要知道伤心总是难免的，如果你也被抛弃过，这种痛，你懂。

后来，时间像缓慢生长的青苔，遮住了流血的伤口；我告别青春期的阵痛，开始活得像个成年人，在这个城市里，纸醉金迷。

拜初恋所赐，我学会了两样事情，第一是抽烟，第二是善用计生工具。我并不是有多么崇高，多么妇女之友，说到底，我只是自私。有一些伤心，一辈子只要一次，就够了。

#### 情满自溢 第五十四章

像一场大梦醒来，我又站在这里，几百公里外的另一个医院，站在刺眼的阳光中。手里茫茫然握着一个手机，通话已经终止了。我忘了刚才是怎么安慰何小璐的，忘了她跟我道别时，是叫我去看她，还是叫我别去看她。

我一时间忘了自己要去哪里，站在原地，徒劳四顾。这时候，有两个中年男人，从我身边匆匆走过。他们说起了一个字眼，突兀的，张牙舞爪的，那是一种凶险的绝症。

我突然想起七月十四，当我第一次睡在叶子薇床上，所作的那个梦。何小璐带着一个七八岁的小孩，站在教室门口，呼喊我的名字。黑白的梦境逐渐清晰，原来隔在我们之间的，并非几张课桌，而是地板上一条汨汨流动的河。

在这一瞬间，我突然意识到，何小璐的病不是那么简单。那个梦，是在暗示着什么。

这不祥的预感，和恐惧一起从天而降，像巨鹰的两只利爪，紧紧攫住我的心脏。一股寒气自脚底升起，让我手脚发麻，如坠冰窟。

过了好久，我终于回过神来，记起自己要去的是停车场，而站在这里晒太阳，并不能解决任何事情。我把自己挪进了普桑，车厢里被阳光逼得像个蒸笼，反而让我清醒了一点。

我想了一会，然后掏出手机，打电话给刘麦麦。

她那边一接起来就说，死人头.....

我不知怎么的，觉得这个词特别刺耳，赶忙打断道，麦麦，我有正事要请教你。

刘麦麦大笑道，哈哈，生儿子的秘方是吧？

我懒得跟她说笑，直接道，正经的，我找你借两本书，讲病理的。

她奇怪地咦了一声，问，跟什么相关的？

我深深吸了一口气，故作轻松道，癌。

情满自溢 第五十五章

有些人因为种种原因，被迫躺在病床上，也就心安理得的，停下了手里要做的事。但除此之外，这世界仍在忙碌地转，别指望它会稍作停顿。

星期五的晚上，小川召集我和南哥一起吃饭，商量筹办婚礼的事情。大石还过着地主老财般的生活，饭来张口，针来伸屁股，所以本来由他做的事情，就分摊在我们三人身上。算起来好像很多任务，一分下去，也就这样而已。

摆酒的日子定在农历的十月廿六，据说是今年里最好的一天。小川最中意的那家酒店，早早给别人订了，只好退而求其次，挑了另外一家。大厅跟包厢加起来，一共四十张桌子，每桌3888，再加上十万块的酒水，大概是25万这样子。

对于这个花费，南哥评价说，嗯，不贵。

我白了他一眼，对于这个玩网游花掉了10万块的人来说，还有什么贵的？

花车这方面，主婚车是酒店提供的，加长奔驰，南哥找他的一个关系户，借了三辆五系宝马，剩下的则由同事、朋友、客户拼凑而成。

我跟子薇当伴郎伴娘，南哥是兄弟之一，姐妹则是小兔的几个同事，我

差不多都见过，长得像雾像雨又像风的，就是不太像人。

这时候，小川举起手中的啤酒杯，致意道，总之，辛苦你们了。

我举杯说，为人民服务。

南哥则庄严道，为了联盟！

三个人碰杯，仰头一饮而尽。小川一杯给我们倒酒，一边笑着说，结过婚就不能当伴郎了，你们俩谁最后结婚，伴郎可得重新找啦。

南哥说，当然是我快了。

我扬眉道，那可不好说。

情满自溢 第五十六章

吃完饭，我们打算去松骨，谁料就在埋单的时候，他们两个先后接到电话，要赶场去陪领导，陪客户，这样一来，我顿时成了孤家寡人。

如今我坐在方向盘前，看着他们两辆车尾灯闪烁，绝尘而去。我摇下车窗，点燃一支烟。现在去哪好呢？

一个人去推拿也不是不行，但总觉得有些怪。我突然想到，要不然上广州去找叶子薇，给她一个意外惊喜？

本来下午我们说好了，我这边要陪两个哥们晚饭直落，她那边要和饭姐等一干八婆，逛街唱K。那从晚饭到12点这一段时间，电话都有可能听不到，所以就等各自回家后再联系。

现在我提前空了下来，可以用两小时的时间，跨越广深高速，去她楼下等她回家，或许手上还拿束小花什么的。

这样想着，我打着了火，踩下油门，朝着高速入口的方向开去。但是在一个红灯面前，我又改变了主意。

搞突然袭击这一套，弄巧成拙的机会很大。她那么漂亮的女人，总会有男人送她回家的。这小小的暧昧是在我允许的范围内，她也不必让我知道。但如果当面撞上了，那尴尬不是自找的？

反正我们已经说好了，12点后再通话，我不该让她觉得我疑神疑鬼。这时前面的红灯变绿了，我大打方向盘，抢了几个车道，在路口掉头回家。

一进门先喂了鱼，然后是洗澡，换上宽松的衣服。我坐在电脑面前，随手抓起桌面的那本书，棕色封面，又厚又重。

经过昨晚的一番研究，我大概锁定了其中几十页的内容，如今我再仔细阅读。我一边回想前天在电话里，何小璐所描述的症状，一边用手指划过书里的字句，越对应，心越往下沉。

她幼年失怙，而父亲所罹患的，正是这种恶疾。

我心情烦躁，放下手中的书，拿出一支香烟，却又捏个粉碎。如果她患的真是这种病，那岂非太不公平？

情满自溢 第五十七章

这本书是我从刘麦麦那里借来的，里面写的都是专业术语，诘屈聱牙，读得我一愣一愣的。我合上书本，揉了揉眼睛，又上网搜了会资料，好填补书上不懂的空白。

尽管我不愿意相信，但随着理解的深入，一个名词在我心底逐渐浮现，越来越清晰。

非小细胞肺癌。

何小璐所描述的，类似红斑狼疮或胸膜炎的症状，其实都可以是这种肺癌的表征。我想，她之所以对病情那么轻敌，是因为医生跟家属，都在瞒着病人自己。

非小细胞肺癌，按照我临时抱佛脚的医学知识，这是一种非常凶险的恶性疾病。更为严重的是，由于肺部的代偿反应，病情在被发现的时候，往往已经是中晚期了。那么，即使采用积极疗法，病人的预后也很差，能够存活的几率不大。

当然，这一切只是我推测而已，真正的病情如何，还得她那边才清楚。

这几天来，我给她发了两条短信，但是都没有回复。我又不敢打电话过

去，怕打扰到治疗什么的。她的QQ更是没有上过了，估计早就被勒令远离电脑，远离该死的辐射。

我查完资料，随手点开她的头像，意外发现她的QQ空间有更新。进去一看，却是她丈夫代发的一篇日志。

他首先解释了这一段时间里，小璐之所以突然消失，是因为身体出现了一点问题。他又感谢所有关心小璐的人们，让大家不用担心，她的病情并不严重；而作为小璐的老公，他一定会倾尽所能，让她尽快好起来，活蹦乱跳地，回到大家的视野里。

最后他又告诫大家，千万不要像小璐一样，以为工作就是生活的一切，最终忙垮了身体。

在日志里，他表露出一种乐观的情绪，我拿不准是真心的，还是装出来的。但愿何小璐的病情真的那么乐观，但愿我之前所想的一切，统统都是狗屎。

但愿。

## 情满自溢 第五十八章

我对着电脑显示器，挠挠头发，突然自嘲地笑了。我担心个毛线啊？为了一个分手多年的女人，搞到自己眉头深锁，凄凄惨惨戚戚，有意义吗？

好吧，无论事实如何，我不过是个无名无分的关心者。何小璐的病情，就留给医生跟老公去烦恼吧。至于我自己，还是关注一下现在的女朋友为好。

桌上放着两部手机，我先后拿起来查看，果然，都毫无动静。我又打开了叶子薇的QQ空间，看她最近更新的日志。都是些张小娴风格的感情废话，平心而论，她的日志内容空泛，文笔倒是不错的，比一些狗屁不通的小说家好多了。

草草看完几篇日志，我又转到了她的相册，欣赏上次去鼓浪屿旅游的照片。阳光，沙滩，海浪，没有仙人掌，倒是有花样百出的猫，还有她的单人照、跟饭姐的合影，在一些斑驳的老楼下。

出乎我意料的是，翻遍整个相册，都没有出现我的身影。回想起在岛上时，虽然我对到此一游的留影没有太多兴趣，但在饭姐的张罗下，我还是跟叶子薇合照了几张的。

然而，在相册里没有我的照片，一张都没有。就像我们刚开始勾搭时，我看她的其它照片一样，男人，或者男人们，被她故意隐藏起来了。

其实除了相册，日志也是一样的，根本不涉及我们正在进行的这段恋爱，更不会出现“我男朋友”之类的字眼。如果是一个不知情的人，来看她的QQ空间，一定会以为她是单身。

我的心情，一点点变得烦躁起来。不是要你敲锣打鼓，四处宣传，但至少不要把我当成隐形人，又把这段感情扔在一旁，像是不值一提的抹布。我们又不是地下恋人什么的。

这一段相处的许多疑点，在一瞬间，全都涌上心头。哦，或许她要的就是这个，地下恋人，以便同时处理好几段感情关系。

而我不会让你如意的。几乎是在一瞬间，我就做好了决定，站起身来，抄过手机，准备开始我的反击。

## 情满自溢 第五十九章

在握着手机的时候，我明知不该这么想，但一段回忆还是不期而至。多年前，何小璐跟我提分手，我苦苦追问是不是有第三者，因为之前打她的手机总是不接，短信也是大半天之后才回。

而当时那个手机，诺基亚8250，是我妈送给她的，说是方便我们联系。甚至每个月的话费，也是我帮她出的。

在分手的那个下午，阳光凶猛，占据了宿舍楼的墙壁的爬山虎，艳绿得有一股妖气。何小璐一口咬定，没有别的什么人，只是我们不合适。

一星期以后，跟她同校的另一个高中同学告诉我，看见何小璐走在校道上，抱着一个男生的手臂。好像是学生会的部长。

我知道，抱怨一个躺在病床上的女人，会显得特别卑劣，但事实如此，我对女人的不信任感，正是由她而始。

女人们，我很好骗么？多混了这几年，我不要再当一个傻子，任人愚弄。

我走到窗户前，先是拨打了叶子薇的电话，不出我所料，彩铃唱到无疾而终，电话还是无人接听。

这个时候，我也可以打电话给饭姐，在叶子薇的说法里，她们是在一起唱K的。但同时我也知道，这样做毫无用处，因为她们沆瀣一气，早就串通好了。一方面，饭姐绝不会接我的电话，另一方面，我的这种举动，只会留下心胸狭窄的话柄。

那么，该怎么办才好呢？好吧，跟女人周旋，需要一些摆不上台面的智慧，或者叫技俩也可以。我开始搜索手机电话簿，拔下一个广州的固定号码。

电话通了，那一边说，你好，甜蜜蜜糖水店。

我用广东话说，要两份番薯糖水，一个杂果班戟，送到某某小区，C座，1730。

那一边说，好的先生，还需要其它什么吗？

我说，就这些，要快，十点半前送到。

情满自溢 第六十章

挂了电话，我到浴室里换了衣服，拿起桌上的烟，又走回到窗前。当我抽到第四支的时候，手机响了起来，是一个陌生的号码。

电话那边，是一个莽撞的小伙子，他抱怨道，先生，你刚才要了一份外卖吗？

我说，是啊。

他说，我刚刚按了对讲机，楼上说没有叫外卖。保安不让我上去。

我拖长声音说，喔？你是在什么座？

那一边传来翻动塑料袋的声音，然后他说，先生，你不是在C座1730

吗？

我装作恍然大悟道，你们写错了，我这是B座1730，快点送过来吧，我快要饿死了。

挂了电话，我心里有一点点内疚，对这不知不觉中，充当了一次探马的外卖小弟。不过，作为交换，他等下会在B座大堂里，问候我的祖宗十八代，而我如果有机会的话，下次会给他一点小费。

不管怎么样，我已经得到了想要的信息，叶子薇家里有人。就是现在。

我掐掉手里的烟头，换上皮鞋，急匆匆地出了门。我的直觉没错，她欺骗了我，至少是对我有所隐瞒。我当然可以装聋作哑，好让这段关系维持下去，但是，去他妈的维持关系。

我已经受够了忍气吞声。无论是戴绿帽的人，或者戴别人绿帽的人，我一个都不想当。

现在，我要这一切水落石出。如果事情不是我想象的那么糟，那固然不错，但假如事情真是那样.....我咬着下唇，握紧拳头，心里升腾起一股被欺骗的快感。我要打他一顿，指节跟皮肉碰撞，砰砰，那踏踏实实的声响。

我要杀上广州，捉奸在床。

情满自溢 第六十一章

一个半小时后，我从一个灯火明亮的城市，穿过一条黑乎乎的高速，来到另一个城市里，灯火辉煌。一个半小时，对于一辆普桑而言，这是了不起的速度了。

此刻，我正在地下停车场的出入口，摇下车窗，对着保安亭里的老家伙，挤出满脸媚笑。之前叶子薇带我进出了几次，所以这老家伙不情不愿的，还是递给我一张停车卡，开闸放车。

我缓缓驶入车库，正在这时，一辆黄色的丰田FJ越野车，从下面盘旋而上，停在出口的道闸前。黄色的FJ，好像听叶子薇说过，她老板就有一辆。

我犹疑着慢慢往下开，却蓦然从倒后视镜里看到，那辆FJ的车窗里，伸出一只粗胖的手。

我像是被一棍打醒，当下松开刹车，冲下螺旋形的车道，在开阔的地方掉了个头，又加大油门，吭哧着爬了上去。待我来到出口时，刚好看见那辆黄色FJ的尾灯，在路口闪了一下，拐个弯不见了。

我把停车卡连同十块钱的钞票，一同递给那个老家伙，让他不用找零，赶快开闸。我就像是按捺不住的跑马，在道闸升起的那一刻，踩尽油门，在赛道上狂飙。

普桑拐了几个弯，上了中山大道。幸好，那辆FJ开得不快，也没怎么转弯，我在车流里左右穿插，两个红灯之后，慢慢追了上去。

然而，我该怎么让他停下来呢？

我一边思索着这个问题，一边控制速度，跟FJ并排而行。我扭头向右，隔着两重车窗，里面人影模糊，似乎就是国庆旅游前的那晚，我所见到的王总。

那个死胖子。

我胸腔一片燥热，恶毒的想法在脑海里翻腾。好啊，你们这对狗男女。是那个外卖打草惊蛇，还是胖子早有家室，本来就不打算留下过夜？

情满自溢 第六十二章

我深深吸了一口气，然后放慢车速，溜到FJ的正后方。紧接着，我开始狂闪远光灯，同时大鸣喇叭。那辆FJ迟疑了一下，打了右转灯，让开中间的车道。

我于是加大油门，冲到路的前面，不打转向灯，却猛然向右变道，挡在FJ前面。然后，我开始轻踩刹车，减慢车速。等他刚打转向灯，我突然又加大油门，抢先向左变道。

如此几番捉弄，那辆FJ也被我惹怒，开始向我闪大灯。在一明一灭的光亮里，我头晕目眩，热血沸腾，而理智就如同上一个红绿灯路口，早被我抛在脑后。

我摸摸安全带的锁扣，确定已经系好，然后摒住呼吸，右脚猛踩刹车！

随着肾上腺素的极速飙升，眼前的一切都放慢了动作，车流，灯光，空气，一切都变得凝滞而粘稠。连声音也不知死哪去了，我所能听到的，只有自己沉重而缓慢的呼吸。

叶子薇送我的，系在倒后镜上的护身符，像秋千一样晃荡，慢慢撞在玻璃上。

突然之间，一声刺耳的尖啸，划破了凝固的时间，那是轮胎与路面剧烈摩擦的声音。紧接着的几秒内，还会有一些金属、玻璃和血肉，要在路灯的光晕里迸裂、飞散，最后被遗弃在马路上。

至少在那一刻，我是这么认为的。

然而，或许是由于四轮驱动良好的制动能力，又或者是胖子本来就有所防备，那FJ从右后方斜着闪了过去，堪堪避过我的车尾，又向前滑出一段距离，最后停靠在人行道旁。

此时此刻，我的心脏开始剧烈跳动，恐惧这时才追了上来，还有后怕。如果刚才他撞过来，六十公里的速度并不快，但或许，已经足够让一两根骨头断掉，在我或他身上。

而这样的一件事情，肯定谈不上美妙。

情满自溢 第六十三章

普桑停在马路中央，像是川流不息的河里，一个荒芜的孤岛。我坐在车厢内，惊魂未定，后面的车辆从我旁边经过，其中的一些摇下车窗，对我破口大骂。

我抬起头来，看见那辆黄色的FJ，正停在前面不远的地方，打着双转向灯。我对自己说，好吧，无论如何，我截停你了。

我的呼吸渐渐平缓，又深深吸了一口气，然后重新发动车子，向那辆FJ靠拢。我把车停在他前面，挂挡，熄火，推开门下车。

FJ的车门慢慢打开一条缝，里面的人探头探脑，似乎在犹豫着，到底要不要下来。我点燃一支香烟，同时重燃满腔的怒火，深深吸了一口，然

后大踏步走过去。

死胖子，看我打不死你。

那车门终于打开，一个胖子走了下来，脸上满是油汗，反映着路灯的光。我却停下脚步，愕然呆在当地。

没错，这是一个胖子，却不是我想打的那个。我千辛万苦，差点把命都搏出去了，他却不是什么王总。

瞄了个咪的，到头来，我认错人了。

那胖子脸上挂着愤怒，又夹杂着更多的恐惧。他跟我一样站在原地，嗫嚅着，似乎还没拿捏好，该用哪一种态度来对我。

或许，他心里正在犯迷糊，我到底是High大了的白粉仔，无法无天的撞车党，还是什么时候惹下的仇家——他最担心的应该是后者，毕竟，在这样一个大城市里，谁能活得绝对无辜，问心无愧？

而我就这样站着，一边吸烟，一边盯着他。

最后，他终于鼓起勇气，用不高的音量说，你有没有搞错？

我面无表情道，对不起，认错人了。

他似乎松了一口气，开始骂骂咧咧，丢你老……

我把烟头扔到地上，低着头问，要怎样？

那胖子胆怯了，挪动脚步，退回了车上，一声咒骂从门缝里漏出来，藕线。

他的这种做法，是非常合理，也非常合乎逻辑的。置身处地想一想，如果是你一身富贵，开着好车，突然被一辆破破烂烂的普桑截停，而下来的那个男人，瘦得潦草，双眼通红，一脸杀人犯的表情——你也会退回车上去的，毕竟，你那条命矜贵些。

情满自溢 第六十四章

如今，我站在一颗芒果树下，路灯光照不到的角落里。地上有一些死掉的烟头，风从街道的那一头吹来，呼啸而过，消失在另外一头。

夜深人静，凉意袭人，在这亚热带的城市，秋天终于还是来了。我狠狠吸了一口烟，心里打算着，等这次回去，就该把外套翻出来了。

烟雾在黑暗里消散，这样的忧伤无始无终。

过了午夜十二点，手机上的日历跳动，从理论上讲，已经是新的一天了。我又等了几支烟的时间，电话终于响了，谢天谢地，是叶子薇。

她当然是刚刚回到家里，连鞋都还没脱，就打电话给我的。我当然是刚刚到她家楼下，就在几分钟前，因为我实在太过想她。

电话的那一边，她惊喜地叫道，云来，不是吧？你说的是真的吗？你是在骗我对吧？

我爽朗地笑道，骗你的话，你就是小狗哦。

叶子薇不想跟我斗嘴，她接连追问几句，确定了我真的在楼下，之后便说，你在大堂等我，让我下去接你。

我答应道，好。

她最后说，云来，我好爱你。

十五分钟后，在电梯里，我们柔情蜜意，顾不上有摄像头，已经拥吻到了一起。她的舌头那么柔软，就像我第一次吻她时那样。

在这个晚上，许多事情发生了，却像什么都没发生过。许多事实都被掩盖，我们能看到的，只是彼此呈现给对方的表面。

就好像她的房间，一切摆设都无动于衷，没有其它男人来过的迹象，当然，也没有我留下的痕迹。我穿的睡衣，都被她收进衣柜，如今帮我捧了出来，散发出柔软的芳香，又叠得那么整齐。我实在没什么好抱怨的。

这一个夜晚极尽缠绵，当我每一次深入她体内，都像是最狂热的爱，或者最狠的报复。

当风暴过后，云雨初歇，她躺在我的身侧，用指甲在我胸膛上画圆。我突然说，子薇，你来深圳吧。

她微笑道，好啊，下星期？

我一把攥住她的手掌，一字一顿道，不，我说的是一辈子。

情满自溢 第六十五章

叶子薇抬起头来看我，眼里带着一点迷惑，嘴角却还满是笑意。我静静地凝望她，直到她看出我不是在说笑。

笑容在她脸上淡去，像是墨滴消散在一杯水里。

她犹疑着，轻声说，云来，怎么突然说这个？

喔，其实这并不是突然。在这段时间里，我已经厌倦了互相欺骗，然后是彼此猜疑，我也知道，再这样下去的话，我们最终不会在一起。

你跟我都知道，在分隔两地的恋人之间，信任是多么脆弱的东西，像一件玻璃工艺品。你知道随便一件事情，就可以轻易把它毁掉，而你越是精心呵护，小心翼翼，它越要摔碎在你手里。

你无能为力。

在另一方面，我固执地认为，只要搬到一起住的话，所有的难题都将迎刃而解。我们会建立家庭，生儿育女，像周围的夫妻一样生活。至于两个人是不是真的适合结婚，我却连想一下都不敢。

然而子薇，叶子薇，我该怎么跟你说呢？坦承我心里的困扰，只会给双方带来更多的困扰。在这个时候，我有义务表现得坚定。

于是，我把她的手拉到胸前，用最诚恳的语气说，子薇，我不想再这样两地分居，我想要每晚都抱着你，每一天早上醒来，都能看见你的脸。

她柔软地一笑，说，我也想要这样，可是……

我紧紧攥住她的手，打断道，先不要可是，好吗？难道你不想和我一起生活？

她一边努力把手抽出来，一边辩解道，当然不是，但你这样子好突然.....

我急切道，有什么好突然，我们始终要搬到一起，才能结婚的，对吗？

她却啊了一声，皱眉道，云来，你弄疼我了。

我只好松开手，叶子薇轻轻说，云来，你听我讲，如果是我让你来广州，你愿意吗？

### 情满自溢 第六十六章

其实，关于我从深圳搬到广州，这个想法，我也不是没考虑过。可是每次想不到半分钟，我就打消了这个念头。要我这个奔三的男人，丢下供了一半的房子，以及辛苦积累的人际关系，离开生活了八年的深圳，嫁到陌生的广州？别开玩笑。

好吧，先抛开面子问题，光从经济方面去考虑。工作几年，我并没有多少存款，而房贷是每个月都要还的。只要三个月没有收入，我连吃饭都会成问题。而如今正是金融危机，要在广州找到一份同等收入的工作，好难。

我一个大老爷们，总不能宅在家里，让叶子薇养我吧？

我刚想把这些话都解释给她听，她却在床上坐起身来，用手掌捂住我的嘴巴，像是电影里的谋杀场景。

然后，她俯视着我的眼睛，慢慢说，云来，你要说的，我都知道。所以我求求你，站在我的角度想一想，好吗？你有你的难处，我也有我的难处，都一样的。

我用手肘撑着身体，也坐了起来，平视着她的眼睛，争论道，不，我们是不一样的。男主外，女主内，等我们结了婚，你做全职太太好了，我会在外努力挣钱的。

叶子薇摇摇头说，没那么简单的。

我张了张口，却没有说出一句话。

我想，我知道她这句话的意思。因为她身后的黑暗中，那些瓶瓶罐罐排列在梳妆台上，闪烁着幽暗的光。我回忆起饭姐那惊羨的表情，Dior，凝世金颜。要她舍弃这一切，跟我去捱穷日子.....

钱。冰冷而坚硬的一个字，最容易让男人认清自己的无能。

我沉默了。有一些无意义的话，一些廉价的承诺，我不想再说。

这是秋天的凌晨，被褥之上一片狼藉，一对男女就这样坐着，还有赤裸裸的沉默。

情满自溢 第六十七章

每次冻结的场面，总是由她来破冰。

叶子薇伸出手来，轻轻抚着我的肩膀，安慰道，云来，我不是真的要你来广州，我也觉得那样不好。

她坐得更近了一些，继续说，我会去深圳陪你的，但是给我一点时间，好吗？

我吞了一口唾沫，问道，时间，要多久？

她却顾左右而言他，看了一下周围的墙壁，问道，你说这间房子，是卖掉，还是租出去好？

我心里燃起了希望，热烈地说，那当然是租出去了，这样你每月有一份固定收入，就算暂时找不到工作，也不着急。

叶子薇点点头，似乎同意了我的看法，然后她说，还有房子里的东西，总要一段时间来处理。

我赶忙表示说，别担心，搬家的交给我搞定。这样的话，很快就能弄好吧，一个月？两个月？

她却握住我的手说，云来，别着急，房子是不难，但还有公司的交接呢？

我皱眉道，工作交接，能用得了多久？

叶子薇说，云来，你听我讲，我在公司上班三年多，从销售做到行政副总，对公司，对同事，我是有感情的。现在公司.....

我脱口而出说，管它什么烂公司，你们老板这样骚扰你，你还不舍得辞职吗？

她坐直了身子，缓缓道，云来，你听我讲完好吗？

我点了点头，集中精神，像一个认真听课的小学生。

叶子薇像老师一样，循循善诱地说，你知道，现在是金融危机，我们公司是做进出口电子的，生意受到很大影响。其实公司的运转都出了问题，已经两个月发不出工资了，我怕你担心，一直没跟你讲。这个月，许多同事都偷偷打算辞职，我又是副总，这样子一走，人心浮动，整个公司都会垮掉的。

我说，可是.....

她止住我的话头，继续道，我们老板是很可恶，又好赌，又爱买名车名表，把公司的钱都花光了。但他三十多岁了，还欠了一屁股债。如果公司没了，他就什么都没有了.....

她叹了一口气，幽幽道，云来，我就是太好心了。

情满自溢 第六十八章

我眉头拧成一个死结，坐在那里不说话。说实在的，我打心里抗拒她的说法。叶子薇这个女人，我可以用一大堆褒义词来形容她，美丽，性感，聪明，但是“好心”这个词，我怎样都没办法跟她联系上。

是我自己心理太阴暗吗？我是爱她的，但我从来不相信她的善良。从来没有。

我看着眼前这个女人，她这样深深地注视我，眼神温柔，五官像是洁白细腻的瓷器。没问题，我可以臣服于你的美丽，但要我相信你的鬼话，做梦。

如果真如她所说，公司已经烂成了梅毒后期，而她却还坚持留在沉船上，那一定是有原因的。我打死也不信她跟那死胖子会有真爱，那么，

到底是什么原因呢？

我满腹的狐疑，好像被她一眼看穿，她自嘲地笑了一笑，又说，其实，我暂时不能走，还有别的原因。

她又看着我的眼睛说，云来，你想知道吗？

我点了点头。

叶子薇半跪起来，在我额头上亲了一口，然后说，那好，你等等我。

她套上那件丝绸的睡袍，走到门口去开灯。突如其来的光线，让我差点睁不开眼。然后，我也随便穿上裤子，坐在床上，看她在房间里忙碌。

她拿来一个宜家的矮凳，垫在脚下，然后从衣柜上面，端下一个不大不小的纸箱。然后她弯下腰，把纸箱放到地上，又招呼我说，云来，你过来看。

我一边走过去，一边打量纸箱里的内容，而不是她胸口那诱人的雪白。纸箱里放着各种颜色的文件夹，还有一个牛皮纸的文件袋。

情满自溢 第六十九章

叶子薇蹲在地上，带着充分的自豪感，开始介绍那些文件夹。她头也不抬地说，这些是前两年的时候，我签下来的合同，国内外客户都有。

她停了一下又说，你知道吗？这间房子，就是靠提成买的。全款，没让家里人出一分钱。

我也蹲下身来，装作随意地翻开一个文件夹。如她所说，里面的确是大大小小的合同。我心里不禁打起了鼓，难道说我之前的猜测是错的，这一间房子，是她清清白白的劳动所得？

接着，她又拿起那个文件袋，慢慢解开缠绕的绳子，从里面拿出几张纸。她在里面翻了几下，抽出一张，递给我说，你看。

我在短裤上擦擦手，接过那一张A4纸，仔细端详起来。里面是手写的钢笔字，内容是这样子的。

借条

今借到叶子薇人民币贰十万元整，利息5%即人民币壹万元整，一年内还清本息。

立字此据。

借款人：王虎

借款日期就是前两个月，然后是身份证号，一个红褐色的私章，斜着盖在上面。

我刚刚看完，叶子薇又递给我另外一张纸，是打印出来的，证明广州某电子有限公司，欠叶子薇2007年业务提成，十万零多少多少元。

我抬起头来，疑惑道，这是？

叶子薇解释道，老板去澳门赌钱，输得精光，所以这07年的提成，到现在也没发给我。不过，这笔钱不要也罢。

她用指尖拍打那一份欠条，继续说，这一笔钱，是老板借来维持公司运转的。你云来，知道吗？我的钱全用来买房子了，所以当时这二十万块，我是找家里人要的。

她又看着我眼睛，镇定地说，如果公司垮了，这笔钱就拿不回来了。

我质疑道，可是，这借条不是他私人写的吗？

她说，你想想，如果他成了穷光蛋，又用什么来还？

情满自溢 第七十章

我一时无语，叶子薇接着说，公司没有现金，但有一大批没收回的货款。如果我留在公司，帮忙催款，就能发工资给同事们，也好在第一时间，抽出老板欠我的钱。要不然的话，那个混蛋又会拿去赌掉的.....

我听得心烦意乱，猛然起身，却觉得眼前一阵发黑。叶子薇说的话当然不能尽信，但我最起码搞清楚了一点，那就是她跟这个公司，还有那个死胖子老板的纠缠，比我想象的要深。

他们被绑在了一起。

而在我这一边，我只是单纯地，想要把叶子薇救出来。

我一边揉着太阳穴，一边说，我知道有一些追数公司，让他们来帮忙讨债，好吗？

她也站了起来，摇头道，没用的，前几天就有黑社会的，上公司来收数，把老板吓得半死。他如果有钱的话，早就被收走了。

我的头更疼了，想了一会道，子薇，二十万块不多，我们两个人一起努力，把它赚回来，再还给你家里人。你说这样好吗？

她伸出手指，帮我松开紧皱的眉头，劝道，云来，你不要这样，好吗？

我握住她的手腕说，难道说，你不相信我能赚到二十万吗？

叶子薇说，当然不是了，但是他欠的钱，怎么可能让你来还？还有……

我等着下半句话，她却低头犹疑着，迟迟没有说出口。

又过了几秒，我不禁催促道，还有什么？

叶子薇抬起头来，眼睛里有什么东西在闪光。然后，她一字一句地说，还有，你想过吗，如果我放下这边的一切，去了深圳，万一，我只是说万一，我们分手了，我该怎么办？

我一下子愣住了，她的担心合情合理，而我却一直都没想到。我一直在计划这个，计划那个，要求她为我放弃一切，却忘了给她一个最基本的承诺。

无论我的本质如何，至少在外表上，我不该显得太过自私。那么，我必须付出一些什么，才好完成这么个等价交换。

情满自溢 第七十一章

我走上前去，把她紧紧锁在怀里，她的耳旁低吟道，子薇，嫁给我。

她双臂环绕着我，无限娇羞地说，哪有这么便宜的，钻戒呢？还有花

呢？

我也才察觉到自己的鲁莽。我什么都没有。

如果年轻十岁，我倒是可以飞奔到冰箱旁，取出一罐可乐，把拉环摘下来，当成是一枚戒指。然后我单膝下跪，双手奉献给她。

年轻的时候，这种举动可以称为浪漫，如今再这样做，那就是忽悠，大忽悠。一个不肯为你出钱的男人，说一千道一万，也别相信他的鬼话。

我们抱在一起，沉默了片刻，突然不约而同地大笑起来。

一切的纷纷扰扰，都被我选择性地忽略了，眼前出现了一条终极的解决之道，就像溺水的人发现一根救命稻草。

结婚，结婚。

理论上来讲，这件事的成本并不高。不过就是去到民政局，掏九块钱，领回一个红本本。从此，无论是日间营业，还是夜间操作，都有了合法的执照。

不过回到现实里，结个婚可真是劳民伤财。这次帮小川筹备婚礼，我差不多搞清楚了整个流程，合八字，择日，提亲，订婚席，结婚席，还有婚戒，婚纱，蜜月旅游，费心费力不说，最重要的是烧钱。

在那些磨刀霍霍的奸商眼里，没有穿着白色婚纱的新娘，只有咩咩叫唤的待宰羔羊。哎呀你好傻，结婚是一辈子一次的大事，怎么能为了给他省钱，亏待了自己？

这样子，对于男方来讲，与其说是结婚，倒不如说是劫婚。要不然说，新时代失败男人的标准，就是炒股炒成股东，泡妞泡成老公。

不过，看着眼前这个尤物，依偎在我怀里，那眼波流转，面若桃花的样子……

败在她手上，我也值了。

情满自溢 第七十二章

这一天早上，阳光晴好，暖风拂面，吹得人骨头都发酥。解放区的天是蓝蓝的天，解放区的人民，今天要带着丑媳妇，回家见公婆。

我在阳台上抽完烟，趿拉着走进房间里，那婆娘还没忙完。昨天下班后直接来的广州，昨晚就催她收行李了，拖拖拉拉的磨蹭到现在。

叶子薇正站在衣柜旁犯愁，脚下的拉杆箱张开大口。我打量着那箱子的花纹，跟她常用的那个Neverfull一模一样。我只知道，那个手袋就要大几千块，这样一个箱子，至少要一万多吧？

说真的，我倒希望这是件A货。

她终于发现我站在身后，搬救兵似的，拖我过去帮她选衣服，内外兼备。我帮她挑了一个粉蓝色的Bra，这玩意儿是货真价实的D，在这方面，我可不希望它是A。

在我的大力支持下，四十五分钟后，我们终于整装待发了。我的行李只有背上的电脑包，里面塞两件换洗衣服，其它肩上挎的，手里拖的，统统都是叶子薇的家当。我心里不禁在想，就回去两天，至于吗？

我们换好鞋子都出门了，她正在锁门，突然大叫一声，又跑回房间里，拿出两个袋子。一袋是广州酒家的腊肠，另一袋是老婆饼、鸡仔饼什么的。

她一边把袋子往我手上挽，一边庆幸道，给你家里买的，差点忘了。

我摇头笑道，认识的知道是回家探亲，不认识的，还以为我们去哪赈灾呢。

叶子薇数落道，你们男人就是怕麻烦，第一次上门就两手空空的，你爸妈能对我有好印象吗？还有啊，等下次你去我家.....

我听得头疼，赶紧求饶道，师傅，徒儿知错，您就别念咒了。

情满自溢 第七十三章

从广州回我们老家，走广深高速，接机荷，最后上深汕，全程四个多小时。一个人开这么久，挺累的，偏偏高速路上车窗紧闭，还不能抽烟提神。

叶子薇倒是有驾照，但她不会开我这手动档，所以想找人换手也没门。

不过话说回来，一路上她倒是照顾周全，过收费站的时候早早准备好钱，路上隔半小时问一次渴不渴，我说一句渴，就把矿泉水瓶盖拧开，喂到我嘴里。

高速公路上，景色单调得跟人生一样，还没过半呢，我就开始犯困了。第一个哈欠欲说还休的，接下来的哈欠就一个连着一个，打成一片。

见我这样子，叶子薇便说，云来，下一个服务站，我们下来透透气吧，休息一会。

我想要说好的，一张嘴却喝，喝，喝，啊哈，又变成一个哈欠。

叶子薇笑道，有那么困吗？

我揉揉眼角的泪水，埋怨说，还不是昨晚你要个不停。

她嗔怒道，喂，你好了喔，还反咬一口。谁叫你昨晚那么精神……

她突然把身子靠过来一点，半弯下腰，笑着说，要不然，现在我让你精神起来？

我皱着眉头说，不是吧，难度系数那么高的动作你都会？

叶子薇把腰弯得更低，以显示她的柔韧性。然后她抬起头来，用舌尖舔了一下红唇，诱惑道，试试看哦？

她话音刚落，我精神为之一振，那根变速杆也猛然一挺，像是突然从三档挂到四档。心里正在蠢蠢欲动，想着怎么接受她这个建议才算自然，这一瞬间，却有个念头蹦了出来。

如果她真会这套动作，又是跟谁练的呢？

车子还在高速路上奔跑，我的情欲和身体，却同时熄了火。身为男人，我们可以接受笼统的概念，比如说你不是处女，又跟谁谁有过关系，这些都还好。但太具体的想象，我们仍然无法接受。

我勉强一笑，对她说，下次吧。

## 情满自溢 第七十四章

车子在路上又走了几十公里，我们靠右缓行，驶入服务区。我们下了车，叶子薇去洗手间，我倚在车门上抽烟，一边环顾四周。这地方人来人往的，修得像个城市广场，还新建了个麦当劳。

回想起小学一二年级的时候，由我爸带着，从老家搭车到蛇口。一路尘土飞扬，停车吃饭的地方，更是烂泥遍地。当时的司机很牛逼，吃饭不用钱，还有回扣拿。而卖给旅客的盒饭，又难吃又贵，几片肥肉，加一个卤蛋。

那时候，路旁野草丛生，遍布着白色的饭盒，五彩缤纷的塑料袋。如今这里水泥地干干净净，而荒草跟垃圾，都长在人们心里。

远远看见叶子薇从洗手间里出来，我把烟头扔到脚下，用鞋底蹂灭，准备上车。

旁边车上下来一女的，穿得清凉，长得败火，还牵一条瓜子脸的大狗。叶子薇对我说，你看，苏牧。

我说笑道，原来苏牧是狗啊，我一直以为是苏武牧羊的简称。

她白了我一眼，又说，以后我们也养一只狗，出来散步的时候可以遛，多好看。

我沉吟道，干脆别养狗了，我们养个儿子吧。你给他套个项圈，也可以牵出来遛啊。

叶子薇摇头叹气道，你真是没救了，谁跟你生孩子呀，造孽。

说笑了一阵，我们一起钻进普桑。我发动了车子，她从包里掏出手机，看了会未接来电，然后拨了回去。

电话刚一接通，她眉飞色舞地叫了声陈总，然后便聊了开来。车子慢慢驶离服务区，重回高速公路，她这个电话谈笑风生，足足讲了有二十分钟。

等她挂了电话，我随口问道，哪个陈总呀，怎么没听你讲过？

叶子薇一边把手机放回包里，一边回答说，北京的一个老总，跟我们公司有业务联系。他对我很好的，一直说要挖我跳槽，喏，这个LV手袋，还有车尾的箱，都是他送我的。

## 情满自溢 第七十五章

我眉头一皱，她这个说法，倒是大大出乎我的意料。想了一会，我尽量自然地笑道，出手那么阔绰，是不是对你有什么想法？

她看了我一眼，揶揄道，小气鬼，吃什么飞醋呀？

我自嘲地说，喝点飞来横醋，可以软化血管，健脾开胃，有益身心健康。

叶子薇用手轻轻摸着我的大腿，微笑着说，你呀，别想太多了。他都五十多岁了，有老婆有孩子，我跟他二奶还是好姐妹呢。他只是很认可我的业务能力.....

我听得心往下一沉，打断道，你说什么？

她奇怪道，我刚才说，陈总很欣赏我的业务能力。

我摇着头说，不是这句，上一句，二奶什么的。

叶子薇哦了一下，笑着解释道，你说冰冰姐呀，她就比我大两岁，人长得可漂亮了。本来是北京电视台的一个主持人，跟了陈总两年，现由他出钱，开了一间小公司，冰冰姐自己做老板，专门承接陈总公司的业务。

她止不住话题似的，继续滔滔不绝道，这个手袋呀，就是冰冰姐陪我去买的。她长得可漂亮呢，气质又好，还会法语。上次，我也送了她一条Hermes的丝巾.....

我的脸黑得能滴出水，她终于察觉到了，一惊道，云来，你怎么了？

我冷笑一声，一个字都不答，继续开车。白色的路标从轮胎旁快速掠过，窗外的阳光很暖，而车厢里温度骤降。

叶子薇大概想不出那句话开罪了我，过了好一会，才小心翼翼道，云

来，你在生气吗？我跟陈总真的没什么。你不喜欢的话，我以后再不用这个手袋了，好不好？

我本来打算冷面相对，一句话也不说，让她自己好好反省。但是三秒钟之后，我却已经按捺不住，终于恶狠狠地，说出了忍耐已久的那一句话——叶子薇，到了这时候，你还搞不清状况？

## 情满自溢 第七十六章

在她面前，我是第一次连名带姓，这么凶巴巴地说话，恐怕也吓到她了。不过这样也好，老虎不发威，你当我是加菲猫啊？

车厢里的空气仿佛凝固了，两个人心里所想，怕是转了几百个弯。过了好一会，她终于吐出一口气，试探着说，云来，我真的不知道你在气什么，你告诉我好吗？

我想了一下，正经道，好，既然你想知道，那我就讲给你听。我在意的，是关于陈总二奶的事情。我也知道，现在社会这种事情上太多了，但起码从道德上讲，这是不好的吧？你却很乐意跟他们在一起，听你刚才的口气，好像还很认可这样的生活？

叶子薇辩解道，云来，你想太多了。难道跟包二奶的人做朋友，自己也会变成那样吗？而且，陈总是个很好的人，他老婆瘫在床上四五年了，从来不提离婚，甚至冰冰姐也会帮忙照顾她。别把人想得太坏，好吗？

我正想着该怎么回答，她又继续说，云来，你上次不是讲过，南哥经常陪领导去那种场合吗？你跟他那么好，但是我就从没怀疑过你。

叶子薇语重心长地说，云来，我觉得两个人在一起，相互信任是很重要的。

我被她这种态度激怒了，一大堆话堵在胸口，差点就要破口大骂。没错，我是去过那种地方，但都是在我单身时，有时是陪哥们，有些是业务需要。我自己也觉得很龌龊，而且，跟你在一起之后，我是绑紧裤腰带，守身如玉。

而我不爽的，却是你现在的状况。

我憋得心口难受，脚下发力，车子越跑越快，仿佛可以帮我发泄怒气。

突然之间，我莫名其妙地一笑，脱口而出道，好，那你告诉我，在你电脑里，王总的邮箱是怎么回事？

## 情满自溢 第七十七章

我油门越踩越紧，几辆好车都被我抛在身后，普桑车身单薄，已经有点发飘。叶子薇在旁边沉默了一会，假装无辜道，什么王总的邮箱？

我心里暗自冷笑，什么王总的邮箱？你会不清楚吗？明知她是明知故问，但也只好把话挑明了，一五一十地说清楚。于是，我把那一次怎么用她的电脑，怎么发现那个邮箱地址，从头到尾说了一遍。

最后我问，Tigerwang，王虎，不就是你老板的名字吗？这件事情，你能有个合理的解释吗？

她那边静了一会，我不用回头，也知道她是在苦苦思索，一边想该怎么应付这个状况，一边埋怨自己的不小心。

或许我的智商，要比你估计的稍微高一些吧？

叶子薇没有让我等太久，不过十几秒后，她就开口了，不急不忙，娓娓道来。

她轻轻笑了一下说，云来，真没想到，你会这么想我。我真的不想解释，但是好吧，我告诉你，家里那台电脑，我是从公司带回去的。公司里面所有电脑，都是老板统一装的，可能是装系统的时候，复制了他自己硬盘，所以会有那个邮箱的记录。

她又说，不信的话，你也可以到我们公司去看，每一台电脑都是这样。

我反驳道，不，之前我也上过一次邮箱，当时没有那个记录。

叶子薇冷冷一笑道，我发誓是真的，你不信就算了。

她的解释比我想象的还要完美，自圆其说，水泄不通。而且她这种强硬的态度，也让我开始怀疑自己的记忆力。到底那一个邮箱是之前就有，我还是后来才出现的？谁也没办法说得清楚。

我开始有些后悔，自己一时冲动，把这件事摊开来说，不可不谓失策。

那么，我现在该迎合她的说法，息事宁人，还是要把事情闹大，索性分手算了？事到如今，真有点骑虎难下。

## 情满自溢 第七十八章

普桑还在公路上前进，一个蓝色路牌扑面而来，这里离生我养我的故乡，不过是一百多公里了。

上星期打电话回家，跟我妈讲要带女朋友回去，老人家是高兴得合不拢嘴。如今，估计她早就买好一大堆菜，准备晚上做顿好饭，盛情款待一下未来儿媳妇。我爸本来要随团去外地考察，也取消了行程，就等着我们回去。

如果我跟叶子薇就这样闹翻，两个老人家会很失望吧？在婚姻大事上面，我本来就有些吊儿郎当，如果再来这么一出，他们会觉得我是根本不想结婚，变着法儿糊弄他们。

但是，现在这个状况，要我丢下面子，低声下气再哄回她，我又万万做不到。

我思前想后，左右为难，叶子薇却不给我喘息的时间，她追问道，云来，如果你当时就怀疑我，为什么当时不问，要留到现在？

我皱着眉头说，你不是说过嘛，两个人在一起要相互信任。我想不问你这件事情，让它自己过去，这样会好一些。但是，很抱歉我做不到。

她摇头道，但你还是说了，而且，选在一个最不好的时机。云来，你以为我是随便就去见别人父母的吗？我妈说我一个女孩子，不要随便去别人家，要让我先带你上门给她看。我是想了好久，最后才下的决心。

她接着又说，我对你是全心全意的，你却这样怀疑我，我真的好委屈。为什么你就不能把我往好了想，难道在你心目里，我就是个不自爱的女人吗？

她最后说，我讲过的，互相信任，是两个人在一起的基础。云来，我很喜欢你，但如果你一直没办法信任我，我们还是.....

我听得口干舌燥，心烦意乱，直到旁边一声惊雷，叶子薇尖叫道，小心！

## 情满自溢 第七十九章

左边倒车镜里，一辆大客车飞快地撞过来。我来不及多想，往右猛打方向盘。在相隔不到几十厘米的距离，大客车呼啸而过，我双手握紧方向盘，普桑还是被气流带得发飘。

我吓出一身冷汗，这才发现，我刚才是走在两条车道中间，而且刚刚过了一个弯道。如果刚才我慢了半秒钟，或者打方向盘的力度小一点，我突然想起才刚刚出院的刘大石……

叶子薇可能也吓到了，我觉得以自己现在的精神状态，再开下去真的会出问题，于是索性减速缓行，慢慢变道，把车子停靠在路肩上。

我拉起手刹，闭上眼睛，慢慢平复情绪。过了一会，心跳不再那么剧烈，旁边传来一个轻柔的声音，云来，喝口水吧。

我接过她手里的矿泉水，轻声道，谢谢。

然后我又说，对不起。

叶子薇笑了一下，说，该讲对不起的是我，如果不是我一直烦着你，你也就不会走神了。

我喝了一口水，拧上盖子，两个人相视无语，一开口却撞在了一起，异口同声道，刚才……

她示意让我先说，我吸了一口气道，刚才你说得没错，信任是两个人在一起的基础，但这也是有前提的。如果我总做出让你担心的事，你还能无条件地信任我吗？

她摇头道，我不知该说什么好，总之，我真的是无辜的。

然后她又低下头，用受尽委屈的语气说，云来，我爱你。如果你能相信我，我就跟你回家。如果你做不到，就送我到下个高速路口，我自己会去客运站，搭车回广州。帮我跟伯父伯母，说声道歉。

她似乎很累了，闭上眼睛道，决定权在你手上，你好好想想，别那么快说。

## 情满自溢 第八十章

左边的几条车道上，不断有大小车辆，次第驶过。右边坐着一个双唇紧闭的女人，美丽中还带着刺。双转向灯不紧不慢地响着，的朵，的朵，在关掉它之前，我要做出一个决定。

前面几公里处，就有一个高速出口。我可以在那里向右转，把她送到车站，然后孤零零一个人回家，接受我爸妈的审查。又或许，我可以选择左转，像前几次一样，姑息养奸，至少先让老人高兴一次。至于以后的事情，以后再做打算。

向左的话，我们也未必会在一起；而如果向右，在接下来的日子里，我们一定会分开。一念不是天堂，另一念，会不会是地狱？

我浑身肌肉紧绷，牙齿咯咯作响，一边紧张，一边不屑于自己的紧张。而太阳在我们身后，一寸一寸地往下移，再拖下去的话，天恐怕都要黑了。

我突然弹出右手，关掉双转向灯，然后放手刹，挂挡，一边踩油门，一边打左转向灯。普桑在路上越走越快，不远处的那个出口，已经看得见牌子，再多几分钟就到了。

叶子薇静静坐着，一句话也不说，她是真心愿意让我来决定，还是自以为是，胸有成竹？

那个岔路出现在我们眼前，我放慢速度，向右变道，突然又猛踩油门，普桑突突突向前，一转眼，就把那路口抛到身后。

我右手放在变速杆上，咬紧牙关，一字一顿地说，我爱你。

她是在这个行星上，听见我这句话的第二个女人，却是在这么诡异的场景。我来不及多想，又赶紧补了一句，子薇，跟我回家好吗？

她什么都没有说，只是紧紧箍住我的手腕。过了好一会，她声音里竟然带着哽咽，吐出一个字眼，好。

我长长地舒了一口气，身上顿时松懈下来。长痒不如短痛，这句话任谁都会说，做起来却那么难。我又一次选择了逃避，逃过这一次，以后再说。

天若有情天亦老，我只是又一个懦夫，和你们一样，和你一样。

情满自溢 第八十一章

这辈子，我只往家里带过两个女人。第一个是何小璐，第二个就是叶子薇。十年前，当我们都还是少年，我在台下看着她们，合唱那首梦醒时分。那时候，谁又预想过这样的未来？

下了高速路口后，我们直奔城南开发区。从前冷冷清清的县郊，这几年房子越盖越多。我高中时的新房，如今也住得半旧。

我们俩回到家的时候，爸妈都在。我妈喜笑颜开地给我们开门，又要来抢我手里的大包小包。上了楼，我爸端坐在客厅里，招呼道，来啊，累了吧，喝茶。

我把东西都卸在地上，叶子薇提着那两袋礼品，轻轻放在茶几上，微笑着说，一点广州特产，带给二老尝尝。

我爸微微颌首，说了声破费。他老人家在机关混了二三十年年，官不大，架子倒一直端着。

我妈一边在沙发上落座，一边笑咪咪道，人来就好，以后不要拿什么东西。来啊，傻站着干嘛，快让人家坐啊。

我牵着叶子薇一同坐下，我爸端过来一杯茶，她赶紧又探出半个身子，双手接住。我爸笑着说，小叶同志，是吧？一看就是有知识的人。

我哭笑不得，他从哪里看出她有知识？难道是脸上那配衣服的平光镜？

叶子薇从小就不爱读书，估计也没被人这样夸过，一时不知该怎么答，只能笑笑。她慢慢喝掉杯里的茶，称赞道，真好喝。

我爸面有得色，笑道，不错吧？我们单位一个同事送的。

我放下手里的空茶杯，抿嘴点头，一本正经道，嗯，这茶挺烫的。

一桌人都笑了，我爸一边给我们添茶，一边说，我们家云来啊，就是没个正经。小叶同志，以后他要是欺负你了，一定跟我们汇报，啊？

## 情满自溢 第八十二章

接下来，我爸又冲了几道茶，借口说隔壁陈叔正等着他去手谈，扔下我们跑了。我接替了他的位置冲茶，我妈则坐在叶子薇正对面，不紧不慢地问话。她的尺度掌握得挺好，既不至于像查户口，又不会显得不够热情。

不过照我估计，她老家早就做好了摸底排查工作，把叶子薇的家庭情况，了解得七七八八。

在读大学的时候，她父母搬家到了市府，在那边买了铺面，开灯饰店。从家境来说，不能说是富贵，但也不穷。从将来承担的责任看，她下面还有个弟弟，所以养老这个问题，不至于全部压在她身上。

总而言之，我妈明知故问的这些问题，是站在战略层面上，侧重于形式。在我妈问话时，叶子薇全程保持着港姐般的微笑，从容作答，丝毫看不出刚跟我吵了一架，还差点就要分手。

我一边给她们添茶，一边自叹弗如。无论在任何时候，都不要低估了一个女人。

晚饭时间将至，我妈宣布下厨，叶子薇执意要去帮忙。我一个人坐在客厅里看电视，厨房里饭菜飘香的时候，我爸也下完棋回来了。

接下来，老少两代革命伴侣，共进晚餐，其乐融融。我爸平时吃饭都是一脸严肃，这次破天荒讲了个官场笑话，是关于刚刚走马上任的女副县长，姓邱。

他老人家夹起一块牛肉，笑眯眯地说，现在呀，最容易提拔的，就是像邱县长这样的无知少女。

叶子薇歪着头，一副愿闻其详的表情。

我爸得意地眨眼道，无知少女嘛，就是无党派人士，知识分子，少数民族，女同志，小邱除了不是少数民族，其它三样全占了，不提拔才怪。

叶子薇笑得春光明媚，夸奖道，难怪云来那么幽默，原来都是遗传叔叔的。

我妈手拿饭碗，笑着说，一老一小，都没个正型。

这个笑话，我一早听南哥讲过，此时笑得纯属捧场。同时，我心知肚明，这不过是一片虚假繁荣。我爸脾气一向不好，家庭作风恶劣，如今这宽厚长者的样子，不过是装出来的。

不过，换个角度想，老人家肯花心机去演，至少说明这第一次的会面，他对准儿媳妇还是满意的。

情满自溢 第八十三章

晚饭过后，我们又到客厅去冲茶，一边看电视，一边聊些不咸不淡，家长里短。到了八点多钟，我跟叶子薇先后洗了澡，然后跟二老申请，说出去逛逛。

下了楼，我拖出那辆历史悠久的的女式摩托，招呼叶子薇坐在后面，载着她四处兜风。她从后面紧紧搂着我，夜风微凉，暗香浮动，在这座我们共同生活过的小县城里。

虽然县郊的楼房在不断生长，被包围着的老县城本身，却是变化甚少。就好像山坳环绕的这一个小镇，已经被外面的时光所遗弃，幸好如此，才能停留在年少的记忆里。

摩托在大街小巷里慢慢穿行，夜色里的一草一木，一砖一瓦，都跟印象中差别不大。而叶子薇抱住我的姿势，跟当年的何小璐相比，也没有什么不同，只不过小腹和背的距离要大些。

物是人非，十年的光阴，像耳鬓边的夜风，就这样滑了过去。

自从读大学以后，叶子薇回老家的次数比我还少，这时候重游故乡，也是感慨良多。在哪个大院，哪几栋宿舍楼里，住过追求她的男孩们，年少时争强好胜，招数百变，现在是否都已为人父？

我们在县城里逛了一圈，又到老街口那间河粉店吃了宵夜，便准备回家睡觉。半路我却心血来潮，转了几个弯，又来到叶子薇住过的那一栋楼前。

她家搬走之后，把房子卖给了个外地人，如今变成了一间文具店。我把摩托车停在铁闸门前，叶子薇在后面捏了我一下，问道，来这里干嘛？

我回头，笑而不语，神秘得像蒙娜丽莎。说出来她也不会相信，在我跟何小璐拍拖之前，曾经有一段时间，在晚自修之后，总是绕路经过她家，就是为了偶尔的，能看见她在阳台上晾衣服。

有时候我会鼓起勇气，跟她打个招呼，更多的是反而低着头，匆匆而过。那时候她在我眼里，就好像小楼后面的那一轮月亮，可望而不可即。

而如今，前尘往事都已消散，蓦然回首，她却就在我身旁，可以一揽入怀。

说实在的，大城市里美女如云，比如说Cat，其实并不比叶子薇逊色。然而年少时候的梦，最让人魂牵梦萦，有幸得到，更不甘心放手。

我突然跳下摩托车，她差点连车一起摔倒，我一把拉住了她，玩了命地吻。三分钟后，她已经招架不住，娇喘连连道，亲爱的，我们回家吧。

感谢这么多年的闯荡，我不但成了个手艺人，还练就了一门独步天下，横行江湖的好口技。

#### 情满自溢 第八十四章

这天晚上回家后，我们分房睡的，我睡自己房间，叶子薇睡客房。二老当然知道现在的年轻人是怎么回事，但能够这样做，起码表达出对老一辈观念的尊重。

半夜一点半，我像做贼一样溜到客房。之所以不在我房间搞，是怕想起一些不应该的回忆，让自己间歇性地不举，那就有负爱卿了，罪过罪过。

按照约定，她的房门没有反锁，我轻轻开门，进房，又把门关上。房间里一片暖洋洋的黄，床头灯还没有熄。叶子薇和衣而卧，看见我来便支起身子，献上软软的一个媚笑。

接下来，端的是好一番恶斗。在最后冲刺的时候，我贴着她的耳朵，咬

牙切齿地说，子薇，我爱你。她马上就僵直了身子，一秒钟后，浑身都开始抽搐。我料到她会有反应，但没想到会那么剧烈。

女人永远不懂的是，对你说的那三个字，就好像是男人的贞操，只有第一次是值钱的。而之后的那些，就是稀松平常，信手拈来了。

云雨过后，两个人搂得紧紧地入睡，忘了我还要偷溜回房间。第二天早上，我们被敲门声叫醒，然后是我妈喊道，起床吃饭啦。

我和叶子薇面面相觑，然后又相视而笑，她却嫌我笑得讨厌，又狠狠捏了一下我的腰。

女人。

午饭过后，我们简单收拾了下行李，又把车尾箱塞满我妈买的土特产，便告别二老，准备回程。

爸妈挥手道别，在倒后镜里慢慢变小，我心里有一种奇怪的感觉，渐渐膨胀。看来小川说得对，毕业不会让你成长，工作不会让你成长，赚再多的钱，泡再多的马子，一样不会让你成长。

只有当你结婚生子，肩挑起家庭的责任，你才从父母膝下站起身来，从此长大成人。

车快到高速路口，叶子薇捂着胸口，夸张地舒了一口气，喊道，好紧张，好紧张。

然后她又转过身来，期期艾艾地问，你说，我表现得怎么样？

我咳嗽了两声，装作一本正经道，经过组委会讨论，一致决定，叶子薇同志，咳咳，顺利通过本次政审。我代表最高人民法院宣布，就地正法，择日成亲。

情满自溢 第八十五章

普桑在深汕高速上跑着，车窗外的风景，光点斑杂，模糊成一片。经过昨晚一场恶战，如今我是人困马乏，在接连不断的哈欠声中，回去的路被越扯越长。

来的时候已经是这样，我却没有吸取历史教训。知错就改的好孩子，毕竟还是少数，我们大多数人都是承认错误，坚决不改。

车子经过一条漫长的隧道，照明灯悬在头顶，一盏盏地经过，有节奏的明暗和路噪，催眠得我昏昏欲睡。正当这时，手机传来一阵尖叫声，让我从瞌睡中清醒过来。

叶子薇估计也睡着了，这时候模模糊糊地问，电话，我帮你接吧？

我点头说好，她帮我从口袋里掏出手机，拿起来看了一眼，却又放下了。

我视线不敢离开前面的路，奇怪道，咦？

她似乎想了一想，还是帮我按下了接听键，却把手机放到我右耳旁。我笑着打招呼道，喂？

那边说，云来，还以为你不接我电话呢。

我的心一下就悬了起来——这是何小璐的声音。我等了她的电话，好死不死的，偏偏叶子薇在我身边时，她才打了过来。不单只这样，还让叶子薇看到了来电姓名，一点缓冲都没给我留下。

而我之前对她的说法是，自从分手以后，我跟何小璐就再没联系过。她在我电话号码簿里，是一个明目张胆的“璐”字。怪只怪我自己脑残，舍不得把一些五大三粗的男性名字，套在她的电话号码上。

事到如今，掩饰只会越抹越黑，我暗暗叫苦，也只好装作若无其事，跟何小璐在电话里周旋。

我打哈哈道，怎么会呢？你最近怎么样？

何小璐轻轻一笑说，呵呵，说不上太好，不过总算出院了，在家里休养。打这个电话给你，是想和你见上你。

我的心往下一沉，勉强止住偷瞄叶子薇的欲望，在电话里斟酌道，没问题，早就想要去拜访你们伉俪了。我现在正送子薇回广州呢，你要跟她聊聊吗？

何小璐马上弄清了状况，提高音量道，不用了，到时你过来看我，一定要带上她，我们也好久没见了。

我松了一口气，连连答应，又客套了几句，挂了电话。这时才发现后背凉凉的，原来已是半身的冷汗。

情满自溢 第八十六章

我心里绷着那一根弦，准备迎接叶子薇的质问，左等右等，她却迟迟没有开口。我忍了一会，还是决定主动迎战，于是笑了一下，装作漫不经心地说，何小璐她.....

叶子薇打断道，她结婚了吧？

我皱眉道，嗯，结了，我和她是.....

她转过头来，微笑道，那就好啦。傻瓜，这些事情，你不用跟我交代的。

我刚才打了满肚子腹稿，一下子被堵在喉咙，没了用武之地。照我想来，她并非真的不介意，而是在这些无关紧要的地方，故意显示自己的大度。这样一来，下次我有类似的怀疑，就不好再开口问她了。

话虽如此，这时我除了感谢她的大度，还有什么好讲？

车子早已出了隧道，眼前大放光明，重见天日，一对男女心里，却是各怀鬼胎。

何小璐，你到底怎么样了？

回到广州，已经快要五点。我在叶子薇家里吃过晚饭，又分配好了土特产。华灯初上的时候，我跟她吻别，打道回府。明天还得上班呢。

到了许多年之后，无论我有没有跟叶子薇在一起，或许都淡忘了这几个月的经历。但这一段机械性的、不断重复的高速公路，一定会始终铭刻在心里。

一首歌一个故事，一段路又何尝不是？

路上夜色渐浓，我其实已困到极点，只好扯开喉咙，声嘶力竭地唱歌，这样来驱走睡意。车到虎门附近，手机里传来一声短信。我却不敢拿起来看，只好在心里猜测，这会是叶子薇，还是何小璐？

还是.....

普桑的轮胎有些不平整，底盘传来不规则的律动。黑灰的柏油路在前面铺开，无穷无尽，无法回头。

我手握方向盘，怀揣着终究失望的猜测，开赴那变幻莫测的人生。

情满自溢 第八十七章

秋风起，三蛇肥，在我们这些个南方城市，秋天不仅适合进补，还是结婚的高发期。筹备了那么久，小川跟小兔的大婚，终于在下个星期要举行了。所有的准备工作，都在有条不紊地进行中。

小川说我自从勾搭上了叶子薇，总是到省城上环，想必是把大街小巷都跑熟了，所以派我上来，派几张红色的硬纸片。有人叫这些是催款单，也有人叫结婚请柬。

这一个周六，叶子薇约了闺蜜去逛街，所以派请柬这个艰巨的革命任务，就交到了我自己肩上。我从早上八点出门，一直跑到下午三点，从南到北，差不多把所有区都跑了个遍。

这十来张请柬里，一部分是刘氏伉俪的亲戚、朋友什么，另外的几个，则是我们共同的初高中同学。也是托了刘行长的福，我才有幸见到这些乾隆年间就失去联系，到英特纳雄耐尔实现时，都未必会重聚的旧同学。

小川这人比较务实，所以接请柬的这些人，大多混得还行，人模狗样的。有些还尚未婚嫁，有些已经为人父母。其中有几个消息灵通的人士，打探我跟叶子薇怎么样了，又准备几时办好事？

我都是笑着说，坏事早就干了，好事嘛，我们不着急。

送完最后一份请柬，已经是下午四点多。这同学开手机店的，名字叫伟文，我们习惯叫他文兄，要不然就是伟哥。

我喝完茶说要走，伟哥热烈地拉着我的手，无论如何要留我吃饭，说是要代表省城人民，好好招待一下特区来的同志。

我摇头笑道，今晚得陪我家那位。

伟哥笑得春光明媚猪八戒，咧嘴道，那最好，一起吃啊，我都多少年没见过校花了。

我抱歉地说，下次吧，今晚她要在家做饭，烛光晚餐，然后嘛，嘿嘿。

伟哥失望道，这样啊，理解理解，造人责任重大啊。

我一边跟他握手道别，一边笑着说，为了国家的兴旺发达，我就算日夜操劳，又有什么关系呢？

情满自溢 第八十八章

出了手机店，我钻进路旁的普桑里，打电话给叶子薇。电话通了，她在那一边问，请柬派完啦？

我笑着说，嗯，今晚跟伟哥一起吃饭，要不要接你过来？

叶子薇那边声音很吵，估计还是在逛街。她交待说，不用了，饭姐还没逛够呢。你们别喝酒就好。

我唯唯诺诺道，遵命，大王。

挂了电话，我从钱包里摸出一张纸条，上面写的是何小璐家的地址，还有她老公的手机号码，说是万一我迷路了，他可以充当人肉GPS。

我看了一眼纸条，一串号码后是她老公的名字，许乐。

虽然之前何小璐跟我讲过，要我带叶子薇一起过去，可是无论谁都知道，这只会带来不必要的尴尬。况且，何小璐虽然是我的初恋，到现在，也只是个病染沉疴的已婚女人。我和她之间，绝不会再有什么故事发生。

这样又安慰了一次自己，我把纸条叠起，放进衬衣胸口的袋子，发动车子，上路。

何小璐家所在的小区，果然比较难找，但我坚持着没打电话，兜了几圈，最后还是找到了。我停好车，走出地库，这才照着纸条上的号码，打电话给她老公。

那边一个洪亮的声音，用广东话说，喂，你好？

我却用标准的普通话回答道，你好，许先生吗？我是何小璐的那个旧同学，姓邓，约好了下午来看她的。

她老公也换回普通话，爽朗地说，啊，我知道我知道，现在到哪啦？

我说，就在你们小区门口。

他说，好，我现在就去接你，很快。

我笑道，不用了，在楼下等我就好。

挂了电话，我又在小区外找了个水果店，几分钟后，提着个硕大无比的果篮，走向小区门口。

果篮分量不轻的，坠得我肩膀发沉。我其实也搞不清自己的心理，事隔多年，为什么我还抱着一份莫名其妙的敌意。

何小璐现在的这个老公，并不是当初夺走她的学生会部长。他们的相同之处在于，都是广州本地人，都讲一口彰显地位的正宗广东话。

我把果篮换了一下手，心里越想越乱。如果不是他，如果不是他们，如果何小璐还跟我在一起，就会过着跟现在不一样的生活。或许，她根本就不会得病了？

## 情满自溢 第八十九章

我按照门口保安的指示，找到了何小璐住的那栋楼。远远就看见有一个大块头，穿着一身篮球服，站在路口张望。他也认出了我，或者认出了我手里的果篮，挥着手，大踏步迎了过来。

我腾出右手，两个关系奇怪的男人，就这样握到一起。他是我初恋女友的老公，我是他老婆的初恋男友，虽然他未必清楚这一点。

我微笑着，打量一下眼前的这个男人。他无疑是运动型的，篮球服，一块块的肌肉，皮肤黝黑，短发像铁线一样根根直立。如果跟他打起来，就算有三个我，也会被轻易撂倒。

不知道为什么，这个想法让我挺愉悦的。

他脸上是那一种笑，带一点点疲倦，但仍然很阳光。而他的妻子，一个月前被检查出绝症。如果是我在这个境地，一定做不到他那么好。

他一把帮我拿过果篮，拍拍我肩膀，大咧咧道，嘿，你叫我老许吧，大家都这么叫。该怎么称呼你好？

我笑道，那你也叫我老邓吧。

老许在前面领着路，我跟在他后面，听着他一大串唠叨，诸如能找到这小区真不容易，你是老何的高中同学吧，哎呀我们家有点乱，等会上去不要介意。

我没头没脑地问，她怎么样了。

他愣了一下，停住脚步半秒，然后又径直往前走。他抛下几句话，掷地有声，他说，广州的医生都是吃白饭的，我们准备好了。

老许的声音抖地一亮，似乎带着无限的希望，一字一顿道，去北京。

我不再说什么，跟着他走到楼下，一个开放式的大堂。绿化树的阴影里，躲着一个沙发，一个消瘦的人影，慢悠悠站了起来。

老许大步迎了上去，一边叫嚷着，你怎么下来了？

那个人影摆了摆手，一步步朝我走来。周围突然都静了。

沉在水底的、记忆里的容颜，从黑暗中一点点，一点点浮现。

何小璐。

我站在当地，脚掌像被铁钉穿透、钉牢，再也抬不起来。一抹斜阳涂在水泥地上，血红色，散发着仅有的温暖。

## 情满自溢 第九十章

老许走上前去，把果篮往地上一放，就要去扶何小璐。她却固执地推开了，有气无力，却不容抗拒。

她的手本来就瘦，现在更瘦了，瘦得我差点认不出来——却不可能忘记。

她的声音嘶哑，像一张砂纸，轻轻摩擦着说，不用了，我现在感觉不错。

我左手在眼前一挥，驱走那些不必要的表情，换上一副微笑，尺寸刚刚好。然后我走上前去，叫了一声，小璐，好久不见。

何小璐仰起苍白的脸，在夕阳的红光下，像一堆会笑的雪。

她跟我打了个招呼，又侧过头说，老许，你先把果篮提上去吧，我在楼下走走，跟老同学叙下旧。

老许迟疑道，这……

何小璐像哄小孩一样说，放心吧，有老邓陪我呢。

我也帮腔道，老许，我们就在附近，不会走远。

他犹犹疑疑的，提起果篮，走到一半又回过头来，交待说，有什么事就打电话给我。

何小璐摇头笑道，好啦。

我们站在原地，看着他一步三回头的，走进了电梯。她对我一笑说，他这人什么都好，就是太长气了。

我一本正经道，看得出来，他对你很好。

何小璐想说些什么，却突然咳嗽了起来。我犹豫了一下，刚决定帮她拍背，她却已经咳完了，直起那一掐就断的腰，对我说，走，陪我去逛逛。

我跟她走出大堂，肩并着肩，沿着一条小路走下去。我们用比旁人慢一半的速度，路过两旁所有的紫荆。

一个小区里的孩子，七八岁大，踩着滑板从我们身旁溜过，何小璐闪避不及，差点被撞到了腰。我本来走在她的左侧，这时赶忙绕到右侧，保护着她。

她笑道，你还跟以前一样。

我挠挠头发，装作漫不经心地说，小璐，刚才听你老公讲，要带你去北京的医院？

何小璐侧过脸来，只不过走了这么几步，声音里已经有了点喘，她说，对，月底就走。我跟他讲了不用，他硬是不听。

她喘了几口气，惨淡一笑说，什么二零九医院，黑山扈，名字就好难听。

情满自溢 第九十一章

夕阳西下，我们走到一个路口，接下来是一条下坡路。她停了下来，扶着腰，气喘吁吁地说，云来，我们就走到这里算了，等会下去了，我好难上来。

我环顾四周，指着紫荆树下的一张公园椅说，好，我扶你到那边坐坐？

何小璐连一句话都说不出来，与其说是在点头，不如说只是垂下了脑袋。我把她的左手搭在我肩膀上，我自己用右手揽着她的腰。细得可怕。

我扶着她走到公园椅边上，慢慢让她坐下，我也在旁落座。斜对面是一片空地，放着一堆五颜六色的康乐器材，一些孩子正玩得不亦乐乎，爷爷奶奶在旁照看。

西边天上的火烧云，好一片红彤彤的。整个小区的楼房和树木，都笼罩在这一片红光里。

我等着她喘过气来，又静静守了一会，才开口问道，小璐，这不是红斑狼疮，也不是胸膜炎，对吧？所以，到底是怎么回事？

她低着头，平静地说，非小细胞肺癌，N3期。

我闭上眼睛，马上又睁开了。我早就猜中了这答案，所以一点不觉得惊奇，甚至也没有难过。我的难过，在上一阵子，强迫自己消化完了。

只是我不知道，现在是该表现得难过，让她知道有些痛苦，我感同身受？还是要强装笑容，带给她一点明知无用的乐观？

大概是我犹豫的表情，在她眼里都太过凝重了，她轻轻打了我一下，笑骂道，喂，我还没死呢。

我抬起头来，在傍晚的风中，尽量让自己笑得灿烂些。她也无声地笑了，眼睛像月牙半弯。多么熟悉的笑容，还有记忆里的摩托车、石拱桥、午后闷热的单车棚、木棉花。最初的那水泥舞台，梦醒时分。

一些往事随风而至，又随风飘散，在笑容里泯灭。

八年了，我们终于又坐在一起，肩并着肩。夕阳西下，天是红河岸。孩子的嬉闹声在天空上飘荡，而他们终将长大成人，面对那么多的哀伤。

人生如梦幻泡影，如露，亦如电。

情满自溢 第九十二章

沉默了一会，我开口问道，你不怎么吸烟吧，怎么会患上，患上这种病？

何小璐用很专业的语气说，不吸烟或少吸烟的亚洲女性，得肺癌的比率正在逐年升高，医生说，这是一种趋势。

我脱口而出，什么烂鸡巴趋势，真不公平。

她是想要笑的，却突然咳嗽了起来，比上次剧烈得多。这一次，她咳得地动山摇，腰弓成了个虾米，像是要把五脏六腑统统咳出来才作罢。我手足无措，只好在她背上轻轻地拍，却一点作用都没有。

过了好一阵子，何小璐终于停止了咳嗽，脸上皱成一团，像突然苍老了十岁。我掏出手机，想要打电话给老许，她却摆摆手，痛苦地说，不用了，少让他担心。

我放下手机看着她，她又看着我，终于说，别这样呀，别同情我。其实这一次生病，让我学会了很多。

我皱着眉头说，哦？

何小璐深深吸了一口气，好像正在储存精力，来开始这一段艰难的讲述。在接下来的对话里，天色越来越暗，我开始扮演一个沉默的倾听者。何小璐说几句话就要停下来咳嗽，却固执地不愿意停止，就好像——这是她生命里最后一次讲话。

她露出一个笑容，开始说，云来，我们公司里的财务，是一个四十多岁的老大姐，姓陈。陈姐是信佛的，但是个性却很急，该怎么形容……

我提醒道，就像是佛教徒里的左派？

她开心地咳嗽，然后说，对，对，就是这样。以前我们都很讨厌她，总是在公司里讲佛教有多好多好，一有人怀疑，就面红耳赤地吵。公司出去聚餐，每上一道荤菜，她自己不吃也就算了，还老是坏我们的胃口。

她开始模仿陈姐的语气，指着眼前里不存在的一盘菜说，哎呀，你们知道吗？这头牛虽然死了，灵魂还在受苦。你们每咬一口它的肉，它就要痛一下，哎呀，我才不要吃啊。

何小璐吐了下舌头，做个反胃的姿势。我笑道，那你们要多谢她，这可比减肥药管用。

情满自溢 第九十三章

她笑了一下，继续道，自从我的病确诊以后，陈姐就开始在公司募捐，在她的佛教论坛里发帖，要那些师兄师姐帮忙，满世界去找偏方，找神医。

我低下头，默默地想，好人一生平安。

接下来，何小璐脸上笑颜逐开，像在说一件很好玩的事。她说，这样还不算，后来有同事讲，陈姐每天早上八点钟不到，都在我们写字楼的大门口，摆了个摊子募捐。这样子干了一个星期，保安赶也赶不走，最后都快要哭了，这才算数。

她脸上笑着，眼眶却已经发红，轻声说，陈姐那天带着募捐来的钱，来医院看我。她哭得比我妈还伤心，惹得我也哭了。后来，老许跟她抱头大哭，那笨蛋……

何小璐说到这里，抬起手腕说，你看，好笑吧，我也给发展成了佛教徒。

这时候我才注意到，她骨瘦如柴的手腕上，系着两个不同质地的佛珠。她介绍说，哪，这串是尼泊尔带回来的，小的这串，就是陈姐送的。

我看着她脸上的笑，惨淡而从容。有信仰的人是幸福的，他们相信人死之后，灵魂会有一个更好的归宿。马克思主义的可恨之处，就是它把我教育成一个彻底的无神论者，我心知肚明，人死之后，连个屁都不会剩下。

什么宗教，什么狗屁偏方，什么家传老中医，都是骗人的玩意。我根本没办法降低自己的智商，把希望寄托在这些东西身上。这样子，我连一些安慰性质的尝试，都没办法为何小璐去做，所以，我这辈子都得不到救赎。

天色慢慢暗了下去，在楼层低的窗户里，传来锅碗瓢盆，煎炒烹炸的声音。场地上玩耍的小孩子，一个一个被叫回家吃饭。时间和自责让我开始焦虑起来，我从公园椅上站起身，向何小璐提议道，要不然，我先扶你回去吧？

她却仰视着我的眼睛，做了个手势，示意我不要急。我从她的瞳孔里，突然就洞悉了一切。

这是今生今世，我们的最后一次谈话，所以，不要结束得太快。

情满自溢 第九十四章

我深深吸了一口气，重新坐回公园椅上，倾听她的讲话。天差不多黑透了，风越来越凉。

何小璐调整了一下坐姿，看了我好久，最后才开口道，云来，我知道，我以前做错了。

她低下头，一边玩弄着手上的佛珠，一边轻轻道，我八岁那年，我爸生

病了，肺癌。他没有钱治，给医院送了回来，躺在家里的床上，让我们看着他死。我那时就发誓，一定要努力，要挣钱，要离开这个穷家，这个穷地方，远走高飞，越远越好。

她说，你知道吗？我是真的穷怕了。所以，一直以来我什么都想要，什么都去争。学业，事业，男人。坦白告诉你，当初跟你拍拖，是因为在军训的时候，叶子薇说她对你有好感。当然了，还有老许，也是我从别人手上抢过来的。

她叹了一口气说，那个女孩子跪在我面前哭，求我把老许还给他。我一边安慰她，一边觉得好开心。

她说，现在我知道了，我错了。全都错了。命中注定不属于我的东西，我硬要去争，现在呢，全部要还回去。

我听得喉咙发紧，宿命的巨轮似乎从天而降，压在我的背上。几乎是下意识的，我把手伸进裤袋里，去掏刚才买的那盒烟。突然，一个冰凉而松动的手铐，箍在我的手腕上，那是何小璐的手指。

我还没回过神来，她已经开口问，云来，你是跟我分手之后，才学会抽烟的，对吧？你有没有想过，为什么你抽烟却没事，而我会得这种病？

何小璐缓缓地，一字一顿道，这种抽烟才要得的病？

我听得头皮发麻，全身汗毛直立，攥着烟盒的右手，不住地战栗着。

她用那白骨般的手掌，轻轻抚摸我的手臂，像一个母亲哄小孩说，答应我，以后别再抽了。

她闭上眼睛，叹了一口气，然后夜风吹过树梢，一片哗啦啦作响。

我闭上眼睛，吸了一口气，看见无数的树叶变成海浪，从高到低，由远及近，拍碎在看不见的彼岸旁。

一句话从我身旁，或者是从九霄之外的梵天跌落，逐字逐句，狠狠砸在我心脏之上——

来，看破放下，随缘自在。

## 情满自溢 第九十五章

公历11月23日，农历十月廿六，星期天，刘家大婚。

星期六晚上，小川召集我们这些伴郎、兄弟，一起吃顿晚饭，当是哀悼他告别单身。在这群乌合之众里，有我跟南哥，还有小川的堂弟表哥、同事朋友、大学同学之流。开席之前，一群人都作衣冠楚楚，谦谦君子状，结果几杯白酒下肚，全都原形毕露，张牙舞爪的，跟国民党匪兵没啥两样。

只有小川一人，坐在酒桌上，端着一个茶杯，拈花微笑。新郎官要留着明天来糟蹋，今晚可以饶他不死。等我们喝得差不多了，小川把酒店房卡交给我们，然后就离席而去。

选好的吉时是早上七点，南哥建议说，我们干脆就不要睡觉了，打牌到通宵，时辰到了，一起去接新娘。众人纷纷叫好，意气风发的，好像珠三角赌神今晚欢聚一堂。

吃完晚饭，我们七八个大男人，一拥而入酒店标间里，抽烟打牌，喝三吆四，好一片乌烟瘴气。我牌运不错，打了三个小时，赢了上千块。本来还想打下去的，奈何过了十二点就哈欠连天，只好借口说上厕所，溜到隔壁房睡觉去了。

五点钟不到，我睡得正酣，一阵拍门声像警察查房，把我从梦里唤醒。我赶紧爬起来，胡乱洗漱一番，套上西装，又往头上打了半斤发蜡。临走前在镜子里一看，嗯，也挺人模狗样的。

到了酒店楼下，天色还黑乎乎的，小川早就在大门等着我们了。他是天生的衣服架子，如今穿一套合身的礼服，再加上一脸的神采飞扬，颇有些明星范儿。

要开花车的兄弟，都去了停车场，我们这几个不用开车的，围在一起聊天。南哥翻起旁边一个兄弟的衣领，看了一眼，然后挤眉弄眼说，喂，你们知道杰克是怎么死的吗？

我和小川早就习惯了，其它人则面面相觑。等了半分钟，南哥扫视一圈，得意地笑道，是穷死的，因为.....杰克琼斯啊，哈哈哈哈哈。

我们捧场地笑，那个兄弟递了支烟给南哥，又递给我。我摆手笑道，戒了，戒了。

小川饶有兴致地打量着我，南哥则嗤之以鼻。这时候花车都陆续到齐了，我们呼啸聚散，钻进了各自的车子。出发，到高老庄抢亲去！

## 情满自溢 第九十六章

小兔的父母住在南山，一个高尚住宅区里面。她爸爸早年就调到深圳来了，但小兔倒一直留在我们老家读书。如果不是这样的话，今天娶她的也不会是小川了。

车队浩浩荡荡向南山进发，婚庆公司的拍摄车，从天窗里戳出一人一机，在车队前后拍来拍去。一路上，我们遇见两个迎亲车队，看起来，今天果然是结婚的大好日子。

到了小区门口，车子在路边停好，我们一千人等，纷纷抄家伙下车。旭日东升，我们一群大好青年，都穿着西服，手里是五颜六色的道具，像一帮不伦不类的黑社会。

我走到小川身旁，帮他整理一下衣服。他掏出一沓红包，有厚有薄，塞进我口袋里，然后拍着我肩膀说，云来，等下抢新娘就看你的了。

我扬起眉毛，笑道，你就放心吧，黄世仁。

人齐之后，我们进了小区大门，一路杀到小兔家楼下。南哥把手里的礼炮高举，大喊道，法师拉桌子，术士发糖，集体加buff.....

我拍拍他肩膀说，得了，进电梯吧。

上了楼，小兔家的门紧闭着，小川按响门铃，里面先是一片静悄悄，然后就传来一片笑闹，端的是春光明媚，莺歌燕舞。门外这些小伙子们，精神焕发，摩拳擦掌，大有一人一个，抢回家当老婆的架势。

接下来，敌我双方将隔着这道门，展开一场坚苦卓绝的攻坚战。

门里面有人开口了，一听就是叶子薇，她装腔作势道，外面的是谁呀？

小川笑着说，是我，刘小川，来接我的新娘子，涂丽娜。

叶子薇似乎恍然大悟，拉成声音“哦”了一声，继续拿腔拿调，请问刘小川，你爱涂丽娜吗？

小川挠挠头发说，爱。

叶子薇起哄道，大声一点，听不见。

新郎官不好意思地笑了一下，突然一个立正，仰天大吼道，爱！

门里又是一片大笑，想象得出她们花枝乱颤的样子。笑完过后，叶子薇又问，那好，刘小川同志，你还记得第一次牵涂丽娜的手，是在哪一天吗？

情满自溢 第九十七章

小川皱起眉头，明显是被难住了。而且就算他能想起这个，接下来的问题仍然无穷无尽。什么第一次看电影，第一次接吻，哪个男人能记得全？这个纪念日，那个纪念日，对于我们来讲，纪念都是虚的，能日就好。

新郎官愁眉不展，这时候，就轮到伴郎出场了。我走到门前蹲下，掏出几个薄薄的红包，塞进门缝里。里面哇了几下，地上几个红影马上消失了，然后是短暂的沉默。

好小气啊！

这点钱也好意思出手，还是男人吗？

你们还是回去吧！

门里一片闹哄哄的抱怨声，我早就料到，此时不慌不忙，却故作为难道，哎呀，里面的姐妹们呀，我倒是有大大的红包，可是.....

叶子薇估计也听出了我的声音，笑道，可是什么？

我忍住笑，一本正经道，可是门缝太窄，塞不进去啊。

里面别的姐妹纷纷叫嚷开了，想骗我们开门，休想！

叶子薇低声说，别怕，我们还有.....

她们似乎达成了一致意见，过了几秒，门终于慢慢地开了，一条门链明晃晃地摇荡。从里面伸出一只玉手，摊开了手掌，叶子薇拖长了声音问，红包呢？大红包呢？

我右手拿着红包，慢腾腾放到她手上，却突然顺势而入，进了门缝里。我大喊道，兄弟们上啊！

在我一声令下，那群兄弟如猛虎下山，恶狗扑屎，冲到门上顶住，不让她们把门关上。我那虎口拔牙的右手，一边摸索着门链，一边忍受着姐妹们的抓掐。我龇牙咧嘴道，姑奶奶们，别闹了，错过了吉时可不好。

在我的攻心战术下，地方的攻势稍为一滞，我抓紧时机，一把解下了门链。兄弟们一哄而上，推开大门涌进房里，好一片鬼哭狼嚎。

叶子薇站在一片混乱里面，穿着粉红色的纱裙，简洁却仍然出众。她摇头在笑，表情像是责怪，又像是赞赏。

毛主席他老人家说得好，堡垒最容易从内部攻破。我指的不是门链，而是我们的新娘子，小兔，涂丽娜。她当然是有暗示过这班姐妹，闹一下意思就好。结婚是人生的头等大事，要是玩得过火，出了什么差池，那可就不好玩了。

## 情满自溢 第九十八章

接下来的环节，证明我猜得没错。藏鞋子，这是一个可以让伴郎找到吐血，新郎找到翻脸的环节，却也让我们轻易通关了。

我曾经作为兄弟，参加过一次接新娘活动。那个蛇蝎心肠的伴娘，把一只鞋子放在床下，另外一只，竟然藏在电脑主机里。就这一招，让那伴娘赚了五千多的红包。当然了，以后再没人请她去做伴娘。

这个故事告诉我们，要坚持走可持续发展的道路，杀鸡取卵的事情，不能干。

在涂丽娜思想的指导下，我们的伴娘叶子薇，把鞋子藏得相当客气，非常友好。那一对儿红色的高跟鞋，乖乖站在衣柜里，一打开就看见了。新娘坐在她的床上，笑眯眯地看着这一切的发生。

然后，小川从我手中接过鞋子，亲手为小兔穿上。媒人婆站在旁边，念叨着一些吉利话。穿好鞋子，新郎拦腰抱起新娘，走到客厅放下，为端坐在沙发里的二老敬茶。

我站在伴娘旁边，看着小兔的那一对父母。他们笑得见牙不见眼，皱纹纷纷向外扩散，像两朵喜气洋洋的菊花。对于小川这个女婿，他们一直非常中意。

我偷偷捏了捏叶子薇的手，想起了她的父母，又想起我家那二老。

老人们说了些鼓励的话，新人们说了些感激的话，收两个红包，又擦了些泪水。然后便要出门了，养了二十六年的女儿，终于要成为别家的人。

一片欢天喜地中，新郎又抱起新娘，缓缓走向门口，我跟叶子薇亦步亦趋地跟在后面。

门外一片欢呼雀跃，一，二，三，啪啪几声礼炮，一堆纸屑洒在我们头上。

一行人走向电梯，早有人摁住了按键，让门大开着恭候。在我眼前，新郎跟怀里的新娘相互凝视，笑而不语，幸福死人不偿命的样子。

我偷偷抱怨道，太肉麻了，看我起的这身鸡皮，神经末梢都坏死了。

她捏了我一下，说，闭嘴。

我乖乖闭上嘴巴，过了一会又问，你看小兔这身婚纱，挺美的。

叶子薇撇了撇嘴，把嘴巴凑到我耳朵上，小声道，像一团棉花糖。

情满自溢 第九十九章

出了电梯，小川终于能把小兔放下来了，挽手走在队伍前面。从楼下到小区门口，原来不过五分钟脚程，我们这队人马，一边走一边拍照，花了差不多半小时。

按照风俗，接了新娘之后，就要送到男方父母家。但是要车队走几百公

里路，回我们老家那儿，显然不太现实，所以一般采用折中的办法。小川的妈妈是一直都在深圳照顾大石，他爸爸前几天也出来了，如今二老正在小川的新房里等着。

我们开在深南大道上，一路向东，迎着晨曦。

迎亲车队到了小川家楼下，其他人员就功成身退，回酒店休息去了。我和叶子薇革命尚未完成，还要继续陪着新人，像一对贴身的丫鬟家丁。

上了楼，新郎抱着新娘刚一进门，满满一屋的男方亲戚，便山崩地裂地欢呼喝彩。早有几个大胖小子，迫不及待地跳上新床，像肉包子一样翻来滚去。

接着，叶子薇准备好茶，新人向客厅里的二老敬茶，无非又是刚才那一幕的重演。只不过，少了刚才那群兄弟姐妹，多了一个轮椅上的刘大石。

一早上的繁文缛节，手忙脚乱，如今终于要结束了。我跟叶子薇相视一笑，都松了口气。这时候，刘伯伯满脸笑容地走了过来，给我们一人一个红包，连声道，你们辛苦了，辛苦了。

我道过了谢，笑道，恭喜伯伯，小川可真有福气，娶了个那么好的媳妇。

他脸上更是乐开了花，搓着手说，哪里，哪里。你们两个呢，要什么时候摆喜酒？小邓啊，你爸心急着要抱孙子啊。

叶子薇一副小女儿娇态，低下头说，还不是看他的意思。

我挠头笑道，下个月可能要去她家，见一下家长，没问题的话就准备提亲了。

刘伯伯呵呵笑道，那好，那好，索性就在年底结婚吧。啊，你看，这边快忙完了，一起到楼下喝早茶？

我看了一眼叶子薇，然后故意打个哈欠说，不用了，我们不饿，只是.....

刘伯伯赶忙道，哦哦，那你们先回酒店休息去吧，辛苦了，辛苦了。

## 情满自溢 第一百章

新郎新娘还有些琐事要忙，但暂时用不上我们了。于是，我跟叶子薇功成身退，打道回府，奔赴酒店。

电梯到了我们的楼层，我也不管外面有没有人，拦腰抱起叶子薇，吓得她尖叫一声。我迈出电梯门口，一步步走向房间，她一时反抗，一时又哧哧地笑。到了房门口，她还配合地从我口袋里掏出房卡。

进了房间，我一下子把她扔在床上，又扑了过去。她躲闪着说，先换了这身裙子，别弄脏了。

我嘿嘿笑道，你猜对了，我就是想玷污一下。

她今天穿的这身纱裙，胸口低得恰到好处，里面的内容饱满充实，呼之欲出。也难怪今天早上，那一票兄弟们目光如炬，看得眼珠子都快要掉出来了。

不过，这也没什么好说的。自己长个包子样，就别怨狗老跟着。更何况，就算让他们望眼欲穿，望穿秋水，再望断天涯路，那又如何？这一片锦绣河山，列强再怎么覬覦，也还是牢牢掌握在我国人民手中。

叶子薇在我鼻子上刮了一下，面带红霞，嗔道，下流。

我顾不上再跟她理论，开始解放双手，扎扎实实地行使当家作主的权利。

一阵天翻地覆慨而慷之后，我轰然倒塌在床垫上，跟叶子薇相拥而眠。昨晚本来就没有休息好，今天又操劳了一个早上，这一下，我们两人睡得是天昏地暗，日月无光，连午饭都没有起来吃。

一直到了下午三点，南哥的电话把我吵醒，他在里面嘿嘿笑道，新郎新娘还没洞房，你们这对狗男女，倒是先洞上了。

我掩饰道，我们在睡觉，扯什么呢？

床头的墙壁，突然传来几声清晰的敲击，把我吓了一跳。南哥在电话里哈哈大笑道，年轻人，隔墙有耳啊，以后要做好保密措施。

我只好咒骂道，日这酒店，墙壁那么薄。

南哥沉重地恳求道，千万别再日了，快穿衣服下楼吧，等着你们迎宾呢

情满自溢 第一百零一章

两个小时后，我们这些人穿戴整齐，满面微笑，站在酒店门口迎宾。该怎么说呢，这件事是我的强项，如果放到旧社会，我应该是不错的龟公。

四方宾客络绎不绝，一一被引着入座，拼成熟悉或者陌生的一桌。到了晚上七点，路旁华灯初上，宴会厅里大放光明，婚宴终于要正式开场。

有时候我会想，每一对夫妻之所以相识、相知、相恋，最后走到结婚，个中的剧情，端的是千差万别。可是到了婚礼这回事上，却又是万般的同质化。流程可说是千篇一律，差别仅在于烧钱的多少。

总而言之，就是这么一回事。大厅里的灯光灭了，聚光灯晃了几下，打到门口，新郎新娘隆重登场。一对狐假虎威的伴郎伴娘，紧随其后，不断撒花，路过一桌桌酒席，一声声礼炮。

然后是放VCR，新人感情好或者演技好的话，在这里可以上演热泪盈眶的戏码。戴婚戒，新郎讲话，新娘讲话，新家公讲话，新岳父讲话。主持人一直都在讲话，插科打诨，严防冷场。

宾客们在台下自成一体，窃窃私语，掩口而笑。有些人在叙旧，有些人刚刚有幸认识，以后可能会有业务联系，就忙着交换名片。几个心怀鬼胎的单身男女，环顾四周，惶惑地期待着旧情人的身影，还是在盼望一段虚无缥缈的新恋情？

在这同伴新婚的盛宴，那么多的吊灯，并不会倾泻下来。曾经跟我分手过的女人，没有一个会出现，不必担心尴尬。

我跟她肩并着肩，站在台下，她是今天的伴娘，艳光四射，大抢风头。她是我高中时期暗恋过的校花，更是我的现任女朋友。接下来，我们会挽着手走进自己的婚礼，还是在若干年后，重逢在一场不相干的婚宴上，带着各自的子女，互相寒暄？

情满自溢 第一百零二章

当宾客们的肚子里开始鼓瑟齐鸣时，终于所有人都讲完话，下了台，各位观众，各位来宾，ShowTime！下面是乳猪隆重登场。

趁着这个时候，我和小川赶快坐了下来，抓紧时间吃点东西。叶子薇也拉着小兔坐下，饭没吃上两口，先急着帮她补妆。

小川以茶代酒，敬了我一杯说，云来，今天可真是辛苦你了，忙前忙后，服务周到。

我一本正经道，不辛苦，刘行长要是觉得我活儿干得好，下次再有生意，关照我就行。

叶子薇狠狠瞪了我一眼，小兔倒是笑笑，没有说什么。新娘子是最幸福的女人，哪里还顾得上生气。

把肚子填了个半饱，然后便开始巡场敬酒了。我手提一真一假两瓶洋酒，跟在小川后面，一桌桌地敬了过去。我们这边的婚礼比较和谐，即使明知道新郎杯里的是王老吉，也没有太过为难。

虽说是这样，酒桌上还是有几个刁民，硬要跟新郎换杯里的酒来喝。遇上这种场面，我身为伴郎，当然义不容辞，使劲浑身解数，软硬兼施，帮小川挡了些酒，又代喝了另外一些。

这一次，小川一共摆了40席，我们敬完半场，回到自己那桌上，来个中场休息。一坐下来，才发觉膀胱涨得慌，于是跟他们说了一声，起身去厕所。

偌大的男厕里空荡荡的，一个鬼影都没有。我站在尿盆前，一手扶着雪白的瓷砖，一手扶着水管。喝下去那么多酒，水都从小脑出去了，酒精直奔大脑，一下子就有了些醉意。

我已经完事了，却忘了收枪入库，仍站在那儿发呆。远处传来婚宴的喧闹，一时间，竟不知今夕何年。

这时候，一个醉醺醺的家伙，踉跄着走了进来，到我旁边，一边掏鸟，一边跟我搭讪。他结结巴巴地说，嘿，哥、哥们，那伴娘可真、真不赖吧？奶、奶子真他妈的大。

我皱皱眉头，认出了这个家伙，是坐在小川银行同事那一桌的，相貌可亲，像是风华正茂的郭德纲。刚才敬酒时闹腾得欢，一口京腔，活脱脱一个话痨，不去演相声，简直是浪费国家人才。

郭德纲继续道，等会你把她灌、灌醉，也带去洞、洞房嘛，哈哈，哈哈……

我懒得搭理他，拉好拉链，正准备走人，他却打了个尿颤，吁一口气道，不过嘛，搞一晚过瘾就、就好，这女人我见过，那可是个骚、骚货。

我还没反应过来，他还一直絮絮叨叨地说，现在这、这样的女人我见多了，傍、傍大款，到年纪大玩不转了，就想找、找个傻逼来嫁掉……

情满自溢 第一百零三章

风从窗户的缝隙里灌进来，我一下子就清醒了。我站在郭德纲身后，一边揣摩他这句话的意思，一边等他尿完。

郭德纲回过头来，看见有个人站在身后，不由得吓了一跳。等看清楚是我，他骂骂咧咧道，哥们，看个鸡巴？我告、告诉你，我可不是兔儿爷。

我黑着脸问，你给我说清楚了，刚才那句话，是什么意思？

他狐疑地皱紧眉头，像在回想刚才说过哪句话。过了几秒，他恍然大悟道，哦，那个骚……

郭德纲说到一半，发现我神情不对，于是吐舌道，哥们，那不会是你女、女朋友吧？

我咬着牙关，腮帮硬起来，点了一下头。

他神情颇有些慌乱，说话倒是一下子顺溜起来，掩饰道，嘻，我这人就是嘴巴贱，爱嚼舌根，刚说那些全是胡编乱造，谁信谁倒霉。

他说完这些话匆忙要走，我挡在他前面，一字一句道，先别走，把这件事情给我说清楚了。

郭德纲左摇右晃，想要带球过人，却被我推推搡搡地拦下了。他被我惹急了，站在原地，梗着脖子道，哥们，你有完没完？

我冷冷道，你什么时候解释清楚了，就什么时候完。

他皱眉说，至于吗？

我犹豫了一下，最后还是说，我跟她，我们，明年准备结婚了。

郭德纲抓抓油乎乎的头发，叹口气道，噫，这事整的。

然后，他抽了一下鼻子，捂着嘴巴说，得，我们出去讲吧，这里太味儿了。

情满自溢 第一百零四章

我们走到消防通道的门口，正对着窗户的地方。郭德纲递给我一支烟，我摆手道，戒了。

他便自顾自点了一支，吐了个烟圈说，哥们，我要跟你说的，没错，都是我亲眼所见，不过，那都是过去的事情了。

我勉强笑了一下，请他把自己所知道的，原原本本告诉我。

根据郭德纲的描述，在上半年的时候，他跟着行里领导，去广州开会。会后，有一个从北京老板，跟领导是老关系，刚好也来了广州，就怎样都要请他吃饭。

他自嘲说，领导一向不太尿他，这样的饭局，他本来是没机会出席的。不过那一次，对方老板刚好是北京人，领导才招呼他一起去。

那北京老板据说都五十多岁了，不过打扮得好，头发又染得一丝不苟，说是三十多岁也大有人信。记得好象是做IT行业的，姓什么倒忘了。

最让他印象深刻的，是北京老板带来的小蜜。瓜子脸，大眼睛，又高又白，巧笑倩兮，盘儿那个正点，看得人眼珠都不会转。在饭局上能文能武，说笑敬酒，一点也不怯场，隐约还有些明星范儿。

后来一问，果然没错，据说以前是一个主持人什么的，北京老板豁出去

半个身家，这才搞上了手。好一个痴心情长的金主。

这样的饭局，不谈公事，纯粹联络感情，大家吃吃喝喝的，气氛一派祥和。到了尾声的时候，推门又进来两个人，一个中年胖子，怀里揽着个漂亮女人。看起来，这两个人都喝了些酒，应该是从别的酒席上赶场过来的。

郭德纲说到这里，轻轻哼了一声说，当时我就想呢，怎么好白菜都给猪拱了。

胖子，美女。接下里的剧情已经不言而喻，我的心慢慢揪紧。当你指间没有烟的时候，该用什么来掩饰自己的表情呢？

情满自溢 第一百零五章

郭德纲也是个明白人，说到这里便打住了，一边抽着烟，一边斜着眼睛看我。在窗外黑夜的背景里，他的烟头闪着红光，一明一灭。

我突然没头没脑地问，那一次，小川是不是也去了？

他吐了一口烟，又点了一下头。

我恍然大悟，犹如醍醐灌顶。原来是这样子的，怪不得在一开始的时候，小川会说那样子的话，他说如果跟叶子薇谈恋爱，我一定要学会收放自如。

收放自如，没错，刘小川跟叶子薇都做到了。这一段时间里，他们一起吃饭的次数并不少，两个人却心照不宣，安之若素。

我大概猜得出小川的想法，宁拆一座庙，不拆一桩婚，他想着叶子薇或许改邪归正了，我经历丰富所以不会再动真情了，总之，他不愿意成为我们分手的诱因。

我深深吸了一口夜风，让它清冽地灌进肺里。到了这里，有些事情，已经不必再问。但是在现实里，人到了一个戏剧性的关头，往往就会潜移默化，不由自主的，自己也做出些很戏剧化的举动。

像所有低劣电视剧里的男主角，我声音嘶哑，很傻逼地问了一句，你确定没有看错？

他摇摇头道，哥们，这事能瞎说么？

他吐出一个烟圈，安慰道，要我说，这事都过去了，大老爷们的，你也别太小气了。

一阵夜风吹来，把那烟圈吹散，四处飘荡。我贪婪地吸着鼻子，突然间心痒难耐，身体里的每一个细胞，都在渴望尼古丁的味道。

世间上就是有这样的东西，从一开始的时候，别人不是没有告诫过你，你并非不知道有害，却仍然经不起诱惑，笑说自己是明知故犯。你总以为，事情在控制范围内，哪一天不想要了，就可以随时停止。

实际上，在你第一次下定决心，要戒掉这个东西时，就已经陷得太深。你已经上瘾了，就像身边无数次演过的那样。旁人也许多次说过，而你只是一步一步的，用自己的痛苦，去证明他们正确无误。

我戒烟戒了无数次，现在的这次，刚好维持了一个星期。而叶子薇，叶子薇呢？我又要用多少次的失败，才能真正把她戒掉？

爱情，有害健康。

情满自溢 第一百零六章

郭德纲问，怎么样，这下子我可以走了吧？

我勉强笑了一下说，不好意思，耽搁你时间了。

他拍拍我的肩膀，又掏出烟盒，问道，哥们，真的不要来一根？

我站在那里，无动于衷。意识却仿佛脱离我的身体，一把抢过那根烟，然后狠狠地吸上一口，让一切的有害物质，充盈我那焦虑的肺部。

那是多么过瘾的一件事。

然而，我只是伸出左手，抚摸着右手腕上那一串木制佛珠，像在抚摸一副手铐。我答应过何小璐，从此以后不再吸烟。那一天分手时，她把这串从尼泊尔带回来的佛珠送给我，就当是一个见证。

这一辈子，无论我说过多少谎，都无法辜负一个将死之人。

我吞了一下口水，笑道，没关系，扛得住。我们回去吧，估计他们都在找我呢。

三分钟后，我跟郭德纲肩并着肩，走进人山人海的宴会厅。叶子薇一眼就看见了我，欢呼道，不用找了，伴郎回来了。

收放自如。叶子薇或许注意到了郭德纲，或许没有；她或许还记得这人，或许已经忘了。无论如何，她脸上看不出一点破绽。

收放自如。小川转过头来，脸上笑颜逐开。这是我一辈子最好的朋友，砍头换命的兄弟，今天是他的大喜日子，我不能给他添晦气。

收放自如。我只记得他们是最亲近的人，忘了自己是被欺骗与隐瞒的那一个。我整理一下脸上的笑容，大踏步迎了上去。

演戏要演全套，我作为一个敬业的伴郎，是今天不容有失的配角。就算有天大的事，也等婚礼结束后再说了。

## 情满自溢 第一百零七章

一个小时后，我们站在酒店门口，送走一位又一位宾客。再盛大的宴席，也有散场的时候，就像人们在出生的那一刻，便面临着死亡。

新郎新娘站在我旁边，一脸的疲惫和笑意。一个白发苍苍的老太太，正握着新娘子的手，满脸喜气地说，恭喜恭喜。

小川略微弯着腰，笑容可掬道，招呼不周，招呼不周。

我突然起了一个邪恶的念头，想要走上前去，同样礼貌地笑，然后说，欢迎下次光临。

当然了，我只是想想而已。

送完所有宾客之后，接下来，又是一大堆繁文缛节。我们咬紧牙关，勉强支撑，等到一切都忙完时，又快到宵夜的点数了。

除了新郎新娘，大家明天都要上班。有个兄弟是从广州开车过来的，我特意拜托他等到这时，好让叶子薇搭他的车回去。

我站在越来越冷的路旁，看着她上了车，便也叫了一辆的士，打道回府。

我先好好洗了个澡，吹干头发，然后把自己狠狠扔到床垫里。在酒席的下半场，我被灌了不少，如今酒劲一下子全涌上来，把我拽进了又黑又甜的睡梦里。

在枕头之上，我做了好一场大梦，许多人在我身边游动，他们都有张模糊的脸。我想要大声叫喊，嘴巴里被灌进了铅。然后镜头极速拉远，原来，我站在一片荒芜的操场中间。

睁开眼时，房间里仍然是黑漆漆一片。我头疼欲裂，从枕头下掏出手机，里面有一条短信，叶子薇说她平安到达了广州。我关掉短信，屏幕右上角的时钟里，标注着02:55AM。

梦醒时分，凌晨三点。黑暗无边无际，四周静谧无声，只有角落里的热带鱼，偶尔吐出几个气泡，吧嗒，吧嗒。

我挠了挠乱蓬蓬的头发，刚才的那个梦，真实得触手可及。而昨天的那一场喧闹婚礼，却像是从来没有发生过。

刘小川，那个坐在教室角落，腼腆得不敢抬头看人的中层生，真的就娶了高中时暗恋的女人？

而我，邓云来，又真的跟当年的校花拍拖了？

不不，事实可能是这样，我根本没有和叶子薇拍拖，只不过是在刚结束的那场婚礼上，偶然遇见了她。我又喝了不少的酒，所以就做了这么一个哀怨缠绵的梦。

如果，这个梦上溯的时间长一些，再长一些，如果我一觉醒来，还是那个云淡风轻的少年.....

我在黑暗中合上双眼，陶醉在绝望的幻想里。如果明早上学的时候，我在校道上碰见叶子薇，那么，要不要跟她说起这个荒唐而可笑的梦？

情满自溢 第一百零八章

突然间，几声咳嗽从我肺里窜出，划破了黑夜的宁静。我摸索着下床，

开了灯，又把电暖壶里的水煮开。

然后，我坐到电脑桌前，按下了机箱的电源键。屏幕亮了，黑了，又更亮了，一串木头坐的佛珠，静静地躺在显示器下面。

那一天，何小璐对我说，看破放下，随缘自在。我明明知道她的意思，却硬要理解为另外一种。看破，然后才是放下，如果不把事情弄得水落石出，我又怎么能放得开？

接下来的夜深人静，我紧紧盯着屏幕，投身到另外一个纷乱复杂的世界。我记得在最开始的时候，小川跟我说过，叶子薇有一个当主持人的男朋友，双方都要谈婚论嫁了。在我跟叶子薇相处的这一段时间里，偶然几次，她也证实了这个男人的存在。

当然了，到了最后，叶子薇并没有嫁给他。而他们之间的分手，一定是有原因的。既然女方的日志里没有留下痕迹，那么，我就从男方那里着手。

我充分运用了娴熟的搜索技能，十分钟后，硬是从千头万绪的网络信息里，揪出了她前男友的个人博客。

我一直认为，把博客当成日记，记录每天心情的男人，统统都是怪胎。在这方面，她前男友是个正常人。他的更新分布得非常稀疏，而且大多数跟私生活无关。我从记录里不断回溯，去到上一年的时候，终于发现了两篇有用的日志。

第一篇，是他自己写的一首歌，小标题，献给最爱的薇。之前，叶子薇曾经不无炫耀地跟我提过此事，所以现在，我更加确定了博客主人的身份。

第二篇的标题是，我们终于分手了，后面接着无数的感叹号。正文里只有语焉不详的几句，内容如下。

三角形是最稳定的图形，可是，三角恋却是最动荡也最痛苦的关系。原谅我吧，薇，对你的承诺我没办法做到，我没办法再走下去了。我只有走开，在你看不到的地方，默默地祝你幸福。

情满自溢 第一百零九章

我喝了一口茶，才发现已经冷掉了。日志里并没有说明白，到底这个三角恋，是他自己劈腿，还是叶子薇脚踏两条船。

我皱起眉头，揣摩他的语气，想来想去，却始终没有定论。这样的话，接下来，我可以联系这个主持人前男友，旁敲侧击，把这件事情问清楚。这个跟叶子薇拍过拖的男人，上一手业主，不知他现在过得怎样？

可是，我已经厌倦了周旋。与其这样，不如直接找那个死胖子，王虎，就什么都知道了。

之前我也查过他的联系方式，奇怪的是，在叶子薇所在公司的网页上，只有办公室座机，并没有王虎的联系电话什么的。不过不要紧，我知道他的邮箱。

我关掉博客，登录自己以前用的那个邮箱，却一直是密码错误。我突然想起，里面还躺着Cat的半封邮件，我到现在还没看完。

我试了好几个密码，仍然登陆不上，不禁把眉头皱了起来。是我自己忘了密码，还是说给谁偷了？我必须拿回这个邮箱，可惜，这不是短时间内能办成的事。幸好注册一个新邮箱并不难，我花三分钟弄了一个，然后便迫不及待地登录，点击，写信。

收件人：Tigerwang@XXX.com。

主题：我是叶子薇的男朋友

正文：王总你好，还记得我吗？我们见过面的，就在国庆节的前一晚，子薇家门口。有些事情想和你聊聊，你可以回复这个邮箱，也可以直接打我电话。我的号码是.....

点下发送按键的那一刻，我突然觉得身心俱疲，仿佛在一瞬间，所有精力都被抽离身体。我慢吞吞地关掉电脑，把那串佛珠放到枕头下，然后再次把自己扔上了床。

王虎的那个邮件地址，我希望自己没有记错，又希望自己记错了。就像和叶子薇的这段感情，我不愿意放弃，却又无力继续。

黑暗中，我把手伸到枕头底下，细数那一串佛珠。28粒，再数一次，还是28粒。但我还想数多一遍。进退两难，优柔寡断，我并不是第一次这

样。

但这是最后一次了，最后一次。从此以后，我要看破、放下，不再贪恋这自欺欺人的温暖。

这样想的时候，睡意如同海浪，从四面八方向我袭来。我打了一个长长的哈欠，那好吧，该戒的还是要戒，该来的就让它来，如今我要做的，只是好好睡上一觉。

情满自溢 第一百一十章

星期一中午，我正在公司楼下的茶餐厅里，消费着一份咖喱牛肉饭。我坐在靠窗的位置，秋日暖阳，光线穿透咖啡色的塑胶杯，在桌上投下古怪的光影。

我舀起一块牛肉，这时候，桌上的手机响了，是短信。拿起来一看，是一个陌生的号码，11个数字里，快有一半都是8。在我的印象中，手机号码里有很多个8的，不是娱乐场所里的美女们，就是土得掉渣的暴发户。

短信内容是这样的，我是王总，你找我有什么事！

我拿着电话的右手，稍微有一些颤抖，不知道该说是紧张还是兴奋。我马上就想要回复这条短信，字都打了几个，却又删掉了。

深深吸一口气，不要着急，慢慢来，等我吃完这顿饭再说。

我把那块牛肉放进嘴巴，以更慢的速度，更大的咬劲，一下一下地嚼烂。为了捍卫自己的交配权，与其他雄性个体争强斗胜，这件事情，本来就带着一种原始兴奋。

看看动物世界里的猴子，跟我们有什么两样？至于我们敬爱的赵忠祥老师，他不光躲在一旁讲解，更加身体力行，用实际行动，证明了人类具有怎么样的动物性。

在回公司楼上的电梯里，我把手伸进裤袋，紧紧攥住里面的手机。这时候我的心情，就好像一个贪嘴的小孩，怀揣着不舍得吃的糖。

那么，该怎么回复短信，来开始这一段争风吃醋，斗志斗勇？

回到办公室，刚刚坐了下来，谁料又收到了王虎的一条短信。他是这样写的，你要跟我讲什么！

我不由暗自好笑，这胖子，也太沉不住气了吧。想了一想，我回复道，王总，我想跟你聊的事情，是关于叶子薇的。

一分钟后，他回复说，行！不过这是我跟你两个男人的事！你不要告诉她，知道吗！

情满自溢 第一百一十一章

我虽然不知道胖子的用意何在，但还是答应了他的要求。接下来，我跟他断断续续发着短信，通过这些对话，有些事态渐渐明朗，有些事情却越来越模糊。

这就像是三个人的罗生门，错综复杂，每个人都心怀鬼胎，谎话连篇，每一句话，都要花心机去分辨真假。

我说，请问王总，你跟子薇是什么关系？

胖子反问道，你先说你跟她是什么关系！

我耐心地说，她是我的女朋友。

胖子说，行！那她是我下属！我是她上司，就这样！

我问道，那么王总，国庆节前那一晚，你去找她是为了什么？

这条短信飞出去之后，足足一个小时，我有收到胖子的回复。他是不想回答这个问题，是在考虑该怎么解释，还是说，他已经出尔反尔，让叶子薇看了我发的短信？

正当我开始沉不住气，想要再发一遍时，胖子的短信来了，内容却有些出乎我的意料。他是这样说的，我还没问你在那里干什么呢！你们结婚了吗！你在那里过夜吗！

我握着手机，皱起了眉头。好像国庆节前的那晚，在叶子薇家的门口，胖子也问过相同的问题。以他的态度，似乎是把自己当成了叶子薇的监护人，或者是名正言顺的占有者。

可是，如果他真的那么理直气壮，当时为什么要跑呢？是怕挨打吗？可我又不是山东大汉，以我的体型，不具有这样的威慑力。那么，他到底在害怕些什么？

正在我思前想后时，胖子又发了一条短信过来，隔着手机屏幕，我都看见了他的怒气。他说，你根本没资格问我，你认清了自己的位置吗！我跟你讲，她是我的人！

我的手有些发抖，这也是愤怒。让情绪充满肺腑，这种感觉真好，证明自己还活着。

我深深吸了一口气，然后，一抹冷笑爬上我的嘴角。

好了，有这句话就够了。

情满自溢 第一百一十二章

我没再回复这条短信，而是保存了起来。接下来的下午，接下来的晚上，还有接下来的几天，我跟叶子薇照常联系，就像什么事情都没发生过。

然后就到了星期五，下班之后，我再一次开着普桑，驶上开往广州的高速公路。我的车是二手的，这我不在乎，如同不在乎女朋友在我之前，有过多少段感情。我在乎的是，这一辆车，现在有几个人在开。

两个小时之后，我到了叶子薇楼下。昨天我们就说好了，今晚她在家下厨，我们来次烛光晚餐。我特意带了一支法国红酒，产地勃艮第，是关系户送给南哥，南哥又拿了给我的。

在楼下的花店里，我买了一束玫瑰，在她开门的时候，变戏法似的从背后拿了出来。她惊喜地接过花，我们在门口拥抱，然后我在她耳朵旁，轻声说，子薇，我爱你。

她甜蜜地笑，说，傻瓜，我也一样。

今天晚上的几道菜都很赞，跟叶子薇谈恋爱以来，她的厨艺是越来越好了。今晚这支红酒虽然年份不好，但口感很不错，我们一人喝了半瓶。如今，在摇曳的烛光里，酒的宝石红渲染了两腮，让她显得分外娇媚。

这样一个女人，入得厨房，出得厅堂，在卧室里更是百般逢迎，万种风情，这样的女人，是多少男人梦寐以求的对象。然而，我现在要做的事，就是挑起事端，来一次休克疗法。

这是最后一次、猛烈而绝望的尝试。成功的话，我会得到全部的她，相反，如果失败了，我也将失去全部的她。

我喝掉最后一口红酒，放下杯子，执起她的右手说，子薇，看着我的眼睛。

她媚眼如丝，注视着我说，嗯？

我凝视着她的眼睛，妄图看穿这水波荡漾的无底深渊，三秒钟之后，我一字一顿道，子薇，你爱我吗？

她扑哧一下笑了，怕羞地低下头，用左手在桌布上划圈，轻声道，爱。

我把她的左手也抓到一起，用力握紧，突然变了声调，冷冷地说，好，那你为什么还要跟你老板纠缠？

情满自溢 第一百一十三章

叶子薇一时没反应过来，抬起头，疑惑地看着我。

她无辜的表情，让我隐隐有些心软，我刻意冷掉自己的表情，好让心也变硬起来。

我沉着脸，再一次重复道，叶子薇，你为什么背着我，跟你的老板乱搞？

说完这句话，我后背紧张得笔直，准备迎接一场暴风雨。然而，她发作的级数，却比我想象中的要小。

叶子薇用力地把双手抽离，交叉放在胸前，冷冷道，你又怀疑我？

我冷笑了一声，狠狠盯着她的眼睛，她却不自然地避开了。这一个虚弱的小动作，表明她虽然口气强硬，不过是外强中干而已。她这样的反应，更加剧了我心里的疑惑。

两个人就这样别扭地坐着，蜡烛将要燃尽，餐厅里是凝固了的沉默。

过了一会，我站起身来，拉一下开关，打开了餐桌上的吊灯。然后，我站在叶子薇身旁，用手托起她的下巴，语气温柔地说，真的吗？你真的没有骗我？

她却突然强硬了起来，一把打掉我的手，勃然大怒道，邓云来，你是怎么搞的？你忘了上次回家的时候，亲口答应说要信任我的吗？

叶子薇从椅子上站起身来，满脸怒容道，你这样子，我们还怎么相处下去？

我退后两步，微微笑了起来，把她弄得莫名其妙。然后，我从身上掏出手机，调出王虎的那一条短信，再上前两步，把显示屏塞到她眼前。

又是死一般的沉默，直到蜡烛最终燃尽，发出一声轻响。十秒钟后，我确定她已经看完了内容，才把手机从她脸上的表情移开。

她似乎被一记闷棍打中了后脑，脸色苍白，双唇颤抖，想说话却说不出话来。

我把手机放回胸前口袋，静静地站着，不发一言，耐心等待她的回应。

叶子薇咬紧牙关，浑身颤抖，终于仿佛崩溃了一般，歇斯底里地喊道，邓云来！你这是什么意思！

情满自溢 第一百一十四章

如果正前方站着一面镜子，此时此刻，我会看见这样的一个人。他面色阴沉，嘴角却挂着微笑，邪恶而又天真，像刚完成了一次恶作剧，心满意足的孩子。

然后，我嘴角的弧度上扬，咣一声打碎了面前的镜子，用锐利的音色，一字一顿道，我的意思是，请你以后别再把，我，当、成、傻、子。

叶子薇失去了冷静和自持，弯腰嘶吼道，你根本没搞清楚这件事！我早跟你说过了，我们老板在追我，所以他会想尽办法破坏我和你的关系。他是个疯子，神经病！你知道有我多辛苦吗？你为什么就不能体谅我？

她抬起头来，眼里已经有了泪花，哽咽着说，云来，邓云来，求求你，到底想要我怎样？

如果是以前，或许我就被她唬住了。但是叶子薇，多谢你，在和你拍拖了几个月之后，我学会了更多的东西。

我仍然是这样站着，过了一会，沉吟道，我也很想相信你，不过，他说了一些更过分的话，让我不得不相信他。你知道吗？他说的那些话，具体到我都不好意思拿出来给你看.....

她突然挥起一只手，把餐桌上的一个盘子打到地下，哐啷，碎裂出片片洁白的花。

然乎，她弯下腰，撕心裂肺地一声大喊，够了！我发誓，如果我跟王虎有什么事情，那我马上就去死！

就在那么短的时间内，台风警报迅速升级，她的反应之剧烈，已经出乎了我的意料。纵然是之前准备了那么多，现在的我，也不禁有一些疑惑。够胆量发那么毒的誓，难道说，她真的是无辜的？

难道说，就像叶子薇说的那样，王虎的所作所为，不过是为了得到叶子薇，所以不择手段？

我都已经快要相信她了，电光火石之间，脑海里闪现了一张脸。那是一张胖脸，在国庆节的前一晚，我一打开门就看见了。那张脸带着气愤、懦弱、惊愕，还有伤心。

没错，我相信那猥琐里夹杂的一点点伤心，真诚的伤心，胜于相信眼前这个表情多变，演技出众的女人。

叶子薇，这次你骗不了我。

情满自溢 第一百一十五章

我闭上眼睛，深深吸了一口气，倒数三，二，一，再次睁开眼睛时，已经是一副茫然而迷惘的表情。

我手足无措般，在身上四处乱摸，终于从胸前口袋里找到了手机。我看了叶子薇一眼，退后几步，然后打开手机，看那不存在的短信。

我咬紧牙关，时而摇头，时而叹气，让脸上的表情阴晴不定，难以捉摸。叶子薇一句话都没有说，我从眼角的余光里看到，她正扶着桌子，一动也不动地观察着我。

这一出空城计，到了摊牌的时机。我再次闭上眼睛，咬紧牙关，像是下了全世界最大的决心，痛苦地说，子薇，我们分手吧。

她似乎早就料到我会这么说。连脸上意外的表情，都是准备好的。她就这样呆呆地站着，三秒钟之后，有热泪从眼眶里涌出。

这一瞬间，有一股暖暖的热流，一下子涌到我的喉咙。今天晚上，虽然我们一直在骗来骗去，演一出勾心斗角的对手戏，然而我相信这一刻，她的眼泪是真的，她眼睛里不舍而绝望的光芒，也是真的。

我的心痛，同样也是真的。纵使在许多年以后，我们垂垂老矣，爱恨都已泯灭——仍然要感谢生命，给过我真诚的、深刻的感情。

现在，我多么想就这样走过去，抱着她，然后一切烟消云散，重归于好。我的身体在蠢蠢欲动，但是，我硬起心肠，对自己说，不能前功尽弃。

我最后看了她一眼，转身就要出门，她却扑了过来，紧紧抱住我，呜咽着说，云来，求求你，不要走.....

我犹豫了一下，还是用不大的力度，去掰开她的手。她却箍得更紧了，哭着说，不要走好吗？我求你了云来，没了你，我就什么都没有了.....

我的心给泪水浸得又酸又涩，肿胀不安，垂下双手，任由她把我抱得更紧。叶子薇一直在哭，抽抽答答的，我忍不住又抬起手，轻轻抚摸她的后背。

就在她慢慢平静下来的时候，我用不大却清晰的声音说，子薇，我应该相信你吗？

## 情满自溢 第一百一十六章

她嚤一声又哭了起来，一边哭一边讲话，我听也听不明白。我想把她推开，方便讲话，她却怕死般把我搂得更紧，好像一松开我，我就会逃掉似的。

我只好安慰道，放松，慢慢说，我给你一个解释的机会，只是，不要再骗我了。

叶子薇犹疑着，我又重复了一遍，她这才慢慢松开双手。

我近距离看着她的脸，妆都化了一点，梨花带雨的，我见犹怜。

她期期艾艾道，云来，你真的不会走？

我点点头说，真的不走，你放心，慢慢讲。

她一下子破涕为笑，从餐桌上抽出一张纸巾，擦掉脸上鲜活的泪痕。然后她拉起我的手，让我在餐椅上坐下，自己则蹲在旁边。

叶子薇抬起头来，注视着我，努力平复了下情绪，然后说，云来，你要相信我。无论我们老板跟你讲什么，都不要信他，他只是想要破坏我们。

我开口想要问她，她却用手掌轻轻挡住我的嘴巴，说，你先听我讲完。你想想，他年纪大了，又长成这样，我叶子薇，有必要跟他搅在一起吗？我图他什么？

我在心底暗自冷笑，图他什么？当然是图他的钱了。

当然了，这样简单粗糙，所以接近本质的话，无论什么时候，什么情况，我都不会说出口。我那可笑的尊严和所谓的教养，都不允许自己这样做。说出这句话的本身，不但是在侮辱她，而且是在自轻自贱。

或许，我没有勇气面对的真相是，如果她真的那么差，我还要跟她在一起，岂不是更差？

叶子薇停了一下，见我没有回答，就接下去说，去年我跟上个男朋友在一起时，还经常约上老板，三个人一起去打网球，然后吃饭什么的。云来，你想一想，我跟他怎么可能怎样？

我弯下腰，左肘放在膝盖上，左手托腮，沉吟道，那，你们是怎么分手的？

## 情满自溢 第一百一十七章

叶子薇咬着嘴唇，又低下头，好像在思考着该怎么回答。从我这个角度，只能俯视到她细密乌黑的发丝，在头顶的中间，汇成一个让人深陷的漩涡。

过了一会，她抬起头来，仿佛下了很大的决心，轻轻地说，我告诉你的话，不要生气好吗？

我点点头，期待着她的答案，同时暗暗祈祷，希望她不要让我失望。她那朱唇轻启，会说出事实真相，还是吐出另一个谎言？

叶子薇得到了我的首肯，便开口道，事情是这样子的，去年年底的时候，我带他回过我父母家。云来你知道吗？虽然他给我妈买了很贵重的礼物，又在二老面前许诺，说一定要学会我们家乡的方言，还说他是主持人，有语言天赋什么的。

听到这里，我不由得笑了一下。

她以为我在笑那主持人，所以，她也笑了一下，继续道，可是啊，我妈还是不愿意我嫁给广州人，我不想伤了她老人家的心，所以过完年后，我们就渐渐疏远了。云来，你知道吗？当初我之所以那么快跟你谈恋爱，就因为你也是我们那的人呢，知根知底，我妈就不用担心了。

我实在听不下去了，撑着餐桌站了起来，而不顾她原本趴在我腿上。叶子薇也随着站了起来，莫名其妙地看了我一会，然后又重新把双手交叉在胸前。

心理学上说，这是一个防卫的姿势，说明她缺乏信任感，害怕受到伤害。

我凝望着她，绝望地摇了摇头，然后换上一副戏虐的语气，拉长声音说，哦.....我还以为当时他要离开你，是因为你跟那胖子玩劈腿，东窗事发了呢。

## 情满自溢 第一百一十八章

叶子薇捂着嘴巴，退后了一步，似乎无法相信我会说出这种话。果然，她站稳之后便说，邓云来，你怎么可以这样讲我？

我冷冷道，为什么不可以这样讲你，难道这不是事实吗？还是说，只允许你撒谎，不允许我揭穿？

她眉头紧皱，满脸怒容道，你这么说，有什么证据吗？

我摸着下巴说，证据吗？物证倒是没有啦，人证算吗？

我眼睑稍微低垂，撒谎道，是你前男友，亲口告诉我的。

她喃喃道，不可能。

我咄咄逼人地说，怎么会不可能？是你对不起他在先，难道你还那么天真，以为他会帮你说谎？

叶子薇痛苦地摇头，一直低声地重复道，不会的，不会的.....

突然，她眼睛里有亮光一闪，定住了表情，直视我说，好，就当你说对了，邓云来，我问你，过去的事情真的就那么重要吗？

我反驳道，问题是，这件事根本就没过去。你什么都瞒着我，一边还要我信任你，当我是傻子吗？

她冷笑道，好啊，邓云来，你就没有什么事情瞒着我吗？你自己干过哪些事情，自己清楚，你以为你有多清白吗？把窗户纸都捅破了，我们还能见在一起吗？

我皱着眉头想了一会，字斟句酌地说，我没有任何一件事情，有可能会影响到我们以后的关系，而我没有跟你讲的。

叶子薇走前一步，逼问道，你确定？

我心里犹疑，脸上却装出万分确定的样子，点头道，没有。

她哧哧冷笑起来，仿佛我是个伎俩拙劣的骗子，早被她一眼看穿。我皱着眉头，等待她的回击，然后她终于吐出几个字，她说，那么，何小璐呢？

情满自溢 第一百一十九章

我心里咯噔了一下，她侧头微笑，继续道，你念念不忘的何小璐呢？有一天晚上，你把我错当成她，叫出了她的名字，以为我没听见吗？

我脸色一红，心头大窘，仍然分辨道，可是.....

叶子薇抢着说，可是，她得了绝症对吧？别觉得奇怪，是麦麦告诉我的。我知道最近你没少担心她，还借了一本讲癌症的书，认真学习，对吧？

我在心底把刘麦麦骂了个狗血淋头，嘴上却不服软道，她已经嫁人了，这你也知道的，何况就像你说的那样，她得了绝症，命都快没了，还能对你造成什么威胁？

叶子薇摇头说，我知道你们不会发生什么实质上的关系，可是在抱着我的时候，心里却想着她，难道这不是一种背叛吗？

我刚想分辩，她却抢断道，好，就算何小璐已经过去了，那个去北京的女人呢？

我一时没反应过来，皱眉道，什么去北京的女人？

她哼了一声说，别装了，那个脚上有疤的女人，她不是有了你的孩子吗？这么大的事情，你处理干净了吗？你又.....

叶子薇突然意识到自己的失言，迅速合上了嘴。

我心里咯噔了一下，她说的这个女人，是Cat！

我眉头皱成了一个川字，关于Cat，我从来没有跟叶子薇提起过半个字，她是怎么知道得那么清楚呢？知道她去了北京，知道她有了孩子，甚至知道她腿上有疤.....

我差点跳了起来，却咬咬牙，勉强压制住怒火，低声道，叶子薇，你偷看了我的邮箱。

情满自溢 第一百二十章

她几乎是下意识地分辨道，我没有。

她眼睛转了几圈，又说，好，就算有又怎么样？是你自己在这里上网时，用了记住密码的选项，我不小心就看到了。

叶子薇反守为攻道，这件事情，你不也一样没交代吗？你有资格说我不诚实吗？

我不再理会她所说的，一屁股坐在餐椅上，摸着下巴，思索这件事的来龙去脉。我再蠢也不会选记住密码那一项，但是，我的邮箱确实被盗了。叶子薇连系统都不会装，又怎么可能会破解密码？

我在脑海里仔细回忆，最后一次登陆邮箱，是在国庆旅游前。那天晚上，我看了Cat的半封信，然后叶子薇洗好澡出来，我就匆忙关掉了。而我发现邮箱登陆不了，则是在国庆之后，有一次跟小川南哥喝完酒的晚上。

还有，我在叶子薇的电脑里，发现了那个死胖子的邮箱记录。

当所有的线索和疑惑交织在一起，真相也就慢慢浮出水面了。我闭着眼睛，苦思冥想，是这样吗，不对，应该是那样.....

慢着。

我睁开眼睛，这一瞬间，仿佛醍醐灌顶，恍然大悟。是这样，原来是这样，一定是这样！

那个死胖子王虎，一定是在国庆之后的一段时间里，来过叶子薇这里，还用她的电脑登陆邮箱。

当时，他跟我一样，发现了陌生的邮箱记录。胖子本来就是开电子公司的，还是做技术出身，三下五除二，就破解了我这个邮箱的密码。

然后，胖子发现了Cat的那封邮件，为了让叶子薇知道我劣迹斑斑，就把这个邮箱拿给她看。而叶子薇看完之后，为了阻止我和Cat的联系，或者是出于报复，干脆把我的登陆密码也改掉了。

我下意识地拍了一下手掌，脱口而出，没错，就是这样子的。

叶子薇被我吓了一跳，皱眉道，没错什么？

## 情满自溢 第一百二十一章

我双手插在裤袋里，沉默无语，冷眼看她。

我早该想到，关于跟老板有一腿这件事，以叶子薇的性格，是不可能坦白从宽，亲口承认的。然而，她聪明反被聪明误，甩出了手里藏着的王牌，把何小璐跟Cat拿出来讲，这样的反应，反而让我100%确定，她跟那死胖子还在纠缠不清。

在争吵的时候，把对方所做的坏事拿出来讲，就等于变相承认了自己的所作所为。言外之意，没错，我是不干净，你又好得到哪里去？我们半斤八两，你就不要贼喊捉贼，五十步笑百步了。

可是，实际上，我跟叶子薇处理感情的方式，是有根本性的不同的。我绞尽脑汁，是想要维持一段感情；而她机关算尽，是为了同时维持两段感情。

是的，感情。今晚的这一场戏，让我更清楚地认识到这点。她这么用心良苦，难道为的仅仅是钱？她总是要嫁人的，一个有房有车的经济适用男，会比不上有老婆有负债的中年胖子？

又或者说，人非草木，在这一段不道德的关系里，谁能说他们没有动了真情？我们总是怀疑别人的感情，以为只有自己，才是真爱无敌。实际上有一些爱，因为它是畸形的，所以根扎得更深。

这样的想法，让我心如刀绞。

叶子薇终于受不了这样的沉默，开口说，邓云来，你怎么不说话？

我低头看着自己的脚尖，过了一会，才抬起头来说，子薇，我们还是算了吧。

她冷笑了一声说，邓云来，你说过要怎么对我好，你都忘了吗？只不过是一个疯子的胡搅蛮缠，你就受不了，要放弃了吗？

我摇头笑道，疯子，他真的是个疯子吗？我觉得好奇的是，在我面前，你总是叫他疯子、神经病，在他面前，你又是怎样……

叶子薇没等我说完，大喊一声，够了！分手就分手，你要说那么多干

嘛？你给我走，现在就走！

我轻轻说，放心，你不讲我也会走的。可是叶子薇，我还有话要讲，请你最后一次，听我慢慢说完。

我用右手抚着胸膛，深深吸了一口气说，你知道吗？其实你老板没发什么过分的短信给我，我也没有跟你前男友联系上。我这样子处心积虑，不惜手段，只是想要跟你好好在一起……你先不要笑。

情满自溢 第一百二十二章

我摇了摇头，继续道，现在，我也终于明白，你为什么要对我说那么多谎。因为真相是你离不开你老板，而只有谎言才可以留住我。在今晚之前，我一直相信你跟他不会有真感情，只不过是因为金钱的纠葛。

我叹了口气说，然而，或许从一开始，我就错了。

她的冷笑凝固在嘴角，皱眉看着我。

我的语速越来越快，继续说，本来，今天晚上我所做的一切，不过是要逼着你承认事实，然后让你作下承诺，跟他了断关系，搬来深圳和我好好生活。很好笑对吧？

她脸上的表情，让我不忍心再说下去。

然而，我只能咬咬牙，狠心道，你说得没错，我也不是什么好鸟，做过许多坏事，亏钱了不少女人。然而，我跟你是不一样的。骗了人我会内疚，会想着下次再也不要。你呢，谎言对你来讲就是空气，不让你说谎，一分钟也活不下去。

叶子薇颓然坐在椅子上，头埋在两个手掌里，指缝中漏出虚弱的一句，云来，够了，不要再说了。

到了现在，我无路可退，只好继续这次道别演讲。纵然会让两个人心碎，但这就是我的本来目的。我握紧拳头，指甲深深陷入掌心，却竭力不动声色。

我说，叶子薇，刚开始的时候，我以为自己能接受你的一切，我以为可以控制住自己，不要真的爱上你。然而，我错了，我真的爱你。真爱又

甜又酸，真爱是无私的，又是无比自私的。

我还说，对不起，到了这里，我不能再陪你走下去了。谢谢你给我的所有快乐，我会铭记于心。

我最后说，这一次就让我来讲。叶子薇，我们分手吧。

情满自溢 第一百二十三章

她坐在椅子上，脸色苍白，双眼无神，失去了焦点。

我的难过并不在她之下，虽然挑起矛盾，提出分手的是我。感情就是这样子的，双方投入越多，结合得也就越深；最后无论是谁主动抽离，一样会痛得血肉模糊。

我呆站了三分钟，然后终于回过神来，开始默默地收拾东西。尽管我的上下牙都在打架，膝盖软得就要跪下去，为了男人可笑的自尊，我还是有义务逞强。我要留给她一个坚决的背影，装作有尊严地离去。

她默默地坐着，任我在房子里走来走去。该拿的东西都拿了，该还的也还了，包括她给我的那部集群网手机，我轻轻放在了餐桌上。卧室里还有些衣服，懒得收拾了，随便她留作纪念也好，扔掉也好。

只是，我胡乱拍着两个裤袋，我自己的手机呢？

沙发上没有，餐桌上没有，茶几上没有……我失魂落魄地四处张望，突然醒悟到，手机就在胸前的口袋里。

好吧，那就这样了。我最后一次环顾这间房子，再把目光落在她头顶。她抬起头来，像是在看我，又像在看我身后的那堵墙。

我推开门，挡住了想要钻进来的冷风。我应该决绝一点的，但还是神差鬼使，止不住地回头一望。

叶子薇一直盯着我，面如死灰，眼睛里却有些东西在闪动，像随时准备燎原的火。她张张嘴，几次欲语还休，最后终于说，云来，我们重新开始好吗？

一个字从声带里飞奔而来，冲破舌头和牙齿，马上就要脱口而出，带来

无益的希望，又一段纠结，重蹈覆辙的痛苦。

而我堪堪忍住，闭着眼睛，从牙缝里挤出一句话。

别做梦了。

我咬紧牙关，向后一步退了出去，慢慢关上了门。她低下头，枯坐在门缝里，渐渐消失不见。

风从走廊的那一段，汹涌而来，吹动我衬衫的下摆。我逆流而上，走到电梯门口。电梯上升得太快，这段感情结束得太慢。走廊里没有脚步声，所以，她也没有追上来。

而心已经千疮百孔，风洞穿了一切，在胸腔里自由进出。我抬头看天上的云，在广州的夜空，它们仍是橙红色的。

情满自溢 第一百二十四章

我把停车卡和钱，一起交给保安亭里的老家伙，告诉他不要找了。或许因为以后再也见不到了，他显得没那么面目可憎。

道闸高高扬起，等待落下。我开着普桑，就要驶出这栋公寓，这一次该说是痛别，还是解脱？

如今，我一手握着方向盘，一手挠着头发，心烦意乱。分手很难，收拾烂摊子更难。我已经在全世界放出消息，说叶子薇是我的女朋友，如今又要宣告分手，显得我这人对感情不严肃，很不靠谱。

这些且不去说它了，最让我担心的，是我爸我妈的失望和不解。你有什么资格挑三拣四，人家小叶有什么不好，还配不上你吗？都几岁人了，对感情还这么儿戏？

难道我要跟二老说，你们儿子的女朋友，其实是别人老板的小蜜，所以我不能娶她？

我踩下油门，无奈地摇了摇头。本以为我们会修成正果的，谁知道还是道行不够。

叶子薇啊，叶子薇。让我感谢你，赠我空欢喜。

不过转念一想，既然这些事情我无法解决，也就只好逆来顺受，由它去了。砍头不过碗大个疤，小腿一伸拉鸡巴倒，别人爱怎么说就怎么说去。最多下次我妈张罗着给我相亲，我不忤她老人家意思就是了。

我现在要搞清楚的，是早就该搞清楚的事情。

我一边开车，一边掏出手机，先拨给了Cat。果然不出我所料，这个号码还是处于关机状态，她一定是换了北京当地的手机号。炮友是不会共享朋友圈的，所以，我根本没人可以打听。

先不去管这有多么可笑，总而言之，我只有从邮箱着手了。

我打了个电话给南哥，他那边噼里啪啦的，估计又是在打业务麻将。

南哥估计叼着烟，口齿不清地说，你这小子，有异性没人性，四条！都他妈多久没打给我了？

我叹了口气说，等着吧，有天天要找你的时候。

他没听出我的话外音，只是问，怎么样，今晚胸花给你放假，请我去东莞？

情满自溢 第一百二十五章

我陪笑道，这事简单，我是有别的想麻烦你。

南哥不耐烦道，是兄弟，碰！就别说麻烦。

我于是一五一十交代道，是这样的，我有一个邮箱密码丢了，你不是认识一帮偷游戏帐号的吗？随便找个工作室，帮我拿回来。

他说，还以为有什么事，你等会把帐号发短信……操！你周润发上身啊？又自摸？

我不好再打扰他打牌，道谢两句，就挂了电话。

我把手机放好，这时候才发现，从叶子薇楼下出来之后，我正走在相反的方向，离高速路口越来越远。

失恋就像是高原反应，一开始只是氧气不足，头脑昏沉。到了真正难熬的时候，辗转难眠，心悸作呕，总以为自己快要死掉。意志力不够坚定的，就会拿起氧气瓶或手提电话，按下那个该死的号码。明知道这样不好，还是把对方当成了氧气。

如果你有类似的经验，就会知道，吸氧会让你镇静，也会让你上瘾。

在五分钟后的一个路口，我想要掉头，绿灯亮起的一瞬间，却突然改变了主意。既然分手了，就放纵一晚吧。做一些有节奏的运动，让自己大汗淋漓，也就没空去心痛了。

我所说的运动，不是去借鸡消愁，我还不至于那么失败。我说的，是去夜登白云山。八年前跟何小璐分手时，我曾经做过这样的蠢事，多谢叶子薇，让我有机会重温一次。

到了白云山脚下，把普桑停好，又拿出一件外套摔在肩膀上，便晃悠悠地上山了。我顺着大路一直往上，不到半个小时，竟有点气喘吁吁。

跟叶子薇拍拖的这段时间里，我几乎把所有业余时间都放在她身上，有运动也是跟她一起的运动。再这样虚耗下去，身子骨都要废了。

照我的经验，隔那么久没运动，这一次爬完山之后，腿会肿上好几天。不过，也有些粗枝大叶的年轻人，登一次山，肚子要肿上十个月。

## 情满自溢 第一百二十六章

好不容易爬到山顶公园，我浑身是汗，两条腿好像不属于自己。赶紧找了张椅子坐下，休息得差不多了，这才去看广州的夜景。

从这里俯瞰下去，城市在熊熊燃烧，世界好像失了火。

我掏出手机，一条条删除叶子薇的信息，然后又把她的名字，从老婆改回叶子薇。然后我发觉，现在所做的一切，不过是在重复八年前的自己。

脚底下还是那座城市，只不过灯火更亮了些。居住在这里的两个女人，给了我最初的喜悦，还有最近的折磨。

而当时光飞速倒流，我穿着一身廉价的迷彩绿，还是个懵懂少年。那同样是一个夜晚，礼堂里坐满了人，汗臭跟脚臭混合在一起。两个年轻可爱的姑娘，正在台上放歌。

你说你爱了不该爱的人，你的心中满是伤痕。一语成讖，或许当她们开口的那一刹那，就注定了这个故事的结局。

然而，在那个炎热而漫长的晚上，我对未来一无所知，只听见了骨骼拔节生长的声音。仿佛在一夜之间，我的梦里有了女人。

少年时的愿望会铭记终生，在经历了那么长的时光之后，我拥有了她们，不是其一，而是全部。虽然最后都失去了，但上天总算待我不薄。我了结了所有心愿，从此以后，再没有什么美好的东西，在前方的路上，等待幻灭。

这时候，一阵山风吹来，整个城市火光明灭，摇摇欲坠。我退后一步，腋下跟背后穿心的凉，手指冷得有些发麻。外套呢？好像忘在凳子上了。我摇摇头，自嘲地笑了笑。分手了那么多次，以为自己有多气定神闲，也不过是个丢三落四，芳心混乱的小男生。

我一边往回走，一边抚摸着腕上的佛珠。看破放下，看起来，我还是没有放下呀。

奇怪，佛珠为什么在发烫？

情满自溢 第一百二十七章

回到深圳以后，我就发烧了。

18岁都过去九年了，还以为自己是壮小伙。本来秋天就容易感冒，爬完山浑身是汗，又傻站着吹风，不病才有鬼呢。

去医院挂了点滴，然后回家休息。失恋赶上了发烧，一个人躺在床上，三餐都是外卖叫粥，渴了还得自己起来烧水喝。幸好我求生意志坚定，要不然干脆死了省事。

如果还跟叶子薇在一起，她会请假来深圳，把我照顾妥当吧？只不过，我之所以会发烧，恰恰是因为跟她分手了。

躺在床上这几天，手机一直处于正常状态。老板打电话过来，一开口就是公司那么忙，你死哪去了？我说是真的病倒了，您要再让我上班，我就会倒毙在办公室里，影响不好。同事也有打电话来问公事的，我都尽可能详细地解答了。

剩下的那些，基本是叶子薇请来的说客。饭哥饭姐就不用讲了，刘麦麦也打了一通电话过来，语气激昂，指责我的莽撞与自私，责令我和叶子薇重修旧好，否则就此绝交。

我即使病得昏昏沉沉的，也可以想象出叶子薇在她面前，是怎么样地扮无辜。她算得很准，我不可能把真相和盘托出，因为这样我自己会更没面子。算了吧，就当我是不可理喻，无缘无故抛弃了校花，这种罪名，几个男人有机会背负？

除此之外，我还收到了叶子薇老板，那个死胖子的短信。他发的信息风格明显，有很多的感叹号，而且说话颠三倒四。

这几天我看见May都快崩溃了，我挺内疚的！既然你们都分手了，那我就坦白告诉你吧！我只是很爱慕她，但什么都没有发生的，这点要跟你说明白！今年我老婆跟我闹离婚，所以我找May倾诉，她一直开解我，我就喜欢她了！我以前跟你说的这些话，就是为了让你离开她，不要怪我！只怪你们的感情太脆弱！如果你不相信我的话，约出来好好谈一下也可以！

我忍着头晕，把这条短信反复看了几遍，归纳出不少讯息。第一，胖子对叶子薇是有真感情的，所以才愿意为她背黑锅；第二，之前和我的交锋里，他之所以语焉不详，不敢承认叶子薇是他小蜜，是因为老婆正在跟他闹离婚。如果被截取了证据，成为过错方，那可不是好玩的。

情满自溢 第一百二十八章

还有另外一条信息，短得只有一句话，他说，你告诉我，跟May发展到哪一步了！

看完这条短信，我苦笑着摇了摇头。从这里可以看出，叶子薇在胖子面前，是怎么描述我们这一段恋情的。快四十岁的人了，还让个女人骗得团团转，这种天真的确难能可贵。

叶子薇啊，你真的是这种女人。虽然已经分手了，这样子的想法，还是让我心里一痛。

我本来可以回复短信，告诉他真相，就说叶子薇不是什么贞洁圣女，我一早就干过她了，然后是变着花样地干。这样的短信可以激怒他，可以让他跟叶子薇大吵一顿，让我得到一点猥琐的快感。

当然了，我不可能回复这个短信。回答这个问题本身，就是在羞辱我自己。

放下手机的那一刻，我突然体会到一股巨大的悲哀。

如果能把自己抽离出来，置身事外，再回头一看——这样一个大千世界，不过是个可笑的闹剧。谁都不比谁傻，谁也不比谁聪明，到头来，谁都活得不容易。

我对于胖子的态度，渐渐从憎恨，变成了同情。胖子的老婆之所以闹离婚，还有公司糟糕的经济状况，很难说跟叶子薇没有关系。这么说来，他可以算是叶子薇的受害者。

至于叶子薇本身，当然也是她自己的受害者，受害于她的美貌，虚荣，受害于那么多年来，周旋在众多爱慕者之间，从而养成的爱说谎的个性。

身为女人，她当然是渴望真正的感情，还有一个安定幸福的家庭，好扮演贤妻良母的角色。这一点，从她对厨艺的热爱就可以看出。可是，继续这样跟胖子纠缠下去，哪个男人有本事娶她呢？而她今年已经27了，还有多少年轻美貌，可以再耗下去？

而我呢，我不是受害者，我只是一个共犯。我和叶子薇一起，犯下了这一起两败俱伤、伤筋动骨的恋爱。感谢之前分分合合的折磨，让我在真正分手后，可以冷藏自己的痛苦，回到这一次恋爱之前，那个没心没肺的自己。

我自作聪明地以为，到了这里，一切已经尘埃落定。

情满自溢 第一百二十九章

生病的这几天，我躺在床上，睡得好一个天昏地暗，海枯石烂。第三天

中午起床的时候，摸摸额头，已经不怎么热了。

这时候，肚子咕噜噜一阵作响。喝了两天多白粥，我是真他妈饿了。

我手忙脚乱地穿上外套，到楼下真功夫，要了一份套餐。稀里哗啦一阵热饭热汤下肚，元气似乎都回到了身上。我站起来摸摸肚子，打了个饱嗝，突然间神经发作，高举右臂大喊，希瑞，赐给我力量吧！

餐厅里一下子静了，观众们纷纷转过头来看我。我一边挠头，一边笑得像个弱智。

嗯哪，这一下，我是真的好了。

回到楼上，我先开了电脑，选一个失恋专辑，什么分手快乐，那就这样吧，我可以抱你吗宝贝，诸如此类，大肆播放。每天都有人在听这些歌，每天都有人失恋，我又算个毛线？

实验证明，把自己有限的痛楚，投入到失恋群众的滚滚洪流里，能起很好的稀释作用。

然后，我找出一个纸箱，把叶子薇的化妆品、衣服，还有那个保温壶，全部清仓，一件不留。走过路过不要错过，流血流汗不留货了喂。

二十分钟后，我对着打包好的纸箱，长长地吁了口气。环顾四周，少了这些花花绿绿的东西，房间又回复了以前的样子。长叹一句，南柯梦醒。我还是以前的我，儿女私情，不过身外物而已。

我抄起一本小说月报，前两期的，然后把沙发拖到窗前，一边晒太阳，一边读书。至少，我现在可以浪费一整天来阅读，而不必记挂女朋友的短信，不必担心把她冷落在一旁。

而手里的书呀，我冷落你们多久了。

刚读了十几页，桌上的手机却突然响了。我懒懒地不愿起身，又翻了几页书，终于还是爬了起来。把手机拿起来一看，幸好，不是叶子薇。前几天拜托南哥的事办妥了，短信里是那个邮箱的帐号，和改了一次的新密码。

我丢掉手里的书，按下电脑开关，一边兴奋得摩拳擦掌，坐立不安。时

隔两个月，我终于要看完Cat剩下的半封邮件了。里面会有些什么在等着我呢？尽管我一千个不相信，但是，难道说，她真的有了我的孩子？

情满自溢 第一百三十章

这电脑真是死慢死慢，在我准备锤它一拳的时候，鼠标终于能动了。我心急火燎，拨号上网开浏览器输入地址输入帐号输入密码，登录！打开收件箱的时候，我不禁松了口气，谢天谢地，Cat的邮件静静躺在里面，没有给叶子薇狠心删掉。

我深深吸了一口气，打开邮件。

你打开这封信的时候，老娘已经在北京了。

.....

老娘知道你在想什么，上一次MC之后，我就只跟你搞过。不过你放心，老娘自己会处理的，除非你.....

正文到这里就换页了，我又深吸了一口气，滚动鼠标滑轮。

老娘知道你在想什么，上一次MC之后，我就只跟你搞过。不过你放心，老娘自己会处理的，除非你想要这个孩子，除非你愿意娶我。

哈哈，想不到老娘一世英名，也会沦落到说这种话。我也曾经是个温柔可爱的女孩儿，不准笑，你知道我腿上的伤疤吗？是那个王八蛋甩了我之后，我自己用开水烫伤的。他是我第一任男朋友，我为他流产了三次。他说最喜欢的是我的腿，所以我就要毁给他看。

邓云来，我爱你，你这该死的混蛋。因为你跟我，是一样的人。

老娘今晚喝酒了，但是没有醉，没有。要不要这个孩子，我给你两个月时间考虑，在12月1号之前给我答案。不然的话，如果还没流掉，我就去打掉。

这封邮件不长，却比坐过山车还要跌宕起伏，惊险刺激。我的心一下子飙到最高，一下子又冲到谷底。我惊魂未定，突然想起了什么，鼠标狂击屏幕右下角的日历。

该死，今天是12月3号。

情满自溢 第一百三十一章

我站起身来，在房间里走来走去，喉头发紧，焦躁不安。根据我以前的经验，Cat这姑奶奶一向说到做到，两天前，她没有等到我的答复，一定是恼羞成怒，把我的孩子杀死了。

我整个人倒在床上，手脚无力，沮丧从天花板上倾泻而下，注满了整个躯体。

我发过誓，再也不会犯这种错误。如今，我又一次，重蹈覆辙。

老天给我开了好大一个玩笑。回想这两个月里发生的一切，叶子薇，国庆旅游，偷密码，改密码，所有情节严丝合缝，所有巧合分毫不差，就是为了酿成这一个大错。

只要缺少其中的任何一环，或许我现在就跟Cat在一起，抚摸着她日渐隆起的肚子——最起码，我会有选择的余地。

然而现实不是这样的，现实是，在我病得最昏沉的那一天，一个真心爱我的女人，怀着绝望和我的孩子，走进了白茫茫的医院。然后，一个小小的手术，把那奇迹般生成的孩子，搅成一滩肉泥。

按照Cat的性格，或许连一个陪她的人都没有。

她那苍白的脸，苍白的墙壁，嘴角的冷笑，冷冰冰的金属仪器。轻轻一想，就让我心如刀割。

恍惚之间，她的脸跟何小璐的，重叠在一起。我这才醒悟过来，她们俩长得很像。如果时光可以倒流两天，我愿意用二十年的寿命来交换，如果今天是12月1号，如果……哦，慢着。

有可能，有可能Cat一时心软，或者有其它事情阻碍，她还没来得及把孩子打掉。对！现在只是过了两天而已，我还有机会！

我像是被打了一针强心剂，从床上弹了起来，飞奔到电脑前，顾不得坐下，噼里啪啦地开始打字。

Cat:

我也爱你，我们结婚好吗？

我用力点击发送键，就像那一个鼠标箭头，是敲在我自己心脏上。只要能联系上Cat，我马上订机票去北京。孩子在的话，我要去，孩子不在的话.....

我更加要去。

情满自溢 第一百三十二章

接下来的半个下午，整个晚上，我都在做着三件事。写信，读书，睡觉。

我一共给Cat写了七封信，短的只有几句话，最长的接近三千字。我把这两个月来发生的一切，尤其是没能及时联系她的原因，断断续续，画蛇添足，总算交代得差不多了。

然后，我开着邮箱，把手机放进胸前口袋，蜷缩在沙发里看书，等候命运的安排。午后的阳光温暖，纸上的铅字变成了乱花，我闭上眼睛，突然就昏昏欲睡了。

一觉醒来，却已是夜深人静。梦里手机响了几遍，我伸个懒腰，嘲笑自己是日有所思，夜有所梦。

左边胸口猛然振动起来，铃声划破了黑夜的宁静。我手忙脚乱地掏出手机，顾不上看屏幕，一鼓作气放在耳朵旁，急切道，喂，是你吗？

那边的女声带一点惊喜，她说，云来，是我。还以为你那么狠心，不接我电话了。

我眉头一皱，清醒了几分，却原来是叶子薇。

她那边却已经哭了起来，风声夹杂着啜泣。

我用左手揉着额头，冷冷道，怎么了？

叶子薇哭哭啼啼道，云来，我不能没有你。你知道吗，我三天都没吃东

西了，一闭上眼睛，就看见你在我身边.....

我头疼起来，摇着头说，叶子薇，不要这样好吗？一切都过去了。

她抽泣道，我知道你不要我了，我知道，可是云来，我们重新开始好吗？

我叹了口气，沉默良久，最后心平气和地说，叶子薇，你听过渔夫和魔鬼的故事吧？我不是没有给你机会你，我一直在求你来深圳。如果你可以离开那胖子，你早就这样做了。清醒一点，别做傻事了。

电话那边，传来一声嚎啕大哭，不要再说了，求求你，来陪我一晚好吗？不会发生什么的，我只要看着你就好了。求求你了，我怕自己会死掉.....

黑暗里，一声沉重的叹息，砸到地板上，然后我轻声说，对不起。

叶子薇却赶在我挂电话之前，用一种视死如归的语气说，好，你挂吧，我出了什么事，你都别心疼我。

到了这里，我其实已经有些反感。好歹曾经是校花，怎么玩起了那么低档的招式？更何况，以我对她的了解，说珍惜生命也好，说怕疼怕死也好，总之，自杀两个字不在她字典里。

情满自溢 第一百三十三章

她见我没挂电话，继续道，云来，你知道我在哪里吗？

这对白实在太例牌了，我差点笑出声来，问，阳台？

叶子薇哼了一声说，不，你猜错了。邓云来，我现在在楼下，风很大，很冷。

我皱眉道，哦。

她轻声说，我只穿了一件短袖，是你留下的衣服。还有蕾丝内裤，光着两条腿。

她的声音从幽暗中传来，像月光下的海妖，柔声道，你知道吗，附近有

楼盘正在施工，我走多十分钟，会有民工来强奸我的。

我倒吸了一口冷气，不知该说什么。

叶子薇笑了一下说，反正我也不是你女朋友了，我也不要爱惜自己，你也不用心疼我。

我皱眉道，你何苦这样糟践自己？

她说，好冷。

别说她几天前还是我女朋友，就算是点头之交，这时候也该于心不忍了。该怎么劝慰她呢？我搜肠刮肚，却想不出一句合适的话。平时一张嘴口吐莲花，贫嘴耍滑，又有什么用处？一到紧要关头，夹得比处女的大腿还紧。

跟她说我很想上去，但是自己正在生病？不行，那她一定会马上打车下来，说要来照顾我的，这样我就更被动了。

就在我苦苦思索的时候，她却说，那我先挂了。

我脱口而出，不要。

叶子薇像妖精般笑了，说，怎么，你还会心疼我吗？

我斟酌道，你走到哪了？先回楼上去好吗？

她咳嗽了几声，却不说话。我刚要再开口，她却换了语气，用最柔软的声音说，求求你，来陪我一晚。最后一晚，好吗？

谁的心没有一个柔软的地方？她一针刺中那里，让我又酸又麻，还有一种巨大的满足感。她是真的那么爱我，那么离不开我？

我在黑暗里闭上眼睛，认命道，等我。

一瞬间，她的声音转悲为喜，像个无辜的小女孩，连声道，真的吗？你不会骗我吧？你真的会来吗？

我安抚道，嗯，我这就换衣服，你先上楼洗个热水澡。

叶子薇却说，不，我要在楼下等你，不是不是，我要去广氮站等你。

我只好严厉地说，你现在就上楼，要不然我就不去了。

她紧张地说，好好，我现在就上去，乖乖洗澡。云来，你一定要来。

我说，好。

她又加了一句，你千万不能骗我哦。

尽管我不想体贴得多余，挂掉电话之前，还是说了一句，我说，你累的话就先睡吧，我到了会按门铃。

叶子薇甜蜜地说，不，我要醒着等你。

如今已是凌晨两点多，我开着普桑，跑在车影零星的广深公路上。在副驾驶座椅上，放的是下午打包的那个纸箱。

我一边开车一边摇头，这样的举动，实在是愚不可及。她今晚要找人强奸，你上去了，明晚说要把自己卖到东莞，你不是更要上去？

车子经过厚街，突然间有个恶毒的念头，从车窗外飘进来，钻进我脑子里。就当我开多几十公里，到了省城，去嫖一只高素质、不用钱的鸡。

我扇了自己一巴掌，轻轻的。因为这个想法，我死了之后，灵魂应该一直往下，如果真有地狱的话。

几十分钟后，我一个人端着纸箱，站在空荡荡的电梯里。头顶上灯光明亮，像是天堂的召唤，而且这电梯一路往上。我原以为再也不用来到这栋建筑，不用迈入这部电梯，现在我知道了，我一直在低估命运的戏剧性。

在走廊的一段，我一眼看见，那间房门虚掩着，投射出纯洁的白光。我慢慢走了过去，明知道，推开这一道门，通往的并不是天堂。

有点烫，小心！

我猛然从瞌睡中惊醒。叶子薇把茶杯放在桌子上，然后再我身旁坐下

我揉揉眼睛，听见他说，云来，辛苦你了。

我端起茶杯喝了一口，烫的清醒过来，她轻轻地把手搭在我的腿上，我没有闪躲，嘴上却说，没事的话我就先回去了。

出乎我的意料，她马上答道，好啊，但是最后帮我一个忙好吗？

我放下茶杯说，嗯，没问题

叶子薇侧过身子，脸上的笑容美丽而脆弱

一碰就要碎的样子，她咬了一下嘴唇，对我说，云来，我已经两个晚上没有睡觉了，我只求你坐在我床沿，等我睡着再走好吗？

我皱起眉头，正在想她是否有诈，她却眼眶发红，一副要哭出来的样子，伸出一根手指说，这是我最后一个愿望，求求你了。

她的表情严肃的可怜，起誓说，我不会有过分的要求，一定不会

我长长的叹了一口气，勉强笑道，好

叶子薇笑逐颜开，像是纠缠了许久，终于能要到糖果的小女孩，她抓起我的手掌，连声问，真的，真的吗？我就知道你会答应的，你真好。。。。。

我站起身来说，好吧，我带你去睡觉

她欢欣雀跃起来，牵着我的手，一起走进卧室，我小心翼翼的坐下，好像这不是床，而是一张针毡，她则像一条愉快的泥鳅，麻利的钻进了被窝

叶子薇说，云来，你知道吗，看着你我就觉得安心

我不知道该说什么好，床头等下，看见她闭上眼睛，然后又睁开。几乎是调皮的说，大哥哥，给我唱首歌给我听，好不好？

救人救到底，送佛送到西，那就满足她这个愿望吧，更何况，我唱起歌来有催眠的功效，这样一来，我就可以早点滚回深圳了

我关掉了床头灯，挠挠头说，好，第一首是，《听妈妈讲那过去的事情》

叶子薇脸上荡开了笑意，想一个真正幸福的小女孩，她用被子遮住半张脸，瓮声瓮气地说，唱啊。

我清理了一下喉咙，抒情的唱了起来，“月亮在白莲花般的云朵里，穿行，晚风吹来一阵阵，快乐的歌声。我们坐在高高的谷堆旁边，听妈妈讲，拿过去的事情，我们坐在高高的。。。。。”

叶子薇咯咯咯的笑了，笑完又说，继续，继续。

我自己开始犯困了，用力捏鼻梁，振作精神，下一首是，《让我们当期双桨》。

酸涩的清唱，在黎明前的黑暗中，慢慢荡漾开去，歌一首接着一首，从童谣唱到情歌，从改革

开放唱到新世纪，从大陆唱到港台，从中文又唱到英文，没玩没了。

到了最后，我再唱不下去了。她就这样眼睁睁地躺着，而我坐在那里，昏昏欲睡。

在整个过程里，叶子薇一直紧握着我的手腕，像一副柔软的镣铐。我几次以为她睡着了，想要抽身而去，可是我离开的幅度越大，她缠绕的动作就越夸张。

她说，云来，不要走，我还没睡着呢。

折腾到了后来，她侧过身来盯着我，眼神亮晶晶的，睡意全无。我打了一个长长的呵欠，寒意袭人。我明白了，这是一场无休无止的竞赛，是一个不可能完成的任务，她不会睡着，更不可能放我走。

之后是长久的沉默，我们就这样僵持着，几经世界，步伐一眼。

与此同时，窗外的夜色渐渐消退，一片漆黑里，慢慢掺入了牛奶的白。黎明破晓，太阳将要照常升起，新的一天，马上就要来了。

她突然问我，云来，你冷吗？

我紧了紧衣领，又打了个哈欠，然后才说，还好。

她脸上带着纯洁无瑕的表情，建议道，被窝里好暖，要不然你也进来，先睡上一觉？

寒冷和睡意一起袭来，几乎是在一瞬间，我就采纳了她的意见。我站起身来脱外套，在把手臂抽出袖子的那一刻，突然看见了叶子薇脸上，那一抹大功告成的笑。

我在大腿上狠狠捏了一下，顿时清醒过来。这女人的心太可怕了，软硬兼施，步步为营，而我正慢慢掉入她的漩涡。之前我所做的一切，都是在她计划内，对吧？接着我如果上了床，面对这一臂温香暖玉，一定难以自持。

而如果我真啊一次陷入了她的身体，她一定会像八爪鱼一样，紧紧附着我，然后告诉我她有多爱我，恳求我不要走，是最后一次，恳求我给她机会，重新开始。她会有办法的，把我像木偶一样摆布，得到她想要的所有东西，我摇摇头，把手臂放回袖子，重新穿好外套，然后斩钉截铁地说，叶子薇，我要走了。

她猛地从被窝里坐了起来，悲切道，不要，你答应我睡着后才走的，你这个骗子！

我不再理会她的所作所为，转身就朝外走，身后突然传来一声摧枯拉朽的巨响。我忍不住回过头去，却是床头灯都被她摔碎了，地板上，好一片残垣。

我皱了皱眉头，继续朝外走，她歇斯底里地大叫，你再走，我死给你看！

带着鲜血的玻璃片，马上浮现在我眼前。我赶忙回过头去，她拿起的却不是碎玻璃，而是一条尺寸娇小的金属刀具，不知道是夹眉毛还是干吗用的。

我松了一口气，不由笑道，算了吧，姑奶奶，靠这个挖耳勺来自杀，估计先饿死了。

叶子薇脸色苍白，眼睛却死死地看着我，一眨也不眨。她右手握着那小

刀，伸起左臂，把手腕对着我。

我眼睛还没来得及眨一下，那一刀闪着寒光，飞快地割过了。几秒钟后，一条细如发丝的红线，在她手腕上慢慢浮现。

我一下子就被镇住了。虽然说，这小刀是无论如何让也割不破动脉的，我也知道，她并不是真的有胆量自杀，但这样的举动，就等于是一个仪式。一个愿意为你表演自杀的女人，说她不爱你，真的是冤枉她了。

头疼变成了欲裂，我一边用手揉着太阳穴，一边叹气道，你这又是何必呢？叶子薇，我对你没那么重要。

她示威似的举着手臂，更细的血丝慢慢渗出，向下延伸了几毫米。却不说话。

我摇头道，你到底要我怎么样？

叶子薇却不再看我，把拿小刀割在手腕上，轻声说，你走吧，让我死了就好。

我再也看不下去，只好几步上前，去抢她那一把迷你凶器。她狂烈的扭动身子，一边大喊，干什么，你要干什么！

混乱中我终于抓住了她的手腕，夺下那支小刀，扔到远远的地上。我刚退后几步，这一次，她真的捡起了地上的玻璃片。

我停住了往外的脚步，她摆出刚才那割腕的架势。时间仿佛就此凝固，这样一对痴男怨女，以如此诡异的姿势，僵硬在曾经多么柔软房间里。

她脸上那死尸般的表情，让我开始怀疑刚才的判断。

然后一切重新开始，她右手的玻璃片，慢慢朝着左腕而去。我刚要上前，她用尽所有力气大喊一声，不要过来！

我双掌前推，做了个稍安勿躁的姿势，商量到，好好，我不过去，有话好好说。

叶子薇双眼发红，强忍着哽咽道，我只要你，给我一次机会，重新来

过。你这样都不肯，你这样都不肯！你让我去死！去死！

我站在那里，近也不是，退也不是，突然觉得膀胱一阵胀痛。日`他妈，这电视剧里才有的狗血剧情，竟然让我活生生碰上。早知道就不那么快换台，学一学里面的脑残主人公，是怎么处理这样的场面的。

叶子未受伤的玻璃片，仍然没有停止向前的步伐，我来不及多想，只好先来个缓兵之计，大声说，行，不就是重新开始嘛，行！

她眼神里的惊喜马上跳了出来，闪烁着狂热，比手中的玻璃片要亮，比躲在山后的太阳要良。

我拿出最温和的笑，好言相劝道，嗯，重新开始有多难？你先放下手里的东西。。。。。

她狂喜道，真的吗？真的吗？你真的愿意跟我重新开始吗？你知道我有多爱你吗？

我慢慢走上前去，附和道，如果你真的那么爱我的话，如果。。。。。

我一把抓住她的右手，她却没有任何反抗，任由我夺下那一片碎玻璃。然后，她的双臂就像藤蔓缠绕，一下子紧紧搂着我的腰，把头埋在我怀里说，不要骗我，你不要骗我。

我轻轻抚摸她的头发，一堆廉价的承诺，已经迫不及待，又一次到喉头。在重蹈覆辙之前，我却咬紧牙关，捧起了她的脸。

叶子薇脸上一片迷惘和无辜，我强迫她跟我对视，让两个人的视线，牢牢焊在一起。我深深注视着那两个无底深渊，徒劳无功，想要看穿她的灵魂。

我咬牙切齿道，看着我的眼睛，回答我的问题。

她无助地说，嗯。

我一字一顿道，告诉我，你跟老板有没有偷情过？

这是我给你最后的机会，只要你能对我坦白，只要你一句真话，所有的

冰雪都可以消融，所有的前尘都可以不顾，让我们放开胸怀，重新来过。我满怀希望，人性不至于堕落至此，我们可以重新开始，只要你给我一个理由。

来吧，我准备好了，来吧。

.....她却定定地看着我，毫无畏惧的说，没有。

我触电一般弹开双手，又向后退了几步，就好像我刚才捧着的，是一团锋利的钢针。

然后，我摸着额头，绝望的微笑，大笑，仰天狂笑，笑得直不起腰，笑得快要哭出来。

她从床上起来，想要走过来抱我。我止住狂笑，一把推开了她，轻蔑地说，对不起，太可惜了。我给了你一个重来的机会，你却亲手毁掉了。

我勉强压制住感情，咬咬牙说，叶子薇，我想要的，只是一份坦诚相对的感情，为什么你不能给我？为什么到了这个地步，你还要骗我？

我以为眼睛对着眼睛，就不能够再说假话、但是，你就这样子说了，骗人的时候，你连眼睛都没有眨一下。

这些日子以来所有的屈辱，在一瞬间喷涌而出。我付出的真心真意和艰难信任，换来了什么？谎言之后还是谎言，欺骗过后又是欺骗。我一次又一次装聋作哑，并不说明我是弱智，我一次又一次选择忍让，所以你觉得我没有尊严？

我痛苦地按着自己的胸口，哽咽道，我把心都掏出来，放在你的、脚下，只请你小心地践踏【打这句的时候，我真的想哭、、、一个男人，究竟要受到什么样的伤害？才会有这样的感觉？—未未未\_央】

在我热泪盈眶之前，叶子薇先我一步，放声大哭。她无助地看着我，口齿不清的哭喊，对不起，我不该骗你，对不起.....

她那不顾一切的样子，像是苦撑了那么久，一瞬间崩溃了。在过去的日子里，她把谎言当成是铠甲，披挂在身上，终于再也承受不了那些重量。

我强忍住泪水，它们倒灌进胸膛，浇熄了心头仅存的火苗，像是雨水过后，一座荒凉的石头城。

叶子薇仍然在大声哭喊，云来，我对不起你，我一开始就要跟你坦白的，我只是怕失去你.....

对不起。这一声道歉来得太迟。如果时光倒流一分钟，一切都有可能从头开始。但就是这短短一分钟，我看清楚了未来的命运，跟你继续下去的路，布满荆棘，并且最终通往悬崖。

我握紧拳头，勉强站直身子，而她哭着哭着，慢慢跪了下去。

我看着脚下哭泣的这个女人，她已经失去了说真话的能力，她已经病入膏肓，无可救药。

继续下去，我不可能伟大到享受被骗，更不可能无私到把心爱的女人，拿去和别的男人分享。而这个女人，更不可能会为我改变。即使我们勉强结婚，婚后的日子，也只是尔虞我诈的人间地狱。

说到底，世人谤我，贱我，欺我，辱我，笑我，轻我，恶我，骗我，谁又能真的只是忍他，让他，由他，避他，耐他，敬他，不要理他？

对不起，我的境界没有这么高。对不起，你赐予我的所有痛苦，我没办法原谅。

我闭上眼睛，深深地吸了一口气，然后转身就走。

她却扑了过来，跪在地上，紧紧抱住我的右腿，心碎欲裂地哭喊，求求你，不要走，求求你.....

我犹豫了几秒，还是弯下腰去，掰开她的手。她把双手打成一个死结，痛苦地说，对不起，我错了，你要我怎么样都可以，不要离开我，不要！

我狠下心来，慢慢掰开她的手指，一根，再一根。她是真的不愿防守，但是女人，那里有男人的力气大。

我最终从她的缠绕里挣脱，向前迈了几步，再转过身来。她瘫坐在地上，徒劳无功的伸出手来，说着谁也听不懂的呓语。我能理解她的绝

望，因为我也亲身经历过。我那么坚决的要走，就像人们始终会死，她竭尽全力，却不可能挽留。

我摇摇头，向后慢慢退出房间。她像是脊椎骨被抽掉了，整个人瘫软在地上，蜷曲得像一只挨打的猫。她的睡意凌乱，两条大腿惨白如雪，这是我们最后别离的时刻。

如果有下辈子，让我们避开所有不洁，在十八岁那年开始相恋。

如果有下辈子，我们那时再见。

叶子薇。

这一年，我二十七岁。再过不久，就是而立之年。

在社会上瞎混了四年，一事无成，公司里的职位上不上，下不下，工资已经是一年没有加。想跳槽没下家，先辞了又不敢。

车是二手普桑，房贷还有二十多年要还，搞不好楼市一崩盘，我就成了负资产。

外貌大叔，智商正太，人品鬼畜。上班时西装革履，回到家，穿着大裤衩就敢下楼买啤酒。星期天到华强北去，我这样的男人，一捞一大把。

感情方面，刚刚经历了一场有始无终。后患无穷的恋爱。前女友紧抓不放，死缠烂打，一天十几条短信，还试过从广州跑下来，煲好了汤，放在我家门口。我怕自己心软，吃了回头草，害死两个人，只好换掉手机号码，暂时搬到朋友家里去住。

刘行长，小川，我朋友。他哥回老家调养去了，客房空着。小两口准备要孩子了，明年生个小牛，要给小兔补身体。所以他每天下午提前下班，回家系上围裙，抄起菜刀，做饭。我沾光不少，每天下班回去，就赶上吃他的营养大餐。

有一次吃饭时，小川笑着说，云来，你要躲到什么时候？再往下去，要交伙食费了。

小兔皱眉说，真搞不懂你，子薇那么好，你就不考虑跟她复合？

我吞下一口饭，想起一首老歌，陈明真，《变心的翅膀》。

我故作正经地唱，难道他们说的都是真的，说什么痴情的脚步追不上，变形的金刚.....

小兔捧腹大笑，小川无奈地摇头。

好了，这就是我二十七岁那年的基本情况。活着没有盼头，想死更没有理由。曾经的理想都见鬼去了，每一天都过得像行尸走肉。唯一引起我关注的。只是那一台手提电脑。

或者说，是手提电脑里的邮箱。

我每天都写信给她，告诉她我的近况，告诉她我换了新的手机号码。告诉她，我有多想她。我喜欢她的粗野，她的酒品，她说三字经时的口型。当然了，我最喜欢的，是她的坦诚。

我每天都在等她回信，十天过去了，什么消息都没有。

星期六晚，我们一起出去吃饭，与会人员有小川伉俪，南哥伉俪，我和我自己。

老板亲自来给我们写单，眉开眼笑的问，今晚喝点什么酒？

南哥从桌底下提起一个瓶子，大咧咧道，我们自己带了，你看还行吧？茅台特供。

我们一人点了一个菜，老板正在写单，小张老、师问，我说云来，你那校花老婆，咋这星期没来？

小兔刚要开口，小川抢着说，张老、师，快期末考了吧？

小张老、师好笑道，哪有那么快？

菜陆续上来了，南哥这酒说不上是不是真茅台，但喝起来又挺顺的。小川肩负造人的重任，不能喝酒，我今天蹭他的车，所以跟南哥放开了干。

大半瓶下去，南哥招架不住，大着舌头问道，你小子今天是怎么了，我

出酒，你出命啊？

我给自己又满了一杯，掂了一下酒瓶，回头大喊，老板，拿四瓶老金威！

小川在我身边轻声说道，云来，心情不好容易醉，别喝太多。

大排档里灯光晃眼，人声嘈杂，这么多的饮食男女，人间烟火。

我端起酒杯站起身来，环顾四周，仰起头来一饮而尽，这一天的记忆，也就到此为止，

再次睁开眼睛时，天光大亮，我坐起身来，发现自己躺在一张陌生的床上，宿醉带来的是头疼，我摸摸后脑勺想了许久，才想起来，哦，这是在小川家的客房里。

再看看身上，穿着干净松软的睡衣，只能是小川帮我换上的，我这人酒品出了名的烂，不醉则以，一嘴惊人。昨天晚上。我一定是上吐下泻，唱歌跳舞，只希望没有对谁破口大骂，那就算菩萨保佑了。

我狠狠的揉了几下太阳穴，下了床，到客厅去到了一杯水，房子里空荡荡的，小川跟他老婆不知道去哪了。

阳光从窗帘缝隙漏进来，灰尘在几道光线间上下飞扬，我抬头看着墙上的挂钟。这是个寂静的下午。

喝完水，我又在冰箱里找了些材料，给自己煮了个鸡蛋面，端着碗进房间，一边吸溜面条，一遍打开手提电脑，脑子都不用指挥，鼠标键盘就像是全自动的，嗖嗖嗖，登陆了邮箱。

收件箱（3），点击

MSYJGFDO,网络推广方案

KYQAKJTK,专利“节能减排站立小便厕所”诚征合作专利号。。。。。

CAT,嗨！~~

我心头一震，赶忙把碗放在桌上，点击进去，里面却只有一句话：

十二月十六号，早上九点，北京妇产医院，大门口，不见就散

心脏像脱缰的野马一样狂跳，全身血液涌向大脑，一时间头昏目眩，我大吸了几口气，稳定情绪，揉揉眼睛再看，发件人千真万确就是CAT

我把这封信反反复复看了几遍，揣摩她的意思，十二月十六号，也就是后天早上九点，妇产医院。。。。。

孩子，孩子还在，奇迹，无论是当初的孕育，还是曾被医生定位不可能的存活，都是活生生的奇迹，或许，地球上的生命，原来就是奇迹本身。

几乎是在一瞬间。我明白了CAT要说的一切，希望，失望，绝望，惊喜，然后是怀疑，最后要靠缘分和我的诚意，来决定两个人的命运。

那么，我就证明给她看。我一定要在医院门口，把CAT截留下来，不让她把孩子打掉。孩子能存活到现在，对她来说是个奇迹，赌窝而言是一次终极的救赎，

机票，现在就在网上订机票，城市，从深圳到北京。方式，还是单程吧，日期，十二月十五号，星期一，理它还能打多少折。全价我也要去，日，我网上银行的密码是多少？

星期一早上，我悻悻地从老总办公室里退出来，没掌握好力度，房门砰一声巨响。

她的更年期一定是提前来了，我刚开口说请假，她便七窍生烟，三尸神暴跳。你不是上星期才请了四天假吗？怎么这个星期刚上一天，又要请事假？你们部门的进度都脱了多久？小邓你是老员工了，要给新同事做好榜样啊，机票订好了，今晚的？别跟我来先斩后奏这套，不行，不批，不可能。

总而言之，明天想要不来公司，除非不干了吧。

如今我坐在办公桌前，火气冲天，又不知如何是好。操蛋。把老子惹恼了，干脆辞职算了，可是这样的话，年终奖怎么办？还有万一，万一只是CAT的一个恶作剧？要是工作丢了，她可不会包养我。。。。。



选择。

我再一次走进老总办公室，在老板面前坐下，她换了衣服嘴脸，笑眯眯道，又是你啊小邓，我先声明，请假就别谈了。

我十指交叉，放在胸前，同样笑着说，您放心，我是想问一下，今年的年终奖有多少？

老板沉吟到，具体多少。要到年底了，让财务黄姐算了才知道，不过你也清楚地，今年金融危机，我们公司能撑下来就不错了，。效益嘛，肯定没没有去年好，年终奖也会受影响，说道底，公司使我们大家的，遇到难关，要同舟共济嘛。。。。。

我依然保持这笑容，再一次问，大概有多少呢？

老板有点不高兴了，敲着桌子说，你的啊，三万，三万左右吧，你问这个干嘛？

我沉着的点了一下头，伸出手指，一本正经的算起来，一边念念有词道，就当三万块吧。一盒杰士邦是十块，三片装。那三万块就可以买三万，三千，九千片、、、、、

我抬起头来，春光明媚的笑道，九千个橡皮套，够您用到绝经了吧？

老板先是愣了一下，然后才拍桌子，怒道，小邓，你在说什么？

我从椅子上站了起来，居高临下的看着她。不疾不徐的解释说，为了感谢您这么多年来照顾，这三万年终奖，我就不要了，折合成九千个套套送给你您，以示感谢。

我练笔伸直，舒展了一下筋骨，拉长声音说。您给我听好了。。。。。

我打了个响指，小人得志，扬眉吐气道，老子不干了。

回到部门办公室，不去理会同事们的唧唧喳喳。简单交接了一下，又把新的手机号码留给他们，有什么事尽管问我。

爱穿黑丝的女实习生问，邓哥，走的那么急，去哪？

我一本正经的道，天竺。

又有人起哄道，辞职请吃饭。。

我打哈哈说，行啊。等我取回真经再说。

简单收拾了一下东西，挨到中午下班，最后一次蹭到打卡机前，我手里捧着一个纸箱。同事们的眼光五颜六色，说的话更是丰富多彩，我一概置之不理，世人笑我太疯癫我笑他人看不穿，呀，看不穿。

别了，浪费我几年青春，你这个烂公司。

从公司出来，我在楼下的茶餐厅，一个人吃了顿告别大餐，午饭后，我先去了一趟小川家，拿几件随身物品，然后才回自己的住处。

我把纸箱放在门口，一边掏钥匙，一边疑神疑鬼的四处张望，当然没有人藏在暗处，呃，我有点被害妄想症了。

一只脚刚刚踏进房门，我却差点被滑了个四仰八叉，低头一看，地板上躺着两个信封，应该是从门缝下塞进来的，我捡起其中的一封，抽出信纸，

展开，果然是叶子薇写的，

我匆匆看了开头几句，然后便放下了，她的字很秀美，他的话很凄美，如果是以前的我，一定会心软吧。

课如今，对我来说，他已经过去了，她不值得，我的柔软，冲动和热情，要献给另外的女人，一个值得我这样做的女人。

男人们出门的行李很简单，就一个背包，刮胡刀，充电器，小说月报，几件换洗衣服，再加一件小外套，钱带够了就行了，

几个小时之后，我坐上了飞往北京的航班，这一辆飞机，之前也从CAT的楼顶上飞过吧？如今我要乘着它，到伟大祖国的首都，去看第一个女人的最后一眼，再去寻找我的最后一个女人，和她一起，共度余下的漫长人生。

北京欢迎你。

出机舱的门的时候，我紧了紧领口，深圳市没有秋天的城市，北京有。

老许接到我的电话，并没有太过惊讶，或许是因为何小璐跟他说了什么，或许是因为她什么都没有说。

我从机场打车去黑山扈，解、放军二零九医院，一路上，车窗倒映着流光溢彩。

出租车后座上，我昏昏欲睡，猛然惊醒的时候，身处在一个陌生的城市，这里举办过一场国际盛会，还留下许多大张旗鼓，喜气洋洋的痕迹，然而，在每一个灯火辉煌的大城市，都有你看不见的伤感。

最后，在真正巨大的伤感面前，文字是那么的苍白无力，

告别的场面让人心碎，如同何小璐紧闭的眼睛，瘦的只剩下骨头的脸，她的嘴巴再也不会说话，她不能笑也不能哭，她的眼睛，再也不会弯的像月牙儿。

到了二十几岁，我想大家都经历过生死离别，亲人，挚友，音容笑貌，此生不见，这一种终极的悲痛和无奈，经历过的人，才有所体会，急事是一只养了几年的宠物狗，离开我们的时候，也可以让人整夜的，辗转难眠，勉强入睡，也会梦见它水汪汪的大眼睛，毛茸茸的尾巴。

更何况是人。她只有二十七岁，家中独女，公司里的好同事，丈夫最爱的老婆。

希望你在天堂里，过得很好。偶尔从云层的缝隙里，俯视我们这些地上的人，像一大群蚂蚁，忙忙碌碌，蝇营狗苟。

我陪着老许，一直到第二天的早上七点。两个男人，最初和最后的，在清冷的空气里，长久无语。

离开的时候，我拍了拍他的肩膀，欲言又止，最后只说了句，节哀顺变。

在医院的大门口，天色刚蒙蒙亮，新的一天又要开始了，有些人却永远地死了。我站在路旁一边等车，一边冷得跺脚。呼气的时候，有白雾呈现。

终于来了一辆出租车，我钻了上去说，师傅，到北京妇幼医院。

这司机长得一脸福相，像电视剧里的贫嘴张大民。我回过头来，奇怪地看了我一眼，说，好咧。

车轮开始转动，我坐在其上，从一个医院赶往另一个医院，从死亡走向新生命。

朝阳正在从东边升起，温暖着地上所有的花。

后来我就睡着了，再后来，太阳照得我脸上发痒。我揉揉惺忪的睡眼，看看窗外，我正置身于一个无边无际的停车场。无数的倒车镜，反射出奇形怪状的光斑，晃得人睁不开眼。

我皱着眉头，问前面的出租车司机，师傅，这是怎么了？

张大民侧过脸来，一口地道的京片子，咧嘴道，嘿，还能怎么样？塞车呗。我拿出手机来看，已经过了八点，于是心急道，到妇幼医院还要多久？

他说，不塞的话，半个多小时，现在哪，还真说不准。

张大民回过头来问，笑嘻嘻地问，怎么样，媳妇快生了吧？

我苦笑道，算是吧。

他叹了一口气，语重心长，唠唠叨叨地说，不是我说您，真该早点出门。咱这北京城，就是一个塞字。您看，现在是上班高峰期，前面不知道出了啥幺蛾子，指不定要塞到几点呢.....

我心烦意乱，打断道，师傅，九点钟前能到吗？

张大民咂舌道，我看哪，悬！

我着急说，师傅，能不能帮忙想办法？我九点前一定得到那儿，人命关天呀。

他跟我一起着急，拍着脑袋，突然大声说，啊，有了！您看哪，前面那有个地铁站，您下了车，跑过去搭地铁，兴许能赶得上.....

我来不及多想，马上点头道，行，就照您说的办。

张大民一遍往右慢慢变线，一边安慰道，别着急，早去晚去都是您的种。

出租车靠了边，我付了钱背上包，急匆匆推开门走人。后面追来张大民的高声呼喊，嘿，祝您生个大胖小子！

地铁站里人潮汹涌，都是上班族，天子脚下的芸芸众生。我多年没有搭过地铁，不禁有些晕场。在售票机前排了好久的队，终于轮到时，又不知该买去哪个站。幸好后面有个阿姨热心指点，这才算买对了车票。

好不容易挤上了车，早没了座位，角落里有个落脚的地方，我挤过去站好。

时间越来越少，站点还那么多，我打开手机看了下时间，焦虑感从脚底慢慢升起，蔓延到了膀胱。到底，我能不能准时到达？这一次，是我二十多年的人生里，最重要的一次约会，如果错过了，会变成最严重的一次迟到。

那一个小小的胎儿，能在Cat贫瘠的土地里，扎根了三个多月，这本来就是一个奇迹。它一定很渴望活下来，降临人世，去看一眼这大千世界，去领会生命的无奈和宽广。

到了现在，这个奇迹能不能延续，就决定于这最后的三十分钟。

地铁走了又停，停了又走，叮咚，喇叭里又报了一次站，我焦急地看着站点示意图，在心里默默数着时间。正在这时，我左边的车厢里，喧闹声小了一些，两个高亢的男声传了过来，唱着听不懂的歌词。

我转头看去，却是两个卖唱的小伙子，长得都挺寒碜的。前面这位，留着松狮一样的发型，挎一个土黄的单肩包；后面的那一个被挡住了，影影绰绰的，似乎背着一把吉他。

他们的音挺高的，唱的歌我从没听过，有可能是原创。但是对于现在的我，这样的歌声，只能起到催尿的作用。

他们一路向我这边走来，一边唱歌，一边接过乘客手里的小钞。一曲终了，前面的这位开口道，谢谢，下面由我们哥俩，为大家带来一首经典

老歌，希望大家喜欢，《梦醒时分》。

我心里一颤，吉他一声弦响，他们却已经唱了起来。比原唱高了好几个调，估计是迪克牛仔的版本。

你说——你爱了不该爱的人，你的心中满是伤痕。你说你犯了不该犯的错，心中中满是悔恨。

我心乱如麻，掏出手机又看了一边。时间一秒一秒地过去，我心急如焚，却又无能为力。

他们朝我越走越近，歌声已经从高亢，变成了凄厉。要知道伤心总是难免的，你又何苦一往情深？因为爱情总是难舍难分，何必在意那一点点温存.....

突然间，地铁毫无预兆地刹车，发出摩擦轨道的刺耳声响。灯光闪了几下，然后便集体熄灭掉。与此同时，车厢里炸开了锅，人们怨气冲天，高声咒骂。

我的心跳，就好像游乐园里的跳楼机，在最高的那个地方停止，然后便被巨大的力气扯住，骤然下沉！

下沉。

像一个无底的深渊，下沉。

我在黑暗深处深处双手，却徒劳无功，抓不住一缕空气。然后再看不见的某个角落，吉他迟疑了几秒，又重新响起。

弦动心惊，歌声刺耳。

要知道伤心总是难免的，在每一个梦醒时分。有些事情你永远不必问，有些人你永远不必等.....

刷的一声，车厢里的灯大放光芒，广播也响了起来；在这一刻，我用手掌捂住了眼睛，却看透了自己的未来。地铁故障了，我不可能赶上Cat的约会，打错一定要铸成。我重蹈覆辙，这一生余下的时间，都将活在悔恨里。

热泪从指缝里溢出，烫伤了我的灵魂，啪嗒啪嗒地掉到地上。

时间仿佛就此凝固，人生鼎沸，混乱不堪的车厢里，我弯下身子，痛苦地哭出声来。原来，世界上根本没有奇迹，也没有所谓的救赎。你年轻时犯下的错，永远要一犯再犯。

然后，我们用余下有限的生命，去活在无限的悔恨里。

大老爷门儿的，哭啥？

有人戳了戳我的肩膀，递过来一张什么，轻声说，难看得要死，给，擦擦。

我用衣袖擦一把鼻涕眼泪，勉强止住哭泣，转过头去说，谢……谢。

泪眼模糊，光影闪动。她穿着件工装裤，脸上笑得不三不四，像个女流氓。

Cat!

THE END